宗教文明

天方神韵

伊斯兰古典文明

许晓光 著



四川人民出版社

宗教与文明



ISBN 7-220-05752-0

9 787220 057526 >

ISBN 7-220-05752-0/K · 798

定价：25.00元

天方神韵

伊斯兰古典文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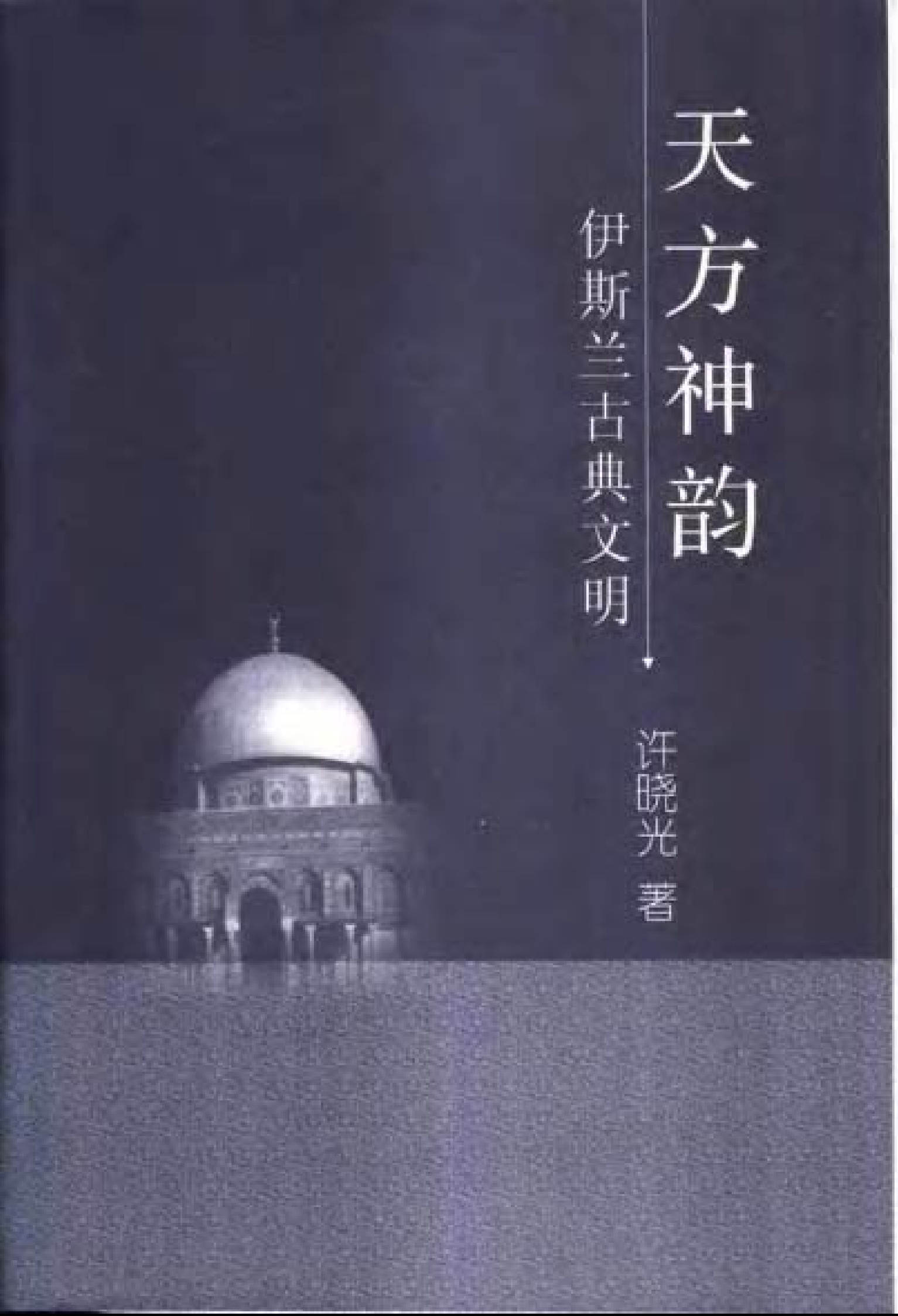

许晓光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天方神韵：伊斯兰古典文明／许晓光编著．—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02.4
（宗教与文明）
ISBN 7-220 05752-0

Ⅰ.天… Ⅱ.许… Ⅲ.伊斯兰国家—古代史
Ⅳ.K1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2）第091350号

TIAN FANG SHEN YUN YI SI LAN GU DIAN WEN MING
天方神韵：伊斯兰古典文明
许晓光 编著

审　　稿	哈雨田　哈全安　张世明　马生江　虎彦
责任编辑	胡　务
封面设计	文小牛
技术设计	古　蓉
责任校对	伍登富
出版发行	四川人民出版社（成都盐道街3号）
网　　址	http://www.booksss.com
	E-mail:scrmcbsf@mail.sc.cninfo.net
防盗版举报电话	(028)6679239
印　　刷	成都金龙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9.375
插　　页	8
字　　数	210千
版　　次	2002年4月第1版
印　　次	2002年4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5000册
书　　号	ISBN 7-220 05752-0/K·798
定　　价	25.00元

■著作权所有·违者必究
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工厂联系调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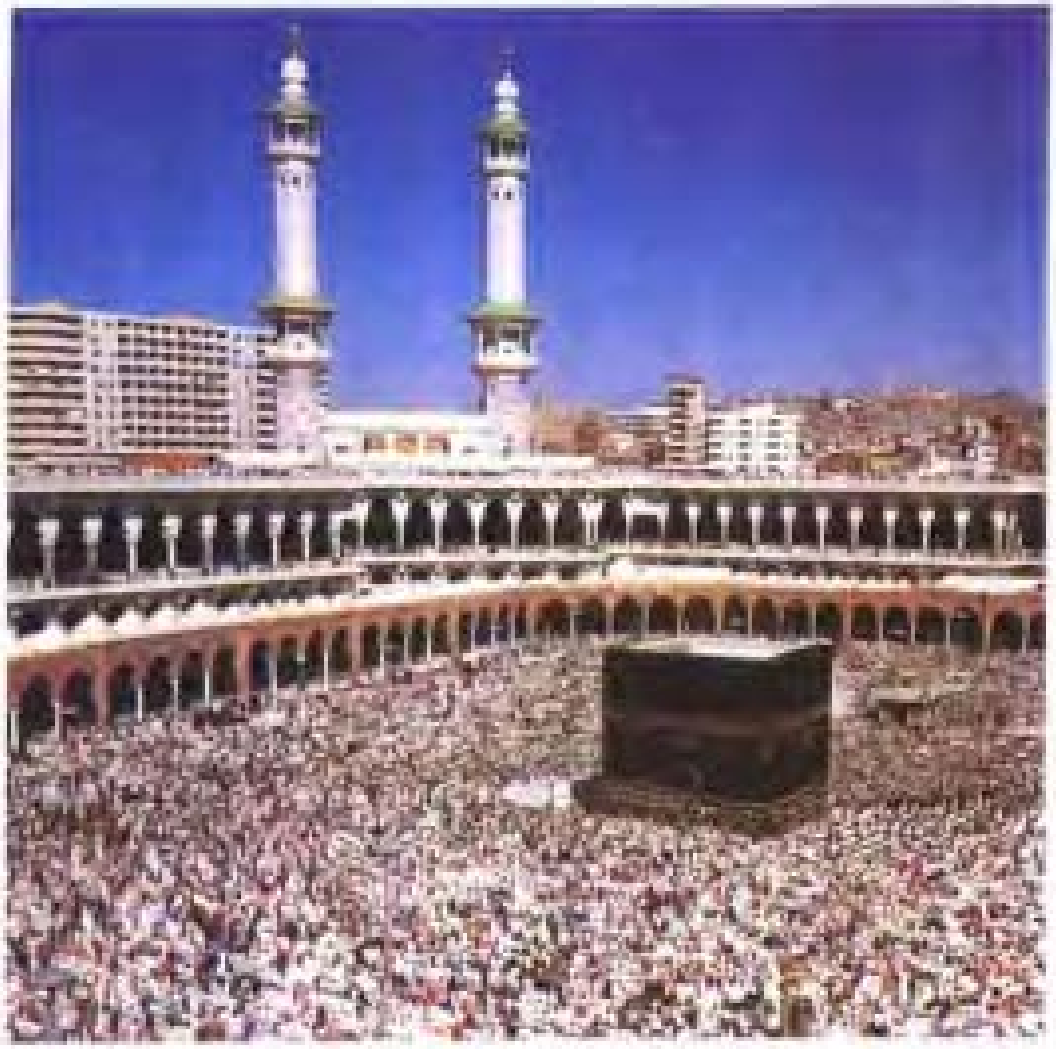

图1 麦加朝觐盛况



图2 1436年的阿富汗彩绘画“穆罕默德登霄图”



图3 “精诚团结的动物们”——14世纪伊儿汗国手抄本《凯里莱和迪木奈》中的插图



图4 耶路撒冷萨赫莱清真寺（“磐石上的圆顶寺”）



图5 巴格达北部萨马拉皇城的大清真寺宣礼塔（9世纪兴建）



图6 古代穆斯林使用的金币

（上）857年叙利亚大马士革的倭马亚朝金币；

（中）1037年埃及开罗的法蒂马朝金币；

（下）当属于塞尔柱利亚修瓦奇德朝金币，年代不详，约12世纪。



图7 土耳其伊斯坦布尔苏莱曼尼耶清真寺（以前的圣索菲亚大教堂，现在是土耳其国家博物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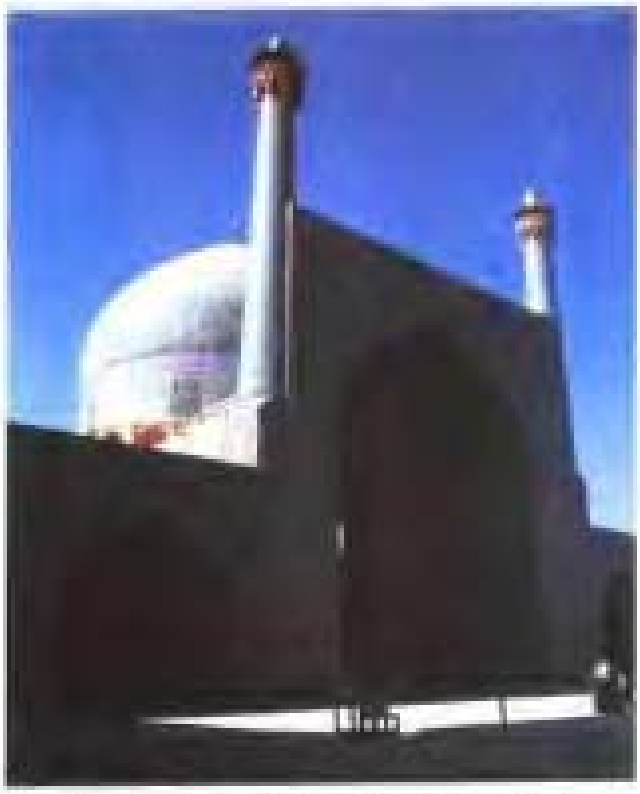

图8 伊朗伊斯法罕皇家大清真寺（又名沙阿清真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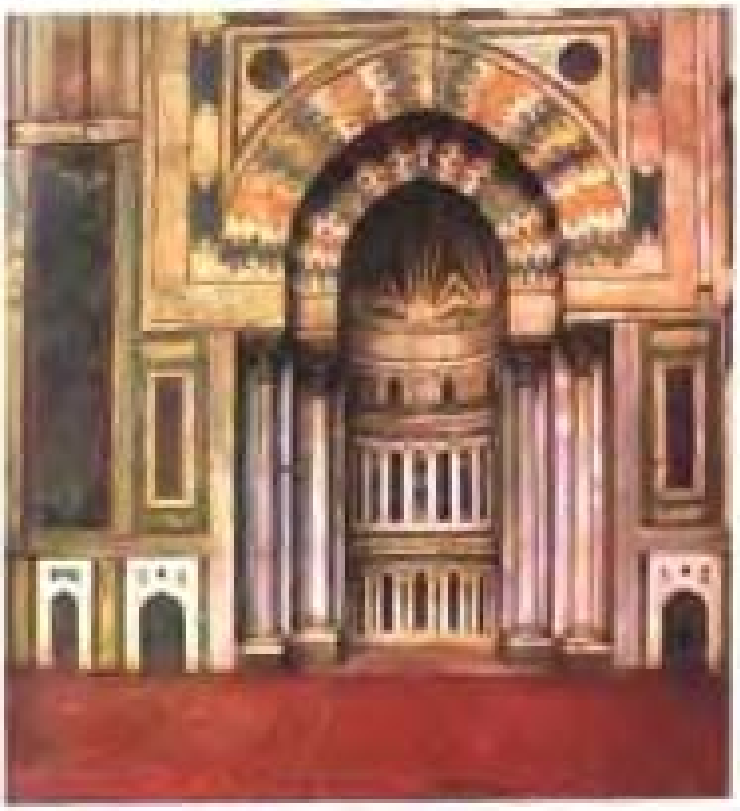

图9 开罗的穆罕默德宗教大学的图书馆



图10 位于新德里的库特卜凯旋塔，塔高74.1米，建于公元13世纪



图12 乌兹别克撒马尔罕的帖木儿陵



图13 印度阿格拉的伊蒂玛德-乌德-道莱陵（1628年建成）



图11 印度莫卧儿帝国宫殿建筑——红堡（内厅）



图14 世界七大建筑奇迹之一——印度泰姬陵



图15 西班牙科尔多瓦大清真寺大门上的"阿拉伯风格"的建筑装饰



图16 北魏马俑的鞍头飞神青铜像



图17 纳尔扎希的铜铸孔雀花洒金小孔雀雕像



图18 16世纪波斯语写本中描绘一名领袖和他的信徒在清真寺出席宗教仪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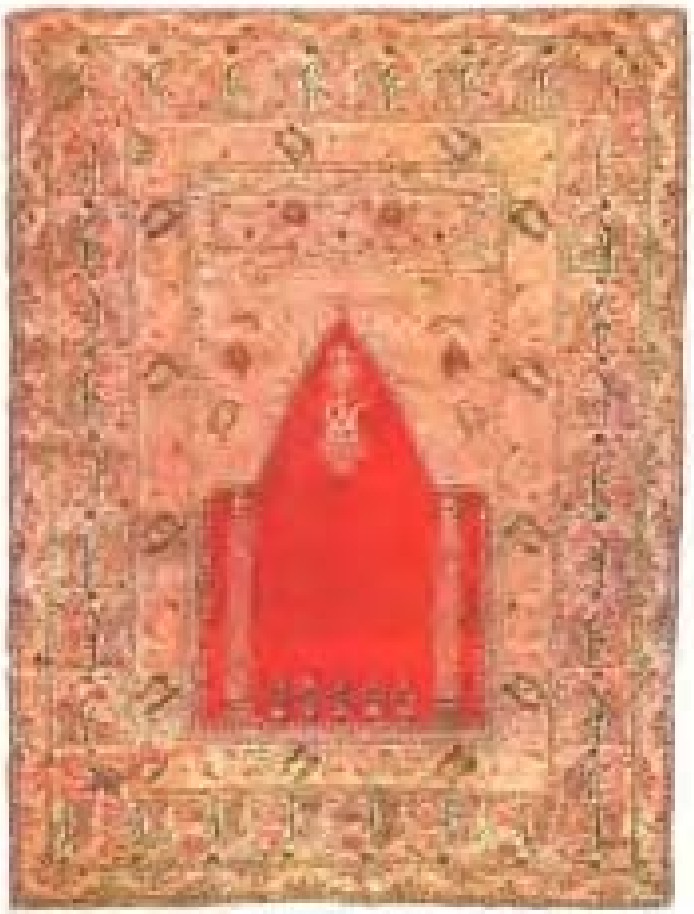

图19 有四组装饰的土耳其地毯（14世纪）



图20 16世纪产于土耳其伊兹尼的瓷盘



图21 11世纪出产于西班牙科尔多瓦的象牙首饰盒



图22 10世纪法蒂马朝的水晶壶（上刻狮子图案）



图23 12世纪产于阿富汗赫拉特的塞尔拉帝国的鸟嘴铜壶（上面刻着古拜花纹和天文星座图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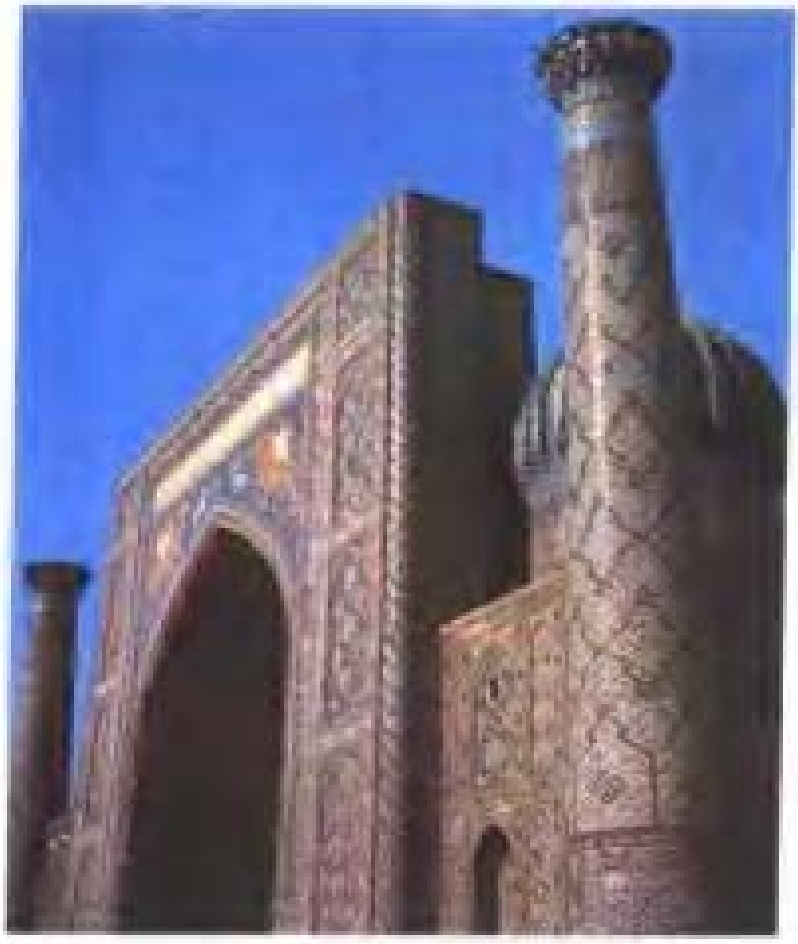

图24 17世纪前期建于乌兹别克斯坦撒马尔罕的希尔-多尔宗教大学



图26 早期穆斯林天文学家的重要仪器——卢白恩格迅的黄铜刻星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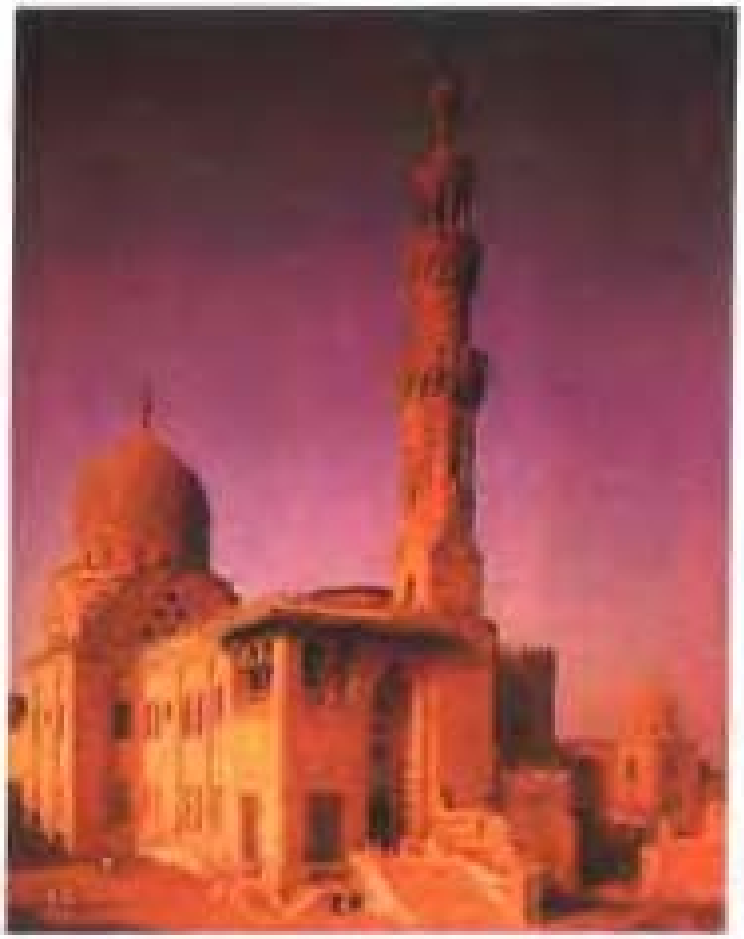

图25 马木路克朝统治开罗北部的混合建筑（宗教学校和圣陵）



图27 1411年在伊朗设拉子为帖木儿的孙子设计的“天宾图”



图28 伊斯兰医学发达的表现之一——世界上最早的剖腹产插绘（十一世纪阿富汗比鲁尼著《古代遗迹》中插图）

内容简介

在长达数千年的历史长河中，人类究竟创造过哪些灿烂辉煌的古典文明？这些古典文明的全貌到底是怎样的？它们给人类社会留下了哪些宝贵遗产？这些文明在世界历史上有何重要地位？最终产生过什么影响？这些都是许多朋友十分感兴趣而又急于了解的问题。本书奉献在读者面前的，就是目前世界上硕果仅存而为数不多的古典文明之一——伊斯兰文明的概貌。包括了伊斯兰文明的起源和文明的繁荣状况，以及这种文明的历史地位和深远影响。重点介绍和阐述了伊斯兰教怎样产生，伊斯兰帝国的形成及其辉煌时代，伊斯兰教为什么神秘色彩十分淡薄？穆斯林有什么生活习俗？西洋味十足的伊斯兰哲学，饶有趣味的伊斯兰语言文学，令人惊叹的伊斯兰建筑奇迹，穆斯林的绘画、装饰和音乐艺术，硕果累累的伊斯兰史学和地理学，独具特色的伊斯兰教育，穆斯林在自然科学上的巨大贡献

等内容。

本书既有学术性，又有趣味性，适合于有中等以上文化程度并对世界古典文明感兴趣的所有读者。包括学校教师和大学生，人文学科研究者，政府机关工作人员，有意于拓展海外业务的企业家，旅游部门及涉外宾馆饭店的从业人员等。

前　言

人类已迈入21世纪。回首往事，人类已走过了数百万年的历史，其中有文字记载的文明历史已近六千年！在这漫漫历史长河中，人类社会仿佛在画着一个又一个的怪圈，一个个王朝在血与火的纷争中崛起，一个个庞大帝国又在众目睽睽下土崩瓦解，而在它们之后又兴起了新的王朝和帝国……一个个文明在人们的辛勤劳动中诞生并走向灿烂辉煌，但这些文明又因人类的利益驱使被人类自己毁灭，而新的文明又在悄然产生……在人类漫长的历史发展中曾出现过无数的王朝和帝国，也创造过无数的灿烂文明。然而，绝大多数文明都随着王朝或帝国的覆灭而随风消逝，留下的只有令人神往的离奇传说和美妙故事。到了人类已登上月球、遨游太空的现代，在世界上仍然保存着其辉煌时代丰硕成果的古典文明已极为罕见。英国著名学者汤因比认为，从古代延续至今的文明仅保留下五种。伊斯兰文明

就是这五种文明之一。

对于伊斯兰文明，学术界和文化界存在着种种不同的认识。以前大多数学者皆以“阿拉伯文化”来称呼这一文明。近年来也有学者称之为阿拉伯－伊斯兰文化，仍认为此种文明是由阿拉伯人创造的。但经过十余年的学习和研究，笔者认为上述观点与历史事实不甚符合，实在有必要与之商榷。

伊斯兰文明实际上并非一种民族文明，若认为它是一种民族文明，也只能是广义上的民族——即通常用模糊概念称呼的“伊斯兰民族”所创造的文明。这种文明是在广泛吸收了世界古代文明成果之精华，并加以融会之后而形成的新的文明。这些古代文明包括了波斯的宗教、语言、文学、艺术，古希腊和罗马的哲学、医学、占星学、语言、文学、艺术，古印度的宗教、天文学、医学、数学、语言、文学、游艺，阿拉伯人传播的伊斯兰教、阿拉伯语和文学，中国古代的医药学、天文学、绘画艺术、工艺（包括造瓷技术、造纸技术、火药、指南针等），犹太教和基督教的各种思想……因此，伊斯兰文明是一种兼容了各种古典文明之后形成的综合性文明。

伊斯兰文明是宗教文明，其各个文明领域皆与伊斯兰教有关。伊斯兰教产生于公元7世纪初的阿拉伯沙漠之中。由于社会经济的变动，阿拉伯社会急需将一盘散沙般的居民联合起来，组成统一的国家。为此，先知穆罕默德接受安拉启示，传播了伊斯兰教，以作为统一阿拉伯人思想的工具。由于伊斯兰教的召唤，阿拉伯人放弃了原始的宗教信仰，成为信仰伊斯兰教的穆斯林。穆斯林们逐渐淡化了部落、氏族和宗族观念，在共同的伊斯兰教信仰旗帜下，团结起来，建立了政教合一的阿拉伯神权国家。

在先知穆罕默德于632年去世后不久，刚刚建立国家的穆斯林在伊斯兰教“圣战”的号召下，向东西方发动了大规模的军事扩张，历史上称之为“民族大征服”。经过一个世纪的军事扩张，穆斯林先后征服了萨珊波斯、印度西北部地区、中亚、拜占庭帝国统治的叙利亚和埃及、北非、西班牙，建立起东自印度西北和中亚，西达西班牙的大帝国，历史上称为阿拉伯帝国。

在军事征服的过程中，穆斯林向东方和西方传播了伊斯兰教，使这一宗教从阿拉伯人的民族宗教变成了世界性宗教。被征服地区的居民由于各种原因，纷纷皈依伊斯兰教，从而成为穆斯林大家庭中的一员。当军事征服基本结束，社会趋于相对安定之后，各不同民族的穆斯林由于长期在一起共同生活，相互之间产生了血缘和精神的融合。阿拉伯人、波斯人、叙利亚人、埃及人、塔吉克人、阿富汗人、突厥人、印度人、贝贝尔人、西班牙人由于相互间的长期交流，民族之间的语言障碍和心理隔阂逐渐消失，在社会生活和风俗习惯上也日益接近，以至于伊斯兰教以外的人们很难把他们准确区分，将他们笼统地称为“伊斯兰民族”，把穆斯林建立的大帝国称为“伊斯兰帝国”。

在伊斯兰帝国统治者哈里发的保护和鼓励下，穆斯林社会呈现出思想活跃、经济繁荣、文化发达的兴盛状况。文明中心如雨后春笋般地在帝国各地涌现。在庞大帝国瓦解之后，这些文明中心仍在发挥着重要作用。受到统治者支持的穆斯林学者们，将古代波斯、印度、希腊和罗马的文明成果翻译成阿拉伯语，使这些文明精华在伊斯兰世界广泛流传。在各族穆斯林的长期交流和辛勤努力下，伊斯兰文明走向了灿烂辉煌的顶峰。

◎ 4 ◎

伊斯兰教是一种神秘色彩十分淡薄的世界宗教，其经典《古兰经》和圣训的世俗性都很强。这些经典除了宣传伊斯兰教教义外，还以劝戒形式发布了若干法律条文和社会生活规定。在自身发展的过程中，伊斯兰教形成了穆斯林专有的法律，形形色色的宗教派别和丰富多彩的宗教节日。

伊斯兰哲学是一种东西合璧的哲学。它建筑在希腊古典哲学基础之上，并力图将希腊古典哲学的不同流派与伊斯兰教教义进行折中、糅合。翻译运动使大量希腊古典哲学名著被译成了阿拉伯语，在穆斯林中广泛流传。所以任何一位穆斯林哲学家，都受到希腊古典哲学的深刻影响。有的被称为亚里士多德派哲学家，有的属于反亚里士多德派哲学家；有的批判古希腊哲学的观点，有的捍卫古希腊哲学，并为古希腊哲学著作进行注释。

伊斯兰文明成果的主要载体是阿拉伯语，它是吸收了各族穆斯林的语言之后形成的闪语精华。除此而外，表达伊斯兰文明成果的还有波斯语、突厥语等。伊斯兰文学在中古时期异常繁荣，伊斯兰教的首要经典《古兰经》本身就具有浓郁的文学色彩。穆斯林的诗歌在吸收了阿拉伯传统诗歌、波斯诗歌长处的基础上，又进一步向前发展，形成了诗歌的各种不同风格、不同体裁和不同流派，许多美妙隽永的诗歌被汇集成册，流传至今。伊斯兰散文、故事在中古时期达到了鼎盛，各种脍炙人口的散文常常引人入胜，并出现了名垂千古的散文家。各民族中长期流传的妙趣横生故事经过学者整理和加工，最后形成了世界闻名的《一千零一夜》。同时，大量短小精悍的格言、谚语、成语在穆斯林社会广泛传播，这些极富哲理的短语常常给人以茅塞顿开般的启迪。

各种美轮美奂的建筑奇迹，是伊斯兰社会保存最久的文明成果之一。穆斯林的建筑具有独特的艺术风格，被西方学者统称为“萨拉森艺术”，并形成了若干建筑艺术流派。其中最主要的和保存最多的是庄严肃穆的清真寺，它不仅是穆斯林进行宗教活动的地方，也是穆斯林接受教育、从事司法诉讼、开展宗教政治宣传和举行群众集会的重要场所。伊斯兰的宫殿由于历代战乱，保存至今的已为数极少，许多宫殿仅留下了断壁残垣和赞美它们的诗歌。但这些遗迹、诗歌与至今尚存的宫殿一起，使人不禁追忆起伊斯兰帝国曾经有过的辉煌时代。圣陵建筑是伊斯兰社会颇有特色的建筑，其宏伟壮观的规模，金碧辉煌的装饰，令人叹为观止，其他任何社会的陵墓建筑皆不能望其项背。

伊斯兰教的艺术与其他宗教的艺术相比，显得较为质朴。但这种质朴的艺术在中古时期，由于穆斯林艺术天才的充分发挥，也得到了高度升华。各种精细的绘画和被称为“阿拉伯风格”的花边装饰艺术绚丽多彩，独具特色。伊斯兰的音乐艺术在中古时期则走向了它的辉煌时代。不仅歌唱艺术在穆斯林中十分普及，产生了不少杰出的歌唱艺术家，而且在音乐创作、音乐理论、乐器的改进等方面，也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

伊斯兰的历史学和地理学在中古时期更是硕果累累。早期伊斯兰的史学，多集中在描述先知穆罕默德的生平和记载初期伊斯兰教时代穆斯林对外进行“圣战”的武功上。到了阿拔斯朝繁荣时期和以后一个较长的时代，正规的历史学产生，涌现出一大批成就非凡的史学大师，他们创作出大量的正规史学著作，既有编年体裁，也有纪事本末体裁；既有用阿拉伯语写成，也有用波斯语创作。伊斯兰史学呈现出群星璀璨，异彩纷呈的

局面，尤其是14世纪，在西方伊斯兰世界产生了一位近代社会学的开山祖师——伊本·赫尔顿，他的思想对近代欧洲社会地理学和经济学均产生了重大影响。穆斯林的地理学在同一时期也为人类文明留下了不少流芳百世的名著。

伊斯兰的社会教育包括了普及教育和高等教育。普及教育主要是在清真寺内进行，由于这种教育方式通常是免费或费用很低，所以家庭贫穷的穆斯林和他们的孩子也能接受。统治者和社会上层也常为自己的孩子聘请家庭教师或将孩子送到沙漠中去向游牧民学习。高等教育是以宗教教育为基础，一般在清真寺附设的或专门建立的宗教大学里进行。但大学的课程并不限于宗教学，还包括了各门人文学科和自然科学。

伊斯兰的自然科学在中古时期居于世界领先地位。在医学、天文学、历法、数学、物理学、化学、矿物学、生物学等方面，穆斯林都作出了异常杰出的贡献。近代西方的许多自然科学成就，皆是吸收了穆斯林自然科学成就而产生。

伊斯兰文明对人类文明的伟大贡献是举世瞩目的，在东方和西方之间，伊斯兰文明起着交流的桥梁作用。穆斯林不但吸收了欧洲古代文明的精华，而且更大量地向西方传播了古代东方的先进文明。在欧洲古典文明与近代文艺复兴运动之间，伊斯兰文明又起着承先启后的巨大作用，为欧洲近代文明的产生奠定了文化基础。

许晓光　识

21世纪第一个仲春时节



许晓光，1955年生，江苏扬州人。1973年高中毕业后曾到“蜀道之难，难于上青天”的四川剑阁县插队务农。1977年喜逢高校招生制度改革，考入西南师范学院历史系，毕业后获学士学位并到四川师范学院任教。1984年再度考入西南师范大学攻读世界史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后获硕士学位并留校从事教学科研。1994年重回四川师范大学执教。现任该校教授、世界历史教研室主任、中国世界古代中世纪史研究会理事、四川省历史学会理事、成都市政协委员。曾独立撰写《日本首相大平正芳》、《旅游与宗教》，主编《世界著名将帅传》、《世界著名企业家传》，参加编写《世界大通史》、《新编世界中古史》、《世界三大宗教史纲》等著作，在《世界历史》、《世界史研究动态》、《民族研究》、《东欧中亚研究》、《世界经济与政治》、《历史教学》等刊物上发表论文30篇。目前在四川大学攻读在职博士研究生。

宗教与文明

2002·成都

四川人民出版社

宗教与文明

封面设计制作

目　录

前　言……（1）

第一章　绵延万里的大帝国……（1）
一、文明萌芽的蛮荒之地……（2）
二、诞生于沙漠的一神崇拜……（7）
三、“圣战”中崛起的大帝国……（14）
四、光芒四射的物质文明……（18）
五、庞大帝国分崩离析……（26）

第二章　伊斯兰文明繁荣的曙光……（34）
一、血缘与精神之交融……（35）
二、异常活跃的思想领域……（39）
三、雨后春笋般涌现的文明中心……（45）

四、翻译运动功不可没……（54）

第三章　神秘色彩淡薄的世界宗教……（58）
一、虔诚信仰与宗教义务……（59）
二、“真理之光”《古兰经》……（68）
三、《圣训》——充满世俗性的宗教经典……（73）
四、穆斯林的专有法律……（76）
五、形形色色的宗教派别……（83）
六、丰富多彩的宗教节日……（91）

第四章　东西合璧的哲学……（96）
一、“亚里士多德派哲学家”……（96）
二、批判哲学与捍卫哲学……（101）
三、“忠实的朋友”——精诚兄弟社……（104）

第五章　语言文学绚丽多姿……（107）
一、灵活多变的闪语精华……（107）
二、经典里浓郁的文学色彩……（112）
三、情深意切的诗篇……（118）
四、脍炙人口的散文……（131）
五、充满智慧的故事……（136）
六、极富哲理的短语……（140）

第六章　美轮美奂的建筑奇迹……（145）
一、庄严肃穆的神圣大寺……（145）
二、令人神往的宫殿……（160）
三、灵魂永驻的安息地……（164）

第七章　质朴艺术的升华 …… (172)
一、精细绘画与绚丽装饰 …… (172)
二、音乐艺术走向辉煌 …… (180)

第八章　史地苑林硕果累累 …… (189)
一、光照汗青的先知与圣战 …… (189)
二、群星璀璨，异彩纷呈 …… (195)
三、名垂千古的史学大师 …… (206)
四、流芳百世的地理学 …… (215)

第九章　颇具特色的社会教育 …… (220)
一、走进圣殿的学子 …… (221)
二、得天独厚的学校教育 …… (225)

第十章　独领风骚的自然科学 …… (231)
一、举世瞩目的医药学 …… (232)
二、天文历法成就非凡 …… (240)
三、百花齐放，争奇斗艳 …… (249)

第十一章　中古文明的耀眼奇葩 …… (260)
一、海纳百川，神人兼备 …… (260)
二、东西交流，承先启后 …… (271)

主要参考书目 …… (280)
后　语 …… (285)

第一章　绵延万里的大帝国

在世界文明发展史上，伊斯兰文明曾发出耀眼夺目的光彩。这一文明的出现，与流行于世界的一神宗教——伊斯兰教密切相关。然而许多人也许不知道，这个目前在地球上拥有10亿多信徒的世界宗教，却产生于中世纪阿拉伯的浩瀚沙漠之中。由于6世纪社会经济的变动和政治统一的要求，阿拉伯半岛迫切需要有一种统一的思想，将一盘散沙似的居民团结起来，穆罕默德传播的新宗教——伊斯兰教发挥了这种统一思想的作用。在伊斯兰教的旗帜下，穆斯林对外进行了大规模军事扩张，并将伊斯兰教传播到了东方和西方辽远的国度，建立起一个空前庞大、绵延万里的伊斯兰帝国。信奉伊斯兰教的各个民族在共同生活、相互融合的基础上，创造出光芒四射的物质文明，带来了伊斯兰帝国的繁荣。然而，庞大帝国因种种缘故，经历不到两百年便分崩离析，伊斯兰世界出现了各自为政的许多穆斯

林政权。而伊斯兰教却更加深入地传到了亚洲、非洲和欧洲……

一、文明萌芽的蛮荒之地

产生伊斯兰教的阿拉伯半岛，现在以其滚滚的石油资源而在人均收入上富甲天下，蜚声世界。但在公元6世纪以前，这里却是一个非常不引人注意的蛮荒之地，在世界文明史上默默无闻。这个面积322万平方公里的世界最大半岛位于亚洲西南，东临波斯湾和阿曼湾，西接红海，南濒亚丁湾和阿拉伯海，西北界叙利亚沙漠，北与美索不达米亚平原接壤。由于古代半岛上的居民绝大多数是阿拉伯人，所以人们都把这个半岛称为阿拉伯半岛。阿拉伯半岛在地质学上被认为是非洲撒哈拉大沙漠的延续，半岛上有三分之一的地区为沙漠，中北部为内夫德沙漠，南部为鲁卜哈利沙漠。“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的壮丽景色在这里很难寻觅，经常所见却是沙暴降临时黄埃散漫、遮天蔽日的恐怖景象，令人望而生畏，驻足不前。沙漠中的沙丘最大的高达0.3公里，长20公里，行人很难通过。除了沙丘之外，半岛上还有许多地方是卵石覆盖的戈壁滩和火山喷发的岩浆构成的“黑石沙漠”。

阿拉伯半岛上也有少数平原，如沿着红海海岸的狭窄的汉志平原、一些高原中的平原等。平原中往往有绿洲，适宜农耕或游牧。

半岛上几乎没有常年长流的河流，仅有一些时流时涸的山溪，半岛上的农业只能靠这些山溪和地下水灌溉，畜牧业也只

能靠它们满足牲畜的饮水。天上的降雨是靠不住的，虽然冬春两季雨水较多，但这些雨水无法保存，它顶多能使沙漠中长出一些牧草和灌木丛。一到夏季，这些牧草和灌木丛便会因炽热的阳光和风沙而枯槁。半岛的年降雨量平均不足 200 毫米，雨量最少的鲁卜哈利沙漠两次降雨之间有时甚至相隔 10 年！尽管半岛三面环海，但东西两边海面狭窄，无法调节半岛内陆气候，南面印度洋上吹进的热风，也不能把雨水带进半岛内地。因此，阿拉伯半岛基本上属于大陆性气候。半岛的年平均气温很高，大部分地区平均高达摄氏 40 度以上，沙漠中最高气温可达摄氏 80 度！

这种恶劣的气候条件，加之半岛上的土地含盐量过高，严重限制了植物的生长，所以半岛上的植物并不是很丰富。椰枣是生长最多的植物，它是阿拉伯人的主要食品之一。另外半岛上还有多种果类和药材、棕榈、油橄榄等经济作物，适宜农耕的地区还有一些粮食作物。阿拉伯半岛由于几乎没有森林，所以野生动物极少，仅有少量的猎豹、豺狼、狐狸、野兔和各种鸟类等，远古时期或许还有狮子。半岛上大量的动物是阿拉伯人喂养的家畜，如骆驼、马、羊、毛驴等。其中最重要的当然是骆驼，沙漠中的游牧人的社会生活完全离不开这种被称为“沙漠之舟”的牲口。但阿拉伯人认为最珍贵的家畜则是马，阿拉伯良种马具有健美、坚忍、灵活、忠实于主人的特点。

在远古时期的阿拉伯半岛，居住着闪米特人，简称闪族，属欧罗巴人种印度地中海类型，其语言属于闪－含语系的闪语族。据研究，闪族就是阿拉伯人的祖先。整个半岛的阿拉伯人大致分为南北两大部分，从事着游牧、农耕和经商。游牧的阿拉伯人称为“贝杜因人”，意思是“驼民”或“荒漠游牧民”。

他们主要牧养骆驼，也牧养马和羊。在公元5～6世纪时，贝杜因人的生产方式是逐水草而居，完全靠天时转变从事生产和生活。每年雨季，他们赶着牲畜到外面寻找水草放牧，雨季一过又赶着畜群返回故乡。由于年复一年地过着这种生活，他们的物质文化十分单调，社会发展相当落后。当他们需要牲畜以外的生活用品时，也同别人进行交换，但更重要的手段是抢掠。抢掠——这种文明社会公认的强盗行径，在游牧的贝杜因人眼中，已上升为一种民族风尚，成为贝杜因人谋生的重要途径之一。从事抢掠者不以为耻，反以为荣。抢掠的对象主要是同自己部落有仇的其他部落，其他部落当然也随时伺机报复。这种抢掠活动是以掠夺财富和人口为目的，不到万不得已是不会轻易杀人流血的。但是如果本部族中有人受到了伤害，全部族的人都有义务为他复仇，即所谓“血族复仇”。所以，7世纪前的阿拉伯半岛，到处都充斥着这种相互仇杀。贝杜因人的氏族、部族观念极强，一个没有部族的外人，就会被看成敌人，不受社会保护。南北阿拉伯人之间，自古以来就存在着难以解开的冤仇，不断发生的血族复仇战争加深了这种仇恨。这类矛盾既有游牧民与定居民之间冲突的性质，也具有文明与野蛮斗争的因素。南部的也门地区在阿拉伯半岛中文明程度最高，这里的居民大多数过着定居生活。他们瞧不起北方的阿拉伯人，常常夸耀只有自己才是正宗的土著居民。

除了游牧民和少数农耕民之外，半岛上有相当一部分阿拉伯人从事商业，这与半岛地处东西方交通要道有密切关系。当时的东西方国际商道主要有三条，其中有一条是从印度洋经亚丁湾到也门登陆，再从也门经阿拉伯半岛的汉志地区（红海东部沿岸）北上到巴勒斯坦和叙利亚，由此转入欧洲。古代的商

人在阿拉伯半岛一带经商，为了安全常常结队而行。他们组成商队，赶着许多头驮着货物的骆驼在沙漠里行走，最多的可达1500头骆驼。每个商队前面有探路的前哨和引路的向导，中间有搬运货物和驱赶骆驼的民夫，后面有保商的武装保镖，行走起来浩浩荡荡，仿佛是一个部落组织。如此庞大的商队在沙漠里行走，自然必需适当的场所，补充给养和饮水，休息或中转货物。当时汉志地区的麦加城就成了这种理想的场所。麦加城地处汉志商路中段，城中有潺潺泉水可供过往商旅之需。所以当时有不少阿拉伯商人把麦加作为自己的贸易根据地和商品集散地。

在恶劣的自然环境和落后的社会生产方式下，半岛上的阿拉伯人形成了一些民族性格上的特点。他们往往显得自尊心极强，每当遇到自己的人格受到侮辱，或部族的荣誉受到损害时，便会怒发冲冠，拔剑而起，哪怕牺牲生命也在所不惜。当这一性格发展到极端时，便养成了勇武好战的特点。所以在原始社会解体时期，战争对于阿拉伯人来说是习以为常之事。古代阿拉伯人非常聪明，思维敏捷，语言丰富，口齿十分伶俐，对别人的问话经常是不假思索便可迅速回答。但这种聪明并不具有创造性，而是主要表现为把同一个意思用各种不同方式表达出来。这时的阿拉伯人崇尚自由平等，但他们的所谓自由，是无限制的个人自由，而不是有秩序的社会自由。因而他们往往不服从权力和长官，养成了无政府、无秩序的习性。他们所谓的平等，是指狭隘的部族内的平等，并非全社会的平等，因而时常歧视其他的部落和民族。

恶劣的自然环境和气候，经常给仰赖于自然而生产和生活的阿拉伯人带来灾害。在当时落后的生产力水平下，这些灾害

往往是人力无法抗拒的。于是这时的阿拉伯人便将战胜自然灾害的希望寄托于超自然的力量，企盼出现救世主，常常相信一些荒诞不经的迷信传说。5～6 世纪时，阿拉伯人已经有了各种各样的宗教崇拜。在公元最初的几个世纪里，由于阿拉伯人通过经商、战争等方式与外界发生的交往，使一些文明社会的宗教开始传入阿拉伯半岛，如犹太教、基督教、波斯的祆教和摩尼教等，它们对阿拉伯人产生了一些影响。但这时阿拉伯人主要信奉原始宗教，如自然崇拜、动植物崇拜、神灵崇拜、鬼魂崇拜、祖先崇拜和偶像崇拜等等。崇拜对象繁多，反映出阿拉伯社会这时处于四分五裂、各不统属的状况。到原始社会解体时期，阿拉伯社会出现了阶级对抗，各个部落崇拜自己的一种或几种神，贬低别的部落神灵，所以社会矛盾时常表现为宗教矛盾。通过原始社会末期不断的战争，一些大部落兼并了许多小部落。较大部落和氏族贵族的出现，在宗教上的反映就是从众多的神灵中产生出一些较为主要的神，如安拉便是一种主要神。安拉原是麦加城的古来西部落信奉的神灵，在伊斯兰教诞生之前，麦加人认为它是万物的创造者和养育者。这种主要神的出现，可以视为由多神崇拜向一神崇拜的过渡。当社会条件成熟时，一神教就会产生。

总而言之，在 7 世纪以前，无论从物质生活还是精神生活来看，整个阿拉伯半岛社会发展都处于相当落后的野蛮状态。抢掠别人、夸耀自己的部族、贬低其他部族……成为这一时期阿拉伯人普遍流行的陋俗，它严重妨碍了半岛内各个部落之间的团结，使 7 世纪前的阿拉伯半岛犹如一盘散沙，迟滞了社会的进步。

二、诞生于沙漠的一神崇拜

公元5—6世纪时，阿拉伯半岛以北的两大帝国——拜占庭帝国和波斯萨珊帝国处于严重的敌对状态。这两大帝国之间的相互贸易只能通过居中的阿拉伯人进行，从而使麦加城的地位更加重要，汉志商路更为兴旺。

麦加城中最有权势的是古来西部落。“古来西”在阿拉伯语中意为“收集财物”，《阿拉伯大辞书》中说：“称他们为古来西人，是因为他们从事商业，没有从事畜牧与农业。”[①] 麦加城内有一座庙，阿拉伯语称为“克尔白”，意为“立方体”，指这座庙形状大致像立方体。据后来伊斯兰时代的传说，克尔白是古来西部落崇拜的安拉派出的六大使者之一阿丹依照天上的原型建筑的，洪水泛滥之后，易卜拉欣和易司马仪曾重建一次。易司马仪正在建筑克尔白时，天神迦伯利递了一块“玄石”给他[②]，这块玄石现在还镶嵌在克尔白东南面墙上。“玄石”很像一块天上掉下的褐色陨石，古代阿拉伯人认为这是“天降神物”，因而对它加以崇拜。在7世纪之前，玄石已成为不少阿拉伯部落崇拜的圣物，每年都有来自不同部落的居民到麦加城来朝拜这一圣物，同时朝拜克尔白内供奉着的各部落的不同神灵，如星神、月神、水神、蒸汽神……这些神灵往往被制作成人的

① ［埃及］艾哈迈德·爱敏著，纳忠译：《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一册，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13页。

② 见马坚汉译《古兰经》，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第2章，第127节。阿丹据说是安拉用泥土造的第一人，是人类的始祖。

形象加以崇拜，这就是当时阿拉伯人流行的偶像崇拜。麦加古来西部落是克尔白的管理者，部落贵族可以利用每年一度的朝圣活动期间的定期集市，获取大量的商业税收。麦加贵族还与贝杜因贵族勾结，向下层民众进行高利贷剥削。

公元6世纪时，无论是游牧的贝杜因人、绿洲的农业居民还是城市居民，都出现了社会分化。在整个阿拉伯半岛内，南部也门的农耕地区最先进，这里的奴隶制国家已有上千年历史；麦加等城市次之，处于奴隶制初期阶段；贝杜因人最落后，正由原始社会向文明社会过渡。由于社会出现分化，半岛内部的社会矛盾也日趋尖锐。这种矛盾既有剥削者与被剥削者、压迫者与被压迫者、不同部落和氏族之间的矛盾，也有不同宗教信仰之间的矛盾。从外部国际环境看，东北方的波斯萨珊帝国和西北方的拜占庭帝国为了战胜对方，争夺从地中海地区通往印度和中国的商路，尤其是从也门穿过汉志到达叙利亚的商道，长期以来相互冲突，都力图控制与自己相邻的阿拉伯半岛的居民，特别是力图在也门建立本国的据点。6世纪初，在也门的统治阶级中出现了亲拜占庭和亲波斯的两个政治集团，基督教商人拥护拜占庭，犹太教商人则企图与波斯结盟。在拜占庭的唆使下，信基督教的阿比西尼亚（埃塞俄比亚）借口也门希木叶尔王朝末代国王努瓦斯大肆屠杀基督徒，于525年入侵也门，建立了阿比西尼亚人的统治。对此耿耿于怀的波斯萨珊王朝于572年派军侵入阿拉伯半岛，驱赶了阿比西尼亚人，在也门建立起波斯人的统治，直至628年。在这期间，萨珊王朝禁止东方来的商品通过也门，迫使这些商品经波斯湾在波斯统治的两河流域（底格里斯河和幼发拉底河）地区登陆，从那里运往叙利亚和欧洲，从而增加波斯的商业税收。

异族的入侵和统治，尤其是萨珊波斯的统治，强迫传统的商路改道，使汉志商路在很长一段时期内逐渐衰落甚至几乎废弃，给阿拉伯社会带来严重影响。以前依赖这条商路为生的大批向导、保镖、搬运夫等纷纷失业，商业贵族也不得不压缩自己的业务，把商业资本转化为高利贷资本，甚至用高达100%的利率剥削借贷人。这样，社会贫富分化更为加剧，阿拉伯半岛原来就存在着的各种矛盾由此更加激化。阿拉伯社会各阶层都在寻求一条出路，穷人希望在各部落、各社会集团之上建立一个强有力的权威，以保障自己的起码生存；麦加等城市贵族和贝杜因贵族也希望建立一个至高无上的权威力量，一方面可以镇压日益兴起的下层民众的反抗，另一方面可对外发动侵略，夺取商路，扩张领土。阿拉伯国家产生的前提条件已经成熟，而社会经济变动和政治统一的要求，在思想意识领域内的反映就表现为一神教的产生。

这种一神教就是后来流行于世界的三大宗教之一伊斯兰教，它的传播者是阿拉伯人的著名“先知”穆罕默德。“穆罕默德”在阿拉伯语里意为“声望很高者”或“受称赞者”，他于公元570年出生在麦加古来西部落的哈希姆氏族，其父在他出生前已去世，他6岁时母亲又不幸亡故。孤苦伶仃的穆罕默德由祖父和伯父抚养，从小跟随伯父的商队到叙利亚、美索不达米亚、埃及、也门等地经商。在经商过程中，他广泛接触到了自然和社会，目睹了浩瀚无垠的沙漠、令人赏心悦目的绿洲、叙利亚美丽的花园、沿途的河谷与村庄……积累了丰富的知识。当时在麦加以东约100公里的乌卡兹市场上，有一些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常常发表演讲，号召阿拉伯人放弃多神崇拜，信奉一神教；还有一些诗人常在市场上吟诵他们的诗歌，一些作者在那

里讲述自己创作的各种故事，这些都对没有上过什么学的穆罕默德产生了很大影响。年轻的穆罕默德不仅熟悉城市生活和游牧生活，而且对犹太教、基督教、波斯的宗教和许多部落宗教也十分了解。同时他还掌握了观察天气变化、预报风沙来临、为骆驼治病等本领。面对纷繁复杂的自然和社会，穆罕默德养成了思索的习惯，常常独自冥思苦想自然和社会中许多令人不解的现象，希望能找到解决问题的钥匙。他在25岁时，为富孀赫迪杰经商，表现出卓越的机敏和才能，受到赫迪杰爱慕，不久二人结为夫妻。这一婚姻使穆罕默德获得了财富和地位，由此跻身麦加社会上层，为他以后创传教提供了物质和时间上的条件。

从此以后，穆罕默德便经常到麦加以北5公里的希拉山上的山洞里“避尘隐居祈祷”，昼夜沉思，怀疑现实，思慕真理，以至于达到了精神恍惚、形容枯槁的程度。经过观察和思考，穆罕默德认为，阿拉伯人的精神生活已被偶像崇拜所败坏，人们已误入了歧途。犹太教和基督教也不能把人们从迷途中解救出来，因为它们虽然是一神教，却存在着各种幻想和拜物教的残余。只有简明扼要的真理才能拯救迷途的人们，这个真理就是：安拉是惟一的、全知全能的、大慈普慈的真正主宰，是宇宙万物的创造者。人类是安拉用同一血块创造的，因此人们只能照安拉的旨意去行事。世界上存在着天堂和地狱，人们将因各自的不同行为得到一定的报应。这种报应在末日审判时将会兑现：崇拜安拉为惟一真神并遵照安拉旨意行事者，将升入天堂；漠视天命、不崇拜安拉而去信仰其他神灵者，将堕入地狱。

穆罕默德主张的这些“真理”是从何而来的呢？据说是他40岁那年（公元610年）伊斯兰教历9月下旬的一天在希拉山

洞里冥思苦想时，曾梦见天使手捧经卷要他宣读，要他崇拜安拉。这就是穆罕默德首次得到安拉的“启示”，这一夜后来被穆斯林称为“高贵的夜间”。据说不久以后在穆罕默德睡觉时又发生了第二次“启示”，[①] 他醒后对妻子赫迪杰说：“天使要我警告人们，令我号召人们崇拜和信仰安拉。我去号召谁呢？谁会响应我的号召呢？”赫迪杰当即向丈夫申明，自己愿意信奉安拉，承认穆罕默德为先知。除了赫迪杰外，后来又有穆罕默德的堂弟阿里、好友艾卜·伯克尔也成为伊斯兰教最早的信徒。

从610年开始，穆罕默德就在麦加古莱西部落中秘密宣传自己的主张“安拉是独一无二的主宰，穆罕默德是安拉的使者”。由此，穆罕默德在世界上传播了一种新宗教，即伊斯兰教。“伊斯兰”在阿拉伯语里意为“和平”，后转意为“谦恭”、“顺服”，只有谦恭、顺服才能导致和平。顺服的对象当然是安拉及其使者。安拉就是伊斯兰教惟一的主宰，中国伊斯兰教徒称之为“真主”。在《古兰经》里曾提到安拉的“启示”：

> 今天，我已为你们成全你们的宗教，我已完成我所赐予你们的恩典，我已选择伊斯兰为你们的宗教。
>
> 真主所喜悦的宗教，确是伊斯兰教。[②]

这一宗教因此而被称为伊斯兰教。伊斯兰教的信徒被称为“穆斯林”，在阿拉伯语里意为“信仰安拉、服从先知的人”。

穆罕默德的宣传起初仅赢得了少数信徒，大部分麦加人，

---

① 见《古兰经》第96章、第74章。

② 见《古兰经》第5章第3节，第3章第19节。

尤其是在社会上和商业界颇有地位和影响的人，都认为他的宣传不过是癫狂者的胡言乱语。他们公开嘲笑甚至漫骂穆罕默德，还有的人向他身上吐痰、扔沙土。穆罕默德不仅忍受了这一切，而且继续坚忍不拔地宣传自己认为的真理。除了神秘的宗教说教外，穆罕默德还针对阿拉伯半岛的现实提出了一些社会改革主张，如反对当时流行的陋俗——活埋女婴；主张妇女有财产继承权；提倡赈济贫民，向孤儿、乞丐和过路人施舍；反对高利贷剥削；提倡善待和释放奴隶等等。这些主张都有利于落后的阿拉伯人加速脱离野蛮的原始社会，向文明社会迈进。它们引导不少麦加和其他地方的下层居民纷纷信奉伊斯兰教，放弃了原来的偶像崇拜。

但是，麦加古来西部落的贵族感到穆罕默德的宣传威胁到了自己的利益。如果让穆罕默德的主张广为流传，人们都放弃了各自的偶像崇拜而去信仰独一无二的安拉，谁会再到麦加城的克尔白来朝拜呢？无人来朝拜偶像，每年的定期集市贸易就无法进行，古来西贵族的商税收入就会大大减少，这自然是不能容忍的。于是麦加城的贵族们便千方百计迫害穆斯林，并打算从肉体上消灭穆罕默德。穆罕默德得知这一凶讯后，在阿里的掩护下，与艾卜·伯克尔等少数亲信一起，于公元 622 年 9 月离开麦加，到麦加以北的一个城市雅特里布。这一事件在伊斯兰教史上称为“徙志”或“希吉拉”（Hijrah）。穆罕默德去世后，穆斯林为了纪念这件事，在第二代哈里发欧麦尔时规定，这一年为伊斯兰教纪元。但这种历法的元旦并不是在 9 月，而是定在 622 年 7 月 16 日，这一天是阿拉伯太阴年岁首。中国以前习惯称这种伊斯兰教历法为“回历”，现在统称伊斯兰教历或徙志历。

先知穆罕默德在雅特里布受到当地穆斯林（辅士）和先期迁徙到这里的穆斯林（迁士）们的热烈欢迎。雅特里布城从此改名为“麦地那”，阿拉伯语意为“先知之城”。穆罕默德以麦地那为中心，联合一切反对麦加贵族的力量，建立起一个政教合一的神权国家。在这个国家里，穆罕默德不仅是最高的宗教领袖，而且是最高的行政、司法和军事首脑。在他之下有初具规模的国家机器：由迁士和辅士组成的常备军，负责户籍和征税的官员，还制定了刑法。穆罕默德凭借这个神权国家的力量，向周围部落传播伊斯兰教，使更多的阿拉伯人放弃了原始宗教崇拜，改信了伊斯兰教，穆斯林的队伍日渐壮大。这时穆罕默德又根据安拉的“启示”提出了口号：“凡穆斯林皆兄弟！”号召所有穆斯林不分部落和氏族，彼此都视为亲兄弟。这实际上在很大程度上打破了原来以血缘为纽带的狭隘的氏族关系，有利于淡化穆斯林的氏族、宗族和部落观念，消除穆斯林内部的血族复仇战争，促使穆斯林尽快放弃野蛮的相互仇杀，而代之以文明、和睦、团结的平等关系。这样就为阿拉伯统一国家的建立奠定了广泛的社会基础。

在到达麦地那一年后，穆罕默德便开始组织和发动反对麦加贵族的战争。穆斯林的队伍在初次交战中就表现出严明的组织纪律性和以身殉教的精神，并取得了以少胜多的战绩。在战争过程中，越来越多的阿拉伯人皈依了伊斯兰教，加速了伊斯兰教的民族化进程，使其逐渐成为全体阿拉伯人的宗教。经过多次互有胜负的交战，穆罕默德与麦加贵族于628年签订了协议，双方停战两年。629年穆罕默德率1400人到麦加巡礼三天，伊斯兰教称之为“副朝”或“小朝”。麦加居民目睹了穆斯林庄严的队伍和严明的纪律，许多人纷纷要求改信伊斯兰教。

更加孤立的麦加古来西贵族于630年同穆罕默德妥协，接受伊斯兰教，承认穆罕默德是先知和阿拉伯人的政治领袖。穆罕默德也作出了让步，将克尔白改为伊斯兰教的总清真寺，留厦玄石作为伊斯兰教的圣物，让阿拉伯人都来朝拜，这样就维护了麦加贵族的经济利益。这一年，穆罕默德率大军进入麦加。为了在全体阿拉伯人心目中牢固树立安拉这个独一无二的真神的权威，他下令捣毁了克尔白内360个部落神偶像。从此以后，伊斯兰教就严厉禁止偶像崇拜。

三、“圣战”中崛起的大帝国

632年，先知穆罕默德到麦加正式朝觐，伊斯兰教称之为“正朝”或“大朝”。随同朝觐的穆斯林达10.4万名，声势极为浩大。这次朝觐又称为告别朝觐，穆罕默德回到麦地那后便一病不起，于632年6月8日（伊斯兰教历11年3月13日）归真（逝世）。这时阿拉伯半岛已基本形成统一国家，穆斯林很快走上对外扩张的道路。

穆罕默德的继承者被称为“哈里发”，阿拉伯语的意思是“安拉使者的代理人”。哈里发既是穆斯林的最高宗教领袖，又是阿拉伯国家的最高行政统治者、最高立法者和军队的最高指挥官，但他并非使者。因为伊斯兰教认为，穆罕默德是安拉派到人间的最后一位使者，即“封印使者”，在穆罕默德之后安拉再也没有派出使者了。艾卜·伯克尔担任了阿拉伯国家的第一任哈里发（632～634年）。以后的三任哈里发欧麦尔、鄂斯曼、阿里都是通过选举产生，他们四位被称为“正统哈里发”。在伯

克尔当政的第一年，镇压了半岛各地因先知去世而发生的叛乱。在这一过程中，哈里发手下的军队越来越强大，已具有了向外扩张的实力。

公元7世纪前期，谁也不曾预料到，在古代文明史上默默无闻的阿拉伯半岛，竟会发生令全世界震惊的大举动。信奉伊斯兰教的阿拉伯人像洪水决堤一般，从这片蛮荒之地冲杀出来，用他们的“圣战”对当时世界的两大帝国进行了猛烈冲击，完全改变了世界三大洲的政治格局。这时与阿拉伯人毗邻的拜占庭帝国和波斯萨珊帝国因长期争斗而两败俱伤，精疲力竭。加之国内的重重矛盾，两大帝国已呈现衰落迹象，这无疑为穆斯林的扩张提供了十分有利的国际环境。

633年秋，遵照哈里发的命令，阿拉伯军队向拜占庭统治的叙利亚发动了进攻，西方历史学家称为“民族大征服”的穆斯林圣战正式开始。在叙利亚的拜占庭军队抵抗半年后，阿拉伯人派出了有“安拉之剑”美誉的勇将哈立德率军包抄了敌人的后方，经过一年血战，阿拉伯军攻克了包括大马士革在内的叙利亚诸城。640年，穆斯林征服了叙利亚全境。

当叙利亚战役尚未见分晓时，新任哈里发欧麦尔（634～644年）又派出大军开赴伊拉克前线，开始了征服波斯萨珊帝国的战争。波斯宰相鲁斯特姆亲率大军迎击敌人，双方于637年6月1在嘎底西叶决战。是日狂风大作，黄沙漫天，从沙漠地区来的阿拉伯军凭借对恶劣天气的适应能力和骁勇善战的作风，大败来自农耕地区的波斯军队，杀死统军的波斯宰相，消灭了波斯军主力。当阿拉伯人进入波斯首都泰西封时，守卫这座亚洲中部最大都城的波斯军早已随波斯皇帝弃城而逃。642年阿拉伯军又在伊朗高原的尼哈万德歼灭了重新聚集起来的波

斯军队，波斯皇帝逃往东方的木鹿，[1] 于651年被一个贪财的磨坊主杀死，萨珊朝波斯帝国最后灭亡。

正当征服波斯的阿拉伯军鏖战犹酣之时，另一支阿拉伯军从已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出发，向着拜占庭统治下的埃及挺进。在连克数座城市之后，阿拉伯军于641年攻占了防守坚固的巴比伦堡。接着阿拉伯军又围攻当时埃及最大的城市亚历山大里亚，在久攻不下之后，拜占庭皇帝下令守军与阿拉伯人媾和，将军队撤出亚历山大里亚。这样，拜占庭帝国最富饶的行省埃及便落入了阿拉伯人手中。

在第一任哈里发伯克尔和第二任哈里发欧麦尔当政时期，阿拉伯国家的统治还具有一定的民主性，战利品还能按规定分给每个阿拉伯战士。到第三任哈里发鄂斯曼（644～656年）当政时，阿拉伯国家政权便开始具有明显的贵族统治性质。鄂斯曼出身于古来西部落的倭马亚氏族，他任命自己的同族人担任高级官职，并把大量战利品如土地、奴隶等分配给他们，而战功卓著的战士们却不能按时按量获得粮饷和战利品。鄂斯曼的行为引起了普通穆斯林群众的不满，穆罕默德的堂弟和女婿阿里便利用这种不满来反对鄂斯曼的统治，宣传只有自己才是先知的合法继承人，才是哈里发的当然人选。以后拥戴阿里的人便从穆斯林中分裂出一大派别，称为什叶派（Shi'ah）。它起初只是一个政治派别，数年后当该派在政治上失势而无法掌权时，才演变为一个宗教派别。与什叶派对立的原伊斯兰教正统派称为逊尼派（Sunni）。656年鄂斯曼被人刺杀，阿里当上了哈里发（656－661年）。但这引起了倭马亚氏族的反对，该氏族以叙利

① 今乌兹别克的马里。

亚总督穆阿维叶为首，与阿里展开了内战。661年阿里被刺死，穆阿维叶当上了哈里发。穆阿维叶建立的王朝历史上称为倭马亚朝（661～750年），他就是倭马亚朝的第一代哈里发（661～680年），首都定在大马士革。

从倭马亚朝开始，哈里发便通过世袭方式代代相传，不再经过选举产生。这时哈里发既是宗教领袖，又是国家元首，也是军队最高统帅，集宗教、行政、财政、军事、司法大权于一身。所以哈里发国家是政治和宗教合一的统治体制。哈里发的权力被认为是由安拉授予，哈里发是安拉在人间的代表，谁反对哈里发就是反对安拉。哈里发的统治被赋予了神圣的性质。

倭马亚朝不是依靠全体阿拉伯贵族进行统治，而是主要依靠叙利亚的大贵族，因此受到广大穆斯林群众、各地被征服民族以及阿拉伯贵族集团中许多人的反对。倭马亚朝镇压了反对派，消除了内部的不安定因素。待统治基本稳定后，倭马亚朝又重新发动一度中断了的对外战争。

从669年到717年，阿拉伯人对拜占庭发动了三次大规模进攻，已经兵临拜占庭首都君士坦丁堡城下，却未能攻克这座世界著名的都城。而阿拉伯军在东方和西方的军事行动却取得了长足的进展。在东方，以残酷镇压波斯居民而获得“屠夫”称号的伊拉克总督哈查吉，命令手下将领兵分两路，一路向东攻占了阿富汗，然后渡过阿姆河，于715年占领了中亚的核心地带河中地区，[①] 直逼中国唐朝的边境；另一路向东南，于713年侵入了印度西北的信德和旁遮普。在西方，阿拉伯军从埃及出发，向西占领了利比亚，与北非西部的贝贝尔人发生接触。

① 指阿姆河与锡尔河之间的地区。

贝贝尔人大多过着与贝杜因人类似的游牧或半游牧生活，其语言和阿拉伯语同属闪含语系。因此他们很快接受了伊斯兰教，并加入了阿拉伯人的远征军。这支阿拉伯人和贝贝尔人的大军沿地中海南岸一直攻到了大西洋边，以为这是世界最西边的土地，于是把利比亚以西的地区称为“马格里布”，意为“阿拉伯西方”，包括了现在的突尼斯、阿尔及利亚和摩洛哥。711 年阿拉伯军从马格里布向北渡过直布罗陀海峡，攻入了欧洲，灭掉了日耳曼人在西班牙建立的西哥特王国。732 年 10 月，从西班牙继续北进的穆斯林军队，在法兰克王国西部的普瓦提埃，被号称“铁锤”的法兰克宫相查理·马特率军击败，阿拉伯人势如破竹的攻势终于被阻挡在比利牛斯山以南。

先知穆罕默德去世后的整整一个世纪，通过一系列军事扩张，阿拉伯人建立起了东自中国边境，西至西班牙，地跨亚、非、欧三洲的庞大帝国，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阿拉伯帝国。在这个帝国中，阿拉伯人虽然对被征服地区原有的社会制度有所冲击，但在很大程度上吸收了被占领地区已经高度发展的文明，使自己很快进入了文明社会，同时也把自己信仰的伊斯兰教广泛传播到这些地区。

四、光芒四射的物质文明

公元 750 年，阿拉伯帝国的政权发生了更替。当政的倭马亚朝由于统治日趋腐败，引起了下层民众的反抗。先知穆罕默德的叔父阿拔斯的后裔艾卜·阿拔斯掌握了人民运动的领导权，并以波斯为根据地，逐步扩张自己的势力，最后推翻了倭马亚

朝，建立起阿拔斯朝（750～1258年）。在阿拔斯朝统治时期，穆斯林除了继续向东扩张并于751年与中国唐朝发生过一次冲突外，大规模的对外战争已基本停止。帝国内的绝大多数居民逐渐皈依了伊斯兰教。各族人民长期在一起生活，相互融合，民族之间的差异逐渐缩小，所以许多历史学家把这时的阿拉伯帝国称为“伊斯兰帝国”。各族穆斯林通过辛勤的劳动，共同创造了灿烂的伊斯兰文明。

伊斯兰帝国幅员辽阔，包括了游牧和农耕等不同地区，又拥有大量工商业城市，因此帝国的社会经济发展呈多样性，物产品种极为丰富。随着大规模战事的基本停止，各地经济迅速恢复和发展。哈里发政府注重开凿运河，兴修水利，扩大耕地，修筑驿道，建设城市，加强税收。帝国的农业、手工业和商业贸易兴旺发达，整个穆斯林社会日臻繁荣。

地中海东岸、两河（底格里斯河与幼发拉底河）流域、叙利亚大马士革附近、波斯东部和中亚的河中地区，是伊斯兰帝国农业最发达的富饶地区。两河流域下游的伊拉克，是《圣经》传说中的天堂所在地。经过穆斯林重新开凿和疏浚旧河道，使这里的运河与两河一起构成了河道网，灌溉着大片良田。这里的农产品除小麦、大麦、水稻等粮食作物外，还出产各种经济作物。有柑桔、苹果、柠檬、椰枣、无花果、桃、李、杏、石榴、桔子等水果，茄子、黄瓜、萝卜等蔬菜，蔷薇、睡莲、紫花地丁等鲜花，还有棉花、芝麻、甘蔗等经济作物。所以这里被地理学家们称为“乐园”。当时伊斯兰帝国像这样的著名乐园还有波斯的法尔斯、叙利亚的大马士革果木园和中亚的粟特河谷。这四大乐园的农作物种植很快在帝国各地推广，一直到遥远的西班牙。在畜牧业上，穆斯林除了养育大量“沙漠之舟”

骆驼外，培养出世界闻名的阿拉伯良种马，西方社会常以阿拉伯马为良种马的典型。8世纪阿拉伯马经西班牙传入欧洲，以后又与英国马进行交配，成为世界优良马种，现代的人们常可在阅兵式和奥运会的马术比赛中看到这种高头大马。

伊斯兰帝国手工业的发展并不亚于农业。帝国各地的纺织、印染、刺绣、家具制造、玻璃制造、制糖、采矿、金属加工、钻石加工以及从中国传入的造纸也都迅速发展。纺织业中的毛纺织业尤为发达，西班牙的科尔多瓦已有了纺织工人1.3万多名。帝国出产的波斯地毯无论在当时还是现代均享誉世界，哈里发穆斯台因（862～866年）的母亲有一张毯子价值1.3亿第尔汗[①]，上面用黄金丝线绣出各种飞禽，飞禽的眼睛是用各种色彩的宝石镶嵌而成，真可谓巧夺天工，具有极高的艺术价值。养蚕和丝织这时也从遥远的中国经过中亚传到了伊斯兰世界。伊拉克出品的金丝或半金丝的头巾，从当时直到现代，都被穆斯林广泛使用。伊斯兰帝国各大清真寺和宫殿里，常常悬挂着加釉彩色带题词的玻璃灯笼，它们出产于叙利亚，其造型精致，玲珑剔透，令人叹为观止。钻石加工业在世界处于领先地位，哈里发宫廷里收藏着大量手工工匠精加工的宝石，包括钻石、红宝石、蓝宝石、祖母绿等，每颗宝石价值连城，它们大都来自波斯。其中最著名的一块大红宝石被哈里发哈伦·赖世德（786～809年）花4万第纳尔[②]买到手，并把自己的名字刻在上面，这块大红宝石“如果夜间放在一间黑屋子里，会像一盏灯一样发光”[③]。8世纪中叶，中国的造纸术从中亚的撒马尔罕

① 第尔汗是一种流行于伊斯兰世界的银币。
② 第纳尔是一种流行于伊斯兰世界的金币，一个第纳尔约相当于20第尔汗。
③ P.K.希提著，马坚译：《阿拉伯通史》，商务印书馆，1979年，第407页。

传入了西亚，伊斯兰帝国各地相继出现造纸厂。第一座造纸厂兴建于8世纪末的巴格达，造纸原料用的是植物纤维。9世纪初，帝国中央政府就开始用纸张取代羊皮纸书写公文。9世纪末，造纸术传入埃及。11世纪时，叙利亚已能生产高质量的纸张，在整个伊斯兰帝国，纸已经完全取代了羊皮作为广泛应用的书写材料。到12世纪末，摩洛哥和西班牙已能生产出彩色纸张。纸张的普及为传播文化和推广教育提供了便利的条件。

在农业和手工业兴旺的前提下，伊斯兰帝国的商业出现了前所未有的繁荣景象。各地城市建设日益规范，市政设施逐渐完善。大马士革、开罗、巴格达、布哈拉、撒马尔罕等大城市内街道纵横有序，各街区的市场迅速扩大，商贩们在市场上用最高的嗓音叫卖以招徕顾客。市场上各类商品琳琅满目，有来自中国的瓷器、丝绸、药材等，在专门的中国货市场出售；有来自印度和马来群岛的香料、矿物和染料；有从中亚运来的红宝石、纺织品和奴隶；有产于俄罗斯和北欧的蜂蜜和毛皮；还有来自东非的象牙、黑奴，埃及的大米、小麦和布匹，叙利亚的玻璃、五金和果品，波斯的丝绸、香水和蔬菜瓜果……这种商业繁荣的状况已被载入了文学作品里，在《一千零一夜》中描写了一个妇女上街采购，就买了橄榄、叙利亚苹果、阿曼梅子、阿勒颇素馨花、大马士革睡莲、伊格拉密胡瓜、埃及柠檬、撒尔他尼橙子、桃金娘、指甲花、甘菊、白头翁、紫罗兰、石榴、蔷薇、葡萄干、杏仁香水、糕点……[①] 许多从事商业的穆斯林大发横财，一般商人的商业资本通常在1万到3万第纳尔，有些商人的年均收入超过5万第纳尔，最富有的商人的典型大

① 纳训译：《一千零一夜》，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年，第69～70页。

概要算巴格达的珠宝商哲萨斯，他的财产被哈里发没收了1600万第纳尔后，仍然是珠宝行业的大富翁。

帝国的对外贸易也日益活跃，穆斯林商人的足迹遍及亚、非、欧各地，有力地促进了东西方世界的经济交往。向东他们的业务一直延伸到中国和南洋群岛（今印度尼西亚），中国元朝时把这些来自西亚和中亚的穆斯林商人称为“回回”。许多“回回”沿着著名的丝绸之路到了东方，终身定居在中国的广州、泉州等地。后来回回的人口逐渐增多，形成了中国的一个信奉伊斯兰教的重要民族——回族。[①] 向西他们深入西欧、北欧各国，中世纪的欧洲妇女可以随时在本地商店买到产于波斯的丝绸，欧洲大教堂内的彩釉玻璃来自叙利亚，12世纪时，造纸术又从穆斯林控制的西班牙传入了欧洲……

经济的繁荣给帝国统治阶层的奢侈生活提供了优裕的条件。无论是哈里发，还是达官显贵或社会上的富商巨贾，都尽情地享受着劳动人民创造的物质财富。一些贵族的饮食，已达到“食不厌精”的程度，食的山珍海味，饮的美酒琼浆，用的象箸玉杯和宝石镶嵌的金银器皿。餐桌上食品之丰富，引起诗人们遐想无限，诗兴大发。诗人欧马尼就曾描写了哈里发的亲戚穆罕默德·苏莱曼·阿里餐桌上的食品：

种种名菜数不尽，冷盘热炒花样鲜。排骨、肉冻、土尔丁，羊肉清炖色诱人。

肥鹅流油腰背滴，子鸡鲜嫩裹里边。饭后水果种类多，

① 目前世界上的穆斯林约有10亿人（1993年），中国有10个民族几乎全民族信奉伊斯兰教，他们是回、维吾尔、哈萨克、乌孜别克、塔吉克、塔塔尔、柯尔克孜、撒拉、东乡、保安族。

葡萄、椰枣、无花果。

伊斯兰教是反对饮酒的，更禁止酗酒。但是，一方面由于粮食和水果的丰产，为酒的制作提供了大量原料，另一方面关于酒的定义不太明确，果汁算不算酒？有颜色的果子酒可不可以饮用？这些问题教义学家们争论不休，一时无法下结论。这样使穆斯林社会中一部分人有机可乘，开始饮酒。从倭马亚朝起，各个民族的五花八门的酒和饮酒习俗就已渗透到穆斯林中。到了阿拔斯朝时，酒的种类更多，饮酒方式也花样翻新。哈里发和王公贵族们全然不顾伊斯兰教禁止饮酒的戒律，纷纷畅饮各色各样的酒，还请诗人学者来陪饮，乐师、歌伎演唱助兴。社会中产阶层中也有一些人常常聚在一起，觥筹交错，花天酒地。当时的享乐主义诗人艾卜·努瓦斯就曾明目张胆地写下了他的饮酒诗：

禁忌、禁忌只管说，禁忌之中好快活。
畅饮白酒照直说，切莫背人偷偷喝。①

阿拉伯人原来在沙漠地区时，衣着十分简朴、单调。但到了伊斯兰帝国中期，以前很少见过的各类波斯服装在穆斯林社会广为流行，如大袍、绣花衬衣、丝绸长衫、灯笼裤、各式礼帽、长筒帽、斗篷……都纷纷出现。社会各阶层都有了自己特长的服饰，使人通过服饰便能一眼看出穿着者的职业或等级。

① 见艾哈迈德·爱敏著，朱凯、史希同译，纳忠校：《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二册，商务印书馆，1990年，第110、112－113页。

哈里发哈伦·赖世德（786～809年）的妻子左拜德甚至用名贵的宝石点缀自己的鞋子。

由于社会财富积累太多，富裕者赠送礼品时改变了以前赠送骆驼的习惯，变成送成袋的金钱、整箱的衣物或鞍具齐备的马匹。哈里发为了显示自己的富有，常召学者或官员进宫，动辄赏赐上万钱币。特别是哈里发赖世德和他的儿子艾敏（809～813年）、麦蒙（813～833年）在位时，各种有一技之长者，如诗人、乐师、歌手、舞女、驯养猎犬和斗鸡者等等，都被召进宫里为哈里发的享乐助兴，并获得优厚的赏赐。如艾敏在一天晚上，因他的叔父、歌手易卜拉欣吟唱了几句艾卜·努瓦斯的诗句，就赏赐给他30万第纳尔！

以哈里发为首的统治阶级，凭借劳动人民的血汗积累起来的巨额财富，过着穷奢极欲的生活，巴格达皇宫中养了成千上万的歌女和舞女，宫中经常是歌舞欢宴，通宵达旦。哈里发穆格台迪尔于917年在皇宫里以隆重的仪式，接见拜占庭皇帝的使节。这些从欧洲最繁华的城市来的使节对哈里发宫殿内的豪华大为惊叹和赞赏，只见宫殿里悬挂着3.8万幅帐幔，其中1.2万幅是绣金的，另外还有地毯2.2万条。由于装饰太豪华，以至使节们先把侍从室、后又把宰相办公厅误认为是哈里发的接见厅。给使节们印象最深的是异树厅，那里陈列着一棵金质和银质的树，重885公斤。树枝上有金质和银质的小鸟，一按开关群鸟便可鸣叫。真是豪华之极！令欧洲使节大饱眼福。

伊斯兰帝国鼎盛时期的哈里发麦蒙的豪华婚礼，既是统治者奢侈生活的典型，又是帝国极度繁荣的集中表现。中世纪许多历史学家都详尽地描绘了这次婚礼的空前盛况：麦蒙与宰相的女儿布朗的婚礼于825年举行，婚礼之日的豪华盛宴被称为

"在伊斯兰史上是绝无仅有的大宴会"，宴会上使用的器皿全是金质并镶嵌了宝石。哈里发对参加宴会的来宾分组发放了礼品。第一组每人得到一块麝香，里面包的礼单上注明是一处庄园或一名奴隶；第二组每人得到一万金币，第三组每人得到一万银币。哈里发送给新娘的结婚礼物是一千颗价值连城的大钻石，婚礼大厅被重量达90公斤的龙涎香烛（琥珀蜡烛）照得如同白昼。这对新人站在用金丝编成并镶嵌了红蓝宝石的地毯上接受来宾朝贺，人们把大珍珠向他们身上抛撒。此夜在宫外点燃篝火所烧掉的柴薪，是专用140头骡马花费一年时间（每头骡马每日三趟）运到巴格达的。婚礼期间用来载客往返于底格里斯河与巴格达王宫之间的小船就准备了3万多只！①

哈里发的奢侈生活被社会有产阶级纷纷效尤，达官贵人、富商巨贾们也仿照宫廷的榜样，成天纸醉金迷地挥霍着社会财富。除了歌舞宴饮之外，他们还发明了各种游乐方式消磨时光，下棋、赌博、养鸽、斗鸡、遛狗、种花、养草……总之声色犬马，应有尽有。如象棋是穆斯林从印度人那里学来的，一些人下象棋技艺高超，连诗人都对之赋诗赞颂。当时的棋坛泰斗是卡赛姆·泰瓦齐，诗人有诗称赞他道：

> 设棋坛力克众将，挫群雄无人抵挡。他人求和乐不尽，你非大胜不罢兵。谈笑间巧布迷阵，轻落子突出奇兵。杀得对手难招架，杀得棋盘战火浓。你精明无比，你狡诈出奇。

① 伊本·赫尔顿著，森本公诚译：《历史绪论》第一卷，岩波书店，东京，1979年，第335～336页。

弈子不用看，心中有全盘。观者齐惊叹，莫非脖颈长眼睛！①

到9世纪中叶，伊斯兰帝国达到了繁荣的巅峰，其繁盛状况远远超过了同时期的欧洲各国，当时仅有唐朝的中国可与之媲美。

五、庞大帝国分崩离析

在漫漫的历史长河中，一个个雄踞世界的文明大国兴起，然后经过它令人景仰羡慕的鼎盛，最终走向使人扼腕叹息的衰亡。历史辩证法似乎在用这样残酷的事实向人们诉说着一个永恒的真理：盛极必衰，这是任何大帝国都摆脱不了的命运。伊斯兰帝国当然也不例外。

庞大的伊斯兰帝国幅员极为辽阔，境内的阶级构成、民族成分十分复杂，这是帝国的一个显著特点。由于这一特点，导致帝国各部分社会发展极不平衡。尽管绝大多数居民都逐渐信仰了伊斯兰教，但各地区、各民族的经济生活、文化水平、风俗习惯等诸方面仍存在着较大差异。如东部波斯的伊朗民族以农耕为主，经商为辅，文明程度相当发达；西部北非的贝贝尔人以游牧为主，文明程度较低。二者虽然都说阿拉伯语，但社会状况相去甚远。在这种社会状况极不平衡的基础之上，靠军事征服建立的伊斯兰帝国，具有军事行政联合体的性质，一开

① 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二册，第235页。

始就埋下了分裂割据的种子。帝国政体虽属中央集权制度，但由于地域辽阔，以哈里发为首的中央政权对各地的控制往往比较松弛，尤其是对边远省区，更是鞭长莫及，使各地方政权具有较强的离心力。

宗教和政治纷争使这种离心力变成分裂帝国的直接动因。倭马亚政权统治期间，以波斯为根据地的拥护阿里及其后裔的什叶派，一直未停止过反对倭马亚家族的斗争。倭马亚朝尽管镇压了这些斗争，并杀害了阿里的儿子哈桑和侯赛因，但并未消除反抗的因素，反而加速了自身的灭亡。阿拔斯朝刚建立不久，帝国也已出现分裂的征兆。756 年，被推翻的倭马亚家族的阿卜杜·拉赫曼逃到西班牙，以科尔多瓦为都城，建立起与阿拔斯朝敌对的后倭马亚朝（756～1031 年），此举成为伊斯兰帝国分裂的滥觞。

此后在帝国内，各地方性王朝相继出现。在马格里布建立起易德里斯朝（788～974 年），这是有史以来第一个什叶派王朝；北非东部出现艾格莱布朝（800～909 年）；埃及和叙利亚出现了伊斯兰世界中的第一个突厥人建立的王朝——突伦朝（868～905 年），以后又兴起了伊赫什德朝（935～969 年）；美索不达米亚建立起了什叶派的哈木丹朝（929～1003 年）。这些地方王朝仅在经济上对哈里发进献供品，政治上通常不听从阿拔斯朝的诏令。在东方，帝国各省区先后脱离中央的控制，建立起一些在名义上尊阿拔斯朝哈里发为最高统治者、实际上独立的地方王朝。塔希尔朝（822～872 年）控制了巴格达以东直到呼罗珊的波斯地区；萨法尔朝（867～908 年）几乎占领了波斯全境直到印度西北；在河中和波斯部分地区建立起萨曼朝（874～999 年），曾一度将其版图扩张到巴格达以东。除此而

外，在阿拉伯半岛东部兴起了卡尔马特教派的共和国(899年--11世纪)，用恐怖手段反对阿拔斯朝的统治。

上述各王朝的当政者名称各异，但均未僭称哈里发，说明他们并不奢望充当伊斯兰世界的最高统治者，在某种程度上还承认阿拔斯朝哈里发为最高的宗教和政治首领。第一个以哈里发为统治者称号的王朝，是自称阿里和他的妻子法蒂马（先知穆罕默德的女儿）的后裔的穆斯林在北非建立的法蒂马朝(909～1171年)，该王朝以什叶派为旗帜，与逊尼派的阿拔斯朝分庭抗礼，并于969年占据了伊斯兰帝国最重要的省区之一埃及。在法蒂马朝之后统治埃及和叙利亚的是萨拉丁建立的艾尤布朝（1171～1250年)。到10世纪中叶，阿拔斯朝哈里发中央政府实际统治的版图，已缩小到美索不达米亚南部巴格达周围极为有限的一片地带。

阿拔斯朝统治的伊斯兰帝国之所以会沦落到分崩离析的地步，除了帝国各地社会发展极不平衡以外，还有十分深刻的内部原因。帝国经济的繁荣是各民族人民的辛勤劳动换来的，但劳动人民的生活水平，却并不随这种繁荣而得到相应的提高，反而因统治的残酷压榨而呈日趋下降的态势。中世纪封建社会文明的发展并不意味着人人都过上富裕的生活，而是使社会贫富分化逐步加剧。帝国统治者为了满足日益奢华的生活需求，也为了维持越来越庞大的国家统治机器，在经济上不断加重对下层民众的剥削。除正常税收外，各种巧立名目的苛捐杂税层出不穷，令老百姓苦不堪言，怨声载道。就连首都巴格达的普通老百姓的生活也困苦不堪。当时统治者把从帝国各地征收来的税款大量运往巴格达，导致巴格达物价飞涨，平民百姓穷困至极，难以为生。同情下层民众的著名诗人艾卜·阿塔希亚曾生

动地描述了这种状况，以表达自己对贫富悬殊的社会现实的强烈不满：

> 谁人替我尽忠言，百姓购物价上天。收益进项日日少，
> 众人需求时时添。艰难苦处朝暮伴，孤儿寡妇守空门。
> 众人希望寄君身，无力高声诉苦衷。盼君相助得安宁，
> 泪眼非君何人顾。孱弱之躯不胜饥，拒灾排难求何人。①

在经济剥削之外，统治者还对人民进行超经济的人身强制。其最典型的事例就是9世纪末，从东非运到帝国境内大量黑奴，他们被强迫在幼发拉底河下游排干沼泽，取除硝盐，扩大耕地。但从事繁重劳动的黑奴，每人每天的报酬仅为几把麦粉或椰枣！

这种非人道的统治使劳动人民连起码的生存要求都难以满足，为了反抗这种剥削和压迫，帝国境内人民纷纷揭竿而起。即使在帝国鼎盛时期，也爆发过多次人民的反抗运动。这些反抗运动往往规模庞大，时间很长。如816—837年伊朗阿塞拜疆爆发的巴贝克起义，人数达30万；869－883年，巴士拉爆发黑奴大起义，被称为“西亚历史所记载的一次流血最多和破坏最大的变乱”，哈里发派去镇压的军队与黑奴激烈交战，双方战死人数据说达50万！这些人民反抗运动无疑猛烈冲击和削弱了哈里发的统治，极大地消耗了帝国用于维持统一的力量。

阿拔斯朝的建立，主要借助了波斯特别是呼罗珊的武装，所以在阿拔斯朝前期，哈里发的禁卫军主要是由呼罗珊人组成。地方军则由中亚的一些王侯率领自己的部族组成。但这些军队

① 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二册，第117页。

都与地方上有着利害关系，对哈里发存有二心，还时常发动反对中央政权的骚乱。哈里发急欲重建一支与地方无利益联系、不能割据称雄而又对自己忠心耿耿的军队。于是进入9世纪后，哈里发通过购买、招募，从中亚获得以突厥人为主的奴隶和部族军，组成中央禁卫军，这些军队成员被称为“马木路克”。[①]新组建的常备军虽然在短期内使哈里发的权威得以恢复，将危机四伏的帝国暂时维持下去，但他们常提出过分的支薪要求，大大加重了政府的财政负担。当这些要求不能满足时，这些全副武装的军人便在首都抢劫。861年，禁卫军甚至杀害了哈里发穆台瓦基勒（847－861年），开始干预哈里发的继承问题。从此以后，禁卫军逐渐与宫廷太后（多数也是突厥人）一起掌握了宫廷大权，把哈里发变成任由他们废立的傀儡。军队是国家的柱石，但9世纪中期以后，伊斯兰帝国的常备军不但不能维护国家的统一，反而成为削弱乃至瓦解哈里发统治的祸害。国家的柱石既然已经坍塌，帝国的衰亡当然指日可待了。

导致伊斯兰帝国分崩离析的另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帝国从9世纪后半期起，出现了严重的财政危机。由于帝国常备军数量增加，军人又经常提出过分的薪饷要求，使帝国军费支出成倍增长。统治者的奢侈生活每年也是挥霍无度，靡费巨万，给国家财政造成巨大压力。与此相反，帝国的财政收入却因版图的日益缩小和其他原因，呈现江河日下的趋势。阿拔斯朝政府也觉察到财政的危机状况，并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力图避免危机的进一步加深。如提前预征来年的租税，但这种寅吃卯粮的

① “马木路克”一词据考证，专指突厥族奴隶组成的雇佣军军人。见小林元，〈马木路克考〉，《回教圈》，1939年，3（3－4），第20页。

作法使税制混乱，居民被迫逃税，使税源大大减少；向有产者借贷，却因不能按时偿还而受到有产者拒绝；节约开支，却如杯水车薪，无济于事；实行包税制，却使弊端丛生，国家税收落入包税人私囊……到10世纪中叶，帝国财政陷于危机四伏的困窘状况，帝国统治的经济基础被破坏。

当阿拔斯朝哈里发的统治在突厥近卫军将领的专权下摇摇欲坠之时，从里海西南岸德莱木山区来的一支更为强大的威胁力量——什叶派波斯人的军队已兵临帝国首都。这支军队由德莱木人首领艾哈迈德·伊本·布韦希率领，于公元945年12月占领了巴格达，建立起布韦希朝军人政权，哈里发成了布韦希朝随意废立的傀儡。布韦希朝控制巴格达的百年间，塞尔柱突厥人在中亚地区兴起，并逐步向西亚扩展势力。1055年，逊尼派的塞尔柱突厥人大军在首领突格里勒率领下抵达巴格达城下。这时统治巴格达的布韦希朝军队被一个突厥将军白萨西里控制，他见塞尔柱人来势凶猛，便率军逃离了巴格达。哈里发嘎义木（1031－1075年）像盼望救星一般，将突格里勒和突厥人大军迎接入城。哈里发不仅承认了突格里勒的“素丹”称号，而且还任命他为伊斯兰帝国的摄政王，并称他为“东方和西方的国王”。[①] 哈里发的处境虽有所改善，但也只能掌管宗教权力。至此，塞尔柱王朝宣告成立，素丹掌握了哈里发帝国的行政大权。经过不断征战，塞尔柱人建立起东自中国宋朝边境，西到地中海东岸的大帝国——塞尔柱帝国，首都设在伊朗的伊斯法罕。但这个庞大帝国却因实行裂土分封的制度——军事伊克塔制，造成各地封建割据的形成，帝国在1092年便告瓦解。

① 希提：《阿拉伯通史》，第566－567页。

从此以后直到13世纪中叶，整个伊斯兰世界处于群雄割据、相互争战的局面。除分裂为若干小王朝的塞尔柱朝外，东方又出现了9世纪兴起于中国新疆的喀喇汗朝，逐渐将势力扩张到了中亚的河中地区（即阿姆河、锡尔河之间地区）；962年由萨曼朝将军建立的伽兹尼朝（962～1186年）又出现在阿富汗地区，该王朝灭了萨曼朝后，曾一度将势力扩张到波斯东部，后来被廓尔朝（12世纪中叶至1215年）灭掉；接着早已在中亚兴起了多年的花拉子模朝（10世纪中叶至1220年）灭掉了廓尔朝，在中亚成为首屈一指的大国；廓尔朝的奴隶将军又南下印度建立起穆斯林统治的德里素丹国（1206～1526年）。

在西方，法蒂马朝后又相继出现了萨拉丁建立的艾尤布朝和突厥奴隶建立的马木路克朝（1250～1517年），这两个王朝统治了埃及和叙利亚；在后倭马亚朝于1031年灭亡后，北非和西班牙也出现了许多更小的王朝。上述这些王朝皆是信奉伊斯兰教的穆斯林政权，哈里发虽然仍是伊斯兰世界的最高宗教首领，但在政治上所能控制的也仅有巴格达及其周围地区，庞大的伊斯兰帝国已不复存在。1219年因东方伊斯兰国家花拉子模杀了蒙古使臣而成为成吉思汗西征的导火线，蒙古军队不仅灭了花拉子模，而且占领了波斯东部，并将势力伸入到小亚细亚。1258年，成吉思汗的孙子旭烈兀率领蒙古第三次西征的大军攻陷了巴格达，杀死了阿拔斯朝的末代哈里发穆斯台耳绥木（1242～1258年），建立起蒙古伊儿汗国（1258～1381年），统治了除叙利亚之外的整个西亚。叙利亚、埃及、北非和印度北部仍掌握在穆斯林手中。

蒙古的西征对伊斯兰文明以很大的冲击和破坏，伊斯兰文明在东方的发展一段时期内暂时陷于停滞状态，在西方则继续

发展。但13世纪末，蒙古伊儿汗国也改宗伊斯兰教，伊斯兰文明在东方又重新昌盛起来。1299年，在小亚细亚兴起了突厥人的奥斯曼国家，当时这个国家只是小亚许多“加齐”[①]国家的一员，毫不引人注意。但谁也没想到，它以后竟发展为地跨三洲的奥斯曼土耳其大帝国。奥斯曼国家于1453年灭掉了曾威震欧亚的拜占庭帝国，将伊斯兰教传播到了东欧。1517年奥斯曼土耳其又灭了马木路克王朝，控制了小亚细亚、叙利亚、巴勒斯坦和埃及等地，成为西亚、北非和东欧最大的穆斯林国家。

伊儿汗国灭亡后，在中亚又兴起了信奉伊斯兰教的帖木儿帝国（1370～1500年）。帖木儿向西进行军事扩张，统治了波斯并击败奥斯曼土耳其人后，将势力扩张到叙利亚和小亚细亚。这位中世纪最著名的军事征服者，在破坏西亚的伊斯兰文明的同时，却十分注重在自己的大本营发展伊斯兰文明，使首都撒马尔罕继布哈拉之后，成为东方伊斯兰世界最大的文明中心。当帖木儿帝国衰落后，经过一段时期的战乱，15世纪末，在波斯又兴起了信奉伊斯兰教什叶派的萨非王朝（1499～1736年）；1526年在印度由帖木儿的后裔建立起伊斯兰教的莫卧儿帝国（1526～1857年），取代了以前的德里素丹国。

因此，尽管在阿拔斯朝灭亡后，统一的伊斯兰大帝国再也没出现，但伊斯兰世界的范围却在扩大，伊斯兰文明仍在各地继续发展。整个中世纪时期，在各地的伊斯兰教王朝统治下，各族穆斯林在创造出光芒四射的物质文明的同时，又在精神文化领域大显身手，推动了伊斯兰文明的繁荣，为世界文明史写下了宝贵的篇章。

---

① “加齐”在突厥语中意思是信奉伊斯兰教的战士。

第二章　伊斯兰文明繁荣的曙光

伊斯兰文明的繁荣是由各族共同创造的。由于长期共同生活，各个不同民族相互发生了血缘和精神上的交融。各个古典文明高度发达地区的文明成果，也与伊斯兰教一起，在穆斯林社会广泛传播和交流。在这一过程中，伊斯兰世界呈现出思想领域异常活跃的现象，包括“舒欧比亚主义”在内的各种思想相互碰撞、交锋，各种讨论会、学术讲座在统治者的鼓励下蓬勃展开，各种著作提要被编辑成专门的书目，用非阿拉伯语进行创作的活动也在东方伊斯兰世界兴起。与此同时，各具特色的伊斯兰文明中心在许多大城市纷纷涌现，将古典文明成果翻译成阿拉伯语的活动也在伊斯兰世界掀起高潮。伊斯兰文明已显露出繁荣的曙光。

一、血缘与精神之交融

穆斯林进行的所谓“民族大征服”给辽阔的中亚、西亚、北非和西班牙地区带来的一个重要后果，便是被征服地区的居民与阿拉伯人之间发生了血缘和精神上的交融。这种交融对伊斯兰文明的繁荣发生了重要而深远的影响。

穆斯林每当征服了一个新的地区后，对待俘虏和征服地的居民，大致有三种态度：一是将其杀掉，这多半是对那些在战争中的顽强抵抗者或煽动人民起来危害穆斯林者；二是将其释放为自由人，条件是缴纳人丁税或改信伊斯兰教；三是将其收为奴隶，这就是阿拉伯人的“蓄奴”制度。这种蓄奴制度对于阿拉伯民族与非阿拉伯民族的相互融合，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

在伊斯兰时代以前，阿拉伯人各部落相互攻击掳掠，掳掠的人口往往蓄为奴隶。伊斯兰教产生初期，这种作法仍然流行。但当伊斯兰教在阿拉伯半岛广泛传播之后，对待阿拉伯人便只采取了第一种或第二种方式，即若不信奉伊斯兰教便处以死刑，不再把阿拉伯人蓄为奴隶。这样，奴隶来源只能在异族中去寻求了。

随着阿拉伯军队征服地区的日渐扩大，蓄奴的数量急剧增加，被征服地区的男子、妇女、小孩都被作为战利品分配给了穆斯林战士。当时，从哈里发到普通阿拉伯士兵都有数量不等的奴隶，主人可将奴隶随意处置。哈里发的奴隶主要在宫廷内服务，也有的作为国家奴隶在较大型的公共工程中劳动。哈里发可任命蓄奴中的男子担任宫廷警卫，甚至军队统帅；哈里发

也可同女奴结合，生下的孩子属主人，主人死后女奴便获得自由。其他贵族或普通阿拉伯士兵也可同女奴结合，其后代便成了混血儿。这样，在阿拉伯人的家庭中，就注入了异族的血缘成分。阿拉伯人同波斯人、叙利亚人、拜占庭人、贝贝尔人、埃及人的血缘便相互融合，阿拉伯人的后代再也不是纯粹的阿拉伯血统，而是各民族的混血儿了。后来的许多哈里发也并非纯粹的阿拉伯血统，在这些统治者的血管里也流着其他民族的血液。

由于伊斯兰教主张善待奴隶和释放奴隶，有不少阿拉伯人为了行善而释放了蓄奴，使这些奴隶成了“释奴”。释奴和原来的主人之间仍保持着一种主奴的名分关系，称为“瓦拉”关系。“瓦拉”意为“忠贞”、“亲睦”、“管理”。由该词派生出“毛拉”一词，意为“被管理者”或“被保护民”。[①] 这些释奴可以信奉伊斯兰教，他们的地位仍比普通自由民低，但他们同普通自由民一起，与阿拉伯人混合杂居，共同参加社会经济活动和文化活动。经过若干代后，他们就完全与其他穆斯林同化了。

在“民族大征服”中，穆斯林每攻克一个地方，首先就肩负着传播伊斯兰教的使命。按照伊斯兰教经典《圣训》的教导：“我奉命同人们作战，一直到他们说‘万物非主，惟有安拉’，引导各方的人信仰惟一的安拉。假使他们奉教，我就保护他们的生命和财产；他们行善或作恶，自有安拉的赏罚。”[②] 因此穆斯林都应该履行传播伊斯兰教的义务。

被征服地区的居民之所以放弃自己以前的宗教信仰而改信

① 毛拉（Mawla）一词的复数形式为麦瓦里（Mawali），参见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一册，第95～96页。

② 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一册，第91～92页。

伊斯兰教，其原因是相当复杂的。有的人感到伊斯兰教的确是真理，不仅道理正确，而且教义简明，容易接受，于是便心悦诚服地皈依了伊斯兰教。有的人为了经济利益而改信伊斯兰教，因为哈里发政府规定，不信伊斯兰教者要向政府缴纳人丁税，穆斯林则可免缴此税，于是大量居民纷纷改信伊斯兰教。还有的人是为了提高自己的社会地位而改信伊斯兰教。这样，由于各种因素的促成，从倭马亚朝到阿拔斯朝，伊斯兰教在西亚、北非、中亚和西班牙广泛传播，并在唐朝传入中国，成为一种世界性的宗教。不同民族的穆斯林长期在一起生活，又有了共同的宗教信仰，更便于相互之间的交流和融合。

被征服地区居民的人数大大超过阿拉伯人，他们虽然在战争中是失败者，但在社会制度和思想文化上却是胜利者。这些地区大多有自己灿烂的古代文明，如埃及、两河流域、印度河流域、波斯和以前罗马统治的西班牙、叙利亚等地，其居民的绝大部分文明程度都高于阿拉伯人，许多地区都已进入了封建社会。因此，除了在征服战争中对这些地区的古代文明有所冲击外，当战争告一段落，阿拉伯人在被征服地区定居下来后，便迅速接受了当地更先进的文明。这样在这些地区就出现了一种现象，即被征服者在社会制度和文化上征服了征服者，被征服者原有的文明自然居于统治地位。如第二代哈里发欧麦尔当政时，阿拉伯军俘虏了一些波斯贵族家庭的女子，由阿里作主，把她们嫁给了欧麦尔、艾卜·伯克尔和阿里的儿子。后来她们生下三个阿拉伯—波斯的混血儿，长大后都成为信仰虔诚、极有文化教养的穆斯林，实际上是在他们母亲的教育下，接受了被征服居民更高层次的文明。

在正统哈里发和倭马亚朝时期，作为征服者的阿拉伯人的

文化程度普遍很低，各方面的人才都十分缺乏。于是便利用奴隶来担负各种社会必需的工作，如农业、工艺、军事、教育、秘书、翻译等等。被征服地区的居民改信伊斯兰教后，在社会逐渐安定的条件下，有的人开始重新整理自己的和祖先的著作，遵循原有的学术途径，继续从事自己的学术研究。有的人改变了以前的研究方向，专门从事与伊斯兰教经典有关的文化研究。如欧麦尔的释奴纳菲尔，跟着主人学了许多圣训，然后向他人传述，被认为是圣训传述最有价值的“黄金线索”。许多女奴原本天资聪颖，文化素质较高，她们的主人为了自己的享乐，或奴隶贩子为了将她们卖出好价钱，常对她们进行唱歌、跳舞、吟诗作赋、弹奏乐器的训练，使她们不仅能歌善舞，还会自己编写歌词和谱曲，文学造诣颇高。在艾卜·法赖吉·伊斯法哈尼的《乐府诗集》里提到过不少多才多艺的女奴，如一个名叫欧蕾布的女奴，“她是一个技艺精湛的歌唱家、优秀的诗人。她姿容秀丽，无与伦比，言谈举止端庄得体，擅长言辞音律，诗歌、文学无所不通”①。

到了阿拔斯朝时期，各民族穆斯林相互之间的血缘进一步融合，精神文化的交流也更加深入。伊斯兰世界的奴隶和释奴们在创造物质文明时，也积极参与了精神文明的建设，并作出了不可低估的巨大贡献。

当然，在哈里发帝国中占居民人口少数的阿拉伯人并未放弃他们的传统文化。他们在接受被征服地区更高层次文明的同时，又利用自己的统治地位向当地居民传播伊斯兰教，迫使他们使用阿拉伯语。这样，各族人民随着相互杂居和血缘上的交

① 转引自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二册，第90页。

融，除了宗教信仰趋于一致外，语言和生活方式也逐渐接近，伊斯兰世界以外的人往往称呼他们为“伊斯兰民族”。与此同时，各民族不同的精神文化也在伊斯兰世界中彼此影响、互相渗透和融会贯通，逐渐形成了一种兼容性很强的新文明——伊斯兰文明。

二、异常活跃的思想领域

各民族穆斯林在血缘和精神上的交融，同时也为各种思想的传播和交流提供了便利的条件。倭马亚朝时期，社会思想已日趋活跃。由于各族穆斯林具有共同的宗教信仰和使用共同的语言，相互之间在很大程度上消除了隔阂，使得各种不同的文化，如波斯文化、希腊、罗马古典文化、印度文化、犹太教文化、基督教文化等与阿拉伯文化一起，在整个伊斯兰世界广泛传播。到阿拔斯朝时期，社会思想领域更加开放。由于哈里发的积极倡导，穆斯林社会学术讨论蔚然成风。在宫廷、书院、清真寺里，常常举行各类专题的学术讨论会。讨论内容涉及宗教、法律、语言和社会思想等各方面。讨论会上经常开展激烈的辩论和思想交锋，学者们为了得到哈里发恩宠和社会声誉，对参加每次辩论都进行充分准备，对各种可能涉及的问题反复研究、深思熟虑。这不仅提高了辩论的水平，而且促使知识分子们更加大胆、自由地思考各种问题，加速了思想文化的传播，促进了社会文明向更高层次发展。当时在伊斯兰帝国各大城市形成了本地区的文明中心，各个文明中心之间还经常开展跨地区的学术和思想的交锋，使各种不同的思想文化在更加广阔的

范围内充分展开交流。

这一时期各种社会思潮大量涌现，在穆斯林社会广泛流传着三种观点：第一种观点认为阿拉伯人是最优秀的民族，因为阿拉伯人从未丧失过独立，而且在伊斯兰教产生之后，还剥夺了波斯人的独立，使波斯人臣服于他们的统治。同时，阿拉伯人还夺取了东罗马控制的大量地区。阿拉伯人具有许多优秀品德，如慷慨大方、勇敢侠义、善于词令、注重谱系。伊斯兰教和安拉的使者是在阿拉伯人中产生，阿拉伯人是伊斯兰教的宣传者和捍卫者。是阿拉伯人把其他民族从旧宗教中拯救出来，使其转信安拉，引导他们走上正道。持这种观点的多是阿拉伯贵族和游牧民，也有一些衷心爱戴先知、虔诚信奉伊斯兰教的非阿拉伯人。

第二种观点认为阿拉伯人并不比其他民族优秀，没有一个民族比其他民族更优越。因为所有民族都是由同一块泥土造成，来自同一个人的血统。正如《古兰经》所说："众人啊！我确已从一男一女创造你们，我使你们成为许多民族和宗族，以便你们互相认识。"① 所以每个民族都有好人、坏人和优缺点。人的优劣并不在于出身高低或父辈有无功勋，而在他自己的作为、品德和勤奋的程度。这种观点符合伊斯兰精神和原则，得到大多数穆斯林的赞同。

第三种观点倾向于贬低阿拉伯人，主张其他民族比阿拉伯人优秀。因为每个民族都有引以自豪的特长，如罗马人城市众多，波斯人文明发达，印度人物产丰富、哲学和医学发达，中国人的工艺美术光耀四方，但阿拉伯人却找不到什么特长可与

① 《古兰经》，第49章第13节。

上述民族相提并论。阿拉伯人文化落后，无论是诗歌、讲演还是科学，都比希腊、罗马和波斯逊色，就连他们所谓的慷慨大方和忠实可信，也是说得多做得少。何况他们还实行一夫多妻的落后婚姻制度。阿拉伯人以伊斯兰教而自豪，但伊斯兰教并非阿拉伯一个民族的宗教，而是伊斯兰世界各族人民的宗教。持这种观点的人有伪信伊斯兰教者，有些人尤其是波斯人则怀着强烈的狭隘民族主义，对破坏了自己民族独立的阿拉伯人十分仇视。

持后两种观点的人被称为“舒欧比亚派”，他们主张的观点通常被称为“舒欧比亚主义”（Shu'ubiyah）。“舒欧比亚主义”在阿拉伯语中原意为“多民族主义”，专指阿拉伯人以外的各民族，大致可译为“非阿拉伯主义”或“民族平等主义”。按照原来的严格含义，舒欧比亚主义仅指第二种观点，即主张各民族平等。但后来发展到极端，就把第三种观点也包括了进来。[①] 舒欧比亚主义在倭马亚朝时，由于穆斯林社会思想的渐趋活跃而已经产生，但那时仅包括呼吁民族平等的内容。到了阿拔斯朝时期，由于各民族进一步融合，哈里发也大多是混合血统，他们不再像倭马亚朝的统治者那样重视阿拉伯血统了。这时其他民族在政治和军事上的作用日渐增强，不少著名的宰相、大臣都是波斯人，阿拔斯朝的军队特别是中央禁卫军主要依靠波斯人、突厥人组成。非阿拉伯人在国家管理事务中，显示出自己的才干在许多方面并不比阿拉伯人差，甚至往往超过阿拉伯人。阿拉伯人现在不过是穆斯林诸民族中的一个成员。由于这

① 关于这几种观点的详细内容和“舒欧比亚主义”的含义，参见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二册，第43～72页。

些原因，在阿拔斯朝时，舒欧比亚主义成为公开流行的社会思潮。它发展到极端，就会导致狭隘的民族主义和伊斯兰教宗派主义的膨胀。

舒欧比亚主义对伊斯兰文明产生了重要影响。从消极的方面看，它过分贬低了阿拉伯民族和阿拉伯传统文化在伊斯兰世界的地位和作用，有的人甚至为了这一目的而不惜伪造历史，丑化阿拉伯人，扰乱正常的学术研究。从积极的方面看，舒欧比亚派与“阿拉伯人至上”的观点进行了斗争，批评了一些学术研究中的错误，如语言学家西伯韦（793 年卒）就在他写的语法书里，指出了阿拉伯人在语言上的错误。通过这类批评和斗争，使非阿拉伯各民族原有的高水平文明在阿拔斯朝近一步发扬光大，成为伊斯兰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舒欧比亚主义的流行，促使更多的非阿拉伯穆斯林特别是奴隶和释奴积极参加伊斯兰世界的精神文化活动，为伊斯兰文明在阿拔斯朝的高度繁荣做出了巨大贡献。

思想领域的异常活跃，还表现在伊斯兰教世界掀起了图书编辑和搜集的热潮。最初的编辑和搜集都限于《古兰经》、圣训、先知穆罕默德的书信等。随着思想的活跃，各种学科的知识文化在穆斯林中广为流传，穆斯林逐渐开始记录和整理宗教学科之外的其他学科的知识，如文字、语法、文学、历史、姓名、帝王生平等等。这种搜集和整理在伊斯兰教初期和倭马亚朝时代已卓有成效。当搜集到相当数量以后，这些知识就被编辑成书。由于印刷条件的限制，编辑成的书不能被大量翻印，一些喜爱图书的统治者或知识分子就尽量搜集这些图书，将它们奇货可居般地收藏起来。到阿拔斯朝时，各族穆斯林的交流与融合进一步加深，思想领域更加活跃，对各种学科的“禁忌”

几乎荡然无存。在这种学术文化繁荣的大氛围下，除了以前已成热门的人文学科的图书编辑仍然经久不衰之外，自然科学的图书编辑和搜集也成为新的热门。在穆斯林社会流传的各类图书数量极多，有必要将它们的书名专门汇集成册，这就产生了穆斯林的目录学。

中世纪最著名的穆斯林目录学家首推伊本·奈丁（995 年卒），他可能是一位图书管理员或书商，曾从事过抄写图书的工作。他将当时流传于伊斯兰世界的图书的书名尽可能地搜集起来，编辑成一部“惊人的渊博著作”，这部著作名叫《书目》。他在《书目》中为搜集到的每部书作了简要的介绍，还介绍了一些大的图书收藏家。如他介绍了一位图书收藏家穆罕默德·侯赛因，搜集了很多古典书籍，“所藏之书，包括文法、文字、文学以及各类古籍。藏书之富，无人能及……他给我看到大堆书籍……有中国纸的，有帖哈木纸的，有写在皮革上的。书籍的内容，或记载阿拉伯事迹，或录有阿拉伯诗歌；有文法、故事，有历史、姓名、宗谱。我每次展开书卷，都感到惊讶不已，可惜大都年代久远，已毁坏改观了。每一个纸片，都经过许多学者们的亲笔签字。”[①] 伊本·奈丁收集在《书目》中的书有许多已经佚失，没有能够流传下来，后人只能凭借这部《书目》中的介绍了解其概况。因此《书目》成为保存伊斯兰文化的丰富而珍贵的资料。

思想领域的活跃还有一个重要表现，那就是穆斯林的文明成果，不仅使用阿拉伯文，还使用波斯语等其他语言进行创作。当然，伊斯兰世界的大部分文化成果，是用阿拉伯文写成，科

① 转引自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一册，第 178～179 页。

学著述尤其如此。这是因为在中古若干世纪内，阿拉伯语在伊斯兰教东方各国起着国际通用的科学语言的作用，为了使自己的科学著作不受国界限制而让更多的人了解，学者们便用阿拉伯文撰写。而文学作品（包括文学色彩很浓郁的史学作品）除了使用阿拉伯文之外，还有相当一部分是用波斯文写成。因为文学具有民族性，总是反映某个民族独特的社会生活方式，并被这个民族所接受。以前阿拉伯人征服了波斯和中亚后，当地贵族总是把学习和使用阿拉伯语当作接近阿拉伯统治集团、巩固自己社会地位的一种手段。但波斯的民族意识并未因此而泯灭，当波斯本地民族建立起脱离哈里发帝国的独立政权后，这种民族意识大大复苏。统治者也认识到必须依靠具有强烈民族意识的本地民族才能巩固自己的政权。于是便开始恢复使用波斯文作为文学语言，波斯文的作品在当权者的保护下应运而生。

这种用波斯文从事创作的现象早在塔希尔朝时已经出现，当时已开始在官方文件中用本地语言替代阿拉伯语，并使用本地语言写作诗歌。当地民众实际上是用这种方式向哈里发政权进行政治示威，当地统治者也用这种方式强调自己建立的政权是独立于哈里发帝国之外的。这种情况到萨曼朝时进一步发展，在萨曼朝当权者的鼓励和保护下，达里波斯语（早期塔吉克语）基本上成了萨曼王国的国语，凡与宗教无关的官方公文都通用这种语言。以后在萨曼王朝保护下的诗歌、散文创作领域，文学家们越来越多地使用达里波斯语。如诗人鲁达基（约 860～941 年）就使用这种语言作诗，他还教导自己的学生们使用达里波斯语进行创作。保存至今最早的用达里波斯语写的散文，是 10 世纪前期在波斯东部的徒斯创作的《王书》的前言。另一本用达里波斯语写的重要著作，是萨曼国王努赫的宰相巴尔阿

米翻译的著名穆斯林史学家泰伯里的《历代先知与帝王史》。许多学者皆认为，萨曼朝统治时期，是“波斯文化复兴的时代”。阿拔斯朝覆灭后，这种用波斯语进行创作的现象在东方伊斯兰世界更加突出，产生了一些具有世界影响的波斯语名著，在历史学、地理学方面这种现象尤为显著。

此外，还有少数伊斯兰文明成果是用叙利亚语、突厥语创作。多种语言的运用，使伊斯兰文明的成果更显得生动有趣、丰富多彩。

三、雨后春笋般涌现的文明中心

各个民族在血缘和精神上的融合，社会思想的活跃，文人学者的旅行交流，都推动了伊斯兰帝国学术文化活动的蓬勃展开。在哈里发和各地政府的支持下，各地文明中心如雨后春笋般地涌现。麦加、麦地那、库法、巴士拉、巴格达、亚历山大、弗斯塔特（开罗）、大马士革、布哈拉、科尔多瓦，都成为当地的文明中心。

汉志是伊斯兰教产生之地，所以位于汉志的麦地那和麦加这两座伊斯兰教的圣城，自然而然地就成了伊斯兰宗教学和严肃学科的活动中心。伊斯兰教的圣训学以及在圣训学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法律学、历史学、传记学等，都主要是从这里发源的。每年一度的大朝和经常进行的小朝活动，使这两大圣城与伊斯兰世界各地的联系日益密切，学术交流十分频繁，使这两个文明中心的作用在很长一段时期内都显得非常重要。

麦地那虽然在宗教上的地位略低于麦加，但在学术文化上

的地位却略高一些。先知穆罕默德迁徙到麦地那后，以这座城市为首都，建立起阿拉伯神权国家。因此，除了在这里颁布部分《古兰经》外，许多圣训也是在这里发布，一部分伊斯兰教法律也是在这里创制。许多圣门弟子[①] 曾聚集在这座城市里，亲眼目睹先知的圣行，亲耳聆听先知的教诲，跟随先知参加了多次战役。所以他们最熟悉圣训和伊斯兰教初期的战争历史。先知谢世后，麦地那又是4位正统哈里发统治时期阿拉伯国家的首都，圣门弟子们又将这些圣训、伊斯兰教的各种精神和思想在麦地那传播。在“民族大征服”中，曾规定不准把战俘在前方处理，必须先送到麦地那。而这些俘虏中有许多人是波斯和罗马的贵族，受过本国古典文明的熏陶。他们在麦地那定居下来后，成为圣门弟子的奴隶。后来被释放，积极参加了伊斯兰文明的建设活动。这一切条件使麦地那成为汉志最重要的文明中心。穆斯林的大部分经注学家、圣训学家、法律学家和历史学家，都曾求学于麦地那，有的曾在麦地那广收门徒，传授学术文化。如宰德·撒比特是先知穆罕默德的秘书，对伊斯兰教教义有深刻理解，不仅学术成就非凡，而且教授了大量学生，这些学生以后也成为麦地那的德高望重的学者。宰德后来主持整理和编定了《古兰经》，并在指定伊斯兰教法律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哈里发欧麦尔和鄂斯曼在遇到法律问题时，往往首先向宰德求教。麦地那还产生了著名圣训学家阿卜杜拉·欧麦尔、在学术上最早著书立说者伊本·希哈布、大教长马立克等。

麦加是汉志地区的另一个重要的文明中心。这里是穆罕默

① 圣门弟子指直接聆听穆罕默德教诲的穆斯林，而接受他们教诲的穆斯林称为再传弟子。

德的出生地和创立伊斯兰教的圣地，穆罕默德早期的传教活动和与古来西贵族的斗争主要在这里进行。穆罕默德从麦地那出发征服麦加后，曾派弟子穆阿斯到这座城市教新入伊斯兰教者诵读《古兰经》，教麦加人辨别法律的正义性与非正义性。穆罕默德的同族人、著名学者阿卜杜拉·阿拔斯曾长期在麦加的克尔白中讲学，讲学内容包括《古兰经》解释、圣训、伊斯兰教法律、文学等，培养了大批弟子，推动了麦加城学术文化的繁荣。到了阿拔斯朝时期，麦加更是人才辈出，涌现了大量圣训学家、法律学家。如圣训学家、波斯人苏富扬·本·欧叶奈搜集的圣训多达7000段，著名法学家沙斐仪、罕百里等都是他的学生。

当然，除了圣训、法律、历史等严肃的学科外，麦地那和麦加的轻松的文化活动，如文学、说书、笑话、歌唱、舞蹈等，也在穆斯林中盛行。这与大量外族奴隶源源不断地涌入两座圣城，将被征服地区的奢糜之风带进汉志，穆斯林统治者和社会中上层享乐风气逐渐流行有着密切关系。当然比起严肃的学科来，这些文化领域在两大圣城不占重要地位。到了阿拔斯朝，这类文化活动的中心便转移到伊拉克地区去了。

叙利亚地区（包括古代巴勒斯坦）自古以来先后曾有腓尼基人、迦勒底人、埃及人、希伯来人、希腊人、罗马人，因此受到各种文化的影响，有着深厚的文明基础。当穆斯林征服叙利亚后，在这一地区传播伊斯兰教和阿拉伯语，许多原来的犹太教徒和基督徒纷纷改信伊斯兰教，作为穆斯林社会的一员，继续从事着学术文化活动。早在哈里发欧麦尔时，在麦加讲学的穆阿斯就与另外两位学者欧拜德和艾布·达尔丹一起，被派到叙利亚创办了宗教学校，讲授伊斯兰教教义和教法，主持各城市的司法。叙利亚的许多穆斯林教著名学者都是他们三人的学

生。后来又有 30 多名圣门弟子到叙利亚从事学术活动，在他们之后是大量的再传弟子。这些再传弟子在叙利亚不仅继承了圣门弟子的学问，而且还有所创新，在教法学方面尤其如此。倭马亚朝时期，由于文化活动的频繁，叙利亚各大城市逐渐形成为伊斯兰文明的中心。其中最重要的当然是倭马亚朝首都大马士革。这座城市的学术文化活动，包括宗教学、散文、诗歌、讲故事、演说等都十分兴盛。这里最著名的学者是奥查尔(697～774 年)，他是也门的阿拉伯人，曾到麦加、巴士拉等地学习。他对伊斯兰教信仰虔诚，具有渊博的学识和刚直不阿的品格，不仅善于辞令，而且笔力强健。在圣训学和教法学方而，奥查尔都有杰出的贡献。到了阿拔斯朝时代，由于政治重心向伊拉克转移，加之伊拉克人与叙利亚人历来的矛盾，使大马士革的文明中心地位有所下降。

伊拉克这个富饶的地区原本就是古代文明的发祥地，在穆斯林进入之前，其社会文明已达到了很高的程度。阿拉伯军队进攻萨珊朝波斯时，曾在底格里斯河和幼发拉底河下游建立了两个军事重镇库法和巴士拉。以后这两个军事重镇逐渐发展成为经济繁荣的两个重要城市，到了倭马亚朝时期，它们成为伊拉克地区的两个文明中心。同时由于倭马亚朝的许多次政治斗争均发生在这里，所以伊拉克也成了伊斯兰教相互对立的各不同学派的发源地。后来圣门弟子有不少人移居库法和巴士拉，其中到库法的最著名学者是伊本·马苏德。他曾在麦地那跟随穆罕默德身边，能背诵和领会《古兰经》，对伊斯兰教教义有精深体会。第二代哈里发欧麦尔派他到库法讲学，他便在库法教授《古兰经》，传述圣训，解释伊斯兰教法律。有许多著名的穆斯林学者都是伊本·马苏德亲自教授的学生。巴士拉也有许多圣门

弟子迁居到那里，其中比较著名的有也门人艾什耳里，他不仅在把士拉讲学，而且当地人发生纠纷时，他还以法学家的身份为其仲裁；麦地那人艾奈斯·马立克曾跟随先知 10 年，后迁居把士拉，一直住到 711 年去世，他对圣训的研究造诣很深。在圣门弟子的教育下，巴士拉还涌现了一大批释奴出身的学者，非常出名的有哈桑·巴士里。他个性刚强，廉洁自律，学识渊博，敢于批评统治者，既精通伊斯兰教法律，又善于讲述生动的故事，受到当地穆斯林的深切爱戴和尊敬。同时也受到伊斯兰教的一些教派——如逊尼派、苏非派、穆尔泰齐赖派的推崇。他去世后，出殡的日子是 728 年 10 月 10 日，正好是星期五，但巴士拉全城的居民都去为他送葬，没有人参加当天的聚礼，这在伊斯兰教历史上是空前的。

到了阿拔斯朝时代，随着伊斯兰帝国政治重心的东移，伊拉克作为思想、学术和文化中心的地位更加重要。当时伊斯兰世界的诸多学科，如经注学、圣训学、语言学、教义学、哲学、医学、数学、音乐、雕塑、绘画等，其中心都在伊拉克。库法和巴士拉的学术文化活动在相互竞争中继续蓬勃发展，而且更重要的是，在伊拉克又兴起了一个耀眼夺目的新的文明中心，这就是阿拔斯朝的首都巴格达。这里不仅经济繁荣，而且文化发达。教育在巴格达相当普及，11 世纪时城里有学校 30 多所。哈里发麦蒙曾于 830 年在这座繁华的都城建设了一所智慧馆，除了用作翻译馆外，里面还附设了一所天文馆，起着科学院和图书馆的作用。由于城里读书识字的人很多，书店的生意也十分兴隆，9 世纪时在巴格达的一条大街上，就聚集着一百多家书店。当时的巴格达人曾无比自豪地说：

巴格达地处世界中心，地域宽广，是整个阿拉伯世界无与伦比的大都市。市内屋宇成林，各国人众汇聚其间。巴格达是帝王宫殿和政府机关的所在地。巴格达气候温和，水质甘美。居民的品德高尚，面目清秀，心灵聪慧。他们的学术水平、文学造诣、理解力、观察力和辨别力较其他地方的人胜过一筹。外地学者说书人、教义学家、语法学家、读经人、医生、歌手、工匠均难望其项背。①

这种说法虽有夸耀本城的意思，但一点不过分。阿拔斯朝的巴格达的确是文人汇聚、学者云集之城，历史学家赫兑卜曾经在《巴格达志》这部书中，记载了7831位巴格达学者和文学家的传记。巴格达当时的学术文化活动之昌盛，由此可见一斑。

在东方伊斯兰世界，统治东部波斯和中亚的萨曼王国的政治中心——经济繁荣的布哈拉城，在阿拔斯朝时有了巨大的发展。城中兴建了不少宏大的建筑物作为国家机关的办公场所，在布哈拉城北部城砦以西的布哈拉大广场，集中建起了王宫和中央机关“迪万”的高大建筑物，以及藏书丰富的王家图书馆，使城市面貌大为改观。城市的发展和文化设施的兴建，为学术文化活动的昌盛提供了有利的条件。萨曼国王尽力招揽伊斯兰世界各地的学者、诗人、艺术家和科学家到本国来从事文化活动，并为他们提供良好的工作和生活条件，这种作法在萨曼朝已经蔚然成风。如萨曼国王在宫廷中修建了一个藏书丰富的宏大图书馆，中世纪伊斯兰世界最著名的学者伊本·西那曾有幸充

① 伊本·莱斯特：《珍品集》，第233页。转引自艾哈迈德·爱敏著，向培科等译，纳忠校：《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三册，商务印书馆，1991年，第78页。

分利用了这个图书馆。他在自传里说：

> 我进入由许多房间组成的书库，每间屋内都放着书架和一本挨着一本的书。一间屋内放着阿拉伯文的书籍和诗集，另一间放着法律方面的书。原来，每间屋子都是按学科分类存放着书籍。我查阅了前辈学者的书目，并借到了我所需要的书。我在那里见到了许多书，这些书的书名我从未听说过，我以前的确没见过这些书，而且以后也再没见到过。①

这充分表现出萨曼朝统治者对发展本国文化的高度重视。另一方面，许多诗人、作家为了追求名誉和地位，或为了改变窘迫的生活条件，也不得不依附于统治者，到萨曼王国来从事创作。许多伊斯兰世界赫赫有名的学者文人，都曾在布哈拉学习和从事学术文化活动。首都布哈拉汇集了大量的哲学家、文学家、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家，其中一些人不仅在萨曼王国有很高的知名度，而且在整个伊斯兰世界乃至基督教盛行的欧洲皆享有盛誉。这些著名学者中，有大诗人鲁达基，鲁达基的学生、宫廷诗人沙希德·巴耳黑，抒情诗人达其基，著名大诗人、史诗《王书》的作者菲尔多西，历史学家和文学家伊本·古太白，著名数学家和地理学家花拉子密，天文学家阿布马沙尔·巴耳黑，天文学家和数学家马合木·胡江季，哲学家艾卜·法拉比，著名哲学家和医学家伊本·西那，历史学家纳尔沙喜……他们通

① 转引自加富洛夫著，肖之兴译：《中亚塔吉克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年，第172页。

过辛勤的创造性劳动，为伊斯兰文明的繁荣作出了巨大贡献。由于布哈拉这一时期人才荟萃，群贤毕至，学术文化活动极为繁盛，使它成为东方伊斯兰世界最具有代表性的文明中心。到13世纪成吉思汗西征之时，布哈拉的这种重要地位一直保持不变。

埃及也是古代文明相当发达的地区，这里不仅土地肥沃，物产丰富，而且文化高度发展。希腊北部的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东征之后的“希腊化时代”，埃及北部沿海的亚历山大城成为托勒密王朝的首都。尽管这里以后又被并入了罗马的版图，但古希腊文化在该城却有着深厚的基础，在这里产生了一个著名的希腊哲学派别，被称为亚历山大学派或新柏拉图学派。这个学派的思想对后来伊斯兰教的苏非派和穆尔泰齐赖派产生了重要影响。穆斯林征服埃及后，大量向埃及移民，其中包括了140多位圣门弟子。他们到埃及后，兴建了弗斯塔特城，即后来的开罗城。当地的科卜特人逐渐改信伊斯兰教，成为穆斯林大家庭中的一员。圣门弟子在埃及首先是传播伊斯兰教和阿拉伯语，所以正统哈里发时期和倭马亚朝统治时期，在埃及的伊斯兰文化活动主要是宗教学，包括诵读和解释《古兰经》，讲授圣训和伊斯兰教法律，这些学术文化活动统称为宗教运动。这种活动主要在亚历山大和弗斯塔特开展，所以这两座城市成了埃及地区的文明中心。

在早期宗教运动中最著名的圣门弟子，是哈里发国家的第一任埃及总督阿慕尔之子伊本·阿慕尔，他在父亲死后也担任过埃及总督。阿慕尔博览群书，钻研圣训，埃及穆斯林中流传的许多圣训都是向他学的。他曾向众多弟子传经说道，讲授地点主要在以他父亲的名字命名的弗斯塔特（开罗）的阿慕尔清真

寺。在他之后埃及最著名的学者是叶基德·哈比卜（745年卒），他是来自努比亚（苏丹）的一位释奴，精通法学和历史学，被认为是第一个在埃及传播法学的人。他教授的弟子很多，其中最有成就的有两位，即阿卜杜拉·赖西尔和赖易斯·赛阿德。赖西尔是阿拉伯人，他在圣训学和埃及历史学方面作出了很大贡献。来自波斯伊斯法罕的赖易斯是位释奴，他学识渊博，才华横溢，非常熟悉《古兰经》和圣训，精通语法和诗词，在法学方面也有很深的造诣。

埃及在伊斯兰帝国时期曾多次独立，先后有突伦朝、法蒂马朝、艾尤布朝和马木路克朝统治过埃及。这些王朝都非常注重发展埃及的伊斯兰文明，所以亚历山大和弗斯塔特作为埃及的文明中心的地位，并未因王朝的更替而有所降低。除了以前较为发展的宗教学和历史学外，诗歌、散文、语言、哲学等学科也在这两大城市兴盛起来。

西方伊斯兰世界最著名的文明中心是西班牙的科尔多瓦。当750年阿拔斯人推翻倭马亚朝，大肆屠杀倭马亚家族成员时，倭马亚朝第十代哈里发希沙木的孙子阿卜杜勒·拉赫曼逃到了西班牙，建立起后倭马亚朝（756－1031年），科尔多瓦成为这个王朝的首都。尽管这片欧洲土地从庞大的伊斯兰帝国分裂了出来，但伊斯兰文明却继续在这里发扬光大。经过穆斯林一个半世纪的建设，科尔多瓦成了西方伊斯兰世界最繁荣的文明中心。这时的科尔多瓦已是整个欧洲文化程度最高的地方，欧洲学者认为这里的“几乎每个人都能读书写字”。它与唐代中国的长安、拜占庭的君士坦丁堡和阿拔斯朝首都巴格达一起，成为当时世界上最有名的几大文明中心。在这座城市里，除了宏伟的清真寺和宫殿建筑外，还有大量的文化设施。藏书丰富的图书

馆有 70 座，最大的是哈里发哈克木（961～976 年）的图书馆。这位哈里发爱书如命，他派人到亚历山大、大马士革、巴格达等伊斯兰世界各大城市的书店里搜集和购买各种手稿，共搜集到 40 万册手稿，藏到这座巨大的图书馆内。仅有关这些手稿的目录，就整理出了 44 册。在城里的各条街道两旁，常可看到出售图书的书店。教育在这座城市里相当发达，仅哈克木就创办了 27 所免费学校，还拥有世界闻名的科尔多瓦大学。在历代哈里发的鼓励和支持下，科尔多瓦的语言学、文学、哲学、音乐、艺术、建筑、科学等都十分发达。欧洲许多城市如果缺乏外科医生、建筑师、歌手或裁缝时，都要到科尔多瓦来聘请。连德国修女也把科尔多瓦称为“世界的珍珠”。特别值得一提的是，伊斯兰文明对欧洲文明的发展起了巨大的促进作用，而科尔多瓦这座穆斯林在欧洲的大都市，不仅自身已建设成了著名的文明中心，而且成为向西方传播伊斯兰文明的最重要的基地。

除了上述文明中心外，还有许多很重要的伊斯兰文明中心，如西班牙的格拉纳达，北非的凯鲁万、非斯，波斯的伊斯法罕、赖伊、木鹿，中亚的撒马尔罕、花拉子模，南亚的拉合尔、海德拉巴等，它们都在伊斯兰文明的繁荣中发挥了显著的作用。

四、翻译运动功不可没

伊斯兰帝国时期，各种不同民族的文明深入交流、融合的典型表现，就是开展了把其他民族的优秀文明成果翻译成阿拉伯语的活动。这种活动在倭马亚朝时已经出现，但这一时期的翻译工作仅局限于个人的尝试，尚未形成大规模的活动。到了

阿拔斯朝时期，大量的穆斯林参与了这项文化活动，掀起了一个翻译古典文明成果的高潮，历史上称之为“翻译运动”。阿拔斯朝为什么会出现这一运动呢？其原因是多方面的。

首先在倭马亚朝后期，在穆斯林与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之间、在穆斯林内部展开了宗教辩论，辩论的问题是哪种宗教最好？哪种宗教对具体问题的主张最正确？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运用古希腊哲学同穆斯林进行论争，穆斯林为了能在辩论中取胜，便埋头钻研古希腊的哲学和逻辑学，并将这类学术著作翻译成阿拉伯语。最初这种翻译和研究是作为保卫伊斯兰教的手段，然而穆斯林从中尝到逻辑思维的甜头后，就把这种翻译和研究当成了一种目的去追求。

其次，到阿拔斯朝时代，非阿拉伯的穆斯林许多人身居高位，在各部门充分显示出自己的才干。这种情况促使许多阿拉伯人意识到要参与文明国家的各项事务，必须加紧学习各种知识和文化。而传统的阿拉伯文化已不能适应文明国家日益发展的需要，一些正在被淘汰，一些正在更新，因此有必要大量吸收其他的优秀文化。所以许多阿拉伯人也就努力去了解、翻译其他民族的优秀文化成果。

第三，到了倭马亚朝后期，伊斯兰教已经在从中亚到西班牙的辽阔土地上深入传播，共同的宗教信仰要求语言和文明程度更加趋于一致。于是各族穆斯林纷纷学习和运用阿拉伯语，同时也将本民族的优秀文明成果译成这种通用语言，以便在伊斯兰世界广泛传播。当然也不排除一些波斯血统的穆斯林（舒欧比亚派）参与这种翻译工作，是为了夸耀本民族的优秀传统。

第四，阿拔斯朝的哈里发不少人都很欣赏和喜爱其他民族的优秀文化，非常重视对这些文化成果的翻译和整理工作，其

他的王公贵族、高官富商也纷纷仿效，用各种方式支持和赞助翻译活动。

由于这些原因，阿拔斯朝时穆斯林把翻译活动推向了高潮，形成了翻译运动。在翻译运动中，各民族优秀的文化成果纷纷被翻译成阿拉伯文，从而得以保存和流传下来。

穆斯林的翻译运动大致经历了三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从754年到809年。这一时期翻译为阿拉伯语的著作主要有波斯语的印度寓言集《凯里莱和笛木奈》、《海扎尔·艾夫萨奈》（一千个神话故事）、《阿达希尔时代》、《琐罗亚斯德教士》、《战争文学》、印度语的《信德罕德》、亚里士多德的《逻辑学》、托勒密的《天文大集》等。这一阶段最著名的翻译家是波斯人伊本·穆盖法（约757年卒），他主要翻译了《凯里莱和笛木奈》，反映波斯历史的《波斯列王记》、《马资达克》、《王冠》，介绍波斯社会制度和传统习俗的《阿因纳迈》等。

第二阶段从哈里发麦蒙当政的813年开始到913年。这一阶段最著名的翻译家是侯奈因（809～878年）和他的儿子易司哈格（约911年卒）。侯奈因懂阿拉伯语、波斯语、希腊语和叙利亚语，他从17岁开始从事翻译工作，一直干到去世。他们父子与侯奈因的学生们一起，翻译了大量的希腊古典名著。如柏拉图的《理想国》和《法律篇》、毕达哥拉斯的《金色格言》、亚里士多德的《范畴篇》、希波克拉底和格林的全部著作，侯奈因还翻译了古罗马医学家盖伦的大部分医学著作。除了他们之外，这一阶段在翻译工作中做出卓越贡献的还有一大批学者，他们在伊斯兰世界掀起了一个翻译高潮，史称“百年翻译运动”。

第三个阶段是913年以后到阿拔斯朝衰亡之前的翻译活动。

这个阶段较著名的翻译家有麦泰·伊本·优努斯、叶海亚·伊本·阿迪和伊本·辛尔阿等人。他们主要翻译了亚里士多德的《物理学》及其注释，并重译了他的《逻辑学》。

倭马亚朝时期的翻译工作，因为主要是个人的活动，当这些从事翻译的个别人去世后，翻译工作就很可能中断。但在阿拔斯朝时期，由于翻译活动已成为全社会的事业，因此这项工作就有了连续性，从而取得巨大的效益。倭马亚朝时所翻译的是某些实用性学科，如医学、化学、星相学等，几乎未涉及逻辑学、哲学、几何学等理性思维的学科，而对这类著作的翻译到阿拔斯朝时才出现并形成翻译高潮。穆斯林翻译的作品大量是古代希腊的学术成果，这些成果以后传到欧洲，为中世纪晚期欧洲文艺复兴运动的兴起奠定了文化基础。被翻译的大量希腊古典名著有许多已经首先被译成了波斯语。阿拔斯朝时由于波斯人在政治上的得势，促使大量波斯语著作被译成阿拉伯文，其中就包括了许多希腊和印度的古典名著。翻译运动的蓬勃展开，有力地促进了伊斯兰文明走向繁荣。

第三章　神秘色彩淡薄的世界宗教

伊斯兰教的特点就是神秘色彩十分淡薄，世俗性比较强。这种世俗性较强的世界宗教在创立之后的长期发展过程中，形成了本宗教的精神和原理。这种精神包括了敬畏和行善；这种原理包括了伊斯兰教的信仰、义务和伦理。伊斯兰教的经典《古兰经》和圣训也是世界性宗教中神秘性最少的经典，它们不仅规范了穆斯林的宗教言行，而且为穆斯林制定法律提供了立法依据，甚至还规定了穆斯林日常生活的许多应遵循的准则。伊斯兰国家诞生后，随着社会发展的需要而产生了穆斯林的专有法律，并出现了逊尼派的四大教法学派。由于对经典理解的差异、政治立场和宗教观点的不同，伊斯兰教形成了形形色色的宗教派别。同时在长期发展的历史中，形成了伊斯兰教丰富多彩的宗教节日。

一、虔诚信仰与宗教义务

伊斯兰教在自身的发展和向东西方传播的过程中，形成了这一世界宗教的精神和原理。伊斯兰教的精神集中起来有两点，一是敬畏，即敬畏真主安拉，敬畏安拉派出的使者所提出的警告；二是行善，行善的精神也可称为伊斯兰教的人道主义，即主张人们不仅要对弱者和不幸者，而且应对所有的人都讲善良和仁慈。自己喜欢的东西才能给别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所有穆斯林都应相互视为亲兄弟，彼此间应互相帮助，和睦相处。

伊斯兰教的首要经典《古兰经》曾多次提到这两点精神。如经典用劝戒性的口吻说道：

> 众人啊！你们当敬畏你们的主，他从一个人创造你们，他把那个人的配偶造成与他同类的，并且从他们俩创造出许多男人和女人。你们当敬畏真主……敬畏的人，在康乐时施舍，在艰难时也施舍，且能制怒，又能恕人。真主是爱行善者的。敬畏者，当做了丑事或自欺的时候，纪念真主，且为自己的罪恶而求饶——除真主外，谁能赦宥罪恶呢？——他们没有明知故犯地怙恶不悛。这等人的报酬，是从他们的主发出的赦宥和下临诸河的乐园，他们得永居其中。遵行者的报酬真优美！[①]

① 《古兰经》第4章第1节，第3章第134～136节。

伊斯兰教的另一经典《圣训》也曾告诫穆斯林：

> 只有归信真主、末日、天仙、经典、列圣的意行，以爱真主之心，在经济上资助亲戚、孤儿、穷人、旅客、乞讨者和使奴隶得到解放的功行，及立行拜功，施天课，忠誓约，资助濒临贫困、无能为力、境迁病痛患难者，以及与敌人圣战时忍耐持久的功行，始属真善。遵循以上善行之人，才称得上忠实的穆斯林，才是敬慎之人。①

伊斯兰精神似乎是不可目及的纯观念形态的事物，但这种价值观念却制约着穆斯林的思想和言行，从而也影响着伊斯兰文明的发展。在伊斯兰精神的制约下，穆斯林教义学家们提出了伊斯兰教的基本原理。这个原理可以分为三大部分，即伊斯兰教的信仰、义务和伦理。

伊斯兰教的信仰就是信奉惟一的、全知全能的真主安拉，相信一切皆由安拉前定。这种信仰是伊斯兰教教义的核心。根据伊斯兰教经典《古兰经》解释，安拉并非一个部落之主，并非阿拉伯民族之主，也并非仅仅是人类之主，而是宇宙万物之主。万物都是安拉所造，都必须服从安拉的命令。安拉无所不知，无所不能。任何时间和空间发生的事，安拉都明察无遗。安拉是惟一的主宰，没有任何事物能与安拉对偶和匹敌，因此在安拉之外没有任何主宰的存在。《古兰经》强调：

---

① 坎斯坦勒拉尼注释，穆罕默德艾玛热编，宝文安、买买提·赛来译：《布哈里圣训实录精华》，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第18页。

除独一的安拉外，别无主宰。

敬事安拉，勿以任何物比拟他。

勿信二主，真主惟一。

真主确是使谷粒和果核绽开的，他从无生物中造出生物，从生物中造出无生物。

这是真主，你们怎么能悖谬呢？

真主，除他之外绝无应受崇拜者。他是永生不灭的，是维护万物的……他的知觉，包罗天地。天地的维持，不能使他疲倦。他确是至尊至大的。

天地万物，都赞颂真主超绝万物，他确是万能的，确是至睿的。[1]

除了安拉这个惟一的真主外，就连穆罕默德也仅仅是一名使者，其任务是传达安拉的启示，受安拉选派向人民发出警告。总之，伊斯兰教不承认任何方式或任何象征所表示的多神崇拜，只崇拜安拉这个独一无二的真主。

在信仰安拉的基础上，伊斯兰教又派生出其他五种信仰，即信诸天使，信诸使者，信《古兰经》为“天启”经典，信死后复活及末日审判，信世间一切事物及其变化都是由安拉预定和安排的等等。这后几种信仰是以第一种信仰为前提，是第一种信仰的补充。

伊斯兰教认为，诸位天使和使者是安拉派出向人类传达启示的，他们的话往往代表了安拉的旨意，所以人们不能违背。

---

① 《古兰经》里有关阐述很多，主要见第 2 章第 28～29、255 节；第 3 章第 2、26～27 节；第 6 章第 59～62、95、101～103 节；第 13 章第 9～17 节；第 16 章第 3～17 节；第 57 章第 1 节等。

诸天使中地位最高的是迦伯利，他是安拉启示的传达者，常从天上下降到人间，向使者传达启示。使者是安拉在人间选定的一些特殊人物，安拉通过“默示”与他们保持联系，这些使者就是人们通常看到的先知和警告者。安拉在人间有著名的六大使者：阿丹、努海、易卜拉欣、穆萨、尔撒和穆罕默德。[①] 在众先知中，穆罕默德是最后一名“封印”使者，因而是最伟大的先知。

穆斯林根据伊斯兰教的规定，信奉《古兰经》为自己的宗教经典，因为《古兰经》是安拉颁布的最后启示。

伊斯兰教认为人可以死而复活，复活之日就是末日接受审判之时，受审之后人们将在另一世界生活下去。因此人不仅有现世生活，也有来世生活。人们在现世生活中的行为，都被安拉派天使记载于功过簿里。到末日审判那天，各人面前将展现自己的功过簿，服从安拉而行善者的归宿是天堂乐园，悖逆安拉而作恶者的下场是火狱。

为了将虔诚的宗教信仰付诸实践，穆斯林必须履行最基本的宗教义务。伊斯兰教的宗教义务集中表现在“五功”上。“功”在阿拉伯语里读作“鲁坤”（Rukun），原意是“基础”、“柱石”，它包括了念、拜、课、斋、朝五个方面。

“念功”又称为信仰的表白，即念诵“安拉是惟一的主宰，穆罕默德是安拉的使者”，把自己心中的信仰用口头方式表达出

① 从这些名字可以看出伊斯兰教受到的犹太教和基督教影响。前五位使者在犹太教和基督教的《圣经》中均可找到对应的类似名字，阿丹类似亚当（人类的始祖），努海类似诺亚（制造方舟拯救生灵者），易卜拉欣类似亚伯拉罕（犹太人的祖先希伯来人的首领），穆萨类似摩西（以色列人的先知，率领以色列人逃离埃及法老的迫害），尔撒类似耶稣，其母亲名字为麦尔彦，类似玛丽亚。

来。穆斯林从出生到临终，说得最多和听得最多的就是这两句话。伊斯兰教没有繁琐的入教仪式，通常满足于口头表白。任何人只要接受这一信条，当众念诵这两句话，他（她）在名义上就已经成为一名穆斯林。在重要的宗教活动中，穆斯林都要念诵这两句话，以表明自己对伊斯兰教主要教义信仰虔诚。

“拜功”又称为礼功，指穆斯林朝着伊斯兰教圣地麦加克尔白方向进行的礼拜仪式。礼拜的目的是为了让穆斯林从内心深切地感受安拉创造的大自然的壮美，顺从安拉的意愿去努力追求世间的真、善、美。在欢乐时，礼拜是对安拉的真诚感谢；在痛苦时，礼拜是增加承受能力的源泉；在危难时，礼拜是为了祈求安拉的护佑。礼拜仪式开始前须作“小净”，即洗净手、脸等身体暴露部分，保持衣着整洁。礼拜时要完成一系列动作，如高抬双手念诵两句基本教义，立正背诵《古兰经》第一章，然后用手扶膝盖向麦加方向行鞠躬礼；接着直立并抬起双手，口里念诵“赞颂安拉者，安拉必闻之”；然后跪下，两手扶地，向麦加方向两次叩首。这样便完成了一次礼拜。这种礼拜仪式通常每天进行五次，即早晨、中午、下午、黄昏和夜间各一次，分别称为晨礼、晌礼、晡（bu）礼、昏礼、宵礼。

除穆斯林的个人礼拜以外，伊斯兰教还规定了集体礼拜。这种集体礼拜分为两类，一类称为“聚礼”，一类称为“会礼”。聚礼在阿拉伯语中读为“主麻”（Jum'a）或主麻拜，指每周星期五穆斯林进行的集体礼拜。聚礼前须全身沐浴，称为“大净”。聚礼的特点，是宗教领袖伊马目[①] 进行说教和讲演，讲

① 伊马目是阿拉伯语 Imam 的音译，意思是“站在前列的人”、“首领”、“表率”。原指聚礼时站在前列主持礼拜者，以后穆斯林称自己的政教领袖为伊马目。

演词称为“呼图白”（Khutbah）。会礼是穆斯林每年于开斋节和宰牲节这两大节日举行的集体礼拜，一般在大清真寺进行，如果参加人数很多也可在露天院子里进行，礼拜仪式的隆重程度超过了聚礼。参加集体礼拜的穆斯林群众在礼拜殿堂里一行行排列整齐，在伊马目带领下准确、恭敬地举行礼拜，显得极其有组织、有纪律。因而这种集体礼拜对于不受拘束、自由散漫、只重视本部族利益的游牧民，曾起过重要作用。一方面使他们习惯于组织纪律性，另一方面在他们心目中树立起社会平等的观念和团结一致的意识，促进了穆斯林之间的兄弟关系，这种关系取代了落后的氏族血缘关系，加速了穆斯林社会的文明进程。

“课功”又称天课，是伊斯兰教行善精神的一种具体表现。指穆斯林应该按伊斯兰教的规定，缴纳一定数量的宗教税，用于赈济贫苦穆斯林。《古兰经》第9章60节曾提到，这种“赈款只归于贫穷者、赤贫者、管理赈务者、必被团结者、无力赎身者、不能还债者、为主道工作者、途中穷困者。这是真主的定制”。如果经过转手，间接获得赈济款项者也可将其用于修建清真寺、举办教育或其他社会公益慈善事业。穆斯林财产达到一定数量时，每年应按一定比例缴纳天课，一般若拥有现金和商品者缴纳2.5%，拥有农产品的缴纳5%～10%，拥有畜产品和矿产品的另按一定比例缴纳。课功原为穆斯林自愿的慈善行为，但以后发展为伊斯兰教国家的一种财产税，征收的税率和征收来的用途在各地区也不完全一样。

“斋功”即穆斯林的斋戒，与佛教吃斋含义不同。它是指伊斯兰教规定，每年伊斯兰教历9月为斋月，在这个月每天从日出到日落，所有穆斯林应戒除饮食和夫妻同房。只有病人和旅

行者可延缓补斋。之所以定这月为斋月，是因为伊斯兰教认为，穆罕默德在这个月开始接受安拉启示，也就是安拉开始颁降《古兰经》的吉祥之月。

“朝功”指穆斯林朝觐麦加克尔白神庙的一系列宗教活动。《古兰经》第3章97节曾提到“凡能旅行到天房的，人人都有为真主而朝觐天房的义务”。根据这节经典，伊斯兰教规定，凡是身体健康、经济条件和交通条件允许的穆斯林，一生中至少要到麦加去一次，朝觐克尔白，而且必须参加伊斯兰教历12月的集体朝觐。这种集体朝觐称为“大朝”或“正朝”。大朝期间要举行一些宗教仪式，其中一项进驻阿尔法特山仪式在伊斯兰教历12月9日进行，是朝觐者集体参加的大典（见图1）。亲身经历过大典的穆斯林便可获得“哈只”（朝觐者）的荣誉称号。在伊斯兰教历12月之外，穆斯林也可自己到麦加去朝拜克尔白，称为“小朝”或“副朝”。在朝圣期间禁止发生暴力冲突，所以麦加被称为“禁地”，克尔白被称为“禁寺”。这种朝觐圣地的制度对于团结全世界穆斯林起着重大作用，它使不同肤色、种族和民族关系的穆斯林走到一起，和睦相处，增进了解，对加强各教派的联系也起着纽带作用。

除了上述五功以外，在伊斯兰教传播初期，穆斯林还有一项宗教义务，就是向异教徒发动“圣战”。“圣战”在阿拉伯语里读作“吉哈德”（jihad），意思是为了真主的事业尽自己的能力，使非伊斯兰教地区转化为伊斯兰教地区。伊斯兰教法学家们一般把圣战分为四种方式：用心（信仰）、用口（念诵）、用手（动笔）、用剑。最早穆斯林发动圣战的方式主要用剑，即进行征服战争。通过圣战所获得的战利品按伊斯兰教规定20%归先知，用于养活先知的家属和一些孤儿寡妇；其余60%分配给

参战的骑兵，20%分配给步兵。当伊斯兰教已成为世界性宗教之后，穆斯林的圣战就主要是用心、用口、用手等和平的方式了。有人认为圣战是伊斯兰教的第六功，也有人不同意，因为《布哈里圣训实录》记载，“伊斯兰教建筑于五项基础之上：除安拉外，别无他主，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立行拜功、出纳天课、朝觐、封赖麦丹月之斋”①。即穆斯林应尽的宗教义务仍是上述五功。所以圣战不能算是一“功”。但从世界历史发展的客观事实看，伊斯兰教演变为世界三大宗教之一，与穆斯林的圣战是有密切关系的，正是这种圣战把伊斯兰教推广到了世界上辽阔的地区，使它从一种民族宗教变成一种世界宗教。

从伊斯兰教的行善的精神中产生出了伊斯兰教的伦理。在中世纪的伊斯兰世界，所有的伦理道德，无论是公共道德还是个人道德都具有宗教性质，其依据是由穆罕默德所传达的安拉的启示，即《古兰经》和穆罕默德自己对穆斯林发出的“圣训”。这些启示和圣训决定了什么是正确的、合法的，什么是错误的、违禁或违法的。这种伊斯兰的伦理道德规范取代了以前各部落、氏族的原始落后的伦理道德规范，使穆斯林在生活方式、思维方式、道德标准等方面更加趋于一致，更加文明进步。在宗教名义下，伊斯兰教的伦理还包括了许多世俗的伦理道德，它们大致有以下几种：

待人接物的礼节。《古兰经》里明确记载，“如果有人为你们祝福，你们应当以更好的言辞为他祝福，或以同样的祝词报答他”；“不要进入别人的住宅，如果要进去，必须得到许可，

① 《布哈里圣训实录精华》，第18页。赖麦丹月即伊斯兰教历的9月，也就是斋月。

向主人问安。”

在品格方面应坚忍不拔，能够忍受贫穷、疾病、战争。

应该具有崇高的美德，信守诺言，对人宽容，经常行善，放弃宗族的利益，服从宗教的利益。乐天知足，以身殉教，为履行宗教义务而约束自己。

在相信来世的同时，主张享受现世生活，提倡寻求真主在今生今世为人类设置的恩惠和慈爱。所以伊斯兰教并不主张现世的禁欲主义，而是主张兼顾现世和来世，这是伊斯兰教有别于其他重要宗教的一个特点。

当然，《古兰经》和圣训还是给穆斯林规定了一些生活方面的戒律，如戒饮酒，戒赌博，禁止吃猪肉、血液和自死物，禁止制造偶像和画像，禁止吃利息和投机，谋杀、通奸、偷盗、劫掠、欺诈、诬告等都要受到刑罚惩治。先知的圣训曾提到，当一群麦地那人到麦加来，向穆罕默德表示皈依伊斯兰教时，穆罕默德对他们说：

> 你们勿以任何一物与真主作匹偶，不偷盗，不淫乱，不残杀子女，不造谣诬蔑，不违背真主命行的正义之事，你们对我誓约吧！如今世已受惩罚，那便是他的罚赎。触犯其中之一……真主如意欲便饶恕他，如意欲便惩罚他。[1]

穆斯林去世称为“归真”，即“回归至真主阙下”，葬仪非常简单，不用鼓乐，也不鞠躬叩首，更不准痛哭出声，只需要阿訇为亡人祈祷，然后将亡人“入土为安”，但必须使其脸对着

① 《布哈里圣训实录精华》，第20页。

麦加所在方向。真正的穆斯林无论走到哪里，都应遵守这些戒律。这些伦理道德规范和生活戒律，在很大程度上受到各阶层穆斯林的普遍欢迎，有利于伊斯兰教的广泛传播。

二、“真理之光”《古兰经》

伊斯兰教的经典最重要的是《古兰经》（也有译为《可兰经》）。“古兰”是阿拉伯语 Quran 的音译，意思是“诵读”。穆斯林为了表达自己对这部经典的崇拜心情，在提到《古兰经》时用了 55 种称谓，最常用的称谓有“读本”、“真理”、“光”、“智慧”、“启示”、“训诫”、“向导”等等。伊斯兰教认为这部经典是安拉向使者穆罕默德颁布的“启示”，是最后一部“天启”经典。这些“启示”是依照临时发生的事件和社会发展的需要而陆续零星发布的，所以显得杂乱无章。穆罕默德每次传达启示，他的弟子便立刻想法记录下来。当时没有纸，会写字的弟子们有的把启示记在牲口皮或牲口的肩胛骨上，有的把它记在白石头或树叶上，有的甚至想法印在自己的胸部；不会写字的弟子便强记在脑子里，并当面背诵给穆罕默德听，看是否记得准确。当时很多圣门弟子都能背诵《古兰经》。

穆罕默德去世后，安拉的启示不会再发布了，而这时《古兰经》尚未汇集成册。在 633 年的一次战役中，能背诵《古兰经》的圣门弟子战死了好几位。欧麦尔担心以后又发生类似事件而导致对《古兰经》的记录产生怀疑，于是便向哈里发伯克尔建议对《古兰经》进行整理。在伯克尔的支持下，穆罕默德的首席秘书宰德·赛比特负责搜集和整理《古兰经》的工作。经

过两三年的努力并与欧麦尔、阿里等圣门弟子磋商，宰德把记录在各处的《古兰经》搜集起来，按章节进行了编排，形成了世界上第一部成册的《古兰经》。

但不久由于传抄错误等原因，使流传于各地的《古兰经》的读法产生了分歧。于是第三代哈里发鄂斯曼再次命令宰德整理《古兰经》。宰德把第一次编排的《古兰经》取出，在三名来自古来西部落的穆斯林的帮助下，调查了各地对《古兰经》的不同读法，然后将全部经典仔细校订了一遍。校订完后，共抄录了七部，分别保存于麦加、麦地那、大马士革、也门、巴林、伊拉克的库法和巴士拉。然后鄂斯曼下令把各地流传的其他《古兰经》抄本一律焚毁。这七部《古兰经》就是现在世界上通行的鄂斯曼定本。

《古兰经》共有 114 章、6200 多节，分为麦加章和麦地那章。麦加时期发布的启示共 90 章，当时伊斯兰教处于艰苦卓绝时期，所以这一时期的启示篇章大多短小尖锐、慷慨激昂，充分表达了先知强烈的宗教感情。其内容主要是强调安拉的独一无二和高贵品德，人的行为本分和将来的报应。麦地那时期发布的启示共有 24 章，是穆罕默德在麦地那建立神权国家时发布的启示，因而大半是长篇大论，内容以立法为主。这些立法不仅涉及宗教义务，而且更多的是关于社会管理的立法和社会生活方面的伦理规范。有关宗教义务方面的立法包括信仰、礼拜、斋戒、朝觐、禁月等义务的典礼和规章，以及关于天课、圣战等财政法令和军事法令方面的内容。有关社会管理和社会生活的法令包括了针对杀人报复、放高利贷、婚姻关系、财产继承、释放奴隶等民事和刑事法律，也包含有关戒饮酒、戒赌博、禁止吃自死物、猪肉和血液等生活方面的戒律。《古兰经》的立

法，在宗教、经济、政治、军事和社会生活等方面，为7世纪前半期政教合一的阿拉伯神权国家确立了法律制度，也奠定了以后伊斯兰帝国立法的基础。

另外《古兰经》里还有不少与多神教徒、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论战的记述，以及根据传教需要而引用、改编的来源于阿拉伯人、犹太教和基督教的故事、传说和谚语。例如《古兰经》第17章曾谈到一个有趣的故事，先知穆罕默德曾在麦加受安拉派来的天使召唤，夜里登上天到了耶路撒冷，看到了天堂里的情景（见图2）。《古兰经》比起其他宗教的经典来，世俗性很强，神秘性很少。而且它的语言生动，词汇丰富，文学色彩浓郁。

有个别学者怀疑《古兰经》的真实性，认为它是经后人修改而成。但大多数研究《古兰经》的专家则认为它很真实，从它杂乱无章的编排，便可得知它未经后人修改和增删。

《古兰经》作为伊斯兰教首要的和最根本的经典，在穆斯林的宗教和世俗生活中具有极为重要的地位。在伊斯兰世界，历史上各种教派、学说、社会思潮和社会运动，往往以《古兰经》为理论根据；伊斯兰教各国制定法律时，也必须把它作为立法的最基本的依据。因此《古兰经》在伊斯兰社会历史上曾起过非常重要的作用，被称为“划时代的经典”。同时它对全世界也产生了巨大影响。西方著名作家和思想家歌德曾评价说：

> 《古兰经》是百读不厌的，每读一次，起初总觉得它更新鲜了，不久它就引人入胜，令人惊心动魄，最终使人肃然起敬……这部经典将永远具有一种最伟大的势力。

中国著名穆斯林学者马坚曾这样高度评价《古兰经》的历史影响：

> 凭着这部《古兰经》，穆罕默德在23年之中，把一盘散沙似的阿拉伯人鼓铸成一个坚强的民族。凭着这部《古兰经》，阿拉伯民族在百年之中，解放了亚、非、欧三洲上被罗马帝国和波斯帝国所奴役的几百万人民。后来，他们创造了灿烂辉煌的文化，引起了欧洲各国的文艺复兴。①

由于这种巨大影响，《古兰经》目前在世界上已被翻译为40多种语言而广泛传播。

《古兰经》是穆罕默德在传教的23年中，为了适应当时的社会状况和需要而逐步下达的，因此尽管某些章节绝大多数穆斯林都能领会，但有若干章节意义隐晦，难以领悟。即使是圣门弟子，对《古兰经》理解的程度也有很大差异。到再传弟子时，这种差异日渐悬殊。因而迫切需要对《古兰经》作以注释，这样便产生了伊斯兰教的一个特殊的学术文化领域——《古兰经》注释学，简称“经注学”。

穆斯林主要依据三种来源对《古兰经》进行注释：第一种是“传闻的注解”。即《古兰经》的许多注解被认为是由穆罕默德本人传达下来的，此类注解见于六大圣训集中。但后来不少人伪造了许多注解，把它附会成穆罕默德的言论，使《古兰经》同一经文出现了两种相互矛盾的注解。于是许多经注学家便对传闻的注解不信任，转而主要采用另一种注解，即根据自己的

① 见马坚，“《古兰经》简介”，载马坚汉译《古兰经》前言。

理解作出的注释，这就是第二种“意见的注解”。经注学家们懂得阿拉伯人的语言习惯、生活方式，了解阿拉伯人的思想文化状况，因此可以努力去理解每一节《古兰经》产生的时代背景，根据自己的见解（意见）去注释《古兰经》。对于这种经注来源，圣门弟子与再传弟子有两派不同的主张，一派表示反对，认为那样会对《古兰经》作出不同解释；占大多数的另一派表示赞成，但附加了条件，即注释《古兰经》者，必须知识渊博，完全懂得阿拉伯语，对《古兰经》有精深研究，同时不带教派偏见。第三种是“犹太教式与基督教式的注解”。许多经注学家对《古兰经》中提到的事物总要追根寻源，探求一个水落石出。但许多问题靠上述两种注解来源往往不能解决，于是他们便到犹太教和基督教的经典《圣经》里的故事及其注解中去寻求答案，然后用来注释《古兰经》。这样《古兰经》注释中便充满了犹太教和基督教式的传说。如在泰伯里所作的《古兰经》注里，这样的例子比比皆是。

在正统哈里发和倭马亚朝时代，涌现出了一批经注学家。圣门弟子中比较出名的经注学家有阿里、伊本·阿拔斯、伊本·马苏德、卡尔白·伍白叶等人。除了阿拔斯是靠意见注解《古兰经》外，其他人均靠传闻注解。再传弟子中也有许多经注学家，他们大多是释奴，都是阿拔斯的学生。其中有不少人在皈依伊斯兰教前是犹太教徒或基督教徒，他们的经注依据多是犹太教或基督教式的。

这种对《古兰经》的注释，实际上是当时学术思想和宗教派别活动的一个缩影。若对每个时代的经注加以研究，便可以了解到那个时代的学术状况以及当时流行的各个学派和教派。被认为最具权威的经注是泰伯里的《古兰经注》。

三、《圣训》——充满世俗性的宗教经典

随着阿拉伯人的扩张、伊斯兰帝国的形成和穆斯林社会的发展，《古兰经》使立法受到限制而不能满足新的统治的需要。于是便出现了伊斯兰教的另一部经典《圣训》，即《穆罕默德言行录》。先知穆罕默德在传教过程中，除了传达安拉启示即《古兰经》外，还有一些非启示的言论。同时，他还有一些行为活动，以及他在场时未加禁止而默认的别人的行为，总称为“圣行”。这些圣行以后被穆罕默德的弟子传述和仿效，成为穆斯林生活和行动的准则。“圣行”在阿拉伯语里读作“逊奈”（Sunnah），意思是行为、道路。圣行和非启示言论汇集在一起，就成为《穆罕默德言行录》，即《圣训》。阿拉伯语把圣训读作“哈迪斯”（Hadith），意思是“传闻”、“传述”，因为穆罕默德的言行在他生前并无专门记载，是在他去世后由其弟子代代传述的。正因为这样，这种传述便成了圣训的基本来源。

倭马亚朝时期圣训未经正式记录，到了7世纪末8世纪初，伊斯兰帝国内出现了不少伪圣训。产生这种现象的原因是由于在先知去世后的一百年间，穆斯林社会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伊斯兰教也产生了宗派之争。每当遇到宗教的、政治的或社会的纠纷时，各宗派都在先知的言行中去寻求理论依据，来支持自己的主张，而不管找到的依据是否真实可靠。这样，就为编造和传播伪圣训提供了机会，甚至有的人还借机大发横财。

针对这种情形，从8世纪后半期起，正统的穆斯林圣训学家便开始陆续编纂和整理圣训。这就形成了穆斯林社会的一个

专门的学术领域——圣训学。在伊斯兰教传播初期，各个城市的学术活动在很大程度上都围绕着圣训学进行。为了得到圣训的传述，穆斯林学者们常常到伊斯兰帝国各地旅行，他们相互交流，取长补短，使各种学术思想在帝国各地广泛流行。从后来保存下来的许多圣训学家的传记，可以看到他们为了寻求学问，一生大部分精力都消耗于旅途之中。还有不少学者通过书信往来，对圣训和法律等问题进行研讨和相互辩论。

圣训学家门搜集到的每一章完整的圣训，都分为传述线索和本文两个部分。传述线索主要用来辨别所传述的言行是否真实，如果该线索能明确地上溯到先知穆罕默德那里，则该传述内容被认为真实可靠。圣训本文接在传述线索后面，其内容涉及有关穆斯林社会历史、宗教、经济、政治、军事、文化、风俗民情等各方面的问题。对《古兰经》已规定的法则，圣训作具体阐明；对《古兰经》没有明确规定的事情，圣训便作出解释和新规定。因此，圣训可以作为《古兰经》的补充。比起《古兰经》来，圣训的世俗性更强，既有一些较重要的宗教教义和礼仪的解释，如学习和传授伊斯兰教义的益处、敬畏真主和防止犯罪、朝觐天房的益处、按时礼拜的益处、及时行晌礼的优越性、礼拜是信徒的必行之责、开拜后诵念的内容、如何叩拜以及叩拜时念感赞词和祈祷、聚礼日的大净、聚礼日纳接祈祷的时间、施舍财产的方式、天课就是天命、封斋的功德、圣战的益处、战利品的分配、天堂和地狱等等；也有一些重要的伦理道德和社会生活规定，如虔诚是宗教信徒的品德、忠实是宗教之本、穆斯林应互相帮助、奴隶和释奴担任伊马目的问题、如何对待妇女、钱财应用于正道、谴责吃利息者、禁止浪费财物、勿收回赠礼、应讲公道话、尊重弱者、不能违背誓约、夫

妻关系和主仆关系等；除此而外，对许多日常生活的琐碎问题，如怎样刷牙、怎样用牙签、苍蝇落在餐具上怎么办、采用什么姿势吃饭喝水、如何切西瓜、怎样刮胡须等等，都作了论述。圣训文献中甚至还包括了许多穆斯林的谚语、格言、轶事、奇迹传闻等内容。

到9世纪时，在穆斯林中长期流传的圣训被编成六部经典，穆斯林称为“六大圣训集”。其中最权威的是《布哈里圣训实录》和《穆斯里姆圣训实录》，合称为“两真本”。布哈里（810～870年）是著名的伊斯兰教圣训学家，出生于中亚文化名城布哈拉。他曾用了16年时间，游历了波斯、伊拉克、叙利亚、汉志、埃及等地，在这些地方辛勤地从事学习和研究，向上千名穆斯林长老搜集圣训。他共搜集到60万章圣训，精选出其中7397章，然后按照朝觐、礼拜、圣战等专题分门别类地编辑成书。这部《圣训实录》在穆斯林心目中的地位仅次于《古兰经》，已获得了半神圣的性质。穆斯林凭这部圣训发誓，与凭《古兰经》发誓同样有效。所以这部圣训具有相当高的权威性，对穆斯林的思想产生了很大影响。

穆斯里姆是波斯尼沙不尔人，875年卒。他搜集了30万章圣训，最后整理成4000章，即《穆斯里姆圣训实录》。其内容与《布哈里圣训实录》大致相同，但传述线索各异。

除了“两真本”外，还有提尔米基、艾卜·达伍德、奈萨仪、伊本·马哲等四位穆斯林长老汇录的四种圣训，被称为“四本逊奈”。这“四本逊奈”和“两真本”一起，合称为“六大圣训集”。也有些穆斯林神学家主张应该以麦地那教长马立克的《穆瓦塔圣训集》取代伊本·马哲的圣训集。

圣训对研究早期穆斯林社会和伊斯兰文明提供了宝贵的第

一手资料。凭借对圣训的研究和传述，各类学术文化在伊斯兰帝国发展起来，大大推进了伊斯兰文明的建设。早期伊斯兰历史学，如战争史、人物传记等，最初都是以圣训的形式在各地流传，以后才被编写成书。如伊本·希沙木的《圣传》、泰伯里的《历代先知与帝王史》、白拉左里《诸国征服记》等，其写作手法和文笔均是仿照圣训。即便是伪造的圣训，也对伊斯兰文明的发展有所影响，如许多伊斯兰的格言、谚语、伦理标准以及希腊、印度、波斯的哲学和文学等，最初也有许多是用伪圣训的形式流传于穆斯林社会的，实际上是借圣训之名传播各种文化。同时，圣训也是许多宗教仪式和各种法律条例的依据来源。

四、穆斯林的专有法律

伊斯兰教产生之前，阿拉伯人之间若发生纠纷，往往听候本部落的裁决，裁决的依据是本部落的习惯与传统。这种习惯与传统对于不同部落，有的是一致的，有的则相去甚远。所以当不同部落之间发生纠纷时，双方对裁决的标准往往会产生分歧和争执，甚至为一些小事引起战争。这反映出整个社会的落后与野蛮。这时一些城市里已有了初具规模的法律，主要是居住在城里的犹太人根据《圣经旧约》或《旧约》的注释所创制的律例。

伊斯兰教形成后，随着伊斯兰国家的建立，逐渐产生了伊斯兰教法律“沙里亚”（shari'a），简称“教法”，即有关穆斯林宗教、政治、经济、社会、家庭和个人生活的法规。这种教法

并非通常意义上的法律，颁布它的目的就在于，使宗教信仰和宗教礼仪与民法、刑法和国家法相结合，成为全体穆斯林的宗教职责。而它对非穆斯林是没有约束力的。因此，伊斯兰教国家立法的最基本的依据来源就是《古兰经》和圣训。

《古兰经》中的麦加篇章很少涉及立法，即使与立法有关的章节，也是非常笼统和不具体的，往往只有定性，没有定量。如礼拜，泛指穆斯林的祈祷，并未规定每日要做几次。麦地那篇章则包括了伊斯兰教的许多立法律例，大多集中在“黄牛章”和“妇女章”里。这些立法律例既包括了宗教律例，如礼拜、斋戒、天课、朝圣等内容；也包括了有关国家大事的立法条例，如对外关系、发动战争、签订和约、战利品分配等；还有与世俗生活有关的律例，包括与民事有关的贸易、借贷、利息，与刑事有关的凶杀、偷盗、抢劫等犯罪行为，与家庭秩序有关的婚姻、遗产继承等内容。

但是，《古兰经》毕竟是宗教经典，而不是法律文书，它的首要任务是阐述宗教教义，确定伦理原则，而制定律例是次要任务。因此《古兰经》立法就显示出了它的特殊性。一是有关解释律例的经文不过二百节，仅占全部《古兰经》3%。二是这些与法律有关的经文不是用法律条文的形式颁布，而是用劝戒方式表达，如劝戒人们弃恶从善的律例这样表达道：“信主的人们！饮酒、赌博、祭神、求签，乃是恶魔的行为，你们应该远离，以便你们得到成功。”明显具有道德规劝的性质。三是《古兰经》下达的次序是根据当时的需要，所以有关律例的条文并不依照历史的先后排列，也不是分类排列，而是显得杂乱无章，同一性质的法律条例并不一定集中在一处，大多分散于各章节之中。

伊斯兰教立法的另一来源就是圣训中的律例，即穆罕默德对《古兰经》里的律例所作的近一步解释。如拜功的仪式与时间、天课的数量与条件等等，《古兰经》中找不到依据，穆罕默德便以自己的言词或行为作出解释或判断。这种解释或判断就是所谓圣训的法律。圣训的法律条文很多，凡《古兰经》笼统泛指的地方，圣训就具体分析它；《古兰经》中没有的法律条文，圣训又增加、补充之。

由上述两个立法泉源可以看出，伊斯兰教法律是建立在"神意"的基础之上的。如果有《古兰经》和圣训明文规定的法律，是不能更改的，任何权力都不能违反它，无论是立法家还是历代哈里发，均无例外。对这些条例只能理解、体会和执行，对圣训中的律例最多只能辨其真伪，而不能提出修改。因此，依照《古兰经》和圣训中的律例处理法律事务，是穆斯林社会最基本的立法和执法原则。

但是，社会是在不断发展变化的。先知穆罕默德归真后，安拉的"启示"断绝了，圣训也不可能再增加了，而伊斯兰国家的幅员却随着军事扩张而迅速扩大。这样，穆斯林就遇到了许多新问题：如新的灌溉制度、新的财政事务、征服者与被征服者的关系、穆斯林与非穆斯林的不同税收、阿拉伯人以前所不知道的司法和婚姻制度、以前单调的沙漠生活中从未经历过的种种罪行活动、内政和外交的大政方针等等，都统统出现在穆斯林面前，迫切需要确立相应的法律制度。但法律学家们从《古兰经》和圣训中又无法找到现成的法律条文来分析和解决这些十分现实的问题。于是，伊斯兰教便产生了一种新的法律，即"意见的法律"。

所谓"意见"，是阿拉伯文"拉尔伊"（Ra'y）的意译，指

伊斯兰教教法学权威提出的处理宗教或世俗事务的个人见解。“意见的法律”，就是指圣门弟子或教法学家在没有《古兰经》和圣训明文规定时，用自己的见解来制定和解释法律。这就形成了伊斯兰教法律中的“意见派”，与原来的“经典派”相对立。意见派的第一位首领就是第二代哈里发欧麦尔，他和前任哈里发艾布·伯克尔都曾经用“意见”裁判过许多案件。公元7～8世纪时，这种“意见的法律”在以伊拉克为中心的地区广泛流行。它虽然没有被公认为立法原则，但在伊斯兰教法律形成的过程中曾被广泛使用。

以后随着伊斯兰社会的发展，又产生了公议和类比的立法原则。“公议”是初期哈里发国家为立法需要而确立的一项原则，意思是指依据全体穆斯林的一致意见立法，因此可以认为“公议”是从“意见”演变而来。但实际上不可能每次立法都听取全体穆斯林意见，而主要是听取了一些法学家和神学权威的意见。这些权威学者每当遇到法律问题时，首先参考经、训中有无现成律例。如果没有，便召集一些德高望重的首领和长老共同商议，当然这些人一般还是听取权威们的意见，最后制定出有关的法律条文。所谓“类比”的立法原则，指首先承认经、训立法，若经、训无明文规定，但要解决的问题与某一个有明文规定的情况类似，即可比照办理。但这种类比是有条件的，首先必须以经、训为基础，类比的结论不得与经、训相矛盾；其次，类比的依据——即经、训中的法律条文必须是明确无误而且具有普遍性的。

以上就是伊斯兰教法律的四大立法原则，即《古兰经》立法、《圣训》立法、公议立法和类比立法的原则。

在正统哈里发和倭马亚朝时期，伊斯兰教法律学更多的是

法律实践，对法学的研究和学术争论虽已开始，但尚未大规模进行。到阿拔斯朝时，伊斯兰教法律学的研究有了较大的发展。阿拔斯朝政权因为是靠波斯人的力量建立和管理，所以更需要宗教法学的支持，因而统治者都很重视教法的研究。这时伊斯兰帝国已成为一个包括各不同民族的幅员辽阔的国家，各种以前未经历过的问题大量出现在统治者和为统治者服务的法学家面前，特别是由于社会日益发展，经、训未涉及的问题日渐增多，意见、公议和类比的律例也越来越多，引起了穆斯林的极大争议和分歧。这一切都促使教法学的研究必须迅速超越初期的实践阶段，向理论的高度和深度发展。因此，伊斯兰教法律学的研究在阿拔斯朝统治者的支持下迅速发展，并逐渐形成了伊斯兰教正统派——逊尼派的四大教法学派。

第一个学派是哈乃斐学派，其创始人是波斯库法人艾卜·哈尼法（约 697～767 年）。他是一位释奴，被认为是伊斯兰教中影响最大的法学家，也是伊斯兰教法学派中意见派的主要代表。哈乃斐派在制定伊斯兰教法律时，基本依据仍是《古兰经》，但对圣训引用特别审慎，对类比和公议的运用相当广泛和灵活，特别强调执法者个人的意见和判断所具有的必要性和较高价值。这一派的主要代表还有哈尼法的学生艾卜·尤素福和哈桑·沙巴尼。哈尼法的主要著作是《教法大全》。

哈乃斐学派一直与统治者密切合作，得到阿拔斯朝和以后的奥斯曼帝国政府的支持。因此成为四大教法学派中流传最为广泛、势力最大的一派。目前流行于土耳其、伊拉克、埃及、突尼斯、阿富汗、中亚、巴基斯坦、印度和中国等地。全世界 10 亿穆斯林约有一半以上属于此派。

第二个学派是马立克学派，其创始人是麦地那教长马立克·

艾奈斯（约 715～795 年）。他出生在麦地那，向当地的各位大学者学习过宗教学，因而精通《古兰经》和圣训，曾担任过穆夫提[①] 的职务。他认为，麦地那人曾直接受到先知言行的影响，亲耳聆听的圣训最多，比其他地方的人传达的所谓“圣训”更为可靠。马立克学派在制定伊斯兰教法律时，除了依据《古兰经》、公议和类比外，还加进了麦地那人的传统和习惯法，尤其注重圣训，被穆斯林称为“圣训派”或麦地那派，在是否重视圣训这一点上与哈乃斐学派是对立的。当然该派在立法时若遇到“圣训”与社会利益有矛盾时，还是认为可以修改圣训，不完全拘泥于圣训教条。马立克本人编辑了《穆瓦塔圣训集》，并撰写了《圣训易读》一书，这部书中有 1700 个审判惯例，被认为是保存至今最古老的伊斯兰教法典。

马立克学派在中世纪时曾一度盛行于西班牙南部的安达鲁西亚，现流行于上埃及、苏丹、乍得和北非诸国。

在这两个对立的学派之间有一个中间学派，这就是沙斐仪学派。其创始人是出生于巴勒斯坦的阿拉伯人沙斐仪（767～820 年）。他曾向前述两派的教法学家们学习，吸收了两派的特点而自成一家，所以沙斐仪学派又被称为“折中派”。在制定伊斯兰教法律时，该派既重视经训又重视类比和公议，比马立克学派更广泛地使用公议原则，比哈乃斐学派更严格地使用类比原则。其主要代表人物除沙斐仪外，还有著名的伊斯兰教法学家艾什耳里、马韦尔迪、安萨里等人。

沙斐仪学派在四大教法学派中人数仅次于哈乃斐学派，其信徒大致分布在埃及、叙利亚、伊拉克、巴勒斯坦、阿拉伯半

① 穆夫提是阿拉伯语 Mufti 的音译，意思是伊斯兰教教法说明官。

岛南部、东非、东南亚及中国新疆。

四大教法学派中最小的一派是罕百里学派，其创始人是巴格达人罕百勒（780～855 年）。他曾跟随沙斐仪学习教法，当沙斐仪到埃及去后，罕百勒便独自创立了一派。该派在制定伊斯兰教法律时，严格遵循《古兰经》和圣训，坚决反对个人意见作为立法依据，很少使用类比，也蔑视使用公议。因而该派以坚持经典传统著称，显然是四大教法学派中最正统和最保守的一派。所以该派信徒比其他三派都少，分布的地域也不太广泛。产生后仅在叙利亚和伊拉克有一些信徒，现盛行于沙特阿拉伯。

这四大教法学派的分歧仅仅表现在制定教法的原则和依据上，在宗教组织、宗教仪式、宗教行为和教义等方面并无大的区别。正因为如此，一些穆斯林在不同时期内可以追随不同的派别，还有些人可以同时信奉两个派别。

伊斯兰教国家的法官称为“卡迪”（Kadi 或 Qadi），即教法执行官，他们必须由男性的穆斯林学者担任。这些学者被称为乌里玛（Ulama），他们是穆斯林社会有声望的教法学家或神学家。法官的职责包括判决诉讼、管理宗教财产“瓦克夫”[①]、保护孤儿和未成年人的财产、替无依靠的妇女草拟婚约、惩治违犯伊斯兰教法律者、任命地方的司法代表、主持婚丧仪式等。

① “瓦克夫”是阿拉伯语 waqf 的音译，意思是“慈善基金”。

五、形形色色的宗教派别

穆罕默德于632年去世后，第三代哈里发鄂斯曼当政时（644~651年），由于他任命自己的亲属为高级官吏，并放纵各军事首领侵夺战利品，造成社会贫富分化加剧，引起了普通阿拉伯民众的不满。穆罕默德的堂弟和女婿阿里及其支持者组织起一个集团反对鄂斯曼的统治，这个集团称为“什叶派”。这时什叶派还是一个政治派别，并非完全意义上的宗教派别。“什叶”在阿拉伯语里意思是“党徒”、“宗派”，后转意为“追随者”，即追随阿里及其后裔的穆斯林。这一派认为，只有阿里才能在宗教和政治上成为先知穆罕默德的合法继承者。当阿里担任了短期的哈里发并于661年遇刺去世后，这一派因在政治上长期失势而成为宗教派别，并认为，只有阿里和他的妻子、先知的女儿法蒂马的后裔才能成为合法的穆斯林最高首领。

与什叶派对立的正统派称为“逊尼派”，阿拉伯语的意思是“遵循逊奈者”，即遵循先知的圣行而行动的人。这一派被认为是伊斯兰教的正统派，全称“逊奈和大众派”。伊斯兰教在先知去世后不久就发生了分裂。

伊斯兰教的这两大派别有什么区别呢？从政治上看，逊尼派承认前四位哈里发（包括第四代哈里发阿里）都是先知的合法继承者，什叶派则只承认阿里及阿里与法蒂马的后裔为先知的合法继承者，该派把这种继承者称为伊马目，不承认逊尼派的哈里发，并认为最后一代伊马目已经“隐遁”，当世界末日到

来之时，他会以马赫迪[1]的身份降临人间，拯救受苦受难的什叶派信徒。逊尼派长期在大多数穆斯林政权中占统治地位，什叶派则长期受压，直到8世纪末才建立了地方性小政权，10世纪开始建立控制版图较大的政权，但后来都被逊尼派灭掉，到16世纪才开始在伊朗建立长期政权。

从宗教经典上看，两派都承认《古兰经》为"天启"经典，什叶派更强调应该领会《古兰经》的"隐意"，这种隐意先知只传给了阿里，由阿里传给了后来的伊马目。逊尼派还承认六大圣训集为自己的经典，但什叶派不承认，只承认自己这一派的四部圣训。

从特点上看，逊尼派感情超脱，笃信教法，尤其重视内心的虔诚信仰，对宗教行为并不特别重视。什叶派偏重于把宗教信仰变成实际行动，如强调朝拜圣人陵墓，在天课之外还应多缴纳五分之一税，为了真主而积极参加圣战，并勇于在圣战中捐躯殉教等等。

从朝拜的圣地看，逊尼派的圣地为麦加、麦地那和耶路撒冷这三大圣城，什叶派也将这三大圣城视为本派的圣地，另外还将伊拉克的纳杰夫、卡尔巴拉、伊朗的库姆、马什哈德作为本派的圣地。

从信徒的人数和分布上看，目前逊尼派大体占全世界约10亿穆斯林的85%，除开伊朗外，分布于东南亚、中国、西亚、北非、东非的广大地区。什叶派约占穆斯林总数的10%强，分布地区以伊朗为主（伊朗约有93%的穆斯林为什叶派），伊拉

① "马赫迪"是阿拉伯语Mahdi的音译，意思是"被引上正道者"，即伊斯兰教认为的救世主。

克也有一半以上穆斯林是什叶派，除此而外，还分布于南亚、也门、地中海东岸、阿拉伯半岛东部等地。

逊尼派内部的争执往往仅表现为制定伊斯兰教法律时的依据不同，并未形成宗教教义和宗教行为不同的派别。而什叶派由于重视将宗教信仰变成实际行动，所以后来因信仰和行动的差异，又从中分出了若干支派，如十二伊马目派、易司马仪派（七伊马目派）、宰德派等。

十二伊马目派是什叶派中最大的一个支派，因其人数最多，构成了什叶派的主流，故有人常把它称为什叶派。这一派尊崇阿里及其直系后裔共12人为伊马目，认为这种伊马目具有秘传职能，即继承先知秘传安拉启示的职能。这一职能又分为三个方面：1. 作为国家统治者管理全体穆斯林；2. 作为宗教领袖解释宗教教义和伊斯兰教法律；3. 作为精神导师，引导人们深刻理解事物的内部含义。这种特殊职能使伊马目不能由选举产生，只能从上天接受这种权威。因此，每一位伊马目都是由安拉通过前一任伊马目来指定的。十二伊马目派认为阿里是第一代伊马目，第十二代伊马目马赫迪是“隐遁的伊马目”，他的父亲是第十一代伊马目。当他父亲于874年即将去世的前几天，指定他为下一代伊马目时，他才5岁。由于前11代伊马目均死于非命，不是被公开杀害就是被秘密毒死，为了避免出现这种后果，第12代伊马目于878年突然失踪，被称为“小隐遁”。在小隐遁期间，他通过代理人或“巴布”[①] 来发布指示。840年马赫迪所通过的最后一道巴布——阿里·萨马里去世后，他便开始了“大隐遁”时期，被安拉藏到了人们不能达到之处，所以被称为

① “巴布”是阿拉伯语Babi的音译，意思是“门”。

“隐遁的伊马目”。他将来还会以马赫迪（救世主）的身份降临人间，除暴安良，给全世界带来正义。十二伊马目派在宗教仪式和宗教法律上与逊尼派差别不大，在教义上也有许多共同之点。主要区别在于是否信奉阿里及其后裔为伊马目这一点上，同时主张“塔基亚”[1]。该派被认为是什叶派中的温和派，主要分布于伊朗、伊拉克、黎巴嫩、巴林、科威特、阿富汗、印度、巴基斯坦等地。

易司马仪派是什叶派中构成最复杂、历史影响很大的一个支派。8世纪中叶，第六代伊马目剥夺了其长子易司马仪的继承权，立次子为伊马目，引起了什叶派内部的意见分歧。762年易司马仪去世，他的追随者认为他是第七代也是最后一代伊马目，即“隐遁的伊马目”。所以这一派被称为易司马仪派或“七伊马目派”。该派受新柏拉图主义影响，形成了复杂的宗教哲学思想体系。认为《古兰经》的含义有表里两面，应该努力探求其深刻的内在涵义，所以逊尼派把这一派称为“内学派”。由于受正统的逊尼派政权的压迫，易司马仪派秘密发展自己的信徒，形成了秘密的组织。10～12世纪该派在北非建立了法蒂马朝。该派信徒主要分布在阿曼、叙利亚、伊朗、阿富汗、印度、巴基斯坦和中亚的塔吉克山区。后来，易司马仪派在自身发展的过程中，又产生了若干分支，其中影响最大的有这几个分支：

1. 形成于9世纪后期的卡尔马特派，在幼发拉底河下游黑奴起义中产生，由一些易司马仪派信徒组成，领导人为哈木丹·

① “塔基亚”是阿拉伯语Takiya的音译，原意为“谨防”，指穆斯林为了躲避宗教迫害和保护自己，可以暂时隐瞒自己的宗教信仰和放弃履行宗教仪式。

卡尔马特。该派受伊朗马兹达克教派的影响，主张人类平等，财产公有。反对逊尼派的哈里发，不主张履行宗教义务。曾多次发动起义，并在巴林群岛建立卡尔马特共和国。10 世纪末共和国被镇压，11 世纪初卡尔马特派衰亡。

2. 创建于 11 世纪末的宗教恐怖团体阿萨辛派，又被称为“暗杀派”或“刺客派”。创始人是波斯易司马仪派信徒哈桑·萨巴。1094 年，埃及法蒂马朝哈里发穆斯塔希尔去世时，其次子在宰相支持下夺取哈里发位，长子尼扎尔举兵反抗，战败被俘，后死于狱中。以哈桑·萨巴为首的易司马仪派信徒仍忠于尼扎尔，他们秘密抚养了尼扎尔的幼子，遂单独成为一派。该派以波斯阿拉模特山为中心，建立城堡要塞，形同独立王国。阿萨辛派首脑称为“谢赫”，因其据有山中城堡，又被称为“山老”。山老手下养了一大批年轻人，称为“菲达伊”，意思是奉献生命者，即敢死队员。他们听从山老的命令，在伊斯兰世界进行暗杀活动，暗杀那些山老仇恨的人或对本派构成威胁者，包括哈里发、素丹、宰相、穆斯林长老、达官贵人……在从事暗杀活动之前，菲达伊通常要服用一种大麻叶制成的毒品，服用者被称为“阿什辛”（Hashishin），这就是阿萨辛派的名称来源。该派的一系列恐怖活动引起了伊斯兰世界的强烈震动，各穆斯林王朝多次派军进剿在波斯和叙利亚的阿萨辛派据点，但均未成功。直到 1256 年，旭烈兀率领蒙古第三次西征军才攻陷了阿拉模特要塞，屠杀了城堡中的男女老幼，平毁了城堡。1272 年埃及的马木路克朝消灭了该派在叙利亚和黎巴嫩的据点。

3. 德鲁兹派，创始人是中亚布哈拉的突厥人德来兹和波斯皮毛商哈姆扎。他们二人都是易司马仪派传道师。在法蒂马朝宫廷中任职时，二人极力吹捧法蒂马朝哈里发哈基木（985～

1021年）是神，受到群众反对。1021年哈基木失踪后，德来兹前往黎巴嫩山区继续宣传神化哈基木的主张，其信徒称为德鲁兹人。该派采用秘密传教方式，主张塔基亚。其宗教礼仪简单，不朝圣，宗教节日只有宰牲节和阿术拉节，聚礼仪式每周星期四举行。现在该派约有三四十万人，主要分布于叙利亚和黎巴嫩。

什叶派的第三大支派宰德派是8世纪中叶由宰德·本·阿里的拥护者组成。宰德是阿里的次子侯赛因的孙子，他曾在伊拉克的库法组织武装企图推翻倭马亚朝，740年被镇压时死于巷战。该派在什叶派三大派别中最接近逊尼派的观点。除了承认阿里，也承认前三任哈里发为合法。不相信有“隐遁的伊马目”的说法，认为可以同时存在几个伊马目，反对临时婚姻和塔基亚，反对神秘主义。864年该派曾在伊朗北部建立神权国家并延续了三百多年，788～985年在北非建立易德里斯朝，901年曾在也门建立国家。目前仍盛行于也门地区。

在逊尼派和什叶派之外，还有哈瓦立及派、穆尔太齐赖派、苏非派等多种派别。

“哈瓦立及”是阿拉伯语Kharij的复数形式，原意为“出走者”，是从什叶派中分裂出来的一个派别。阿里继任第四代哈里发后，657年与叙利亚总督穆阿维叶发生隋芬之战，阿里在战胜的情况下，却同意以《古兰经》做裁判，与穆阿维叶媾和。一部分阿里的追随者对此强烈不满，离开什叶派出走，这一派因此得名。他们出走到库法附近的哈鲁拉村，于658年推举阿卜杜拉·拉西比为哈里发。后被阿里镇压，拉西比阵亡。661年哈瓦立及派暗杀了阿里，并刺伤过穆阿维叶。倭马亚朝时该派曾在库法、巴士拉等地多次举行武装暴动，遭到哈里发镇压。

后分裂为若干小派别。这一派主张恢复早期伊斯兰教，应公开选举哈里发，所有穆斯林不分民族和种族都可当选为哈里发。他们提倡原始的民主、平等，主张在普通士兵中分配土地和战利品。所以这一派又被称为“军事民主派”。

“穆尔太齐赖”是阿拉伯语 al-Mu'tazila 的音译，原意为“分离者”。8 世纪该派创始人瓦绥勒·阿塔和伊本·欧拜德在伊拉克的巴士拉清真寺学习时，所主张的观点与自己老师的不同，受到老师训斥，遂离开老师另立一派，因而该派得到此名。这一派认为安拉赋予了人一种能力，因此人具有自由意志，可以用理性思维去检验宗教教条和人们的行为是否正确，以决定自己如何行动。同时还认为《古兰经》是“被造之作”。该派的一些观点实际上已接近了无神论边缘，是伊斯兰教各教派中神性最少，人性最多的一个派别。一些穆斯林根据《古兰经》关于安拉的各种象征性比喻，存在着对安拉的形象性理解，即认为安拉具有人的属性，如有生命，有四肢，能够听、说、看。但穆尔泰齐赖派则主张纯粹的一神论，认为安拉除本体外，无影无形，不具有其他属性，所以被称为“统一派”。又因该派相信安拉赏罚分明，所以被称为“公正派”。9 世纪前期麦蒙任哈里发时，是伊斯兰文明鼎盛时期。由于麦蒙提倡和鼓励学术讨论，并任命了穆尔泰齐赖派的杜尔德为大法官，致使该派的势力和主张盛极一时。到 9 世纪后期被哈里发穆台瓦基勒（847～861 年）宣布为非法。

苏非派是伊斯兰教中的神秘主义派别。苏非是阿拉伯语 Sufi 的音译，意思是“羊毛”。因该派成员身穿粗羊毛制的衣服以表示质朴，所以被称为苏非，这一派也就称为苏非派。该派大约起源于 7 世纪末期倭马亚朝的苦行主义和禁欲主义。其思

想依据除了《古兰经》外，还接受了新柏拉图主义，同时还受了印度大乘佛教的一支瑜伽派、波斯的摩尼教等外来宗教的影响。其发展经历了复杂的演变过程。早期苏非派的特征是甘守贫困，过苦行和禁欲主义生活，表示对倭马亚朝统治者的奢侈腐败和世俗化倾向的消极抗议。8 世纪中叶以后，随着伊斯兰帝国版图的扩大，各种外来思想如基督教思想、诺斯替教思想、新柏拉图主义、波斯的摩尼教思想、印度的瑜伽派思想等等，大量流传于穆斯林社会，使神秘主义的苏非派得到较大发展。这时苏非派的主要特征表现为宣传神秘的爱和泛神论等思想，奉行内心修炼、沉思入迷，以期望获得对安拉的直接的亲身体验。这种体验是通过神秘的内在直觉，而不是理性的思辨，认为这样便可达到与安拉合一的目的。这就是苏非派在其发展的第二阶段出现的“神智论”思想。在这一阶段，苏非派已开始了与正统的逊尼派调和的尝试。

此后，苏非派在思想上与受压的什叶派有密切关系，但在政治上却支持当权的逊尼派。到 10 世纪末，一批苏非派学者开始从理论上阐述苏非派思想的正统性，苏非派的发展进入了第三个阶段。11 世纪时，著名的伊斯兰教神学家和哲学家、波斯人安萨里（1059～1111 年）把苏非派的神秘主义思想纳入了逊尼派的正统教义，认为苏非的不同修持阶段并不是人们通常所谓的“异端”，而是与履行伊斯兰教法律规定的宗教礼仪相一致的；真正的苏非的生活，恰恰是以履行伊斯兰教法规定的礼仪为基础的，这二者并不是矛盾的。在苏非派发展的第三阶段（11～13 世纪），开始出现类似于基督教会的苏非派教团组织。最早的教团是以波斯人卡迪尔之名建立的卡迪里教团，这是中世纪伊斯兰世界发展最广泛的苏非教团之一，其影响一直扩大

到了印度、土耳其和北非，以后苏非教团组织在各地纷纷建立，该组织时常举行一些神秘的宗教仪式，如吃玻璃、走炭火、在音乐伴奏下旋转狂舞……教团的首脑称为导师，导师下面有一批普通的苏非派信徒，他们在波斯语里被称为“德尔维希”(Dervish)，意思是苦行僧。他们多以诗歌表达苏非派的教义和思想，常常用隐喻的手法解释《古兰经》。这些苏非尤其注重内心的苦修行，往往忽视逊尼派的宗教礼仪。他们把自己修行的过程比拟为道路，称隐修者为旅行者，认为修行需要经历忏悔、断念等多种阶段和冥想、隐静等多种状态，才能最后达到“神人合一”。要修行到何种程度才算完结呢？苏非派的隐修者经过学习、礼拜、虔诚修行等种种阶段后，直到可以离开本教团另外组建分支教团，便算是修行到家了。苏非派的活动遍及整个伊斯兰世界，某些教团一直延续至今。

六、丰富多彩的宗教节日

伊斯兰教在长期发展过程中，形成了许多富有特色的宗教节日。这些节日中最重要的是开斋节和宰牲节。

开斋节是伊斯兰教最重要的节日之一，它与穆斯林的斋功密切联系。伊斯兰教认为伊斯兰教历9月是一年中最高贵吉祥之月，因为这一月既是安拉初次下达启示之月，又是先知穆罕默德迁徙麦地那之月，因此穆斯林应该在这一月履行斋功。到伊斯兰教历9月末见到新月后，斋月宣告结束，次日便是开斋节。节日这一天，各穆斯林家庭的成员们要全家团聚，向安拉祈祷，然后一起进食开斋饭。开斋饭一般为清淡食物，又名

"菲特尔"，所以开斋节又称为"菲特尔节"。节日这一天穆斯林见面后要相互握手，表示互相宽恕，不计前嫌。不少人要走亲访友，用炸油香、馓子等食品相互馈赠或招待客人。穆斯林还要进行庆祝活动，举行集体礼拜（会礼），男女青年聚在一起唱歌跳舞，许多家庭的婚礼也都要安排在这一重大节日里举行。在开斋节前一天，每个经济条件许可的穆斯林还要向穷人施舍钱物，称为"开斋捐"。在中国新疆地区称这个节日为"肉孜节"①。中国有 10 个民族因为全民族信仰伊斯兰教，所以这一节日也就成为富有特色的民族节日。云南回族穆斯林除了上述活动外，还要进行游坟活动，送"家神"返回坟山。

宰牲节是伊斯兰教的又一重大节日，它原是穆斯林朝觐圣地时举行的宗教仪式之一。传说安拉的六大使者之一易卜拉欣在梦中得到安拉的"启示"，要他把长子易司马仪宰杀后献祭，以表达对安拉的忠诚。但当易卜拉欣遵照启示而行动时，又得到新的启示，可以用羊代替长子献祭。从此以后，伊斯兰教就规定，在朝觐圣地时必须宰杀牲畜举行祭祀仪式，献祭的牲畜通常为羊、骆驼、牛等。宰杀前先得进行另一宗教仪式——投石，即朝觐者向三根象征恶魔的柱子投击小石，以示驱魔。投石仪式结束后便举行宰牲仪式，将献祭的牲畜献于祭坛前。这样延续多年之后，伊斯兰教便将伊斯兰教历 12 月 10 日，即朝圣者在麦加的最后一天定为宰牲节，原来的宗教仪式便成了节日。向安拉献祭牲畜在阿拉伯语里称为"古尔邦"（al-Kurban 又译古尔班），所以宰牲节又名"古尔邦节"。过节这一天，穆斯林都要沐浴净身，盛装打扮，举行集体礼拜。然后各家自行

① "肉孜"是波斯语 Roza 的音译，意思是"斋戒"。

宰杀牲畜，并将畜肉分为三份，一份施舍穷人，一份馈赠亲友，一份自家食用。在中国新疆牧区的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等民族，还要举行叼羊、赛马、摔跤等节日活动来庆祝。云南回族穆斯林还要像开斋节一样进行游坟活动。

除了这两大节日外，伊斯兰教还有另外一些独具特色的节日：

1. 圣纪

日期在伊斯兰教历的3月12日。这一天是先知穆罕默德的诞辰（类似于基督教的圣诞节），所以定为节日以示纪念。但据说穆罕默德也正好是在这一天去世，因此伊斯兰教也把这一天定为“圣忌”日，以纪念先知谢世。中国穆斯林习惯将两个日期合并纪念，称为“圣会”。云南的回族穆斯林比较重视这一节日，在过节前的一个多月就开始筹备。节日这天，各清真寺张灯结彩，大门口扎起牌坊，彩旗飘扬，横幅上用汉语、阿拉伯语写着纪念穆罕默德的内容，两旁有学习穆圣美德，遵从穆圣教诲的对联或宣传标语。清真寺内庭院整洁，花团锦簇；礼拜大殿灯笼高挂，彩带飞舞，一派喜气洋洋的节日气氛。回族穆斯林要穿上新衣白帽到清真寺去，沐浴后进礼拜殿跪经，听教长或阿訇讲经，同时还要朗读经典，歌颂先知，有的地方还要宰杀牛羊，大家在一起聚餐。

2. 登霄节

时间在伊斯兰教历的7月17日。《古兰经》第17章“夜行”曾提到真主使仆人从禁寺到远寺，被解释为先知穆罕默德在天使迦伯利陪同下，乘“天马”从麦加到耶路撒冷，并在耶

路撒冷登霄（升到天上），见到了古代先知、天堂和火狱（见图2），黎明时重返麦加。以后穆斯林将耶路撒冷视为圣地，并把每年伊斯兰教历7月17日定为登霄节，此夜要举行礼拜以示纪念。云南回族穆斯林要聚集在清真寺中，除了做礼拜之外，还要聆听阿訇讲述穆圣登霄的事迹。

3. 阿术拉节

这是伊斯兰教什叶派的节日。“阿术拉”（Ashura）在阿拉伯语里意为“第十”，指伊斯兰教历1月10日，据说这一天是安拉创造人、天堂、地狱的神圣日子，也是安拉的几大先知的得救的吉祥之日。622年徙志后，穆罕默德定这一天为斋戒之日。但自从定下伊斯兰教历9月为斋月之后，1月10日就成为自愿斋戒日。这一天成为什叶派的节日是公元680年以后的事。这一年，什叶派尊崇的先知继承人、阿里之子侯赛因被当政的倭马亚家族杀害。什叶派就把这一天定为侯赛因的悼念日，从而演变为阿术拉节。节日这天，什叶派穆斯林都要集中在清真寺举行悼念性的祈祷仪式，开展隆重的纪念活动。一年之中从这一天起，麦加的克尔白开始对穆斯林开放。中国云南穆斯林把这一节日俗称为“稀饭节”。过节的时候，回族穆斯林要到清真寺凑钱、捐粮，煮一大锅稀饭请本坊回民。阿訇还要开经赞圣，宣讲阿术拉节的重要性。

4. 白拉特夜

指伊斯兰教历8月15日夜。“白拉特”（Shab-i-Barat）在波斯语里意思是“忏悔”。传说真主在这一夜决定了人们在一年中的祸福。又传说这一夜安拉将降临天堂的最下层，赦免即将去

世者的罪过。所以穆斯林在前一天晚就要为死者诵经、布施，并放焰火庆祝节日。15日白天封斋以求安拉保佑和恩赐，夜晚诵经、礼拜　中国云南回族穆斯林要在清真寺举行集体活动，念经、赞圣、礼拜，向真主祈祷赦免一年中所犯罪过，并向真主祈求来年平安、健康、富足。

5. 平安之夜

阿拉伯语读作“盖德尔夜”（al-Kadr），指伊斯兰教历9月27日夜。传说安拉在这一夜开始颁降经文，诸位天使也于此夜降临人间，所以这一夜胜过平时一千个月。穆斯林必须于此日“坐夜”，即彻夜不眠，对天祈祷，以领受安拉在这一夜发布的启示，迎接降临人间的各位天使。

第四章　东西合璧的哲学

伊斯兰哲学深受希腊古典哲学的影响，并力图将古希腊哲学观点与伊斯兰教的教义相糅合。同时，伊斯兰哲学又受到古代波斯和印度哲学的影响。因此，伊斯兰哲学基本是以现成的思想材料构成的哲学体系，作为虔诚穆斯林的哲学家们的世界观基本上都属于客观唯心主义。

一、“亚里士多德派哲学家”

古代希腊的哲学对穆斯林曾产生过十分重要的影响。通过翻译运动，大量的古希腊哲学名著在伊斯兰社会流传，使穆斯林知识界有了可供借鉴的丰富的思想来源。同时一些城市也在传播古代希腊哲学中发挥了巨大作用，如埃及的亚历山大城，

希腊文化特别是希腊哲学在该城有深厚的基础。在这里产生了一个著名的哲学派别，被称为亚历山大学派或新柏拉图学派。该派将柏拉图、毕达哥拉斯和斯多葛等哲学派别与其他古代唯心主义哲学糅合在一起，并进一步加以神秘化，是典型的客观唯心主义哲学。它引导人们厌弃现世生活，向往神秘的来世，对伊斯兰教的穆尔太齐赖派和苏非派有深刻影响，为伊斯兰哲学的产生奠定了思想基础。哈里发帝国的不少统治者都对希腊古典哲学很感兴趣，如阿拔斯朝的麦蒙，曾用贵重礼物从拜占庭换取了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等人的大量哲学著作。在伊斯兰教法学家的著作中，也可看到亚里士多德的逻辑学中的辩论原则得到了大量运用，如大前提、小前提、结论、类推方式、充分条件量等等。教义学家在论证教义时，也使用了不少希腊哲学术语，如本质、现象、数量、状态、原理、法则等以前几乎没见过的词语。

在倭马亚朝时期，伊斯兰哲学主要是对希腊哲学的吸收和整理。这时由于亚历山大学派（新柏拉图派）的流行，亚里士多德的哲学思想开始在穆斯林中传播，其中也就夹杂了不少新柏拉图派的观点。因而伊斯兰哲学就表现出它自身的特点：第一，它是以译成阿拉伯文的希腊哲学著作为基础构成的，故伊斯兰哲学思想在很大程度上是希腊古典哲学思想的继承。第二，伊斯兰哲学带有明显的折衷主义，力图糅合古希腊哲学中柏拉图、亚里士多德、毕达哥拉斯以及新柏拉图派的思想。所以有学者认为，“伊斯兰哲学在思想方面没有出现新的、值得记载的进步，它只是穆斯林以现成材料构造起来的楼阁。”① 还有学者

① 第·博尔：《伊斯兰哲学史》，中华书局，1958年，第25页。

认为，伊斯兰哲学在一定程度上受了印度和波斯哲学的影响。[①] 倭马亚朝没有出现有影响的穆斯林哲学家。

到阿拔斯朝时，由于翻译运动大规模地蓬勃展开，大量古希腊哲学著作被译成阿拉伯文在穆斯林中广为流传，促使伊斯兰哲学思想逐渐形成，并产生出了穆斯林所公认的伟大哲学家。其中被认为直接受亚里士多德哲学影响的特别著名的哲学家有下列这几位：

被尊称为“阿拉伯哲学家”的肯迪（约 801～873 年），力图把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的观点调和起来。他不仅把亚里士多德的著作译成阿拉伯文，而且还研究亚里士多德著作的各种译本，并加以修正和诠释。从世界观看，肯迪属于唯心主义哲学家，他认为，宇宙由安拉创造，安拉对宇宙万物的作用是间接的，二者之间有若干媒介。物质世界并不具有实在性，只有精神才具有完全的实在性。精神为一切作用的根本，物质只具有从精神中流出的形式，即精神决定物质的存在。人类的灵魂是从宇宙灵魂中流出来的，它介于精神和物质世界之间，虽受肉体限制，却可独立于肉体之外，并且不会被消灭。人或物随时可能丧失，而精神则是永恒的。因此人人必须敬畏安拉，专心求学，才能使自己享受精神世界永恒的幸福。在认识论上，肯迪属于二元论，即认为人的知识既来源于感官，又来源于理性。感官所能知道的是特称，是物质的具体形式；理性所能认识的是全称，即“种属或精神的形式”，实际上就是“一般概念”。感性认识的是形而下的世界，理性所能推测的则是形而上的世界。据传肯迪的著作很多，有《辩论术》、《占星术》、《音乐

① 马吉德·法赫里著，陈中耀译：《伊斯兰哲学史》，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2 年，第 46、48、49 页。

论》、《政治学》《心理学》、《天文学》、《气象学》、《光学》等，但几乎全部失传，流传下来的仅有4篇哲学论文，被译成了拉丁文。

出生于锡尔河东北中亚地区的突厥人法拉比（870～950年）学识渊博，著述丰富。他搜集、编纂和注释了亚里士多德的多种著作，如《范畴篇》、《解释篇》、《分析论》、《诡辩论》、《修辞学》等等，因而对这位希腊哲学大师有深刻的研究。穆斯林对亚里士多德著作的注释，就是从法拉比开始的。法拉比本人还写过不少哲学、政治学和心理学的论著，如《哲理的宝石》、《优越城居民意见书》、《政治经济学》等。穆斯林把亚里士多德称为哲学的"第一教师"，而法拉比获得了"第二教师"的尊号。他的哲学思想是柏拉图、亚里士多德、新柏拉图派和伊斯兰教苏非派思想的混合物，许多观点与肯迪的思想十分类似。法拉比承认世界由物质构成，运动是物质的特性，这一点近似于亚里士多德朴素的唯物主义观点。但同时他又认为宇宙万物源于安拉，安拉流出第一精神，第一精神流出天体精神，天体精神流出最高天体……直到最低天体月球精神，人的精神就是来源于月球精神。因此，人的认识是安拉赋予的。这实际上又回到了客观唯心主义立场。法拉比也主张灵魂不灭之说，认为善良而有知识的灵魂，可以进入精神世界获得永生。蒙昧无知的人死后将与下等动物结合，邪恶的统治者的灵魂将在来世受到惩罚。

中亚塔吉克人伊本·西那（980～1037年）是中古伊斯兰世界著名的哲学家和医学家，西方知识界用拉丁文称呼他为阿维森纳。他17岁时因治好了萨曼国王努赫二世的病，而被特许使用萨曼朝宫廷图书馆。他在那里刻苦学习，用非凡的理解力和记忆力吸取了丰富的知识，为以后治学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伊本·西那研究了法拉比的哲学著作，并受其影响。所以他被认为

是最后完成希腊哲学与伊斯兰教相调和的学者，是“东方折衷派的大哲学家”。[①] 他的哲学思想以唯心主义为主，兼有唯物主义因素。他认为物质是永恒的，并不是由安拉流出。但他又认为由安拉流出第一精神，宇宙万物由第一精神开端，第一精神流出最远天体的统治者即第二精神。以此类推，一直到流出原动精神。再由原动精神流出地球上万物的物质和形象，以及人类的灵魂。这种灵魂就是精神和形体的媒介。

显然，伊本·西那的世界观具有自相矛盾的特点。这种自相矛盾的世界观导致伊本·西那认识论上的矛盾。他认为人的认识以经验为媒介，人类通过感官获得对外界事物的感觉，通过头脑的思辨作用，使复杂的表象普遍化。但同时他又认为，人类之所以能像这样认识物质世界，是由于原动精神指导、照耀和赋予了人类理性。伊本·西那不是简单地继承希腊古典哲学尤其是亚里士多德的哲学观点，而是创造性地发展古希腊哲学家的思想。他曾经说道：“我们应该着手研究自然的历史，我们在这里选择亚里士多德派哲学所使用的方法，并致力于解决困难的问题。我们看到许多科学家，他们把自己所有的力量都花费在说明不必要的事情与容易弄明白的问题上；他们引用各种论据来说明这些事情和问题，并利用这些事情和问题作为例证。而当接触到困难的问题和需要论证的事实时，他们很快就把这些难题丢到一边。但是，我们希望沿着另外的道路前进……”[②] 伊本·西那的主要哲学著作是《治疗论》，这是一部哲学百科全书，书中的内容既包括了亚里士多德哲学的传统和新柏拉图派的

① 第·博尔：《伊斯兰哲学史》，第 120 页。
② 转引自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 194 页。

哲学观点，又论述了伊斯兰教的教义学。这正是伊斯兰教哲学的特点，即把希腊古典哲学与伊斯兰教的教义相互糅合而形成。

学术界通常把这三位著名哲学家称为受新柏拉图派影响的亚里士多德派哲学家，并认为“把希腊哲学和伊斯兰教加以调和的工作，由阿拉伯人肯迪开端，由突厥人法拉比继续，由波斯人伊本·西那完成”①。

二、批判哲学与捍卫哲学

11 世纪初，由伊本·西那基本完成的亚里士多德派伊斯兰折衷主义哲学体系，与伊斯兰教传统的教义发生了冲突，并受到了宗教学家们的严重挑战。著名宗教学家、波斯人安萨里（1059～1111 年）就曾对他们的哲学发起过猛烈的批判。安萨里写了《伊斯兰哲学的基本概念》和《哲学家的毁灭》，在攻击亚里士多德派哲学家的同时，也形成了自己的哲学思想。所以他的“批判哲学”实际上并不是用神学否定哲学，而是创立了通常所谓的“相对主义哲学”。

亚里士多德派哲学家主张世界是永恒的或“无始的”，认为世界在空间上是有限的，而在时间上却是无限的。因此，那种认为安拉在遥远的过去某一时刻，从无到有地创造了世界万物的观点是错误的。他们的这种主张若再向前发展一步，便容易走向对安拉的否定。安萨里在自己的著作里批驳道，这些哲学家们把时间上的先后与本性上的先后混淆了。虽然构成世界的物质和运动

① 希提：《阿拉伯通史》，第 435 页。

是永恒存在的，但并不表明在世界之前没有安拉。因为安拉虽然在时间上与世界一起是永恒的，但在本性上却在世界之前就已存在。安拉创造世界万物，是一种因果关系，与时间无关。时间和空间只是各种物的相对关系，它们与其他物质一样，也是安拉创造的一种主观概念之间的关系，以帮助人们认识世界上的事物。如果说时间具有无限性，那空间也就具有无限性。

亚里士多德派哲学家认为，安拉是纯精神的，不受物质束缚，不存在欲望和意志。因此安拉只认识事物的一般性，并不把个别具体事物作为认识对象。但安萨里则认为意志是安拉的永恒属性之一，安拉就是在其意志中去认识世界，安拉不仅认识事物的普遍性和一般性，而且认识事物的个别性和特殊性，无论该事物如何细小安拉都能认识。

关于灵魂不灭的问题，亚里士多德派哲学家从二元论观点出发，认为肉体与灵魂是可以分离的，肉体灭亡而灵魂不灭，从死亡的肉体中解脱出来的灵魂不再与肉体结合。但安萨里却认为，这种观点实际上否认了伊斯兰教的“末日审判”的基本信条，应该遵从《古兰经》的教导，承认灵魂与肉体在复活之日将在此结合。亚里士多德派哲学家认为，应该承认必然的自然法则，因为安拉并不是绝对自由的人格神，而是一种被束缚于必然性之中的存在。但安萨里只承认神与物之间有必然的因果关系，而认为物与物之间没有这种关系。因此安萨里认为因果律并非必然的法则，而是由一些偶然因素引起的。安萨里被认为是后来英国哲学家休谟的思想先驱。①

① 筒井俊彦著，秦惠彬译：《伊斯兰教思想历程》，今日中国出版社，1992年，第206页。

当安萨里批判哲学的著作《哲学家的毁灭》问世百年之后，在西方伊斯兰世界出现了捍卫哲学的著作《毁灭之毁灭》，其作者是出生于西方伊斯兰世界文明中心科尔多瓦的伊本·鲁世德（1126～1198 年），西方知识界用拉丁文称他为阿维罗伊。他是一名基本倾向唯物主义的哲学家，深受亚里士多德哲学思想的影响。他在当地穆斯林统治者的保护和鼓励下，搜集了许多亚里士多德的著作，精心钻研并加以注释。他认为伊斯兰哲学的任务就是要为“回到亚里士多德那里去”而努力。他觉得以前对亚里士多德的著作的解释不太纯正，连伊本·西那的折衷主义哲学也在亚里士多德的思想中掺进了太多的新柏拉图主义，因而决定用纯正的态度来掌握亚里士多德的思想。

伊本·鲁世德认为，物质和运动永恒存在，不是安拉在虚无中一次性创造的。一切东西都是生长着和变化着的，要变化就得有一定的基体，这个基体就是质料（物质）。伊本·鲁世德驳斥了安萨里关于安拉能认识所有普遍的和特殊、个别的事物的观点，主张安拉不能认识个别和特殊的事物，只能认识一般事物。他否认个人灵魂不朽，提出了“双重真理”说，主张除天启信条外，一切都应服从理性的判决。他认为不存在个人的个别理性，只存在普遍的人类理性，个别理性只是普遍理性在个人身上的体现。而哲学的终极目的，就是要使个人理性同“能动理性”合一，这是人类在今世追求的最大幸福。[①] 伊本·鲁世德的思想对西欧中世纪的哲学和科学摆脱宗教束缚产生了重要影响。但他的思想具有矛盾性，他并不否认安拉，反而强调安拉是精神的“目的因”或“终极因”。世界在每一瞬间都有新的

① 筒井俊彦：《伊斯兰教思想历程》，第 233 页。

创造，这种创造力来源于安拉。

三、“忠实的朋友”——精诚兄弟社

除了上述著名的哲学家外，伊斯兰世界还有其他一些哲学派别，如“精诚兄弟社”就是代表伊斯兰哲学中毕达哥拉斯学派的一个学术团体。这个哲学团体大约出现于970年前后，它同时也是一个宗教和政治的秘密组织，其总部设在巴士拉，巴格达设有分部。其成员的姓名保密。这个社团要求其成员在任何情况下都应保持精诚团结，在精神的和世俗的各项事务中都要相互支持和援助，社训为“神圣、纯洁、忠诚”。①

精诚兄弟社的观点认为，伊斯兰教已被愚昧所玷污，被错误所混淆，必须用哲学对其进行清洗。该社团在宗教上继承了什叶派的易司马仪派的观点，在政治上反对阿拔斯朝。社团成员宣传，居住在各个星球的各种精神和灵魂，为了治理世界，已从天上下凡，变成了人的身体。拥护这些化身，建立公正的政府，是宗教和哲学的义务。因此，这个组织的目的并不是要进行纯粹的哲学研究，而是让成员通过互相帮助和虔诚修行的方式，来修炼自己的精神，凭借这种修炼，把人类的灵魂从世俗的物质生活的束缚中解救出来，使其“精诚”，返归原来在天上的故土。因而精诚兄弟社认为，哲学不过是灵魂从肉体里解脱出来的一种修炼手段。每个成员在过着禁欲主义的苦行生活

① 据说这个团体的名称来源于波斯寓言集《凯里莱和迪木奈》里斑鸠的故事，故事叙述一群走兽为逃脱猎人罗网而互相帮助（见图3），犹如忠实的朋友（精诚兄弟）。

的同时，用哲学思维的深化来认识现象世界的真谛，由此逐步接近宇宙奥秘的核心。人类在现世生活期间，灵魂已被物质枷锁束缚，陷入不纯净的状态。只有用正确的哲学思维和虔敬的宗教信仰才能将灵魂净化，把它从物质生活的牢狱里尽快解救出来，使其归返神圣的本源，这是人类存在的最高目的。

精诚兄弟社以 52 篇书信的形式编辑了一部百科全书论文集，这部论文集除了以寓言的方式讨论天文学、数学、地理学、物理学、心理学、音乐、伦理和占星学之外，还表达了该派的哲学观点。精诚兄弟社的哲学观点仍然是一种折衷主义的说教，其思想来源主要是新柏拉图主义和新毕达哥拉斯主义的哲学理论，同时吸收了波斯的摩尼教、琐罗亚斯德教（中国称为祆教或拜火教）以及各种灵魂拯救理论，并把这些理论和思想用伊斯兰教加以阐释。其表达形式不是高深而玄妙的思辨理论，而是以一种通俗的辩论形式发展起来的。这部辩论式的论文集所探讨的哲学问题十分繁杂，包括自然的本质、生与死的性质、快乐与痛苦的性质、人的认识能力的极限、智力、神秘的爱的性质、复活的性质、运动的数字和变化、原因和结果、定义和描述、预言和条件、宇宙的天意和命令……

由于注重灵魂的修炼，精诚兄弟社的哲学便是以灵魂为中心而展开。在这方面他们借用了新柏拉图学派的观点和毕达哥拉斯学派关于“数”的神秘主义观念。他们认为“一”是所有数的基础和本源，安拉也就是“第一”层次，是宇宙的最高顶点，这一层次已包含着宇宙万物的形式。以下万物（较低层次）皆由安拉流出，流出次序共为八级，第二层次是原动精神，即“理性”。第三层次是一般灵魂，每个人的灵魂是这个一般灵魂的一部分。第四层次是第一质料，即物质的一般形式，但本身

并非物质。第五层次是第二质料，这一层次的物质具有了长、宽、高的空间属性，但仍未显示出完整形状。第六层次的物质显示出美丽的球形，呈现出一种“有秩序的世界”，在这个世界里一切物质都以纯粹而完整的状态存在着。第七层次是天界，那里有以太阳为中心，包括行星和月球的天空，永恒不变的世界至此而结束。第八层次也就是月下界或可变界，受第三层次即一般灵魂支配，那里存在着四种元素（火、水、土、气）活动的场所。第九层次即最低一级是由各元素构成的物质（如矿物、动物、植物）。[①] 人类灵魂由一般灵魂流出，但它可以逐渐变成理性，深入到物质里进行思维。人类灵魂有许多种能力，其中最可贵的是思维能力，凭借思维可以获得认识。人类大脑分为前、中、后三部，大脑前部的想像力负责收集从五官传入的感觉，并把它送给大脑中部的思考力加以辨别分析，然后交给大脑后部的记忆力进行储存。

由于精诚兄弟社的哲学理论都是以通俗的形式表达出来的，所以在伊斯兰世界流传极为广泛。精诚兄弟社的宗教、政治、哲学等方面的观点，对伊斯兰世界的许多著名的学者和宗派领袖都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由以上叙述可见，除了受波斯和印度哲学思想的影响外，中世纪时期的伊斯兰哲学多是阐述希腊古典哲学的观点，而且力图将古希腊哲学与伊斯兰教的宗教信仰相调和。哲学家的世界观基本上是客观唯心主义的，这与伊斯兰哲学的宗教性以及哲学家们皆是虔诚的穆斯林有很大关系。

---

① 参见筒井俊彦：《伊斯兰教思想历程》，第167～168页。

第五章　语言文学绚丽多姿

穆斯林的语言和文学在阿拔斯朝发展到了鼎盛时期。阿拉伯语在吸收了大量外来语后显得更加丰富、规范和使用灵活，成为闪含语系中的精华。诗歌艺术已极度繁荣，受波斯诗歌的影响，各种艺术流派纷纷涌现。但由于其自身的特点，难以在不受时空限制的世界第一流诗歌中占有一席之地。散文、故事和短语等文学形式，也在伊斯兰文学的百花园中发出了沁人肺腑的芬芳。

一、灵活多变的闪语精华

在伊斯兰时代，特别是在哈里发帝国全盛时期，阿拉伯语成了穆斯林相互交流和创造、传播文化的主要载体，也成为伊

斯兰文明发达的一个重要标志。阿拉伯语的发展，经历了一个不断吸收外来文化，使自身不断丰富的变化过程。

在伊斯兰教产生之前，阿拉伯人尽管生产方式落后，社会生活单调，思维空间狭隘，但他们却创造出了十分丰富的语言。例如关于骆驼，阿拉伯人仔细观察了骆驼的各个品种、生长阶段、骆驼的肉、高矮、肥瘦、声音、毛色、反刍后，创造了许多专有词语来说明和形容，以致在阿拉伯的分类词书《词典类编》里有关骆驼一类的词语就达 176 页之多。同时阿拉伯人还吸收了一些外来语，使阿拉伯语的词汇量扩大。如犹太教和基督教的恶魔撒旦、地狱等词语就是在这一时期输入阿拉伯语中的。阿拉伯文字在公元 4～5 世纪时由西亚的阿拉马文字演变而来，阿拉马文字则起源于古代腓尼基文字。阿拉马文字后来演变为两个分支：一是古叙利亚文（以后它又演变成汉志文，再演变成库法文），二是纳斯赫文。这两种文字就是伊斯兰教产生前后阿拉伯人使用的文字，古叙利亚文变成的库法文通常用来书写伊斯兰教经典，后来也被用来装饰清真寺和货币（见图 6）；纳斯赫文主要用于日常写书信。

伊斯兰教产生之后，随着阿拉伯人征服范围的扩大和眼界的开阔，阿拉伯语也发生了变化。这种变化首先表现在吸收了大量的外来语。如波斯语就是被吸收得最多的一种外来语。波斯被阿拉伯人征服后，绝大部分波斯人改学阿拉伯语，同时又用自己传统的语言影响着阿拉伯语。从另一角度看，阿拉伯人在征服了比自己文明程度高的波斯地区后，目睹了许多游牧地区从未接触过的新事物，因而接受了许多新的词语，使阿拉伯语包括了丰富的波斯词汇。如以前阿拉伯人几乎从未使用过的水壶、丝织品、绸缎、珊瑚、糖果、麝香、珠宝、炉灶、外衣、

医院、秤、账簿、拐杖等词语，都是直接使用的波斯语。这种情形到了阿拔斯朝更加突出，这时因民族融合进一步加深，语言的隔阂更少，使更多的波斯词汇掺进了阿拉伯语中，如西瓜、肉汤、铲子、交叉路口、饮料、行政机关、年金局等。古代希腊和罗马的语言也广泛地融合进了阿拉伯语中。流行于伊斯兰世界的阿拉伯语里有不少是希腊、罗马传人的外来词语，如镜子、尘埃、解毒药、关节炎、李子等。伊斯兰时代的阿拉伯语也受到了印度语言的影响，吸收了不少来自印度的词汇。在《古兰经》里就曾提到一些阿拉伯化的印度词语，如姜、樟脑。后来阿拉伯语中又汇入了一些印度的动植物名词，如鹦鹉、胡椒、竹子等。同时，一些印度修辞学的观点也由印度人带进了穆斯林社会。如阿拔斯朝流传着一篇印度人关于修辞学的文章，其中谈到了讲演时的修辞规则："修辞最重要的是掌握修辞手段。它要求讲演人从容不迫，举止稳重，不东张西望，要用词得体……对词句不要过分修饰，更不要咬文嚼字……"① 这段话后来被译成了阿拉伯文，用"因时制宜，见机行事"的题目写进了阿拉伯语修辞学著作中。由于穆斯林不断大量地吸收外来语，使阿拉伯语词汇数量大大增加，表达的意义更为广泛。

其次，伊斯兰文明全盛时期的阿拉伯语显示出它的另一特点，即使用灵活及派生词多。一个词语除了它本身的含义之外，往往还有其引申用法，另外还产生出许多派生词。如"朵尔布"一词，原意为打、击，但在阿拉伯语发展的过程中，它又派生出了不少新的含义和用法，可以用来指铸造货币、打制金戒指、搅拌、举例（打比方）、说明、旅行、觅食、枯萎、相等、式

① 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二册，第230页。

样、受冻等。另外又产生出许多派生词，如砍、杀、打人、挨打、打架、斗殴、动荡、混乱、语无伦次、杂乱无章、他正在打、他打了、打人的、买空卖空、投机倒把、投机商等。其工具名词是棍、棒、球拍等。[①] 可见阿拉伯语使用之灵活，派生词之丰富，是许多语言无法比拟的。因此语言专家认为，阿拉伯语是闪含语系中最高级的语种，是闪语之精华。

哈里发帝国形成后，阿拉伯语成了官方通用的语言，非阿拉伯居民或为了求得生存而被迫学习阿拉伯语，或为了信仰伊斯兰教而主动学习阿拉伯语，使阿拉伯语在伊斯兰世界广泛流行，被各族人民用来作为表达自己的宗教意识、社会观点和立法概念的重要工具。其他各民族的语言有的在伊斯兰世界逐渐消亡，如叙利亚语、罗马语、埃及的科卜特语等；有的虽未消亡，但其使用的空间范围却在很大程度上受到限制，如波斯语便是如此。在绝大多数情况下，穆斯林研究问题、著书立说、吟诗作赋、歌唱辩论都是使用的阿拉伯语言文字。

阿拉伯语到了阿拔斯朝又有了新的发展。这时由于各族穆斯林的进一步融合，使许多外来语已经阿拉伯化。同时随着社会的发展，原有的阿拉伯语的词义发生了变化，如“维齐尔”（wazir）--词原指所有的支持者，后来专指大臣、宰相；又如“迪万”（diwan）原指士兵的花名册，后来又指保存名册和发放士兵薪饷的机构，也指伊斯兰帝国的财政登记制度，最后泛指一切伊斯兰帝国的政府机关。加上阿拉伯语因受到各种外来语的影响，已逐渐失去了原来的自然音节和纯正的发音，许多语法上的错误也出现了。另外由于学术的发展产生了新的词语，

① 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二册，第269页。

如“语法”、“逻辑”、“案件”等等。这一切使穆斯林学者们迫切地感到有必要对语言进行搜集和整理，以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

语言学家们从各种来源搜集语言，首先是搜集《古兰经》里的词汇，它们被学者认为是阿拉伯语的精髓，是最纯正、最高尚的语言。其次从其他来源去搜集，如从伊斯兰教产生前后的诗歌里、从图书和典籍里、从沙漠游牧民中搜集各种阿拉伯词语。整个语言的搜集整理工作大致经历了三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广采博纳，见词就收，将各种来源的词语全收到一起。第二阶段是分类整理，把同一类问题或意义相近的词语集中在一起，写出一些专门的书，如《骆驼》、《羊》、《植物和树》《雨》、《奶》、《椰树和葡萄》等。第三阶段按照一定的体例，编纂一部所有阿拉伯语词汇的大辞典，供人们查找词义时参考。经过学者们的努力，阿拔斯朝时编成了第一部较完整的阿拉伯语大辞典，这就是赫利勒（786年卒）编辑的《阿因书》。

阿拉伯语的语音学在倭马亚朝时已有人研究，那时学者艾斯瓦德（688年卒）受伊拉克总督齐亚德委托，创造了点式音符，即在单词的上下和前方用黑点和短线标出发音符号，为《古兰经》经文的全部词尾标了音。后来的阿拉伯语言学家纳斯尔·阿赛姆等人，在艾斯瓦德的基础上进一步创造出表示长元音和短元音的符号以及重叠音符号等。改进后的阿拉伯文共有28个字母，书写和阅读都比较方便。阿拉伯语法则是在阿拉伯语长期发展过程中逐渐形成的，艾斯瓦德为此作出了贡献。后来由赫利勒在前人研究的成果上，总结出了一套比较系统的语法规律。他的学生西伯韦根据赫利勒的讲述，并采纳其他学者的研究长处，编撰了第一部阿拉伯语语法教科书《客塔布》（即

《书》)。这部学术著作不仅引起当时的语言学家的高度重视，而且历代学者对阿拉伯语的研究，都始终是以这部书为主要依据。

对非阿拉伯语的研究这时也取得了成绩。11 世纪时，在东方伊斯兰世界的东喀喇汗朝产生了一位著名语言学家马赫穆德·喀什噶里。他出生于中国新疆的喀什，长期在中亚各地深入调查和研究突厥人的语言，于 1072～1074 年间编写了《突厥语大辞典》。这部大辞典是用阿拉伯语诠释当时的突厥语的一部学术专著。它的第一部分是突厥语概论，作者采用比较的手法，深入研究和阐述了突厥语的语言组成、构词规律，突厥语表达意思和情感的实际效果，这种语言的使用范围等情况，对突厥语的系统化、规范化和实用化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第二部分是词条和注释。辞典的词目分名词和动词两大类，共计收录词目 7500 条，按卷、门、词根依次分类，每类又以词型和语音特征排列。词语注释引用了丰富的成语、格言、谚语、民歌、诗歌等。该辞典不仅对研究突厥语有重要价值，而且为了解当时中亚的民族、历史、地理、经济等状况提供了不少参考资料。在西方伊斯兰世界，西班牙的柏柏尔人艾卜·哈彦（1256～1344 年）精通几种语言，曾编写过波斯语、科卜特语、埃塞俄比亚语和早期土耳其语的语法书，但流传至今的仅有土耳其语语法书。

二、经典里浓郁的文学色彩

最早的用文字记载的伊斯兰文学作品是《古兰经》。这部经典使用的语言被公认是最纯正的阿拉伯语，其叙述风格、文法

和语气，都完全依照阿拉伯语的规范。其中的隐喻法、暗示法等，都严格遵照阿拉伯语的习惯。所以一些伊斯兰文学史研究的专家认为，要想毫无差别而又准确无误地把《古兰经》转译成其他语言，几乎是无法取得成功的。因为译文会使《古兰经》那铿锵有力的语言变得死气沉沉，语法结构也失去了微妙的含义，华丽的修辞也被弄得面目全非，因而会造成《古兰经》结构松弛，毫无生气，失掉了它本来的文学色彩。①

《古兰经》的文学体裁属于有韵律的散文，所以它又是迄今保存下来的最早的伊斯兰散文作品。它成了以后阿拉伯语散文体的标准，现在的一些阿拉伯语作家还在努力模仿《古兰经》的这种散文风格。当然，《古兰经》本身也是在不断变化的，因为这部经典是穆罕默德在23年传教过程中以安拉的名义发布的启示，其内容必然随着传教需要发生更改。而作为其形式的散文写作风格是为其内容服务的，也必然会随之产生一些变化。所以《古兰经》的散文风格前后也并不完全统一。

在初期的麦加章中，为了宣传对安拉的信仰和伊斯兰教的基本教义，穆罕默德沿用了当时流行的“天启”式文体，即在一连串与天体现象有关的句子后面，紧接着出现两三句押韵的、深奥的短语。如经文这样形容末日来临：

> 当苍穹破裂之时，当星辰飘坠之时，当海水泛滥之时，当坟墓被翻倒之时，每个人都知道自己的所作所为。
>
> 但愿说谎者被弃绝，他们沉浸于愚昧之中，他们是昏

① 汉密尔顿·吉布：《阿拉伯文学简史》，人民文学出版社，1980年，第36页。

瞧的。他们问：末日审判在何时？那将是他们受火刑之日。尝尝磨难的滋味吧！这就是你们渴望早日得到的。

敬畏者必定要住在安全的地方——住在乐园之中，住在泉源之滨，穿着绫罗绸缎，相向而坐。结局是这样的：我将以白皙、美目的女子作他们的伴侣。他们在乐园中，将安全地索取各种水果。他们在乐园中，除初次的死亡外，不再尝死亡的滋味。真主将使他们免受火刑。

这就是《古兰经》对于世界末日到来之时，有不同作为的人所受到的不同待遇的精彩描述。它不是直接的评论，而是用“启示文学”的形式让人们去体验和寻味，从散文中感受末日来临的情形，以约束自己的言行。

伊斯兰教的根本教义认为，世界万物由安拉创造，无论是天地、人类、动物或植物皆无例外。《古兰经》文用了大量文学色彩很浓的词句来描述伊斯兰教的这一最根本的信仰。如在《牲畜》章里经文这样描述：

他使天破晓，他以夜间供人安息，以日月供人计时。这是万能者全知者的布置。

他为你们创造诸星，以便你们在陆地和海洋的重重黑暗里凭借星辰而遵循正道。

他从一个人创造你们，然后使你们有住宿的地方，有依存的地方。

他从云中降下雨水，用雨水使一切植物发芽，长出翠绿的枝叶，结出累累的果实，从海枣树的花枝中结出一串串枣球；用雨水浇灌许多葡萄园，浇灌相似的和不相似的

桑和石榴。

在《蜜蜂》章里《古兰经》文又这样描述：

他在大地上安置许多山岳，以免大地动荡使你们不得安居。他开辟许多河流和道路，以便你们遵循正道。

他创造了牲畜，你们可用其毛和皮御寒，可以其乳和肉充饥，还有许多益处。

你们把牲畜赶回家或放出去吃草时，牲畜对于你们都有光彩。牲畜把你们的货物驮运到你们须经困难才能到的地方去。

伊斯兰教认为安拉无所不知，无所不晓，无所不能。《古兰经》里也用了散文诗一般的语言对此加以生动地形容：

真主那里，有幽玄的宝藏，只有他认识那些宝藏。他认识陆上和海中的一切；零落的树叶，没有一片是他不认识的；地面下重重黑暗中的谷粒，地面上一切翠绿的和枯槁的草木，没有一样不记载于天经中。

真主是天地的光明，他的光明像一座灯台，那座灯台上有一盏明灯，那盏明灯在一个玻璃罩里，那个玻璃罩仿佛一颗灿烂的明星，用吉祥的橄榄油点燃那盏明灯。或如重重黑暗，笼罩着汪洋大海，波涛澎湃，黑云压顶。黑暗重重叠叠，观者伸出手来时，几乎不见五指。真主没有给谁光明，谁就绝无光明。

由上述精彩的描写可以看出，《古兰经》最早的章节显得文学色彩十分浓郁，文体优美而尖锐有力。但这种文学色彩很浓的宣传方式，使伊斯兰教的敌人把穆罕默德列为诗人和占卦者一类的人，当时阿拉伯人普遍认为这类人是被有害的精灵附体。为了消除这种看法和增加宣传效果，穆罕默德逐步改用一种抒情味较少的文体，启示的内容也转变为叙述昔日众先知们的事迹和他们的敌人的命运。到了麦地那阶段，大多数《古兰经》文的抒情味大大减少了，形成了专题评论和法律训令之类不带感情色彩的文句。尽管如此，麦地那时期的《古兰经》文的某些宣传伊斯兰教教义的部分，仍然带有浓郁的文学色彩。如在麦地那时期下达的《黄牛》章里，劝导人们虔诚信仰安拉的经文这样描述道：

> 你们所当崇拜的，是惟一的主宰；除他外，绝无应受崇拜的；他是至仁至慈的。
>
> 天地的创造，昼夜的轮流，利人航海的船舶，真主从云中降下雨水，借它而使已死的大地复生，并在大地上散布各种动物……①

除了散文诗般的“天启”式文体外，《古兰经》里还包含着许多脍炙人口的故事。这些故事不仅具有宣传宗教的目的，而且还有从道德上引导和教化人们的作用，反映出伊斯兰教的价值观念，颇具文学价值。

---

① 以上各段经文见《古兰经》，第82章第1～5节；第5章第10～14节；第6章第96～99节；第16章第15、5～8节；第6章第59节；第24章第35、40节；第2章第164节。

《古兰经》的故事主要是众先知的故事，同时也包括伪使者的遭遇，阿丹的儿子的故事，精灵附体者的故事等等。故事的内容丰富而深刻，其中大部分取自犹太教和基督教的《圣经》故事原型，但又有所删节。一般说来，《古兰经》里记载的故事比《圣经》记载的简略。例如《圣经》里的亚当和夏娃的故事，在《古兰经》里就成了阿丹和好娃的故事。《圣经》里提到了天堂的名称是伊甸园，长禁果的树生长的具体地点，诱使亚当和夏娃偷吃禁果的动物是蛇，上帝与亚当对话的细节，亚当被逐出天堂后的去向等等。而《古兰经》的《黄牛章》里在讲述这一故事时并未具体提到这一切。

另外后世的穆斯林也有人根据《古兰经》略提的故事附会出有更具体情节的故事。如《古兰经》第17章“夜行”曾略为提到一个有趣的故事，先知穆罕默德曾在麦加受安拉派来的天使召唤，夜里登上天到了耶路撒冷，看到了天堂里的情景。后人据此附会认为穆罕默德见到了他以前的先知亚伯拉罕等人的灵魂（见图2）。

尽管是宗教故事，《古兰经》却赋予了故事中的“英雄”以浓厚的“人性”。各个先知或英雄都不是完美无缺的，在遇到物质利益的诱惑时，都带有人的许多弱点。

《古兰经》里的故事表现手法不拘一格，有时按故事先后顺序逐步展开，有的开门见山，有的先对故事的寓意作一番简评，接着再讲述故事内容，有的则仅用寥寥数语提醒读者故事主要内容已经开始。在讲述过程中常出神来之笔，有时在读者毫无察觉的情况下，突然说出个中秘密；有时先将故事秘密和盘托出，但让故事的主人公蒙在鼓里，使读者为主人公暗暗着急；有时又用一个意外情节，使读者与故事里的主人公一起恍然大

悟……在描写手法上苍劲有力，生动活泼，饱含激情，同时往往给读者留下想象的余地，使人感到回味无穷。

文学史家对《古兰经》的文学价值评价很高，认为《古兰经》的文体以显著的自由洒脱和独特的创造力，充分运用了抑扬顿挫的句法。这部宗教经典同时也是文学史上不朽的名作，而且在伊斯兰文学史上独树一帜，其独特的表现手法在穆斯林文学中达到了空前绝后的地步。①

《古兰经》虽然是宗教经典，但它影响了许多代人的思想观念、语言文化和风俗习惯，对伊斯兰文学的影响十分深远。许多穆斯林文学家现在还在模仿它的散文风格，它的语言、节奏、思想都或多或少地渗入了以后的穆斯林文学作品中。《古兰经》对文学发展的间接影响更大，伊斯兰文学的各个领域，大部分都起源于对《古兰经》的研究，阿拉伯语成为世界性的语言，与《古兰经》作为穆斯林的首要经典具有浓郁的文学色彩密切相关。当穆斯林诵读着散文诗一般的《古兰经》时，不仅加强了自己的宗教信仰，而且领略了其中的文学韵味，在熟悉和掌握了这门世界性语言后，为繁荣伊斯兰文学打下了基础。

三、情深意切的诗篇

阿拉伯语的诗歌创作，在伊斯兰教产生之前的阿拉伯半岛已较为兴盛，最突出的是6世纪前半期出现的被称为“格西特”的长篇颂诗。这种抒情长诗常悬挂于墙上供大家欣赏和吟颂，

① 参见吉布：《阿拉伯文学简史》，第36页。

故又被称为“悬诗”。它的特点是生动活泼、想象鲜明、比喻精确，具有丰富的词汇，韵律复杂而灵活。其内容通常是颂扬自己的宗族，赞美部族首领的仁义道德或夸耀其战功，攻击和贬低仇敌；或用悲凉的情调叙说沙漠游牧民的哲理，带有浓郁的原始气息。其代表作是《七篇悬诗》，8世纪中叶由波斯人哈马德·拉维叶选集成册。后来这种长诗成为大家模仿的标准，诗人们作诗已不是有感而发，而是为了能在集会的诗歌比赛中出名，或为了向贵族和酋长邀宠。因此在诗中刻意追求韵律，精心遣词用字，使悬诗逐渐失去了生动性而日趋呆板化。

当穆斯林的军事扩张基本结束，倭马亚朝的统治稳固之后，在波斯文学的影响下，产生了穆斯林的诗歌创作。这时悬诗虽然继续存在，却已渐趋衰落。在日益繁华的伊斯兰城市中，出现了用阿拉伯语写作的爱情诗“嘎扎勒”（ghazal），它的风格清新简洁，文体接近白话，通俗易懂。其代表诗人是古莱氏部落的欧麦尔·赖比尔（约719年卒），他的诗别开生面，清新欢快，具有豪侠勇武的气概，反映出麦加流派的诗歌明快典雅、富于现实感的艺术特点。如他的一首嘎扎勒这样写道：

> 啊！迷人的眸子使我心神荡漾！她娴雅温淑地移步前来，宛如柔嫩的枝条在清晨的和风里摆动。妩媚的目光骤然使我眩晕，眼前织起一片朦胧、凌乱的碎影。[①]

另一种麦地那流派的嘎扎勒则着重描绘恋人们的苦苦相思和绝望的爱情，麦地那诗人杰米尔（701年卒）的诗作就表现

① 转引自吉布：《阿拉伯文学简史》，第44～45页。

了这种纯洁天真的精神恋爱。他的诗都是献给他的爱人布赛奈的，诗中表现出极为深厚的柔情，语言朴实，不加雕琢，具有较高的审美价值。所以他的诗问世不久，赢得了广泛赞誉，甚至有一大批人读了他的诗而成为“爱情的殉难者”。

除了抒情诗外，这一时期开始出现政治诗，包括赞颂诗和讽刺诗，前者主要歌颂统治者哈里发，后者主要用于攻击政敌。搜集和整理伊斯兰教以前的古诗的工作也在这一时期进行，经过整理和选编后，汇集成了《悬诗集》。

倭马亚朝时期由于文化水平普遍很低，古代口耳相传的习惯依然盛行，所以留下的诗歌作品极少。

到阿拔斯朝时期，传统的文学形式诗歌进一步发展并达到了繁荣。这时倭马亚朝的仿古长诗仍被阿拔斯朝的诗人们模仿，但由于波斯文化的影响日益加深，诗人们大都脱离了古典主义轨道，打破陈规旧俗，创造了一种新诗体裁。这种新诗体裁一方面追求文字的流畅、简洁，又无损于标准阿拉伯语的精确性和多样性，而且富有独创精神。另一方面有的又刻意追求华丽的词藻、工整的对仗和人为的技巧，以致有些诗歌显示出矫揉造作的痕迹。新体诗的作品体裁多样，有歌颂诗、讽刺诗、爱情诗、骑士诗等。

这种新体诗最早的代表作家既有波斯人，也有阿拉伯人，但其风格、内容和修辞都显然来自波斯。如波斯血统的盲诗人布尔德（783年卒），他反对古体诗的陈旧的表现手法，提倡诗歌采用明喻、隐喻等各种手法，来表达诗人丰富的内心世界。他的一首明喻如此写道：

战争的尘埃，似乎飘落在他们头上。我们的刀剑，犹

如流星，划破夜空……[①]

阿拔斯朝的另一位阿拉伯血统的大诗人阿塔比，深受波斯文化影响，精通波斯语。他作的新体诗内容丰富，笔法细腻，给读者一种清新的感受。如他的一首劝人们不要贪图高官厚禄诗如此写道：

未曾经受大磨难，死神降临心亦安。高官厚禄必遭恨，巨蟒腹内毒计藏。

新体诗最著名的代表是享乐主义诗人艾卜·努瓦斯（约810年卒）和苦行主义诗人艾卜·阿塔西亚（748～828年）。阿拔斯朝建立后，随着社会经济的繁荣，奢侈享乐的生活逐渐在社会中上层中占了上风。以哈里发为首的统治阶层越来越热衷于追求穷奢极欲的享乐生活，巴格达皇宫里养了成千上万的歌女，经常歌舞欢宴，通宵达旦。达官贵族、富商巨贾也竞相仿效，成天花天酒地，纸醉金迷。但在社会底层的广大劳动民众，却过着衣不蔽体、食不果腹甚至居无片瓦的悲惨生活。针对这种极不公平的社会现实，阿拔斯朝社会兴起了苦行主义运动。参加运动者对现实极为不满，但又无力改变它，于是便对生活持消极态度，主张克制自己的欲望，过恬淡寡欲的苦行生活以寻求归宿和慰藉。这两种截然相反的生活和人生观，对伊斯兰文学产生了不同影响，形成诗歌创作中的享乐派与苦行派。努瓦斯就是享乐派的代表，阿塔西亚则是苦行派的代表。

① 吉布：《阿拉伯文学简史》，第63～64页。

波斯人努瓦斯在少年时就曾向巴士拉派诗人学诗，后到巴格达，被选为宫廷诗人，成为哈里发赖世德和艾敏的座上宾。努瓦斯才华横溢、自由放纵，蔑视旧礼教，不受宗教束缚，被称为“自然诗人”。他在伊斯兰诗歌创作史上地位很重要，故文学史家们对他的评价褒贬不一。但也有学者对他作出了较全面的评价：“在阿拉伯诗歌才能方面极少有像他这样才艺双绝的。他的诗文优美，工于用词……巧妙、诙谐、放荡、讥讽甚至污秽的词句交替运用，像一支支利箭射向四面八方。”“努瓦斯那机智的颂词、不留余地的讽刺诗、粗线条的情诗以及精于用词的贝杜因式的行猎诗……影响了所有标准阿拉伯诗歌的新发展。”[①] 从这些评论可知，努瓦斯的诗歌在艺术和技巧上的确具有相当高的水平，表明阿拔斯朝时代伊斯兰诗歌艺术已达到了它的巅峰状态。所以努瓦斯的诗歌创作手法被后世许多穆斯林诗人仿效。但是，努瓦斯的诗歌内容上却较为庸俗，主要表现了当时宫廷贵族们奢侈放荡的享乐生活，以及对这种享乐生活的鼓吹和赞颂。所以翻开努瓦斯的诗集，几乎全篇都是醇酒美人、纸醉金迷。这种腐朽的艺术思想对后来的伊斯兰诗歌起着消极的影响。如他的一首鼓吹享乐主义人生观的诗歌这样写道：

纵欲放情乐开怀，猥词俚语信口来。夜半更深乐不尽，歌美弦妙配绝音。

何时想听歌女唱，何时帐篷夜栖身。及时行乐春难久，朝朝暮暮醉醺醺。

① 吉布：《阿拉伯文学简史》，第64页。

艾卜·阿塔西亚则与努瓦斯截然相反，他十分痛恨奢侈腐朽的享乐生活，拒绝了哈里发赖世德给他的5万第尔汗的年薪，穿上托钵僧的褴褛服装，过着苦行僧的生活。他怀着虔诚的宗教信仰写下了许多苦行主义的新体诗，在诗歌中他一方面表现了对劳苦大众的同情和对社会贫富悬殊现象的极端不满，另一方面又反映了他浓厚的悲观厌世、逃避现实、追求来生的消极思想，这些思想显然受到了波斯摩尼教的影响。他的诗虽然在艺术技巧上不如努瓦斯的诗，但富有学术性和哲理性，同时带有浓厚的宗教意识，所以他被称为“阿拉伯宗教诗篇之父”。如他的一首反映苦行生活的诗这样写道：

> 干面包，角落啃。冷水罐，清泉饮。房间窄，心清静。
> 隐居地，绝尘埃。读史书，究根本。忆往事，记教训。

他还有一首反映悲观厌世、追求来世生活的诗这样写道：

> 我离尘世有根由，忧愁、苦恼累煞人。欢乐享受终不得，除非舍命苦中寻。如能逃遁见圣果，我将避世待来生。[①]

在东方伊斯兰世界，诗歌艺术在阿拔斯朝时期达到了鼎盛。实际统治着波斯东部和中亚的萨曼朝，有位杰出诗人鲁达基（约860～941年）被认为是古典塔吉克诗歌的奠基人，这种诗在10～15世纪时流行于波斯人和塔吉克人中。在萨曼王朝保护

① 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二册，第122、171～172页。

下的诗歌、散文创作领域，文学家们越来越多地使用达里波斯语。诗人鲁达基就使用这种语言作诗，他还教导自己的学生们使用波斯语进行创作。这种波斯语仍采用阿拉伯文字进行书写。鲁达基虽然被萨曼国王奈斯尔二世聘入宫廷，并在宫里度过了自己的大半生，但他与通常的宫廷诗人不同。他在诗里歌颂的主要不是统治者，而是明媚的大自然风光、欢乐的生活、纯真的爱情和英勇的行为，同时抨击社会的不平等现象。他的诗宗教内容极少，大多充满了深刻哲理，被称为“哲理诗”。如他的一首诗是这样反映出永恒的物质循环和新旧事物的交替：

我们的世界永远旋转，它的本性就是这样；
宇宙的规律就是：自然界的循环。
药剂制服了痛苦，药剂治愈疾病，
但它又成为痛苦的来源，药物又带给我们新的痛苦。
新的成为旧的，随后岁月飞逝——旧的又被新的所代替。
过去如此，将来也永远如此。
黄沙弥漫荒漠，但从前这里是鲜花盛开的花园，
而今花园却变成了渴望雨露的沙漠。

中亚塔吉克人希斯罗乌（1003～1088年）是什叶派的易司马仪派信徒。从青年时代起，他就对文学、宗教哲学和其他学科十分感兴趣，而且用了7年时间到中亚、印度、阿富汗、小亚细亚、叙利亚、汉志、埃及、波斯等地游历，深入了解伊斯兰世界各民族的宗教信仰、风俗习惯和生活方式，为他创作诗歌积累了丰富的知识。后来回到波斯宣传易司马仪派教义，受

到塞尔柱王朝迫害，不得不四处流浪。在流浪过程中，他写下了许多历史地理和宗教学的书籍，同时创作了他的诗歌集《光明之书》和《幸福之书》。他的诗歌涉及宗教哲学的问题，也表达了许多对人们进行教育和劝善的思想，另外也反映出他的人道主义和一些无神论观点。如他在一首诗中这样描写他对安拉的诉说：

如果你创造的是和你相似的人，而不是创造了赌台上的一枚骰子，那你为什么嘲弄自己的作品？那你为什么还创造了魔鬼？……

当我向你虔诚祈祷时，你却命令魔鬼："诱惑他们！"……

总之，这件事做得多么愚蠢，以致我嫌弃神学……

这位诗人终身未能摆脱迫害，最后躲藏到中亚的巴达克山，忧郁而孤独地了却一生。

出生于尼沙不儿的欧麦尔·赫雅木（1040～1123年）是著名的波斯诗人和自由思想家，他因擅长写四行诗而闻名于伊斯兰世界。他的诗作也十分富于哲理性，他在诗歌中表达了对劳动者的同情，把高超的文学技巧与唯物主义的无神论有机地结合在一起，使作品不仅脍炙人口，而且给人以启迪。如一首四行诗这样写道：

假使我能控制这罪恶的天堂，我要毁灭它而换上另一个。

为了不妨碍高尚的意图并使人能够生活，我不让忧愁

折磨人们。[①]

赫雅木的《四行诗集》后来被翻译成英语、法语、德语、意大利语、丹麦语和阿拉伯语相继出版，中国著名学者郭沫若根据英译本将它翻译为汉语出版，书名为《鲁拜集》（“鲁拜”意为“四行诗”）。

中古时期东方伊斯兰世界最伟大的诗人是波斯的菲尔多西(935～1020年)。他出生在波斯东北部的徒斯的一个中等富裕的贵族家庭，接受了良好的教育。他精通波斯帕来威语、达里波斯语和阿拉伯语。菲尔多西年轻时曾在东方伊斯兰世界四处游历，搜集了大量伊朗各民族的历史资料，包括中亚东伊朗诸部族的叙事诗（主要是塞种人和粟特人有关英雄鲁斯塔姆的传说），有关萨珊王朝的传说，粟特和花拉子模的西约武什传说，巴克特里亚的伊斯芬基约尔传说等等。这些神话传说有许多与波斯的琐罗亚斯德教经典《阿维斯塔》中的传说有共同之处。

菲尔多西在35岁以后，开始着手整理这些资料，并动手撰写史诗《王书》（《沙赫纳迈》）。经过近30年辛勤劳作，于999年完成了这部世界闻名的伟大史诗。《王书》共6万颂12万行，贯穿史诗的基本思想是善与恶两种力量的斗争，显然作者受了古代波斯二元论宗教的影响。菲尔多西站在波斯民族的立场上，歌颂了伊朗人民反抗外来侵略的英勇斗争。史诗里伊朗各民族是善良力量的化身，其代表人物是英雄鲁斯塔姆和铁匠柯瓦。外来侵略者突兰人是邪恶力量的象征，其代表是龙王扎赫霍克。

① 这三位诗人的诗歌见加富罗夫：《中亚塔吉克史》，第186～187页、第251～253页。

在鲁斯塔姆和柯瓦的号召下，伊朗人民发动了起义，反抗扎赫崔克的残暴统治，最终取得胜利，推翻了侵略者建立的暴虐政权，恢复了民族独立。史诗描述的这种反抗外来侵略的斗争，包括了从马其顿亚历山大东征波斯，到阿拉伯人入侵和萨珊朝末代国王叶兹德格尔德三世去世为止的历史，主要歌颂了伊斯兰教传入之前的波斯旧传统。因此在作品中，诗人表达出强烈的波斯正统思想。正如他后来对伽兹尼朝素丹马赫穆德说的那样：

> 命运赋予我的伟大言论和高尚事业永垂不朽。
> 一切好似尘土和灰烬。时间一天天过去，
> 只有劳动和言论永远存在。
> 主宰者！我用灼热的双唇歌颂你，不知其名的领袖。
> 你的宫殿，将会年复一年地
> 被狂风、骄阳、冰雹和暴雨所毁坏……
> 然而我，却用诗篇建立起大厦，
> 它像自然之物一样，将成为宇宙的一部分。
> 我描述王国业绩的史籍将流传万世。①

除了描绘善与恶的斗争外，诗人同时还在作品中穿插了爱情传说、谚语和箴言，以使读者获得教益。这部史诗在世界文学史上影响巨大，连西方学者也给予了高度评价："它在亚洲所占的独特地位，正如荷马史诗在欧洲一样。"②

---

① 《塔吉克诗选》，斯大林纳巴德，1949年，第54页。转引自《中亚塔吉克史》，第191页。

② 塞克斯著，张家麟译：《阿富汗史》第一卷下册，三联书店，1976年，第332页。

这种使用波斯语进行诗歌创作的作法，后来在印度的德里素丹国的穆斯林中也很流行。其中最著名的诗人是艾米尔·胡斯洛（1253～1325年），他在奴隶王朝（1206～1290年）时成为宫廷诗人，受到穆罕默德汗的保护。到卡尔吉王朝（1290～1321年）时他被公认为印度的桂冠诗人。艾米尔·胡斯洛用波斯语写的诗作据传有99种之多，这些诗除了有很高的文学价值以外，还提供了大量印度的历史知识。但遗憾的是，这些诗歌作品几乎没有流传下来。还有一位同时代的诗人米尔·哈桑·德尔维，他的作品被认为“具有使人十分愉快的音乐感”。

11世纪在东喀喇汗朝产生了一部内容丰富的叙事长诗《福乐智慧》，作者是八拉沙衮人玉素甫·哈斯·哈吉甫。他熟悉突厥语、阿拉伯语、波斯语和粟特语。经过多年努力，他于1069年用突厥语写成了《福乐智慧》这部长诗，突厥语原名《库达德库比利克》，意为“给予幸福的知识”。这部韵文体长诗共82章13290行，内容是根据伊斯兰教的道德标准来阐明统治和为人的各种道理。这些道理是通过公正、幸福、智慧与安乐这四个人的对话来表现的，涉及了社会、政治、经济、宗教、哲学、文学等各方面的思想。《福乐智慧》在维吾尔文学史上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为维吾尔语言和书面文学的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

伊斯兰诗歌中与宗教联系最紧密的是苏非派的神秘诗，这种神秘诗大约于10世纪开始在波斯的一些苏非派道堂里流行。起初这种诗歌带有娱乐的性质，由苏非派僧侣吟唱配乐的情诗，表达自己对安拉的敬仰和热爱。从12世纪起，神秘诗迅速发展，出现了大量作品，多是以阐述苏非派教义和哲理为宗旨的诗歌，其格律也比较自由。诗歌往往广泛地运用暗示和象征，表达苏非派信徒长期修炼之后得到的各种神秘的体验。这种神

秘诗的代表，在西方伊斯兰世界有出生于马格里布的贝贝尔人舍赖弗丁·蒲绥里（1211～1296 年）。他曾写过许多诗。其中因患半身不遂症，曾写了一首诗求先知向安拉说情，尽快治愈自己的疾病。诗中尽力赞扬先知穆罕默德，把穆罕默德比喻为灿烂的太阳、幸福的花朵、高贵的圆月、浩瀚的大海……赞扬了安拉赋予穆罕默德的超凡言行。诗写好后，他做了一个梦，梦见先知穆罕默德来探望他，并把自己的斗篷给他披上。第二天蒲绥里的病便奇迹般地痊愈了。于是他便把这首诗的题目定为《先知的斗篷》。这首诗是阿拉伯语诗歌流传最广泛的一首。在东方伊斯兰世界，这种神秘诗的代表是加拉尔丁·毛拉维（1207～1273 年），他出生在阿富汗的巴里黑，但一生绝大部分时间生活在小亚细亚的科尼亚。那个地方当时被称为鲁木（罗马），所以加拉尔丁被简称为鲁米。鲁米曾担任当地苏非教团的首领，被认为是苏非派神秘诗歌的集大成者。他的代表作品是六卷本的波斯文叙事诗集《玛斯纳维》，共 5.2 万余行。鲁米在诗中为了阐发苏非派的神秘主义哲理和穆斯林的伦理道德，大量采用了神话传说和民间故事，以增加诗歌的艺术感染力和说服力。这部诗歌集被伊斯兰教苏非派奉为宝典，被称为“波斯文的《古兰经》”。

帖木儿帝国时期，穆斯林的诗歌艺术继续繁荣。在帖木儿保护下，帝国内出现了许多优秀的作家和艺术家，他们创作诗歌一般用波斯文。这些文学家中有出生在设拉子的著名诗人哈菲思（1320～1389 年），他写下了大量完美的“嘎扎勒”（爱情诗），曾有人把他与意大利著名诗人但丁相提并论。另外还有两位写嘎扎勒的诗人，即中亚忽毡的喀莫尔和布哈拉的诺西尔，他们的诗歌都表达了普通人民喜怒哀乐的丰富情感，与歌颂统

治者的御用文人的诗歌截然相反。讽刺兼滑稽诗人欧拜德，他的诗虽然奇特，却不免流于粗野。与他类似的诗人还有艾卜·伊萨和尼扎木丁·喀里。神秘主义诗人有忽毡人克马尔、波斯大不里士人马格列比和伊本·亚明。

伊斯兰诗歌艺术尽管在中世纪时期达到了极度的繁荣，但由于这些诗歌充满着浓郁的地方色彩和乡土气息，加之带有明显的虚饰和浮夸特点，因此，要在不受时空限制的世界第一流诗歌中获得崇高的地位，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对各种流行于伊斯兰世界的诗歌的收集整理工作，阿拔斯朝以后也在加紧进行。许多著名诗人的作品被单独编成了诗集，其余的收进了综合性的诗歌集中。后一种诗歌集较为著名的有：大马士革人艾卜·太马木（845 年卒）的《坚贞诗集》，共分十类，收集了穆斯林诗歌的精华。因第一类是赞扬坚贞不屈的英勇气概，从而把全部诗集取名为《坚贞诗集》。科尔多瓦人伊本·阿卜德·赖比的《稀世璎珞》，是伊斯兰文学史上最重要的著作之一。被誉为穆斯林“最伟大的文学史家”的叙利亚阿勒颇人艾卜·法赖吉·伊斯法哈尼（897～967 年）的《乐府诗集》，这部书被认为“是阿拉伯人的文学宝库。其中收集了阿拉伯人的历史和诗歌中的佼佼者。就我们所知，还没有任何书籍能与它相提并论”[①]。

① 伊本·赫尔顿著，森本公诚译：《历史绪论》，第三卷，岩波书店，1987 年，第 1242 页。

四、脍炙人口的散文

8世纪中叶以后，除了传统的诗歌这种文学形式外，其他文学形式也发展起来，使伊斯兰世界的文学呈现出百花齐放的繁荣景象。其中散文成为伊斯兰文学的一种重要形式。

早期的穆斯林散文具有简洁、朴实、明快和尖锐的风格。到了阿拔斯朝时，这种风格已荡然无存。受波斯散文的影响，这一时代散文的特点表现为词藻华丽而优雅，比喻精确，十分注意精心安排结构和尽可能处处押韵。经著名伊斯兰学者查希兹（约775～869年）到哈利利（1054～1122年）时，伊斯兰散文达到了它的顶峰。

查希兹是黑奴的后代，出生于伊拉克的巴士拉。他博览群书，遍阅典籍，曾跟随一些著名的穆斯林学者学习语言、文学和教义学，同时经常向普通阿拉伯人学习口头文学，从而吸收了古代波斯、印度、阿拉伯和希腊的文化，扩大和丰富了自己的知识。他结识了许多文人，同不少学者有过往来，还曾经在哈里发的宫廷里担任过书记官。查希兹还曾到西亚许多地方游历，了解到了各族穆斯林的生活方式、道德水准、思维特点、风俗习惯等等，大大开阔了眼界，为自己的写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查希兹的散文题目广泛，从家庭教师写到先知家族，从真主的属性写到评论歌女，从法官和总督写到生了小孩的女奴，从小偷写到豺狼，从穆斯林长老写到独眼人，几乎触及到了穆斯林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使他的著作成为研究当时穆斯林社会生活最丰富的来源。有关宗教教义的题目包括《驳真主拟人

说》、《驳基督徒》、《教长地位论》等；有关历史和政治的题目包括《阿拉伯人与释奴》、《阿拉伯人与波斯人》、《突厥人的美德》、《黑人与白人》等；有关社会道德和人情世故的题目包括《政权与人的道德》、《嫉妒与被嫉妒》、《妇女》、《兄弟》、《决心与抱负》、《希望与期待》、《战争中的专断与协商》、《司法与总督》、《行业的欺骗》、《女奴》、《悭吝人传》等。

查希兹写作的风格轻松自如，文笔流畅，摆脱了各种清规戒律的束缚。他在散文作品中时常把严肃评论与诙谐幽默融为一体，总是使人出乎意料。读者往往会在看似无聊的题目中读到十分重要和严肃的内容，会在快要流泪时却转而破涕为笑，会在轻松愉快的幽默中领悟人生的真谛。著名穆斯林史学家麦斯欧迪（957年卒）曾评价查希兹说："为使读者和听众不感到厌烦，他时而一本正经、不苟言笑；时而诙谐幽默、妙语连珠；时而引用格言警句，语言铿锵；时而讲述趣闻，令人捧腹。"①

查希兹的散文代表作品是《动物集》，共分七大册。其中动物学居于次要地位，实际上主要是一部散文体民间文学著作，借评论动物来评说人类。如在谈论鸡和狗的故事时，又涉及伊斯兰教伊马目的权威、什叶派、诗歌等问题。查希兹以亚里士多德的著作作为写《动物集》的最重要的依据之一，把亚里士多德称为"逻辑创始人"，但他并不盲目迷信亚里士多德的结论。例如他引用了亚里士多德关于雌麻雀寿命长，而雄麻雀仅能活一年的说法，但又批评亚里士多德未能找到证明这一结论的依据。他对鸡和鸽子饮水姿态的评论很富有哲理性："口渴者见鸡饮之丑态渴意全休，口不渴者见鸽饮之美姿顿生渴意。"表

① 转引自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二册，第364页。

达了人类爱美的共通情感。他从《古兰经》、《圣训》和流行于穆斯林社会的诗歌、格言里找出许多生动的词句来描写动物，作品显得生气勃勃，妙趣横生，成为后人模仿的楷模。因此《动物集》这部书被认为是“展现阿拉伯文化、希腊文化、波斯文化和印度文化等各种文化的陈列室，是介绍摩尼教、琐罗亚斯德教、无神论者、犹太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等各种宗教文化的讲台。”① 但是，查希兹的另一部散文集《说明与解释》却因过于自由洒脱而显得杂乱无章，漫无边际，对后来的穆斯林散文作品造成了不良影响。

与查希兹同时代的伊本·古太白（828～889 年）也是著名的散文作家，曾在巴格达担任过法官和教师。他勤奋好学，不耻下问，不但向年长而阅历丰富的人请教，而且向自己的朋友、兄弟学习，甚至还向年少、地位低贱的奴隶和非穆斯林学习。因此他博学多才，涉猎广泛，对伊斯兰教各教派、阿拉伯语言和语法、穆斯林文学、圣训、伊斯兰教法律、历史等等都十分通晓。伊本·古太白认为书籍应该教育人们行善戒恶，因此在自己的作品中往往贯穿着宗教情感和道德观念的说教。他最主要的作品是一部十大册的文学典籍《故事的泉源》，被视为伊斯兰教文学中最原始的短篇论文集。这十大册各有独立的标题，包括《权势》、《战争》、《主权》、《品行》、《兄弟》、《需要》、《本性》、《食品》、《妇女》、《学问、修辞和修行》等。他在编著这部书时，刻意求新，“力求内容与形式的统一，历史与典故的一致，字与词的和谐”，编排的条理十分清晰，逻辑性很强。作为严肃的法官与教师，伊本·古太白担心自己的作品因过于严肃和

① 爱敏：《阿拉伯教－伊斯兰文化史》第二册，第 376 页。

古板而受到批评，因此使用了一种独特而生动的新文体，议论了战争、友谊、主权、禁欲主义等专题。这些议论是通过短小的故事、格言来表述的，所以读后不但不觉得枯燥，因其情节生动反而还感到有趣。他说："我没有忘记使用趣闻、妙语、诙谐、笑料，使读者在紧张中得到休息。"① 伊本·古太白将自己吸收的各民族文化有机地融合在著作中，如他谈到"主权"这一概念时，既要提到波斯人的看法，也要涉及阿拉伯贵族和印度人的观点。有些方面则有所侧重，如整部《故事的泉源》明显受到波斯和印度文学的极大影响，但在司法、律例等章节里却大量引用阿拉伯人的观点和伊斯兰教律例，而在涉及宗教修行的内容时，则往往采纳了犹太教和基督教的见解。这也充分体现出伊斯兰文明具有很强的兼容性这一特点。

在伊斯兰世界东部，萨曼朝时出现了用波斯达里语（早期塔吉克语）创作的散文。其代表是 10 世纪前期产生于徒斯的《沙赫纳迈·阿布曼苏尔》的前言。这篇散文反映的是伊斯兰教以前波斯诸部族的历史，后来成为大诗人菲尔多西创作《王书》的资料来源之一。另外还有一部有趣的散文著作，是泰伯里斯坦的兹亚尔王朝的王子卡伊卡乌斯于 1082 年写的《王嗣之鉴》（《卡布斯纳迈》）。这是一部关于生活道德规范的著作，内容涉及家长的责任、狩猎、打马球、婚姻、教育、医疗等诸方面的问题。与该书同时代的塞尔柱朝宰相尼札木·穆尔克的《统治之书》（也译为《治民要术》或《政治论》），也是一部世界著名的政论性散文。在这部散文著作里，这位伊斯兰历史上最著名的宰相论述了塞尔柱帝国的土地制度、军事采邑（军事伊克塔）

① 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二册，第 379 页。

的分配、如何保护农民、帝国的财政、军队等重要问题。作者在作品中对这些问题并不是用强制性的政令来力图解决，而是用劝导性语句，希望能克服社会的某些弊端。

到帖木儿帝国时期，在统治者的保护下，东方伊斯兰世界的散文仍继续发展，在散文创作上，大多数作家使用阿拉伯文，少数使用波斯文。这时产生了一些卓有成效的散文作家。帖木儿帝国最大的阿拉伯语散文作家是塔夫塔札尼，他先被任命为撒拉哈夕的教授，后随帖木儿到了撒马尔罕。他精通语法、文学、哲学、神学，在这些方面均有著述。还有一位散文家朱尔章尼，他曾用阿拉伯文撰写了31部有关散文的书，其中有一部神秘辞典名叫《定义》。也有用波斯文写成的散文作品，如叙利亚人尼扎木丁，曾随帖木儿经历了多次战役，用波斯文写下了《帖木儿武功记》（止于1404年）。

这一时期还出现了一种新的文学形式，阿拉伯语称为“麦喀麦”，是一种戏剧性的故事，由韵文和曲调组成。哈利利就是这种文学体裁的杰出代表，他写了一部《麦喀马特》而一举成名。这部韵文故事集独具匠心，比喻生动，用词丰富，妙语连珠。作品较为真实地反映了当时伊斯兰世界的城市生活，并巧妙地针砭了社会时弊，得出一些有益的教训。如作品描写了一名流浪汉怎样运用机智、学识和雄辩化险为夷、克敌制胜的故事，使人读来感到妙趣横生。所以这部书在七百多年内，被认为是伊斯兰文学宝库中在《古兰经》之下地位最崇高的作品。

五、充满智慧的故事

伊斯兰文明繁荣时期，讲故事这一文学形式在穆斯林社会广泛流传。在伊斯兰教产生之前，阿拉伯人中已流传着许多故事，故事的种类大致包括战争故事、行侠仗义的故事和表达人类情感的故事。由于原始社会时期部落之间抢掠成风，发生过不少历史上著名的战争，这些战争成了故事素材的主要来源。如白苏斯战争的故事，讲述一位名叫白苏斯的老太婆有只骆驼被另一部族杀伤，导致长达40年的战争，直到525年前后战争才结束。又如底哥儿战役的故事，讲述了阿拉伯保商队与波斯人之间的战争，因波斯商人拒绝支付价格过高的保商费，引起了双方战争，最后阿拉伯人战胜了波斯人。有不少故事是从外国引进的。如罕才莱的故事，讲述罕才莱为了挽救朋友的性命，克服了种种困难，准时回到刑场伏法的故事，显然来源于希腊故事。

进入伊斯兰时代后，讲故事这一文学形式更加受到穆斯林的欢迎。据说最早为穆罕默德讲述故事的是也门的一位基督教徒泰米木·达里，他于631年改信伊斯兰教后，为先知讲述了《间谍与骗子》的故事。伊斯兰时代初期讲述的故事，大体分为普通故事和特殊故事两类。普通的故事主要是为了宣传伊斯兰教而讲述，内容大多是颂扬安拉，教人信仰虔诚。这类故事最出名的讲述者是圣训学家哈桑·巴士里（728年卒）。但这类故事讲多了，人们就逐渐失去了兴趣。特殊故事的内容一般世俗性很强，与人民大众的生活关系密切，很适合普通老百姓的口

味，所以发展很快。后来讲故事这种文学形式受到了伊斯兰国家的支持，讲故事者还由政府委派，并发给薪俸，俨然政府的工作人员。倭马亚朝时最著名的故事讲述者有两位，他们是瓦赫布·穆南比和卡尔白·艾哈巴尔。瓦赫布·穆南比（约 720 年卒）原是信奉祆教的波斯人，后在也门成为穆斯林。他主要讲述创世传说和历代先知的故事。卡尔白·艾哈巴尔原是也门的犹太教徒，后改信伊斯兰教，并迁居麦地那和叙利亚，他把许多犹太教的历史故事融入了穆斯林的故事中。

在穆斯林讲述的故事中，大量吸收了来自波斯、印度、埃及、中国、犹太人、基督教徒、希腊和罗马的古代故事，使讲故事的内容丰富多彩，已超出了传统的夸耀祖先、歌颂战争胜利之类的范围。如伊斯兰教诞生前后，许多印度故事流入了波斯，波斯人在印度原著的基础上作了增补，最后由波斯文译成了阿拉伯文。中世纪著名的穆斯林目录学家伊本·奈丁在所著的《书目》一书里，对流传于穆斯林中的印度书籍作过统计，列举了一些较出名的印度故事书的名称。如《凯里莱和迪木奈》，又名《印度寓言》，讲的是动物寓言故事，用这些故事影射现实，向统治者进谏。其中包括《狮子和黄牛》（见图 3）、《猫头鹰和乌鸦》、《老鼠和猫》等篇故事。又如《大、小辛巴德》，后被改编为穆斯林故事《水手辛巴德》。另外还有《亚伯的智慧》、《亚当降世说》、《印度男子和妇女的歌舞》、《杀人成性的印度国王》、《沙格纳的计谋》等等。

各类故事在民间长期流传，最后形成了闻名世界的《一千零一夜》。《一千零一夜》的基础是古老的波斯语故事集《海扎尔·艾夫萨奈》（一千个神话故事），这部波斯语故事集里大部分是波斯故事和印度故事。10 世纪前期，穆斯林文学家哲海什雅

里（942年卒）以《海扎尔·艾夫萨奈》为蓝本，又补充了从民间搜集到的一些别的故事，在伊拉克写成了《一千零一夜》的初稿，初稿提供了一千个故事的主要情节和男女主人公的姓名。以后，这部故事书的分量逐年增加，新添了许多印度、希腊、犹太、埃及、中国等国家和民族的故事。直到16世纪初这部文学名著才在埃及最后定型。

《一千零一夜》在中国又译为《天方夜谭》，它包括了各自独立的、多姿多彩的各类故事，有幽默故事、爱情传奇、寓言、童话、骑士行侠仗义的故事、冒险故事、历史故事和名人逸事等，许多故事极富人生哲理。从篇名看，故事涉及面极为广泛，内容相当丰富，仿佛一个社会大观园。如《国王山鲁亚尔及其兄弟的故事》、《渔翁的故事》、《商人和魔鬼的故事》、《脚夫和巴格达三个女人的故事》、《鸟兽和木匠的故事》、《牧羊人的故事》、《水鸟和乌龟的故事》、《箭猪和斑鸠的故事》、《狐狸和乌鸦的故事》、《猴子与匪徒的故事》、《睡着的人和醒着的人的故事》、《清道夫和贵妇人的故事》、《真假哈里发的故事》、《哈里发希沙木与牧童的故事》、《易卜拉欣·马赫迪与黑人的故事》、《哈里发麦蒙与学者的故事》……这部名著在写作手法上十分灵活，有些故事短小精悍，有些较长的故事里又包含着较短的故事，较短的故事里还含有更短的故事。

由于成书的时间长达数百年，所以这些故事实际上反映的是不同时期和不同地区的生活习俗、风土人情和社会制度。然而这部文学名著贯穿首尾的指导思想就是宣扬伊斯兰教的精神，要人们虔诚信仰安拉。几乎每个故事的主人公遇到麻烦时，都会祈祷安拉保佑自己。有的故事直接描写穆斯林如何真诚地崇拜安拉，如《脚夫与巴格达三个女人的故事》中描写了一个青

年穆斯林每日潜心礼拜、斋戒和诵经而别无他求，同时抨击了“异教”；《牧羊人的故事》讲述了一个放羊的穆斯林如何抵御了物质和美色的引诱，虔诚信奉安拉的故事。有的故事借讽刺动物来揭露伪信伊斯兰教者，如《箭猪和斑鸠的故事》中的箭猪就是一个道貌岸然的伪信者。更多的故事是宣扬一种伊斯兰教“行善”的精神，故事中的人物都是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如《国王和医师的故事》中那位忘恩负义的残暴国王便最终自取灭亡；《宰相张尔蕃和蚕豆小贩的故事》中张尔蕃的善行在他死后仍得到了回报；在《脚夫与三个巴格达女人的故事》中，行善的姐姐得到了哈里发的厚报，不守信义的王子则受到惩罚，瞎了一只眼睛。

在宣扬伊斯兰教精神的大前提下，《一千零一夜》以朴素的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相结合的创作手法，刻画了形形色色的社会各阶层人物。作品歌颂了劳动人民淳朴善良的高贵品质和爱憎分明的情感世界，同时也赞扬了劳动者的机敏和智慧。如《鸟兽和木匠的故事》中专横霸道的狮子，最终斗不过机智的木匠而被制服。另一方面，各种故事揭露和鞭笞了社会的黑暗和不平，如《睡着的人和醒着的人的故事》中，哈里发为了满足行善者的一个小小愿望，同时也为了戏弄一下这位行善者，竟然耗费了大量资财；《清道夫和贵妇人的故事》中，贵妇人为了赌气报复丈夫，竟随意抛撒许多钱财，足够让清道夫一生都用不完。作品通过这些描述，表达了人民群众疾恶如仇的鲜明立场和对美好生活的憧憬。

《一千零一夜》的艺术魅力和它通俗易懂的特点，使它得以在全世界广泛流传，深受广大人民群众的欢迎。

六、极富哲理的短语

短语是流传于穆斯林社会的一种短小精悍的文学形式，包括谚语、格言和成语等。短语由于其语句简单，通俗易懂，既反映了穆斯林日常生活中的一些现象，又说明了深刻的自然和社会哲理，因此深受穆斯林喜爱，从而在伊斯兰社会迅速发展。

早在伊斯兰教产生前后，阿拉伯人中就已流传着许多谚语。阿拉伯语把谚语称为“麦桑”，原意为“比喻”，后用来专指谚语。阿拉伯半岛这一时期的许多自然和社会现象在谚语里都有不同程度的反映。游牧的贝杜因人中流传的谚语不少与骆驼直接有关，如“他变成一头母驼了”，比喻说话颠三倒四。古来西部落的谚语大都与经商有关，如“商队里找不到你，镖队里也数不着你”，形容一个人默默无闻。关于妇女的谚语表明了这时妇女地位的低下，有关物质生活的谚语常常反映出半岛的土地贫瘠、生活穷困的状况。阿拉伯人的谚语大多含义简明，容易领会。如谴责战争的谚语，“战争使人变为鳏寡孤独”，“丧子之母同情丧子之母”；富有哲理性的谚语如“你将狗养肥了它便咬你”（类似古希腊《农夫与蛇》的寓言），“好中藏歹”（类似中国的“福兮祸所伏”），“鸵鸟要寻找两支角，反失去两只耳”（类似中国的“偷鸡不成反蚀把米”）。个别的谚语比较令人费解，如“我用任何一只眼睛盯住你”，被认为是奴隶主警告奴隶不要偷懒的用语。这些谚语在倭马亚朝和阿拔斯朝时期，被收集成册，编成了《迈伊达尼谚语集》、《木方才尔谚语集》、《艾卜·雪兰谚语集》等，在伊斯兰世界广为传诵。

在穆斯林中除了流传着来自阿拉伯的谚语和格言外，还吸收了大量来自波斯、希腊和印度的格言。在中古伊斯兰文学典籍如伊本·古太白的《故事的泉源》、杜尔突什的《古代帝王的明灯》、伊本·阿卜德·赖比的《稀世璎珞》和查哈斯的《王冠》中，都记载着这些流传在穆斯林中的波斯、希腊和印度格言。

来自波斯的格言是记载于古代文学典籍中的一些劝戒语句，它们与古代波斯的帝王、大臣、哲人、学士的言行逸事有关，极为简短并富有哲理性。这些格言有的是波斯本国产生的，有的是由印度等地传入的。当波斯被纳入伊斯兰帝国的版图后，在翻译运动中，翻译家们将这些格言大量地译成了阿拉伯语，并让它们明显带上了伊斯兰教色彩，使其更容易在伊斯兰世界广泛流传，受到各阶层穆斯林的欢迎。这类格言在人民大众中经过较长时间的传诵后，被学者们搜集起来，加以研究、整理而得以保存下来，汇集在上述几部著作中。这些格言如：

“波斯王曾说过：‘防君子于饥时，防小人于饱时’。”

“如果你对两件事迟疑不决、无所适从时，最好舍去最惬私心的一件。”

“裁判犯小过的人，应如处理犯大罪的人一样严格。人见犯小过且不免于罪，就不敢犯大罪了。”

有人向亚历山大大帝诬告自己的朋友，大帝说：“你愿我叫他来与你对质吗？”答曰：“不愿！”大帝又说：“如果你不对他怀恶意，他也就不会对你怀恶意了。”

“世界是丰富多彩的。属于你的，你再软弱它也会来；不属于你的，你再强大它也不来。”①

① 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一册，第126页；第二册，第189页。

除了格言外，还有一些来自波斯的成语，也被译成阿拉伯语，并糅合了伊斯兰教思想而在穆斯林中传播。这些成语比谚语和格言更简短，但同样包含着丰富的哲理性。如“白日做梦”、“赶鸭子上架”、“王者大度，王位永存”、“玩火者必自焚”、“及时逃走就能取胜”（类似中国的“三十六计，走为上计”）、“明日并不遥远”[①] 等。波斯格言和成语对伊斯兰伦理的影响远远超过了希腊哲学，在初期伊斯兰时代，哈里发阿里和一些阿拉伯人领袖的格言，无论在内容还是形式上都与波斯格言酷似。

希腊文学对伊斯兰文学影响较大的是格言，许多希腊名人如苏格拉底、柏拉图、亚里士多德、毕达哥拉斯等人的格言，首先被东罗马统治下的叙利亚人译成了叙利亚语，后来穆斯林的翻译家们又把它们译成了阿拉伯语而流传于伊斯兰世界中。如：

苏格拉底说：“智慧为人之天赋，学问为人之厚利。”“善人不求多礼，恶人虽多礼无益，因其根株坏也。”

柏拉图说：“国家进步，则欲望服务于理智；国家落后，则理智服务于欲望。”“学问只有自己寻求，方能达到。别人不能帮助你获得它，也不能把它由你的手中夺去……”“不能克己，鲜能服人。”

亚里士多德说：“执政者若是廉洁的，则人民福莫大焉；执政者若是昏庸的，则人民祸无止境。故执政者譬如灵魂，肉体得之则生，失之则死。”“揭人阴私者，鲜能成大业。”

还有些格言不知是谁的，比较类似伊壁鸠鲁的观点，但因

① 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二册，第174页。

融汇于《凯里莱和迪木奈》等故事书中，也广泛传播于穆斯林社会，并糅合进了伊斯兰教的思想。这些格言如：

“有理智的人对于福和祸两方面都要考虑到，并且知道：最值得追求的爱物和最需要提防的祸患是最持久、最长远的东西。”

“如果他领悟了，他宁要来世而不要今生；宁要奋斗的快乐而不要享受的乐趣；宁要有利于自己和子孙后代的思想，而不要只带来短暂满足便迅即消失的主张……”

还有些类似成语的希腊短语，经过穆斯林学者的搜集和整理，汇集到了文学著作中。伊本·穆加发（约 767 年卒）的《小文学》中就有不少这样的短语。如：

“有四样东西再少也承受不起：烈火、病痛、敌人、债务。”

“伏祸之福不为福，伏福之祸不为祸。”

“生活中亲人离别为寻常之事”。[1]

许多来自印度的格言也被穆斯林所接受，汇集于穆斯林学者的格言集《故事的泉源》、《古代帝王的明灯》等著作中。这些格言寓意深刻，对于为人处事或治国安邦皆不无启迪。如：

“钱最怕不用；兄弟之间就怕背信弃义；君主的不义莫过于无辜百姓的恐惧；国家的灾难则在于没有财富和安定。”

“有志气的人即使不得志，也决不肯屈服，就像火焰一样，不管人们怎样改变它的方向，火苗总是向上的。”

“学者远游，需要有足够的学问，正如狮子外出，需有赖以生存的力量。”

---

① 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一册，第 145～146 页；第二册，第 189、186 页。

“只有具备远大志向而又敢于冒险的人才能做到三件事：君王的工作，海上的贸易，与敌人的厮杀。”

印度的成语也有不少流传于穆斯林社会中，如“笨拙迟钝”、“饶舌多言”、“能言善辩”“有勇无谋”、“沉着稳重”[1] 等等。

总而言之，短语同诗歌、故事一样，也成为伊斯兰文学百花园中的一朵艳丽的奇葩，并发出了沁人肺腑的芬芳。

1) 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二册，第233页。

第六章　美轮美奂的建筑奇迹

建筑艺术是一切艺术中最能够保存长久的一种。伊斯兰文明繁荣时代，流传下来了大量的建筑艺术品。其中最主要的代表是庄严肃穆的清真寺，它已不仅仅是宗教建筑，而且是具有多功能的穆斯林活动的重要场所。此外，宏伟壮观的宫殿和圣陵建筑也构成了伊斯兰建筑艺术的重要方面。今天，当人们驻足流连在这些穹隆高耸、金碧辉煌的建筑奇迹近旁时，不禁会对中世纪穆斯林能工巧匠们的高超技艺叹为观止，对“萨拉森艺术”刮目相看。

一、庄严肃穆的神圣大寺

伊斯兰教产生之前，阿拉伯人的建筑十分原始、朴素。沙

漠中的游牧民通常居住在帐篷里。绿洲的居民用土坯建房，用枣椰树木料和上胶泥作为屋顶，只能满足最低限度的居住要求，没有任何装饰。即使是阿拉伯各部落崇拜的克尔白，也仅是一座类似立方体的无顶建筑物。伊斯兰教诞生后，在1300多年的漫长历史岁月里，留下了无数的建筑艺术珍品。而在工业革命以前的人类发展历史中，宗教建筑往往是建筑艺术的最主要代表。伊斯兰教建筑艺术的主要代表，便是宏大壮观、造型各异的清真寺建筑。

清真寺在阿拉伯语里读作“麦斯吉德”（Masjid），意思是“跪拜处”或“礼拜的场所”。中国说汉语的穆斯林把它翻译为“清真寺”。明朝中期以来，中国的伊斯兰教著作中提到安拉时，常常用“清净无染”、“至清至真”、“真主之清净”等语言，用“清真”一词称呼安拉，以表达对安拉的崇拜，“清真寺”就是叩拜真主安拉的地方。穆斯林集体礼拜时都要到清真寺中去朝拜安拉，这是伊斯兰教徒宗教信仰的集中表现。清真寺不仅有宗教用途，还用作公众集会的大厅、宗教教育的场所、政治活动的论坛、打官司的法庭等。所以清真寺是穆斯林社会最重要的建筑物，也是最能体现伊斯兰文明发展程度的艺术品。

伊斯兰教产生后，出现了最早的清真寺。这是先知穆罕默德于622年在麦地那仅用4天时间修建的朴素的宗教建筑物，被称为“先知清真寺”。它有一个周围用土坯砌成围墙的两千多平方米的露天院子，院中的礼拜堂是用枣椰树干做柱子，用枣椰树枝和泥土做房顶材料。礼拜堂内原有一个枣椰树根充当的讲台，后来换成了一个用柽柳木制的小讲台，带有三个阶梯。这座建筑物实际上是继承了阿拉伯人的原始建筑。尽管极为原始，面积仅1200平方米，但它已包含了清真寺的三个最基本的

要素，即院子、礼拜堂和讲台。讲台在阿拉伯语中读作“敏拜尔”（Minbar），意思是“座位”、“讲座”，指清真寺殿内形状像楼梯一样的宣教台。这座清真寺经过上千年的修建，尤其是近现代重新修建，现已成了富丽堂皇的建筑物。它的面积约98500平方米，加上楼层和地下室，总面积达16万平方米，可容纳25万穆斯林同时礼拜。有9道门和10座尖塔，其中新建的5座塔高90多米。在寺的东南角是先知穆罕默德的陵墓，北面是第一和第二代哈里发的陵墓。这里和麦加一样，已成为全世界穆斯林朝拜的圣地。

麦加的克尔白建筑的历史虽然比先知清真寺早，但被定为伊斯兰教的清真寺的时间，比麦地那的先知清真寺建成要晚4年。然而现在它已是全世界伊斯兰教徒的第一大圣寺。经过1300年的不断扩建，构成了以克尔白为核心的世界上最宏大的麦加大清真寺。克尔白在整个清真寺的中心偏南，它的周围是穆斯林朝圣时绕天房巡行的露天环行道，面积1万平方米。环行道周围是上下两层的长拱廊，由圆柱和两根圆柱之间的穹隆拱连接，每4根圆柱上有一个工艺精湛的小圆顶，全寺共有500个小圆顶（见图1）。天房东南对着玄石处，有座用铜栅栏围着的小屋，据说里面是先知易卜拉欣建造克尔白时留下足迹的地方。旁边不远有红色环形标记，标明了“渗渗泉”字样，是渗渗泉原来的地方。在朝圣者要奔走的萨法尔和麦尔卧两座名山间，修建了400多米的大理石奔走长廊，共有上下两层。整座圣寺面积达18万平方米，可容纳50万穆斯林同时做礼拜。全寺共有64道门，每扇门上都有精美的伊斯兰艺术的雕刻图案。其中3道主要大门，每道门的两旁各有两座高达92米的尖

塔，塔顶有包金青铜新月[1]，萨法尔山上还有一座尖塔，这7座尖塔象征着一周7天。全寺用高24米、长550米的围墙环绕。该寺现已配备电扇、空调等现代化设施，为朝圣的信徒调节气温。沙特阿拉伯正进一步扩建麦加大清真寺，竣工后可容纳150万穆斯林同时礼拜。

伊斯兰帝国形成后，穆斯林占有了无数具有高度艺术价值的建筑物，同时掌握了各民族从古代流传下来的建筑知识和技术，并运用它们来满足穆斯林社会的需要。这种运用的结果就产生出了一种建筑艺术，被西方学者称为“萨拉森艺术”或穆斯林艺术。它不是单一的民族建筑艺术，而是容纳了各不同艺术风格的新的建筑艺术。这种建筑艺术在发展过程中逐渐形成了几个流派：

①叙利亚－埃及流派，受到了基督教的叙利亚－拜占庭式样、当地式样和罗马式样的影响。即后来中国人认为的阿拉伯式建筑风格。

②在美索不达米亚和波斯形成了伊拉克－波斯流派，受到了景教和萨珊朝建筑式样的影响。

③西班牙－北非流派，常被称为马格里布式或摩尔式，它受到了当地基督教和西哥特建筑式样的影响。

④印度流派，带有明显的印度建筑式样的痕迹。

正统哈里发和倭马亚朝统治时期的清真寺建筑以哈里发阿卜杜·麦立克统治时间（685～705年）为界限，大致可分为前

---

① 新月是伊斯兰教的标志，其来源和象征有诸多不同说法。有的认为它来源于波斯萨珊朝的纹章和钱币；有的认为它原来是拜占庭帝国的标志；有的认为它来源于法蒂马朝，象征着战马的铁蹄；还有的认为它来源于后来的奥斯曼土耳其人，象征着幸福、欢乐和新生。

后两个阶段。前期清真寺的特点大都较朴素，并开始出现凹壁和尖塔。凹壁在阿拉伯语中称为“米赫拉布”（Mihrab），意为壁龛，即在清真寺正殿纵深处的墙上正中，对着麦加克尔白的方向开个小拱门，用来指示礼拜的朝向，伊马目就站在凹壁前领导礼拜仪式（见图 9）。尖塔在阿拉伯语中称为“米宰奈”（Mi'dhanah，意为“灯塔”），这是模仿了基督教的高塔式样修成，一般修建在清真寺外面，用于宣礼员按时登高召唤穆斯林做礼拜，所以又称为“宣礼塔”。中国的穆斯林把它称为“邦克楼”，“邦克”是波斯语，意思是“召唤”。每当做礼拜的时候，宣礼员登上尖塔高声呼叫，周围的穆斯林便闻声而动，从四面八方向这座清真寺聚集，以参加每周一次的聚礼。尖塔的样式有的是四方形，类似于基督教堂的高塔；有的是圆柱形，像灯塔一样；有的是方锥体形状，类似于庙塔，外面有七级台阶。清真寺一般都附有沐浴室，以满足穆斯林集体礼拜时“大净”的需求。这一时期修建的清真寺现在大都不存在了，保存较完整的是埃及盖赖旺地方的清真寺。

后期清真寺的特点是建筑更为宏大，采用了镶嵌细工和其他装饰图案，显得更加华丽，并有一个耸立的圆顶，这显然是受到了拜占庭文明的影响而形成的建筑风格。进入清真寺的大门往往都是与这个拱顶相似的高大拱门。古代穆斯林根据“天圆地方”的观念，把清真寺的顶部建成像苍天一样的穹隆式圆顶。这一时期在伊斯兰帝国心脏地区具有代表性的建筑，是艾克萨清真寺和倭马亚清真寺。

艾克萨清真寺意为“辽远的清真寺”，是哈里发阿卜杜·麦立克于 691 年开始在耶路撒冷的摩利山上兴建的一批宗教建筑物的总称，占地约 14 万平方米。这批宗教建筑的兴建与伊斯兰

教的传说有关。《古兰经》第17章“夜行”曾提到真主使仆人从禁寺到远寺，被伊斯兰教解释为先知穆罕默德于公元621年7月的一天夜里，在天使迦伯利陪同下，乘“天马”从麦加到耶路撒冷，并在耶路撒冷登霄（升到天上），见到了古代先知、天堂和火狱，黎明时重返麦加（见图2）。以后穆斯林将耶路撒冷视为圣地。“艾克萨（Aqsa）”在阿拉伯语里意为“极远”，就是指《古兰经》里提到的“远寺”。根据这一传说，为了纪念先知穆罕默德登霄的神奇经历，哈里发阿卜杜·麦立克主持兴建了艾克萨清真寺。艾克萨清真寺有广义和狭义两种理解，从广义上看，包括了耶路撒冷老城东区的萨赫莱清真寺、该寺以南的艾克萨清真寺以及其他的礼拜殿、圣人陵墓、喷泉等建筑物。狭义的理解仅指艾克萨清真寺。这里说的是广义的艾克萨清真寺。其中最主要的建筑物是萨赫莱清真寺和艾克萨清真寺。

萨赫莱清真寺又称“石殿”、“岩石清真寺”或“磐石上的圆顶寺”。萨赫莱（Sakhrah）在阿拉伯语里意思是“岩石”，指先知穆罕默德登霄时所踏的那块岩石，它是一块形状不规则的蓝色岩石，南北长约17.7米，东西宽约13.5米，高约1.2到1.5米。岩石上有足迹，相传是阿拉伯人的祖先伊斯梅尔留下的；上面的许多镐凿印迹，据说是十字军东侵时造成的。现在岩石被放置于萨赫莱清真寺中，上面用银、铜镶嵌，周围用铜栏杆围绕，每只角上竖一个小亭子。容纳这块岩石的萨赫莱清真寺具有后期清真寺建筑的几大特点，因而显得辉煌壮丽。岩石上方的大圆顶高35.3米、直径20.6米，由16根大柱支撑，所有柱子都用硬木制成拱形连接。穹隆顶的外部用花瓷砖贴面，其表面横写着先知穆罕默德神奇夜行时赐降的那篇《古兰经》文。清真寺内装饰金碧辉煌，穹隆顶内部的藻井绘制和雕刻都

十分精致美观，墙面装饰着工艺精巧的琉璃镶嵌图案和伊斯兰教最古老的镶嵌装饰画。圆顶寺外的八角檐梁上也敷着彩色瓷砖，上面雕刻着美丽的《古兰经》文。圆顶寺用柱子组成双层回廊，最外面的围墙呈八角形，每面墙高 9.5 米，宽 20.5 米。圆顶周围有波斯库法体铭文，被认为是保留至今最古老的伊斯兰教铭文之一，可以看出该建筑物保留的波斯古代文明的影响。同时因麦立克兴建该清真寺时雇佣了大量拜占庭工匠，所以清真寺的圆顶是仿照叙利亚的布斯拉大教堂拱顶修建，是较为典型的罗马式建筑，保留了更多的古罗马文明的遗风（见图 4）。圆顶寺在穆斯林眼中，不仅是具有建筑学意义和艺术价值的古迹，而且是伊斯兰教信仰的象征。这座大清真寺虽然经过数次改造和重修，并经受了 1016 年大地震，但大体上仍保持着原来的格局。因此它被认为是保存至今的历史最悠久的伊斯兰教古迹之一，是艾克萨清真寺中最圣洁的地方。该寺附近有巨石垒成的高大围墙，长约 47.5 米，高约 19.8 米。传说先知穆罕默德夜行时，曾让飞马停靠在此。这里现在已成为伊斯兰教圣地阿拉伯墙的组成部分。

圆顶寺以南，就是狭义的艾克萨清真寺。638 年第二代哈里发欧麦尔占领耶路撒冷后就着手兴建该寺，并命名为“艾克萨”。后来哈里发阿卜杜·麦立克统治时期又重建该寺，但原寺在 780 年地震中毁掉。现在保留下来的艾克萨清真寺是 11 世纪重建。艾克萨清真寺也具有后期清真寺的特点，大穹隆顶高耸，寺高 88 米、宽 35 米，大殿内竖立着 102 根大理石柱。十字军东侵时，该寺一度被改成基督教堂、营房、武器库。1187 年萨拉丁从十字军手中收复耶路撒冷后，修复了这一著名清真寺，重建了凹壁，用彩石镶嵌图案装饰了穹隆顶，在寺内安置了象

牙装饰的珍贵的木制讲台。同时保留了原来的欧麦尔礼拜殿遗址，包括较大的阿齐兹厅和较小的卡里亚壁龛。1217 年艾尤布朝素丹伊萨又在艾克萨清真寺北门建造了高大的门廊，由 7 个独立的大拱门组成，每个拱门又与清真寺大殿的拱门遥遥相对。以后寺前又兴建了“小净”用的卡斯水池。艾克萨清真寺于 1969、1982 年两次遭受火灾，珍贵的木制讲台等文物被烧毁。

除了这两座大规模的清真寺外，广义的艾克萨清真寺还包括了规模较小的锁链的圆顶寺、伊斯兰教修道院、公共饮用喷泉、陵墓等一系列建筑物，但它们是从阿卜杜·麦立克到后来的奥斯曼帝国素丹苏来曼一世（1520～1566 年）期间逐步修建起来的。艾克萨清真寺（广义）在世界穆斯林心目中享有崇高地位，仅次于麦加麦地那两大圣寺而被称为伊斯兰教的“第三大圣寺”。

倭马亚清真寺坐落在倭马亚朝首都大马士革的中心，原来是一座基督教的圣约翰大教堂，哈里发韦立德一世（705～715 年）接收了这座教堂后，把它改建为宏大的清真寺。它包括三个礼拜堂和一圈拱形走廊，墙壁是用的大理石，上面有黄金和宝石制成的镶嵌细工壁画，表现了树木森林和倭马亚朝时大马士革的城市景色，其中还夹杂着秀丽的题词。一位哈里发把这些艺术珍品用泥灰掩盖起来，从而避免了被盗窃和破坏，1928 年它们才重见天日。主要的南面礼拜大殿长 136 米、宽 37 米，正面模仿拜占庭宫廷式样修建了拱顶大门。大门两旁和大殿内竖立着一人合抱的大理石柱，石柱上雕刻有精美的花纹，还镶嵌着黄金、宝石和贝壳。殿内的四个凹壁和讲台均使用精致的大理石，壁龛和讲台还用彩色瓷砖和玻璃镶嵌出秀丽的几何图案、树木、花卉，光彩夺目，令人眼花缭乱。礼拜大殿前面的

长方形庭院中有3座圆顶建筑，中央是水房，有一座大理石水池；东面是悬挂着大钟的钟楼；西面是藏有鄂斯曼时代的《古兰经》抄本的藏经楼。清真寺外有三座高耸入云的尖塔，其中北面的一座方形“新娘塔”与大寺同时兴建，南面两座为后来兴建。倭马亚大清真寺在伊斯兰建筑艺术史上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在全世界穆斯林心目中享有崇高声誉，不少人认为它是伊斯兰教的第四大圣寺。

中世纪的西亚是一个战乱频繁的地区，许多宏伟壮观的建筑物都毁于战火之中。但西方伊斯兰世界由于受战乱破坏相对较少，故有较多的建筑保存了下来。其中最著名的有5座大清真寺。

第一座是开罗市中心的阿慕尔·伊本·阿绥大清真寺，这是非洲最早的清真寺。642年由征服埃及的阿拉伯军将领阿慕尔建造，后人便以他的名字作为寺名。起初这是一座面积仅400平方米的非常简陋的清真寺，倭马亚朝曾两度扩建。827年阿拔斯朝埃及总督阿卜杜拉·塔希尔大规模扩建该寺，将清真寺的面积扩大到13570平方米，其基本格局至今仍然保持。法蒂玛朝又对该寺做了镀金、雕刻等全面装饰，使它一度成为世界上最富丽堂皇的清真寺。改造后的清真寺有400多根大理石柱，柱与柱的上端用马蹄形状的环拱衔接，这是伊斯兰建筑史上首次仿照波斯萨珊朝建筑风格，使用弓形承重结构。被环形走廊包围着的大寺共有120间正殿，殿堂四壁镶嵌着精美的工艺品。所有壁龛皆用白色大理石板覆盖，上面镌刻着秀丽的《古兰经》文。

第二座是位于开罗南面亚什卡尔山上的伊本·突伦清真寺，它因是突伦朝开创者建造而得名。879年完成，面积近8500平

方米，大量使用了耐火防水的红砖，寺的上方是一个八角形筒状大穹顶。寺外的拱形柱廊模仿了同时代巴格达清真寺风格，但拱门之间用柱间壁取代了圆柱。螺旋状的宣礼塔仿照了哈里发在巴格达北边的行宫萨马拉清真寺宣礼塔的样式（参见图5）。

第三座是开罗东南的爱资哈尔清真寺，它既是世界著名的古老清真寺，又是伊斯兰世界的最高学府。970年法迪马朝大将昭海尔重建开罗城时兴建该寺，972年完成。这是一组雄伟壮丽的石头建筑群，东、南、北三大厅占地12000平方米，环绕着一个宽敞庭院。最大的东厅为正殿，由5道廊殿组成，厅内有20排砖石圆柱，大殿门楣上装饰有波斯风格的尖拱券。南北两个偏殿各由两道廊殿组成，殿内排列着10行圆柱，同东厅一样，每两根圆柱上端与拱环间横架一根大木梁。殿内墙上装饰着用库法体铭文书写的《古兰经》文，窗户有石膏装饰的几何图案，正殿凹壁的门框用表现各种花卉图案的镂花雕刻装饰。

第四座是后倭马亚朝第一位统治者阿卜杜·拉赫曼时期（756～788年）开始兴建的科尔多瓦大清真寺，它于786年在一所基督教堂的遗址上奠基，其主要部分于793年完成。后经历代不断扩建，形成了一座宏大的建筑物。清真寺大门装饰，具有典型的伊斯兰建筑装饰艺术风格（图15）。里面有1293根柱子支撑着大清真寺的屋顶。其内部结构采用了西班牙穆斯林独特的建筑发明，即它的圆顶支撑是以交叉的弓架结构和可见的交叉弯梁为基础。它的双曲拱形外拱券、交替使用红砖和浅色石料的拱券是模仿了后期罗马的建筑风格，柱头的装饰带有明显的希腊古典风格。寺内经过精心装修，显得十分壮观。后基督教徒把这座建筑改为升天圣母大教堂。

第五座是突尼斯东北凯鲁万的大清真寺。它始建于670年，现存的大寺是9世纪重修、扩建而成，是西北非最早建成的大清真寺。这座大清真寺面积1万多平方米，三面有300根石柱顶托的拱形长廊环绕。礼拜大殿里面也有20排300根大理石柱。这些石柱兼有拜占庭、罗马和阿拉伯建筑艺术风格。礼拜大殿的正面有15扇门，每扇门由400～800块雕刻着各种图案的木板镶嵌而成。殿内的讲台是9世纪制作，用288块雕刻有花鸟、葡萄、谷物等几何图案的印度名贵杉木镶成，讲台旁的凹壁也是9世纪建成，由刻有浮雕的大理石组成，顶上用130块绘有图案的陶瓷板装饰。到现代又在大殿内铺上了名贵地毯，顶上悬挂着豪华吊灯，整座大礼拜殿极其富丽堂皇。清真寺的西北是一座35米高的石造方形宣礼塔，建筑于倭马亚朝时，是非洲最古老的尖塔。现在这所大清真寺已成为联合国的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同时也是世界穆斯林朝拜的圣地。有人认为它是三大圣寺之外的第四大圣寺。

奥斯曼土耳其人控制了中东地区并建立起地跨三洲的庞大帝国后，也在自己的首都伊斯坦布尔大兴土木，营建宏大的清真寺。其中伊斯坦布尔的艾哈迈德清真寺（又名蓝清真寺）是一座带有西方伊斯兰世界清真寺建筑特点的宏大建筑物。它兴建于奥斯曼素丹艾哈迈德一世（1603～1617年在位）时。其拱券呈穹隆状，拱券之间用圆柱相连接。它的拱顶呈半圆形，半圆与圆形的比例较小，周围用半圆拱形窗户连接。建在清真寺拐角处的宣礼塔和院中的喷泉具有奥斯曼土耳其建筑的独特风格。

在东方伊斯兰世界，在战乱之后还保存下来许多各具特色的中世纪清真寺建筑，其中最值得一提的，是帖木儿帝国时代

的比比哈内清真寺和萨非朝的皇家大清真寺。

比比哈内清真寺坐落在中亚著名的文化中心、帖木儿帝国首都撒马尔罕城内，是帖木儿帝国鼎盛时期的1399～1404年兴建，以帖木儿大帝的爱妻比比哈内的名字命名。这座清真寺的建造者来自波斯、印度、阿塞拜疆、中亚和中国，所以吸收了这些地区不同的建筑风格和艺术特色。用大理石和花岗石砌成的礼拜大殿呈长方形平面，由48根石柱支撑。正殿纵向共有9间，正中是正方形主厅，其上方耸立着直径7.2米的大穹隆顶。大穹隆顶是由蓝色瓷砖装饰表面，坐落在一个方形底座上。它的周围有建在大殿和其他建筑物上的398个精致的小穹隆顶，它们如众星拱月一般，对大穹隆顶的巍峨壮观起着烘托作用。每当晴空万里之时，大小穹隆顶在太阳光芒照耀下，反射出熠熠蓝光，与蔚蓝的天空交相辉映，使人观之赏心悦目。大殿拱形门廊气势宏伟，高40米，宽18米，深18米。拱门两端和围墙四周，都各自耸立着一座上面带有小亭的尖塔，塔身镶嵌着秀丽的瓷砖。大殿外面的中心院落长76米，宽63米，除了正中的大殿外，院落的其他三面也各有一座礼拜堂，院子中央有一个“小净”用的水池。

皇家大清真寺又名沙阿清真寺，它坐落在伊朗历史名城伊斯法罕市中心的皇家大广场南面，是伊朗萨非朝最著名的国王阿拔斯大帝（1588～1629年）的御用清真寺，被认为是一所波斯式清真寺建筑艺术的典范。它兴建于1612～1616年。整座大寺面积15400平方米，首先要通过28米高的尖拱形大门，大门两侧各有一座高44米的绿蓝色宣礼尖塔，塔上面带有小穹隆顶。大门内是3400平方米的中心庭院，院中四边都有清水池，四周是宽大的尖券式双层回廊。每一边回廊中央都有巨大的拱

形门厅，除了大门和另外两道通往居室外，有一道通往礼拜大殿。方形礼拜大殿高 47 米，上面耸立着一座高 54 米的大穹隆顶。穹隆顶和宣礼塔的表面用华丽的陶瓷装饰，在阳光照耀下闪闪发光，显得极为富丽堂皇（见图 8）。其宏大壮观大概在伊斯兰世界首屈一指。尽管伊斯法罕气候湿热，但即便在最热的夏天，人们一走进这座高大、宽敞、明亮的大殿，仍有凉爽、清幽的感受。有趣的是，大殿正中对准穹顶的地面上，有一块方砖，如果站在上面发出声音，便会听到七下轰鸣的回声，因而这座神奇的大殿又被称为“七音殿”。

清真寺的尖塔也是颇具特色的伊斯兰建筑，在这类建筑中，穆斯林的艺术家们充分发挥了自己的聪明才智，并吸取了各个民族的建筑风格，使本来用于宗教活动的尖塔成为具有较高艺术价值的建筑。

阿拔斯朝哈里发穆耳台绥木（833～842 年）为了防止禁卫军骚扰巴格达居民，曾一度把首都迁到巴格达以北约 90 公里处的萨马拉。萨马拉大清真寺的宣礼塔便成为穆斯林尖塔的一种典型。这座宣礼塔兴建于 848～852 年间。它与穆耳台绥木的宫殿和当时伊斯兰世界最大的清真寺——萨马拉大清真寺结合在一起，形成了颇为壮观的建筑群。这座宣礼塔在阿拉伯语中被称为“马尔维亚”，意思是“螺旋形”，指它的螺旋形坡道具有独特的风格，显然是吸收了古巴比伦和古亚述帝国的螺旋形庙塔建筑形式（见图 5）。现在这座宣礼塔仍然矗立在原址，使人情不自禁地缅怀当年阿拔斯朝宫殿的雄伟壮丽，追忆伊斯兰帝国那逝去的黄金岁月。

印度德里素丹国的奴隶王朝（1206～1290 年）曾在新德里南郊 15 公里的库特卜兴建清真寺和尖塔。这个建筑群兴建于奴

隶王朝的第一位统治者库特卜·乌德·丁在位时（1206～1210年），它是为了纪念1192年穆斯林攻占德里而兴建，这座尖塔因此被称为“胜利之塔”。尖塔的完成大约在第二代统治者伊尔图特米什时期（1211～1236年），它耸立在清真寺庭院的东南，塔高约72.5米，塔基直径约14.3米，是印度最高的宣礼塔。圆锥形的塔身共分为5层，各层之间由突出的环形阳台隔开，阳台由美观的钟乳石状梁支撑。下面3层和上面两层显然是不同时期修建的。下面3层是用红色砂石建筑，外壁是垂直的半圆形与三角形凸条装饰相间的凹槽纵沟，这种由铭文和藤蔓花纹装饰的垂直凸条增加了尖塔的纤细感。铭文宣称，要让真主的影子投射到东方和西方。上面两层是用白色大理石和红砂石混合构筑，呈光滑的圆筒形，与下面3层风格迥异。环绕圆筒形塔身的横条浮雕，既有阿拉伯风格的花纹和《古兰经》铭文，又夹杂着印度传统的藤蔓图案（见图10）。塔基装饰既有阿拉伯文书法艺术，又有阿拉伯风格的花纹，显得既华丽又典雅。

伊斯兰教传入中国后，穆斯林在中国各地也兴建了不少清真寺。先是在东南沿海地区，以后又在天山南北，接着便深入中国内地。中国的清真寺建筑式样大致分为两大系统，即殿堂式和阿拉伯式。清真寺的几大要素这两大系统都包括，如院子、礼拜堂、凹壁、有扶手和台阶的讲台、宣礼楼、沐浴房等。不同的是，两大建筑系统的外观有很大差异，包括清真寺礼拜堂、宣礼楼（尖塔）都各有自己的鲜明特点，

殿堂式清真寺始于明代以后，在兴建过程中，不可避免地要带有大量中国的民族建筑风格。通常都带有中国宫殿式古典建筑和庭院式布局特征，即对称、协调、朴实大方、有主体和陪衬。它多采用四合院式，沿一条中轴线兴建若干进四合院，

每一院落独具功能和艺术特色，形成一组完整的伊斯兰教建筑群。清真寺大门一般采用中国寺庙大门样式，门前往往有木制或石制牌坊。其宣礼塔被称为“邦克楼”。“邦克”是波斯文Bang的音译，意思是“召唤”。建筑构架大多是木结构，带八字墙及斗拱。屋顶有的是歇山式琉璃瓦，有的是硬山式筒瓦。邦克楼一般为小巧玲珑的木结构亭阁式，平面大多为四方形或六角形，与佛、道教的八角形有区别。礼拜大殿由前卷棚、殿身和后窑殿3部分组成，3部分的屋顶单独起脊，上面用勾连搭形式连在一块儿，构成一座完整的礼拜大殿。大殿平面呈多样化，有矩形、凸字形、十字形、工字形等。殿内装饰丰富多彩，包括花卉、几何图案、阿拉伯文字等彩画装饰，以及木雕、砖雕、石柱雕饰等雕刻艺术，影壁上往往有栩栩如生的二龙戏珠、麒麟、走兽等中国传统的宫殿式装饰。这些具有中国民族建筑风格的清真寺，现在除了继续发挥它的宗教功能外，同时也成为旅游观光的名胜。这类清真寺有北京牛街礼拜寺、陕西西安化觉寺、杭州真教寺等、四川成都皇城清真寺等。

阿拉伯式清真寺是模仿了西亚的伊拉克—波斯建筑流派的风格，它可以分为三类，即元代以前的古寺、新疆的清真寺和当代新建寺。第一类古寺遗留下来的仅有几所，都在沿海地区。其特点主要是砖石结构，邦克楼或望月楼建在清真寺前右角，邦克楼被称为“蕃塔”，外表光洁。清真寺外观造型具有西亚风格，门楣、门顶呈长方形，有一个圆拱顶。具有这类特征或其中某些特征的清真寺有广州怀圣寺、福建泉州圣友寺。第二类新疆地区的清真寺特点是门楼高大，大门为尖拱状，两侧或一侧修建与拱状大门相连的邦克楼，邦克楼平面呈圆形，从下往上面积逐渐缩小，楼顶有一个穹隆式小圆亭，亭顶上有一新月。

礼拜大殿为平顶，一般由内殿和外殿组成。内部装饰的木雕、砖花、彩绘、石膏浮雕等，带有浓郁的维吾尔民族艺术风格，这类清真寺的代表是喀什艾提卡尔礼拜寺。第三类当代新建寺多为阿拉伯穹隆顶式样建筑，大殿上面有一组（常常是1大4小）绿色穹隆圆顶，顶上有一弯新月。礼拜大殿内部装饰往往比较素净、淡雅，由于注重建筑的整体色彩效果，绚丽夺目的彩画装饰很少。这类清真寺的代表有宁夏银川南关清真寺。

二、令人神往的宫殿

除了清真寺建筑之外，穆斯林还在伊斯兰世界建造了许多颇具特色的宫殿，它们也是伊斯兰建筑艺术的重要组成部分。

哈里发的宫殿是中世纪穆斯林政权的象征，是伊斯兰国家政治中心所在地。它既是掌握世俗政权的人居住的地方，同时又具有神圣的性质。因为伊斯兰教认为，哈里发的权力是安拉授予的，所以这些宫殿都修建得十分豪华壮丽。倭马亚朝的开创者穆阿维叶曾经在首都大马士革中心修建了一座华丽的宫殿，名叫绿圆顶宫，它“像全城的花园所组成的翠玉腰带上的一颗大珍珠一样”，耸立在倭马亚清真寺旁。这些宫殿现在几乎荡然无存。在约旦耶利哥古城附近有座基尔贝特·马夫加尔宫殿，它大约兴建于倭马亚朝哈里发希沙木到韦立德二世统治时期(724～743年)。这座宫殿把古代罗马建筑风格、拜占庭建筑风格和伊朗萨珊朝建筑风格有机、和谐地融合在一起，是一种多元文化融合的结晶。

但倭马亚朝的哈里发大多数并不常住在正式的宫殿里，而

是常住在首都以外的行宫里。许多行宫原是罗马边境的军事要塞。倭马亚朝的建筑师们仿照拜占庭或波斯的式样，把它们改建成了哈里发的行宫。其中有名的行宫包括艾兹赖格宫（蓝宫）、穆瓦盖尔宫（荣誉宫）、盖斯塔勒宫（堡宫）、穆沙塔宫（冬宫）等，但这些宫殿的遗迹如今已很难寻觅，只有未竣工的冬宫那精雕细刻、富丽堂皇的正面，被运到德国，现在陈列于柏林的凯撒·腓特烈博物馆。而保存下来的最著名的行宫，是位于约旦河与死海北边交界处的阿木赖小宫。这座小宫是哈里发韦立德一世兴建，专供哈里发娱乐所用，大约建于712～715年。小宫里丰富多彩的壁画被称为伊斯兰绘画艺术最古老的例证。这座行宫的遗址现在仍然保存在荒凉无垠的沙漠之中，仿佛在向人们诉说着创建阿拉伯帝国的倭马亚朝那一去不复返的辉煌时代。

阿拔斯朝建立以后，哈里发也兴建了不少著名的宫殿，如第二代哈里发曼苏尔（754～775年）就为自己建筑了金门宫和永恒宫，为太子麦海迪建了鲁萨法宫。哈里发穆耳台迪德（892～902年）曾耗巨资兴建昂宿宫和皇冕宫，宫内建筑和装饰富丽堂皇。穆格台迪尔建筑的异树宫，更是独一无二，令人叹为观止。可惜这些代表伊斯兰文明辉煌成就的壮丽宫殿，往往容易成为争权夺利的军队攻击的目标。由于历史上的数次战乱，它们都毁于兵燹之中。如今留下的只有对这些华丽建筑的赞叹诗句：

园林辽阔放眼望，景色迷人无尽头。
岩岩圆顶入云端，星辰偷听宫中秘。
喷泉戏水云天外，敢与风雷见高低。

伊拉克宫燃大火，光照汉志披彩云。
天公降雨铺满地，喷泉射水洒天涯。
楼台亭阁金碧辉，恰似春日绘彩衣。[1]

阿拔斯朝哈里发穆耳台绥木曾在巴格达以北约 90 公里处的临时首都萨马拉兴建了不少宫殿和清真寺。大概由于这里远离首都，受战乱影响较少，保存了一些遗迹，它们是现存的阿拔斯朝最完整和最辉煌的建筑古迹。

西方伊斯兰世界最著名的宫殿是后倭马亚朝的宰海拉宫，这座壮丽的宫殿是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于 936 年动工兴建，并以自己的宠妃宰海拉的名字为这座宫殿命名。修建宫殿的大理石料是从北非运来，石柱、石盆和黄金雕像都是从君士坦丁堡等地输入。兴建宫殿时用了 1 万名工匠和 1500 头运材料的牲口，历时 20 年才竣工。王宫市镇西北部，有房间 400 个，能容纳数千名宫廷侍卫。这座宫殿在 1010 年贝贝尔人叛乱时被毁，其遗址现在已被发掘出一部分，供观光者游览。

在西方伊斯兰世界至今保存较完整的非宗教建筑中，最豪华壮丽的是塞维利亚的艾勒卡扎尔（堡宫）和格拉纳达的艾勒哈卜拉（红宫）。堡宫是穆瓦希德朝（1130～1214 年）的王宫，建于 1199～1200 年间，1353 年又进行了重建。该宫殿不仅高大宏伟，而且内部装饰华丽。直到现代仍作为西班牙王室的公馆。红宫是奈斯尔朝（1232～1492 年）的宫殿，因墙壁涂成红色而得名。1248 年开始兴建，1359 年完成。它仿照希腊的卫城，建造在格拉纳达东南边一个险要的台地上。宫殿外面有令

① 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二册，第 112 页。

世界赞叹的华丽装饰和阿拉伯风格的花边，而宫内的装饰，被认为是西班牙穆斯林装饰艺术达到登峰造极的表现。其设计和结构壮丽辉煌，包括镶嵌细工、钟乳状饰、镌刻铭文等多姿多彩的装饰。其中最有名的部分是群狮厅，在大厅中央有 12 只狮子围成一个圆周，每个狮子都会从口中喷水。大花板上的画是绘在皮革上的，表现的是骑士狩猎和官吏开会的内容。这两所建筑都采用了圆马掌形的弓架结构和圆顶，以后成为西班牙建筑的民族风格。

在蒙古军队大规模毁灭伊斯兰文明的风暴过后，东方伊斯兰世界的宫殿建筑又开始走向辉煌。其最典型的代表就是帖木儿大帝的宫殿。15 世纪初，西班牙卡斯提的宫内大臣克拉维约，奉国王之命出使帖木儿帝国，亲眼目睹了这些宫殿。帖木儿帝国的建筑特点是庞大而坚固，用厚墙长柱支撑，屋顶呈穹隆形状，柱上的浮雕色彩柔和，样式精美。由于帖木儿在撒马尔罕和大不里士招募了许多中国工匠，故这两城的建筑受中国建筑艺术的影响很大，“不仅在建筑物上所用之上渤砖见之，而且植物球根状的圆顶，也是仿效中国作风的”[①]。克拉维约在撒马尔罕曾看到许多建筑宏伟壮丽的清真寺和分布于城外的美轮美奂的帖木儿宫殿。在受到帖木儿接见和多次宴请时，他还有幸亲眼目睹了帖木儿的各所宫殿内部的富丽堂皇。宫殿内的墙壁“皆由金碧色琉璃堆砌而成”。素丹接见使者的底来库沙宫大殿前有喷水池，池中泉水喷高如柱。大殿外有御花园，帖木儿常在园中举行盛大宴会。花园庞大广阔，种植了许多果树，树林之中开辟了宽敞道路，路旁是绿色草坪。御花园的中央有十

① 布哇著，冯承钧译：《帖木儿帝国》，台湾商务印书馆，1962 年，第 67 页。

字形寝宫一所，宫内陈设极其富丽，壁上悬挂名贵地毯，门口垂着绣花门帘，寝宫内四壁悬挂玫瑰色的丝幔，上有锦绣和宝石珍珠。西班牙使者还见到另一所建筑在庞大花园中的帖木儿行宫，“宫房之四周为池水环绕，花园布置之美丽，为他处所未曾见者；宫室建筑上之讲求，亦超乎寻常”①。

印度莫卧儿王朝最著名的第三代皇帝阿克巴（1556～1605年在位）曾在首都阿格拉（今印度北方邦西南部）兴建红砂石构筑的城堡（红堡），在堡中为他的儿子贾汉吉尔兴建了宫殿。贾汉吉尔宫的尖拱门和假窗显然是继承了波斯伊斯兰建筑风格（见图11），但它的钟形小亭阁则吸收了印度教或耆那教神庙的风格，反映出阿克巴作为外来的穆斯林实行的伊斯兰教与印度本地宗教文化相互融合的宽容政策。第五代皇帝沙杰罕于1628年开始大规模改建红堡的宫殿，使以前的钟形角塔变成了一种倒扣的花冠状亭阁，其连拱柱廊明显吸收了西亚清真寺建筑的风格。

三、灵魂永驻的安息地

陵墓建筑是伊斯兰建筑的又一重要内容。由于伊斯兰教认为灵魂可以脱离肉体而单独存在，所以对兴建去世者的陵墓特别重视。著名的陵墓被称为“圣陵”，埋葬在圣陵中的，一般都是伊斯兰世界中著名的统治者、皇亲国戚、宗教领袖、教派首

① 奥玛·理查译，杨兆钧汉译：《克拉维约东使记》，商务印书馆，1985年，第125～130页。

领、对伊斯兰教的发展有杰出贡献的穆斯林长老或穆斯林崇拜的特殊的宗教人物。

早期的伊斯兰教陵墓通常十分简朴，无论是最高统治者的陵墓，还是穆斯林长老的陵墓，大都朴实无华。如位于也门北部的阿卜杜拉教长墓，是现存的伊斯兰教最古老的陵墓，它只是一个立方体建筑，上面有一个小半圆形穹顶，四周有门通向墓内。许多陵墓修建在清真寺内，如先知穆罕默德、初期哈里发伯克尔、欧麦尔以及穆罕默德之女法蒂马的陵墓，都建在麦地那的先知清真寺里。第四代哈里发阿里的陵墓建在伊拉克的纳杰夫城的哈伊达尔清真寺内。

伊斯兰教是“两世兼顾”的宗教，既提倡现世的享乐，也希望来世能上天堂。随着伊斯兰世界社会经济的发展，统治者不仅追求奢侈豪华的现世生活，而且希望来世也能过上同样水平的生活，所以对兴建陵墓十分注重。一些伊斯兰教教派的首领受到信徒的特别崇敬，为了表达这种崇敬心情，信徒们就兴建了壮观的陵墓来纪念这位首领。后世的统治者和信徒们对这些圣陵又进行了多次修缮和装饰。因此，伊斯兰世界的圣陵兴建得越来越精致、壮观和华丽。这些单独兴建的圣陵，便构成了伊斯兰建筑的重要方面。保存至今的中世纪伊斯兰教著名的圣陵，多数分布在东方伊斯兰世界，它们大多都呈现出一些共同的特征，如底部呈方形，上面有一个半圆形穹隆顶，看来“天圆地方”的观念对伊斯兰建筑的影响是颇为深刻的。有些大型陵寝的建筑风格已与清真寺大同小异。

这些圣陵中兴建较早的有坐落在布哈拉市内的易司马仪·萨曼尼陵。据说这是萨曼朝创建者伊斯马仪·萨曼尼（892－907年）为其父建造，后来他自己也埋葬在这座陵墓中。陵墓主体

为正方体，用相互紧压的赭黄色砖砌成，墙面用拼砖装饰，构成矩形、菱形、圆币形、柳条编织状等各种精致的图案。正方体上面覆盖着一个半圆形穹隆顶，四只角上建造了球状小圆顶。正方体四面的每面中间，都有一个带尖拱顶的入口龛。正方体上方有一圈窗廊环绕，门窗都采用了较为精确的双心圆。这座陵墓被认为是中亚伊斯兰建筑的延续和变异的典型。

相传8世纪初，先知穆罕默德的堂弟库萨姆作为首批到中亚传播伊斯兰教者，在撒马尔罕被杀，埋葬在这座中亚历史名城。后来为了纪念这位圣人，撒马尔罕的统治者把自己及其亲属的陵墓与库萨姆的陵墓建造在一起。这就形成了一片陵墓群——沙赫静达陵。沙赫静达意思是“永生之王”，因为穆斯林传说安拉使库萨姆的灵魂得到永生，所以陵墓群由此得名。这里共有13座陵墓，排列在一条狭窄的甬道两侧，大多装饰得庄严、华贵。有的绘上了壁画，有的用陶雕装饰，有的则镶嵌了艳丽的花草、几何、铭文图案。帖木儿大帝的王后图玛·阿卡的陵墓装饰着镶嵌花纹的陶砖，显得极为华丽。最主要的库萨姆陵墓修建在宽大的石阶之上，供人们凭吊。这处陵墓群被称为中亚地区的一座艺术宝库。

曾经威震欧亚大陆的帖木儿大帝，于1404～1405年在撒马尔罕近郊为他已死去的孙子古尔·阿米尔建造了一座陵墓。1406年帖木儿自己死后，也被埋葬在这座陵中。兴建这座陵墓时，来自中亚、波斯、印度的能工巧匠们吸收了伊斯兰世界各地陵墓建筑的优点，使用了各种珍贵的建筑材料，建成了这座极为富丽堂皇的古尔·阿米尔陵寝（即帖木儿陵）。进入深度凹陷的拱形门廊，便可看到陵寝的主体墓室。墓室内部呈十字形，外廊由厚重的方形墙体构成了八边形。八边形外墙的外部用瓷砖

和拼砖组成菱形图案，内部下端用大理石砌成，其余部分则由镶嵌着的玛瑙方砖构成了金碧辉煌的壁画。陵寝令人瞩目的主体建筑，就是八边形外墙体上端的高约 8 米的鼓座上，建造了一个高约 33 米的球椎体大穹隆顶，由两层很薄的钟乳体把它与鼓座明显区分开。鼓座下面由一个高约 22 米、直径 8 米的内层穹隆支撑。大穹隆顶的表面镶嵌着耀眼夺目的彩色琉璃面砖，鼓座表面是华丽的琉璃贴面砖，整个陵墓的外表镶嵌着宝蓝色的细瓷，中间杂以淡红色的砖（见图 12）。灵堂内安放着 9 具石造的假棺，用来迷惑盗墓者。真正的灵柩在地下墓室内。沿着狭窄的石梯下去，可以看到在用优质砖弄成的墓室里，安放着帖木儿和他的子孙以及国师的 9 具灵柩。

印度莫卧儿帝国第四代皇帝贾汉吉尔的皇后为她的父亲在阿格拉兴建了一座别具风格的陵墓，这位皇帝的岳父是波斯人，担任了贾汉吉尔的御前大臣，他的封号为“伊蒂迈德·乌德·道莱”（国家的支柱）。这座伊蒂迈德·乌德·道莱陵墓建于 1628 年，几乎全部使用白色大理石兴建，改变了以前印度伊斯兰建筑多使用红色砂石的作法。陵墓装饰精美，结构别致，左右对称。其平面呈正方形，每边长约 21 米。整座陵墓共 9 间小墓室，上层平顶中央是一座方形楼阁，里面安放着伊蒂迈德·乌德·道莱和他妻子的假棺。陵墓的四只角上各矗立着一座八角形的角塔，塔顶离地面 12 米高，角塔上部是钟形顶的小亭。这座陵墓是波斯、土耳其建筑风格与印度建筑风格相结合的艺术品，它的尖拱形门、类似清真寺尖塔状的角塔、凹壁式的假门都是波斯、土耳其风格的，而它的上层楼阁的车篷形拱顶、下层屋檐和角塔中段的支撑托架以及角塔小亭的钟形顶均是印度莫卧儿的典型建筑风格。上层楼阁的屏壁和下层大殿的花窗均是大

理石透雕，类似镂空的象牙雕刻。在大理石墙壁表面和上层楼阁的地面，使用了玛瑙、碧玉、黄玉、天青石等名贵的彩石镶嵌成阿拉伯风格的花卉图案，使陵墓显得十分华丽（见图 13）。这座陵墓在印度的伊斯兰建筑史上具有承先启后的重要意义，它被认为是“从前代的崇高风格向后代的优美风格过渡的重要环节”，是“泰姬陵的直接先导”。①

伊斯兰陵墓建筑登峰造极的杰作，就是被誉为世界七大建筑奇迹之一的印度的泰姬陵，它是印度莫卧尔帝国第五代皇帝沙杰罕为了深切纪念因分娩而去世的爱妃泰姬·玛哈尔而建造的巨大陵墓。陵墓坐落在印度阿格拉市郊的亚穆纳河畔，西北距首都新德里 193 公里。这座白色大理石陵墓于 1631 年开始动工兴建，历时 22 年竣工。沙杰罕原打算在亚穆纳河另一边修建一座黑色大理石陵墓，与泰姬陵用桥连接。但他在 1658 年被儿子奥朗则布废黜，最终自己也被葬于泰姬陵，所以泰姬陵实际上是帝妃合葬墓。

为了兴建这座陵墓，沙杰罕耗费了 4000 多万卢比的巨额资财（约合 20 世纪中叶的 2.3 亿美元），除了征发 2 万多名印度工匠外，还从中亚、伊拉克、波斯、阿富汗、土耳其甚至意大利和中国聘请了技工，从各国搜选了名石异宝作为建筑材料，如印度西北的纯白色大理石、斯里兰卡的青金石和蓝宝石、伊拉克的月长石和黄玉、阿拉伯的珊瑚、波斯的紫水晶、俄国的孔雀石、中国西藏的翡翠……

整座陵园占地 17.7 万平方米，周围用红砂石墙围绕，石墙

① 朱伯雄主编：《世界美术史》第八卷，山东美术出版社，1991 年，第 308～310 页。

东西两侧开着波斯式的半穹隆形门殿，石墙四周耸立着造型优美的角楼。整座陵园分为两大部分，从南面的大门进去是南区，这是一个铺着草坪、长满奇花异草和参天古树的长方形大院落，一条红石甬道从大门由南向北直通陵墓。沿着这条甬道，来到尖券大龛式的第二道大门，门楣和照壁上雕刻着《古兰经》文，镶嵌着各种色彩的云母片和宝石，穿过这道门便进入了北区。北区是一个开阔的大花园，一条宽阔的十字形水渠将花园一分为四，每片花园又有十字小径一分为四，共有 16 个圆形花圃，大水渠交点是一个方形喷水池。

泰姬陵就建筑在这座美丽的大花园的最北端。陵的东西两旁各有一水池，池旁各有一座朱红砂石建筑物，一为清真寺，一为讲经堂。纯白色的陵墓建在高 7 米、边长 95 米的正方形大理石基座上。从上俯视陵墓的平面为八角形，直径 56.7 米，每边转角 45 度，与陵墓上方的大穹隆顶配合协调。大穹隆顶直径 17.7 米，高 24.4 米，从穹隆顶到基座底部通高 74 米。穹隆顶四周有 4 个凉亭式小穹顶，基座四角各有一座高 40 米的蜡烛状圆形塔，类似清真寺外的宣礼塔（邦克楼），上面也有凉亭式穹隆顶，大穹顶由这 8 个小穹顶烘托着，显得更加宏伟壮观。9 个大小穹隆顶上面都有小尖顶直指蓝天。陵墓外墙用白色大理石砌成，上面用各种色彩的名贵宝石镶嵌成华丽的装饰图案（见图 14）。

陵墓内部呈正方形，四面各有一道尖券大龛式拱门，门框上用黑色大理石镶嵌了半部《古兰经》文，大拱门两旁有上下排列的双层共 24 扇小拱门。所有的门框皆用镂空的大理石制成，上面镶嵌了琉璃、玛瑙和宝石，组成荷花、百合花图案和《古兰经》文。陵墓内的墙壁、地面和地下室也用白色大理石砌

成，用各色宝石镶嵌着花卉图案，花枝用黄金装饰，显得尤为光彩夺目。墓内有5间墓室，只有中央墓室被使用。这间墓室内有8扇大理石屏风，上面镶嵌着宝石、玛瑙、珊瑚、琥珀、琉璃、碧玉、红玉和孔雀玉，构成了郁金香、百合花等花卉图案。屏风围绕着的是大小两具镂金嵌玉的疑棺，以防止真棺被盗。大小两具真棺放在地下室内，大的里面是泰姬·玛哈尔的遗体，小的是沙杰罕皇帝的遗体。地下室有金门、银吊灯，并用金箔贴墙，显得金碧辉煌，华丽异常。整座陵墓宛如一座宏大的清真寺礼拜殿，成为伊斯兰陵墓建筑的最高典范。

还有些陵墓虽然规模不大，但颇具特色。如伊拉克巴格达西部，有座建于1201年的西特·朱贝达墓。陵墓整体是一座宏大的八边形建筑，顶部是圆锥体，被砌造成蜂窝状，造型格外别致。

中国的伊斯兰教圣人陵墓建筑大致分为3类，第一类是东南沿海的先贤墓，第二类是西北甘肃、宁夏、青海地区门宦[①]祖师的“拱北”，第三类是新疆地区的“麻扎”。

先贤墓是元代以前到中国传教的穆斯林传教师的陵墓。陵墓上面往往建有圆形拱顶，具有典型的西亚伊斯兰教陵墓建筑风格。此类圣陵有江苏扬州普哈丁墓、福建泉州灵山圣墓、广州的宛葛思陵墓（回回坟）等。

“拱北”的意思是“圆形屋顶”，这是清代中国西北甘、宁、青地区伊斯兰教苏非派各门宦为其教主建造的一种陵墓形式。墓庐是阿拉伯式圆形拱顶，其他附设建筑如礼拜殿、坐静室、

① 门宦指清初到民国年间西北地区一种伊斯兰教封建家族式神秘主义派别和宗教制度，其首领教主或道祖职位世袭，在伊斯兰教基本信仰和义务之外，还崇拜教主，修炼“坐静”等功课，重视神秘主义祈祷仪式和节日。

诵经堂、居室等则是中国传统的庭院式建筑。这类拱北多建有内地民族式六角形重檐塔楼，其底层墙壁采用砖雕，镌刻有花卉图案和《古兰经》文，楼内雕梁画栋，装饰精美。这类拱北形式的陵墓有甘肃兰州大拱北、张家川宜化岗拱北、临夏苑寺拱北、宁夏金积洪乐府拱北、青海石河子拱北等。

“麻扎”在阿拉伯语里意思是“圣地”、“圣徒墓”，即新疆伊斯兰教著名人物的陵墓。这类陵墓建筑的风格和规模各种各样，规模大的多为庭院式布局和宫殿式建筑。主体建筑是穹隆形高大墓室，顶部一般向前白色或绿玻璃砖。大型陵墓往往还附属了清真寺和经文学校，这种清真寺称为“麻扎寺”。中国著名的麻扎有喀什阿巴克和加麻扎、库车县的额西丁麻扎、阿图什县的布格拉汗麻扎。

陵墓建筑与清真寺建筑一样，具有“两世兼顾”的特点，既庄重肃穆，又美观华丽。这些颇具特色的伊斯兰建筑，在人类建筑史上占据着举足轻重的地位。

第七章　质朴艺术的升华

宗教和艺术都追求完美境界。尽管正统伊斯兰教反对造型艺术，保守的伊斯兰教教义学家反对欣赏音乐，但却无法完全限制穆斯林追求和探索艺术。在伊斯兰文明繁荣时代，无论是绘画、镌刻、装饰艺术，还是音乐和歌唱艺术，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辉煌成就。伊斯兰艺术由质朴达到了升华，成为中古时期世界艺术宝库中的一块光彩夺目的瑰宝。

一、精细绘画与绚丽装饰

宗教与艺术有着共同之点，都力图追求完美的境界，都是人们心灵深处的一种深切感受。穆斯林认为，“美牵连着感觉，也牵连着心灵。”同时二者也有着密切联系，宗教信仰往往能启

发人的艺术创作灵感，而艺术则往往能用外在的形式更直观地表达人的宗教信仰。伊斯兰教认为，整个人类社会是和谐统一的，因此艺术应该全面、真实地反映这种统一，颂扬一种高尚而纯洁的精神。所以穆斯林公认“美的主要标准是匀称、一致与和谐”。但伊斯兰艺术又不仅是表现伊斯兰教的艺术，而是将穆斯林对客观世界存在的万物的认识和感受，用艺术的形式真实而优美地表现出来。由于伊斯兰教所具有的“两世兼顾”的特点，伊斯兰艺术在表现伊斯兰教信仰的大原则下，还表现出人类对美好的世俗生活的追求，与世俗艺术有许多共同点。

伊斯兰教反对偶像崇拜，许多教义学家都认为，只有安拉才有权表现人和动物的形象，所以在清真寺里皆看不到人和动物形象的艺术品。但在少数宫殿和书籍中却可见到这类艺术。在前述哈里发行宫阿木赖小宫大厅墙上的壁画中，画了几位宫廷人物的肖像，还有一些代表胜利、哲学、历史和诗歌的象征性人物，甚至还有几幅舞女、女乐和艺伎的裸体画。除人物外，壁画里描绘了动物，表现一头狮子猛扑一头野驴，装饰的花边中还描绘了飞禽。显然这是受了古希腊绘画艺术和萨珊朝波斯绘画艺术的影响。希腊和波斯绘画中崇拜帝王的思想和生活上的享乐主义倾向，在这幅壁画里皆有所表现，壁画铭文的阿拉伯语里也带有几个希腊名词。所以有的西方学者认为：“我们所谓的伊斯兰艺术，无论从起源、主题和技巧来说，都是折中派的，大半是被征服的各民族人民艺术天才的创作。”①

然而，典型的伊斯兰绘画艺术中的装饰，是以花卉和几何图案为主。穆斯林艺术家们在这方面获得了很大成就，创造出

① 希提：《阿拉伯通史》，第316页。

一种特别的美术风格，欧洲大多数人把它称为“阿拉伯式”或“阿拉伯式花纹”（arabesque）。这种美术风格往往超脱三维空间，富有哲学意义上的抽象性。无论是花卉、枝叶还是几何图案，都仿佛伸向无限遥远之处。

阿拔斯朝建立后，伊斯兰世界的艺术呈现出绚丽多彩的繁荣景象，美术、书法、音乐艺术都在原有的基础上蓬勃向前发展。由于阿拔斯朝享乐生活风气的推动，违犯保守的伊斯兰教规的偶像艺术继续存在，成为伊斯兰美术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如哈里发曼苏尔在宫殿圆顶上安置了一个骑士雕像；艾敏在底格里斯河上的游艇，是制成狮子、老鹰和海豚的形状；穆格台迪尔兴建的异树宫中，一个大水池里有棵金银制作的树，18 个树枝上站着金银做成的小鸟，一按开关，群鸟还可鸣叫。水池旁有 15 个骑士雕像，他们身穿绣花战袍，手持长矛不断运动，仿佛正在作战。在萨马拉宫殿的墙上，有仿照阿木赖小宫壁画的作品，内容也是狩猎图、裸体美人等，另外还画了许多僧侣。据麦斯欧迪记载，先知穆罕默德的画像最早出现在中国的皇宫里，这也许是原为景教徒的穆斯林所画。1436 年阿富汗的米尔·海亚德曾绘制一幅彩饰画，表现了穆罕默德“登霄”夜行时，在天上与以色列人的先知亚伯拉罕的灵魂相见的故事（见图 2）。这种对先知穆罕默德的描绘在正统的穆斯林艺术家中是见不到的。

在什叶派的法蒂马朝统治下的埃及，穆斯林艺术家们在雕刻艺术上也发挥了自己的天才，在这方面并不逊色于阿拔斯朝统治下的伊拉克。法蒂马朝的青铜器保留下来的大多是镜子、香炉和水罐等，其中最著名的青铜器是一只高 1.2 米的半狮半鹫的怪兽——鹫头飞狮青铜像，就是中世纪为数极少的伊斯兰

著名雕像之一。这座“怪兽”雕像有秃鹫的头和翅膀，狮子的身体和腿、爪（见图 16），可能是法蒂马朝宫廷喷泉中央的装饰品。艺术家在制作它时，采用了铸造、层压、锤锻等多种工艺技术，同时还在雕像表面装饰了华丽的兽纹、雕刻了库法体铭文和几何装饰图案，其线条起伏独特优雅，造型外观质朴严谨，艺术价值极高。在西欧十字军东征时期，这座青铜雕像被掠夺为战利品，现在保存在意大利比萨的圣坎普。

这种雕塑动物形象的艺术创作在东方伊斯兰世界也继续延续。如帖木儿帝国时期的小孔雀雕像就是其中的代表作品。这是一座用钢铸造的动物雕像，表现了小孔雀准备开屏前的神态。雕像的身体部分看上去十分质朴，但尾部的雕花却显得异常华丽，二者形成了鲜明的对照。孔雀尾部雕花非常精细，从现在遗留的痕迹看上面还曾镀过金（见图 17），这种华丽的精细雕花显示出帖木儿帝国独特的雕刻艺术风格。

中世纪伊斯兰统治者中流行着收藏泥金写本的《古兰经》的风气，经典的封面和里面的某些页运用了泥金彩画的技术绘制。制作者凭借高超的绘画技巧，相当巧妙地安排了各种不同色彩，精心布置了复杂的花纹结构，使《古兰经》写本显得高贵华丽又不俗气。这种写本的最精美的珍藏品被马木路克朝素丹所收藏，现保存在埃及国立图书馆。

波斯风格的书籍中的文学绣像插图这时也十分盛行，这是一种精细的绘画，如伊本·穆加法翻译的波斯故事集《凯里莱和迪木奈》中，便有许多人物插图和写意的风景画，使该书具有图文并茂的特点。这种风格的精细画的盛行，形成了伊斯兰绘画中的“巴格达画派”。该画派以擅长精细画著称，西方人称这种精细画为“袖珍画”。这种画类似于中国的工笔画，但画法有

所不同。精细画往往先上色彩，然后勾勒边沿，有时甚至不用笔墨，直接用画刷和颜料作画。一幅画面常常包含着数个画景，相互重叠。在描绘有生命之物时，画法比较写实，具有现实主义风格；描绘背景和无生命之物时，画法则比较抽象，带有虚无、夸张的风格。画中人物有主次之分，主要人物形象一般大于次要人物。人物的衣着总显得宽松肥大，珠光宝气，以表明主要人物的富贵气派（见图 18）。这种精细画在哈利利的《麦喀马特》和伊斯法哈尼的《乐府诗集》中都曾作为插图出现。这个画派具有代表性的艺术家是 13 世纪的叶海亚·瓦西提，他于 1237 年为文学著作《玛卡梅韵文故事集》画了 99 幅插图，所有插图无一雷同。

14 世纪波斯伊儿汗国的彩饰绘画中，也有以《凯里莱和迪木奈》为内容进行创作的。如 14 世纪末的一幅彩饰画插图，就栩栩如生地描绘了《凯里莱和迪木奈》的《狮子和黄牛的故事》。绘画色彩鲜明，动物的姿态生动形象（见图 3）。

装饰艺术在伊斯兰艺术中比重很大，从中世纪流传下来的装饰艺术品也远远多于绘画作品。在埃及开罗的阿拉伯博物馆内，现在珍藏着几块法蒂马朝流传下来的木雕镶板，上面模仿波斯萨珊王朝的式样，镶嵌着许多生动活泼的动物，如正在扑鹿的猛兽，抓住小兔的苍鹰，面对面的小鸟等。

这一时期装饰艺术发展的重要趋势，是将绘画、雕刻运用到了较为实用的工艺里。如波斯的地毯工业特别发达，地毯中就绘上了不少园林图案、花卉图案和动物形象图案。哈里发穆斯台因的母亲有一张毯子价值 1.3 亿第尔汗，上面用黄金丝线绣出了各种飞禽，飞禽的眼睛是用各种色彩的宝石镶嵌而成。这种发源于波斯的地毯装饰艺术到奥斯曼土耳其时期仍很盛行，

尤其是小亚细亚，在大多数地毯中除了织有几何图案、花卉图案之外，还织有象征性装饰图案“米赫拉布”（清真寺中的凹壁），如库拉的礼拜用地毯就是这类装饰艺术品的典型（见图19），它显示出穆斯林在华丽美观的装饰艺术方面所具有的天才创造能力。

各种陶器受到波斯萨珊朝装饰艺术的影响，上面描绘了十分精美的人物、动物、花卉、翎毛、几何图案、金石铭文等。同样，在青铜器和纺织品的装饰艺术中，也可看到波斯萨珊朝艺术的影响。纺织品中也有许多动物形象。西班牙和乌格里布的金属制造业也盛行在器皿上制作浮雕、镶嵌金银和雕刻铭文。有的陶器是严格按照阿拉伯式花纹来安排表面装饰用的花卉图案。如16世纪生产于土耳其伊兹尼克的瓷盘，代表了当时伊斯兰世界陶瓷装饰艺术的最高水平，它就是被按照一种对称的阿拉伯花纹式样来制作的（见图20），显得既华丽，又庄重。还有的陶器具有中国陶器装饰艺术的特征。如15世纪叙利亚大马士革出产的油罐，其表面装饰花纹类似于中国明朝的青花瓷装饰工艺，可以看出中世纪时期中国与伊斯兰世界进行文化交流的痕迹。

10世纪时科尔多瓦兴起了一个象牙雕刻学派，制造了许多精美的小匣子，用来送礼时做珠宝、香料、糖果等物品的容器。它们有的全部、有的部分用象牙制成。匣子的外部装饰有雕刻、镶嵌和彩画三种，内容有狩猎图、音乐演奏图等（见图21）。其最精巧的样品之一是964年制造的一个圆柱形的小盒子，它是哈里发哈克木二世送给妻子的礼物，盒子周身雕满棕榈树，还有孔雀和其他飞禽。伊斯兰教书籍的皮面，也成为艺术装饰的对象。当时通用的装饰方法，是压纹和印花，这是从古代埃

及科卜特人在书皮上装饰花纹的装订法继承而来。

装饰艺术还应用到了军事上。伊斯兰世界的骑士们，往往用装饰性的纹章作为自己的标记。阿拔斯朝时代穆斯林常用的纹章是双头鹰、鸢尾形、两把钥匙等。艾尤卜朝的纹章是鹰，马木路克朝的骑士常用动物形象装饰盾牌、军旗和战袍。如该朝著名素丹拜伯尔斯（1260～1277 年）的纹章是一头狮子，贝尔孤格（1390～1398 年）的纹章是一只鹰。

伊斯兰建筑上更是广泛应用了装饰艺术，无论是清真寺建筑，还是宫殿或陵墓建筑，都要用许多雕刻艺术品或镶嵌艺术品作为装饰，使这所建筑物显得华贵、秀丽。前述帖木儿皇陵的装饰，便是伊斯兰建筑装饰的典范。陵墓主体建筑上的大穹隆顶的表面镶嵌着耀眼夺目的彩色琉璃面砖，这些面砖组成了密布于穹隆顶表面的圆形对顶棱线图案。鼓座表面是华丽的琉璃贴面砖，中间用库法体的阿拉伯铭文的花雕做装饰。整个陵墓的外表镶嵌着宝蓝色的细瓷，中间杂以淡红色的砖。蓝瓷、红砖、玛瑙、花雕、金饰、壁画交相辉映，组成了一幅色彩斑斓的万花图（见图 12），令人目不暇接，眼花缭乱。陵墓的门和栏杆上都有精致的木、石雕刻，墓内底部建筑装饰了各种色彩。

运用不同色彩，使建筑物产生强烈的对比效果，从而使人感到赏心悦目，是伊斯兰装饰艺术用于建筑的一大特点。伊朗萨非朝的皇家大清真寺就是这种装饰艺术的一个典型。从远处观看，这座清真大寺的内部和外部是由多种不同色调组成一个和谐的整体。其基调为蓝色，礼拜大殿、大穹隆顶、宣礼尖塔、回廊均是由蓝色的琉璃瓦和瓷砖镶嵌而成。大门外是绘有蜂房状花纹的淡蓝色，大门内侧则是夹杂着黄、绿色花枝的深蓝色，

这两种深浅不同的蓝色由拱门边缘上的一条绿色凹线突出地区分出来。大门两边的格形长条围墙表面呈宝蓝色，上面装饰着白色的孔雀尾花样和 4 种绿线条图案。大门左右突出的侧柱为青绿色调夹杂着黄色花枝。天蓝底色的大门横框上雕刻着巨大的白色《古兰经》文（见图 8）。

类似的更加宏观的装饰艺术还见于印度泰姬陵。该陵墓主体建筑为纯白色，旁边两座清真寺和讲经堂呈朱红色，草坪是翠绿色，水池中映照着蔚蓝的天空（见图 14），花园中是五颜六色的鲜花。当观光者漫步在多种色彩交织的陵墓区里时，恍若置身于美丽的天堂之中，更加感受到泰姬陵的无穷魅力。

书法艺术也是伊斯兰美术的一个重要方面。在伊斯兰教初期，先知穆罕默德就曾用伊拉克库法体书法，亲笔写信给阿拉伯各部落酋长，号召他们皈依伊斯兰教。第三代哈里发鄂斯曼也曾命令用库法体阿拉伯文抄写了几部《古兰经》。倭马亚朝时期，除了库法体外，在叙利亚地区还流行纳斯赫体的阿拉伯文，被认为是当时最规范、最优美的书法体。由于这种书法体有标音，容易认读，所以直到现在仍被用来抄写《古兰经》。

但作为穆斯林艺术的书法，大约兴起于 9～11 世纪，其奠基者是赖哈尼（834 年卒）。阿拉伯文字类似于花纹，比其他文字更适合于做装饰图案。所以这一时期阿拉伯文的书法成为享有极高声誉的艺术，书法家的地位日益重要，甚至超过了画家。与书法有关的彩饰、插图、镌刻也发展起来，为伊斯兰艺术增添了光彩。穆斯林常备的《古兰经》通常都有漂亮的书法装饰，各种送礼用的盒子上除了有绘画和雕刻外，一般都镌刻有秀丽的阿拉伯文字。大清真寺和宫殿悬挂的灯笼上，常会看到作为装饰的书法艺术。

作为伊斯兰艺术特有的表面装饰手法之一，各所建筑物的上面也往往刻有装饰华丽的的阿拉伯语铭文，如印度德里素丹国的奴隶王朝兴建的库特卜宣礼塔的基座表面，除了运用镶嵌、雕刻、镂空等技术制作的阿拉伯样式的花草图案装饰之外，还有秀丽的手写体《古兰经》词句的阿拉伯文书法装饰。雕塑、彩陶、纺织等艺术品中，都有阿拉伯文的书法艺术以表现伊斯兰教的信仰。在这些装饰性的书法艺术中，穆斯林书法家们不仅在书法作品周围装饰了花卉、翎毛、蔓藤和攀援植物等，而且还采用了镏金术、银丝镶嵌、贝壳镶嵌、珠宝镶嵌等工艺手法装饰书法文字，甚至直接用书法组成人物、飞禽、走兽等图形，将大自然的美有机地融合到书法艺术中。

原来比较单调、呆板的库法体书法，由此焕然一新，变成了花卉型、攀援型、丝绒型等等，而且出现了各种各样的书法体，如赖哈尼体、聂克斯台体、波斯体、迪瓦尼体、卢格体、雅古特体等。这一时期著名的书法家除了赖哈尼外，还有伊本·木格莱（886～940年）、伊本·伯瓦卜（1032年卒）、穆哈盖格等。

二、音乐艺术走向辉煌

在伊斯兰教产生之前，由于阿拉伯人爱好诗歌，因而有许多诗歌被谱成了歌曲，包括宗教歌曲、商队歌曲、战争歌曲、爱情歌曲等等，当然这些歌曲是非常原始的。这时从靠近拜占庭的加萨尼和靠近波斯的希拉地区传入了一些原始的乐器，如铃鼓、长笛、双簧管、皮面琵琶等，成为阿拉伯人常用的乐器。

伊斯兰教产生之后，先知穆罕默德鄙视音乐，宣布乐器是恶魔的宣礼员，它发出的声音正足叫唤人们去崇拜恶魔。所以正统而保守的伊斯兰教教义学家和教法学家大多不喜欢音乐，他们认为，酗酒、赌博等活动与音乐和诗歌有关系，还引证一些圣训来证明，这些娱乐是魔鬼用来诱人的工具。因此，即便到第二代哈里发欧麦尔当政的时代，大多数阿拉伯人的歌唱也仅仅是骑在骆驼背上，用近似歌曲的声音哼着“赶驼调”作为消遣而已，大概相当于中国古代的劳动号子之类。

然而，人民大众却非常喜爱音乐，他们认为，“酒是肉体，音乐是灵魂，快乐是二者的产物。”[①] 音乐和歌唱的爱好者也引证一些所谓先知的话来反驳宗教学者，认为音乐和诗歌不是引诱人们去干坏事，而是对于改善社会交际、纯化男女关系都有好处的事物。因此，在第三代哈里发鄂斯曼当政后，音乐开始在阿拉伯半岛的穆斯林中流行起来。以前的职业歌唱家一般是女性，伊斯兰教产生后，出现了男性的职业歌唱家。如麦地那的突韦司（632～710年），绰号“小孔雀”，被认为是伊斯兰教歌手的开山祖师。通常的看法认为，是他首先把节奏应用于伊斯兰音乐，而且率先在手鼓的伴奏下用阿拉伯语唱歌。

伊斯兰的音乐，是在波斯音乐和拜占庭音乐的影响下逐渐发展和提高的。最早创作伊斯兰歌曲的是倭马亚朝第一代哈里发穆阿维叶时的一位黑人释奴赛德·米斯哲哈（约714年卒），他第一个把波斯歌曲和拜占庭歌曲翻译成阿拉伯语介绍给穆斯林。后来他又到叙利亚学习拜占庭的音调，到波斯学习音乐弹唱，同时他还从哈里发雇佣的波斯工匠那里学习波斯歌曲。他

① 希提：《阿拉伯通史》，第319页。

把学到的东西摘取精华，去其糟粕，用阿拉伯诗词和波斯曲调谱写出歌曲。然后他亲自带头歌唱，许多人就跟随他、仿效他歌唱，遂成为一歌唱流派。米斯哲哈被认为是在理论上和实践上把古典的伊斯兰音乐系统化的音乐家。

另外有一名波斯人释奴穆哈立司，曾到波斯和叙利亚学习波斯和拜占庭的音乐与歌唱。他把两种音乐中优秀的部分摘取出来，下一番工夫加以调和。然后用阿拉伯诗词谱为歌曲。人们称他为“阿拉伯歌手”。

突韦司和米斯哲哈有一位高徒伊本·素赖只（634～726年），他是一名突厥释奴。据说他首先采用波斯琵琶，并首先使用乐鞭指挥音乐演奏，被认为是伊斯兰教四大歌手之一。这四大歌手除素赖只外还有三大歌手：一位是素赖只的学生、贝贝尔人的混血儿阿卜杜勒·麦立克，别号盖立德，意思是“好歌手”；另一位是波斯血统的伊本·穆海列兹（约715年卒），被称为“阿拉伯的响板手”；第三位是黑白混血儿麦尔伯德（743年卒），他曾以旅行音乐师的身份遍游阿拉伯半岛，后来在哈里发韦立德一世到韦立德二世时（705～744年），担任哈里发的宫廷歌手。

在伊斯兰音乐方面，奴隶尤其是女奴的贡献是不可抹杀的。在伊斯兰世界，无论是哈里发、王公贵族，还是富商巨贾，都养了自己的私人歌女。另外数量更多的是在公共场合献艺的歌女。这两种歌女实际上都是女奴或释奴，她们虽然地位低贱，但却在歌唱艺术方面展现了出众的才华。为了使她们的演唱有更高水平，主人常常对其进行培训。据著名学者查希兹记载，技艺超群的女奴能唱四千多首曲调，她们对歌唱技巧刻苦钻研，精益求精，不敢有丝毫懈怠。因为她们的歌唱技艺稍有荒疏，

很可能就无法生存。[1] 除了前述的著名歌女欧蕾布外，比较有名气的歌女还有哲米莱（约720年卒）。她是在麦地那被释放的女奴，被认为是第一代艺术女王。她把麦地那和麦加两大圣城中最著名的乐师和歌手都吸引到自己家里来，参加她举办的演奏会。其中有许多人是她的学生，较为出名的学生有海巴伯和赛腊梅。一次哲米莱到麦加去朝圣，率领了一个豪华队列，其中包括了歌手、歌伎、诗人、乐师等，曾轰动一时。

音乐艺术受到倭马亚朝大多数哈里发的保护而迅速发展。第二代哈里发叶齐德一世（680～683年）本人就是一位作曲家，他把歌唱和乐器引入了大马士革的宫廷，而且首创在宫廷中举行盛大典礼的惯例，典礼的主要内容就是饮酒和唱歌。这种作法与哈里发经常举行的歌舞集会一样，显然来源于波斯，模仿了波斯萨珊朝帝王的生活方式。萨珊朝的波斯帝王常常举行音乐集会，每当集会时，必然悬挂帐幕将皇帝与他人隔离开。倭马亚朝的不少哈里发也时常举行这种有帐幕隔离开的音乐歌舞集会，外面的臣下虽然看不到哈里发和艺人们，却可听到歌手们在帐幕内纵情歌唱。后来哈里发干脆不再挂帐幕，而与臣属一起歌舞娱乐。王公大臣也仿效哈里发，经常举行一些较小型的音乐会自娱。哈里发阿卜杜勒·马立克（685～705年）曾是米斯哲哈的保护者，他的继任者韦立德一世曾在首都热情欢迎素赖只和麦尔伯德。哈里发欧麦尔二世由于非常严肃，使音乐在倭马亚朝一度消沉。但他的后继者叶齐德二世（720～724年）却十分宠爱歌伎海巴伯和赛腊梅，通过她们使音乐重新在

① 查希兹：《歌女篇》，第72页。转引自爱敏：《阿拉伯　伊斯兰文化史》第二册，第87页。

倭马亚朝流行。韦立德二世爱好音乐，自己既会弹琵琶，又能作曲。他曾组织了音乐演唱团到宫廷中表演。由于哈里发的提倡和保护，在麦加和麦地那这样严肃的宗教圣城中，歌唱艺术都十分盛行，连著名教长马立克从小也学习唱歌。两座圣城的歌手甚至还形成了派别，相互夺耀，招引人们去听自己唱歌。

倭马亚朝时期的乐器也有了一定的改观，如原来的皮面琵琶变成了板面琵琶。另外又出现了一些新的乐器，如瑟、号角、手鼓、大鼓、响板（快板）、铙钹等。

到了阿拔斯朝时期，伊斯兰音乐进入了它的辉煌时代。由于民族融合进一步加深，享乐生活的风气盛行，加上政治重心东移，受波斯音乐的影响更大，使这一时期的音乐艺术比起倭马亚朝来，又提高到了一个新的水平。这一时期在巴格达建立了科学和艺术大学，其中音乐专业占了重要地位。这时的伊斯兰音乐更加受到统治者的大力支持和鼓励，哈里发的宫廷里经常是音乐明星云集，许多乐师在哈里发宫廷里领取薪俸，专门为宫廷奴隶中的男女歌手伴奏。哈里发赖世德曾组织过一次定期音乐节，有两千名歌手参加。艾敏也曾举行过类似的音乐会。一些哈里发和皇亲国戚本人就是具有较高素养音乐爱好者。如赖世德的弟弟易卜拉欣被认为是最伟大的乐师兼歌手；哈里发瓦西格（842～847年）会弹琵琶，并创作过一百首曲调，被认为是哈里发中的第一位真正的音乐家；后来的哈里发孟台绥尔（861～862年）、穆耳台兹（866～869年）、穆尔台米德（870～892年）都表现出较高的音乐才能。

这时在乐坛出现了一大批在伊斯兰音乐史上具有重要影响的歌唱家和作曲家，许多人既是歌唱家，又是作曲家。如叶海亚·麦吉，他精通古代音乐和各种体裁的歌曲，其演唱形象生

动，每首歌的特点都展示得恰到好处。而且他还擅长作曲，一生中共创作了三千多首声乐和器乐演奏曲。麦加人谢雅图（739～785年）是位热情的歌唱家，当时的人说："谢雅图的歌唱，比一个热水澡更能使发冷的人感到温暖"。他的学生波斯人易卜拉欣·摩苏里（742～804年），被认为是伊斯兰古典音乐的创造者。他善于演唱热烈奔放情感洋溢的歌曲，演唱的音色圆润明亮，运气稳健自如，表演技巧高超，内容表达扣人心弦。连哈里发赖世德也曾半夜醒来专门前往摩苏里家听他唱歌。易卜拉欣首先使用指挥棒打节拍，他对音乐的听力很准，有一次他指挥30名姑娘同时演奏琵琶时，一名姑娘的琵琶上的第二根弦张力不够，奏出的音调不大和谐，被他当场指出来。哈里发赖世德因易卜拉欣高超的音乐才能，一次性赏赐给他15万第尔汗，并给他月薪1万第尔汗。有时他演奏一首曲子，便会得到10万第尔汗的赏赐。

易卜拉欣的儿子易司哈格·摩苏里（786～850年），精通作曲和音乐理论，也擅长演唱。他作曲特点是题材新颖、内容丰富、旋律与节奏明快，使人听起来轻松愉快。哈里发赖世德有一次命令易司哈格为一首诗谱曲，自己事先已谱了一首。但当易司哈格谱完曲并唱给哈里发听时，赖世德叹服不已。他不好意思地把自己谱的曲悄悄藏了起来，而且赞叹易司哈格说："他战胜了我，他的乐曲和歌声使我甘拜下风。"[①] 易司哈格还写了大量有关音乐理论的作品，包括音乐素材的选择与提炼、乐曲旋律和节奏的构成及其表现力、音乐的特点和性质等。

易卜拉欣的学生穆哈里格（约845年卒）也是一名杰出的

① 萨米·哈菲兹：《阿拉伯音乐史》，人民音乐出版社，1980年，第42页。

歌唱家。他的父亲是开肉铺的奴隶，他在年幼时曾帮着父亲叫卖，其清扬而洪亮的吆喝声引起了一位女歌手的注意。她用重金将他购去，并教穆哈里格唱歌。后来穆哈里格被卖给了哈里发赖世德，并跟随易卜拉欣学习唱歌，成为哈里发身边的宫廷歌手，经常伴随在哈里发左右。一次他晚上到底格里斯河岸去散步，一时来了兴致而引吭高歌。巴格达的居民闻声而出，顺着歌声去寻找这位杰出歌手，渴望一睹他的风采。一时间巴格达的大街小巷出现了无数火把，将巴格达照得如同白昼。

易司哈格·摩苏里有一位学生，即波斯人齐尔雅卜，他是与自己的老师齐名的音乐艺术家，曾经也是哈里发赖世德的宫廷歌手。由于受到老师的嫉妒和排斥，他向西逃到了西北非洲。后倭马亚朝统治者阿卜杜勒·拉赫曼二世仰慕齐尔雅卜的大名，盛情邀请他到西班牙去，并于 822 年亲自到科尔多瓦郊外去迎接这位大名鼎鼎的歌唱家。从此齐尔雅卜便成为后倭马亚朝的宫廷歌手，并获得年薪 3000 第纳尔和科尔多瓦的一处价值 4 万第纳尔的住房。齐尔雅卜能记住 1 万支歌曲的词和谱，不久他就压倒了当地的所有音乐家而声望卓著，为西班牙音乐艺术奠定了基础。他还对乐器进行了改造，如用鹰爪代替木质的拨子，并在琵琶上增加了第五弦。他还在科尔多瓦创办了一所音乐学校。在他的带动下，西班牙的塞维利亚、托莱多、巴伦西亚、格拉纳达等地也纷纷兴办音乐学校，促进了西班牙音乐事业的发展。到 11 世纪时，西班牙的音乐发展甚至有超过巴格达的趋势。

这一时期伊斯兰世界还产生了不少高明的器乐演奏家，乐器也有所改进。加尔扎（791 年卒）就是最著名的演奏家，他精通各种乐器的演奏方法，并对乐器“乌德”（有两根弦，类似

于吉他）进行了改革，扩大了其音域和音量，提高了弹奏该乐器的表现力。在器乐家们的努力下，穆斯林弹奏的乐器改进很大，并出现了一些新的乐器。如类似于竖琴的“沙哈鲁德”、吉他、阿拉伯号、类似于扬琴的“撒吐尔”、类似于小提琴的“西沙克”等等。乐器的生产也有所发展，西班牙的一个穆斯林小王朝阿巴德朝甚至把乐器作为重要的出口产品。

音乐理论在伊斯兰世界也有了长足的发展。不少希腊语的音乐理论著作被翻译成了阿拉伯语，如亚里士多德的《问题书》和《灵魂书》、格林的《声音书》，由著名翻译家侯奈因译成了阿拉伯语。还有一些希腊语的有关音乐理论的著作也译成了阿拉伯语在穆斯林中广泛流传，如欧几里得的《曲调书》和《规范书》、阿利斯托克塞那的《节奏书》、亚里士多德的儿子尼科马丘斯的《音乐大全》等。在受希腊哲学影响的同时，穆斯林哲学家也汲取了有关音乐的知识，自己也成为伊斯兰世界的音乐理论家。如肯迪的著作里，可以发现穆斯林第一次使用记谱法。法拉比是位娴熟的琵琶演奏者，他演奏时，可以先使听众哈哈大笑，再使他们痛哭流涕，最后使他们进入梦乡。同时法拉比更是一位中世纪伟大的音乐理论家，他不仅对欧几里得的有关音乐的著作进行注释，而且自己还创作了 3 本音乐著作。这些著作中的《音乐大全》在东方伊斯兰世界最具权威性，《科学纲领》在西方伊斯兰世界是论述音乐最早和最好的著作。哲学家和医生伊本·西那也曾在自己的著作《治疗论》里编入了古代乐理著作的提要。10 世纪的百科全书式的哲学团体精诚兄弟社的成员有一些显然是音乐理论家，他们把音乐视为数学的一个分支，把毕达哥拉斯尊为乐理的奠基者。

然而，中世纪伊斯兰世界最著名的音乐理论家是卡奈迪（9

世纪人），他在伊斯兰音乐史上贡献卓著，写了许多音乐方面的学术著作。在这些著作里，他提出了一些新问题，并阐述了自己对这些问题的新观点，为深入探讨音乐的奥妙提供了有较高价值的材料。其中有多部论音乐表现力的著作，指出如何在生活中发现音乐题材，提炼音乐主题，用音乐刻画人物的内心世界。他还写了一批介绍各种乐器的构造、性能和演奏方法的丛书，创作了不少以音乐史为内容的文学作品。他的主要代表作有《音乐创作入门》、《音乐创作的精华》、《音乐创作编年史》等。卡奈迪模仿欧洲音乐，把阿拉伯音程分为12个半音。他还为主要弦乐器的每根弦起了一个名称，用阿拉伯字母给每个半音确定了一个标志。

第八章　史地苑林硕果累累

伊斯兰的历史学和地理学在中古时期取得了非凡的成就。历史学起初是以圣训的形式表现其成果，内容主要是记载先知和圣战。但到了阿拔斯朝中期以后，伊斯兰史学呈现出群星璀璨、异彩纷呈的繁荣局面。著名史学大师纷纷涌现，大型史学著作创作兴旺，甚至还出现了对近代欧洲文明影响巨大的社会学--代宗师。地理学也取得了长足进步，地理学专著、工具书、游记等不断产生，为伊斯兰文明增添了耀眼的光彩。

一、名垂汗青的先知与圣战

历史学科在伊斯兰世界是起步较晚的一个学术领域。因为历史总是记载过去发生过的事件，对于这些事件的来龙去脉要

给予比较准确的记载和适当的评价，总要花费工夫去搜集和整理有关材料，并对这些材料加以分析和研究，最后得出结论。这无疑要经过相当长的一段时间才能做到。因此穆斯林史学的产生大大晚于其他伊斯兰教人文学科。

伊斯兰教产生之前，阿拉伯社会仅有口头传述的故事，没有文字记载的历史学。到正统哈里发和倭马亚朝时期，由于社会发展的需要而产生了有文字记载的历史学。首先，这一时期由于对外扩张征服了大片领土，为了加强对这大片领土的管理，有效地处理纷繁复杂的国家事务，从第二代哈里发欧麦尔开始，不少穆斯林统治者都非常注意研究和借鉴历史，力图了解他们之前的那些帝王和统治者的事迹。其次，出于信仰的原因，虔诚的穆斯林们热心于搜集先知和圣门弟子的故事，这就为以后编写先知传和武功纪打下了基础。这种故事的搜集实际上就是原始史料的搜集。第三，由于民族大征服，使阿拉伯人原有的氏族和部落关系瓦解。因此，为了确定每个信仰伊斯兰教的阿拉伯人应该领取的生活费数额，需要调查和追溯他们的血统来源。第四，对于阿拉伯诗歌里的典故、宗教典籍中的人名和地名，需要进行考证、识别和注释，这也需要历史知识。最后，被征服的各民族人民，为了与征服者阿拉伯人在精神上相对抗，也需要用文字记载本民族祖先的丰功伟绩。以上这一切社会需要，都促成了有文字记载的历史学在正统哈里发和倭马亚朝时期陆续产生。

这一时期的历史学，主要是以圣训学的形式出现。许多战争史、先知及圣门弟子的传记等，都以圣训的形式在各地流传。史学家们以圣训的方式收集有关先知和圣战的历史，并向他人传述。这类史学家在倭马亚朝时主要有以下几位：

阿尔瓦·本·祖拜尔（644～711年），出身于麦地那的名门望族，其父亲是圣门弟子，外祖父是第一代哈里发艾卜·伯克尔。阿尔瓦曾跟许多圣门弟子学习过圣训和历史，本人也传述过许多可信的圣训。这些圣训包括了穆斯林在麦加遭受古来西贵族的迫害而迁徙到麦地那和埃塞俄比亚的历史、早期圣战的历史等等。他传述的历史对后来的先知传记和圣战史作者有很大影响。

瓦哈布·伊本·穆奈比（728年卒），是位居住在也门的波斯籍的犹太人，曾传述过古来西部落的贵族会议、先知的迁徙等重大事件，后人将他的传述编成了《圣战史》一书，该书的部分章节现在被保存于德国的海德堡市。

舒莱赫比勒（741年卒）是麦地那一位辅士的释奴，年龄高达百余岁。他传述了很多圣门弟子的言论，并写了《考证》一书，书中考证了从麦加迁徙到麦地那的穆斯林的姓名，初期伊斯兰时代具有决定意义的战役，如白德尔战役、伍侯德战役等历史。

阿绥姆·盖塔戴（约738年卒）出身于一个麦地那的辅士家庭。他的祖父曾在伯德尔战役中与先知穆罕默德并肩作战，掌握了当时许多有关圣战和先知传记的史料，后来这些史料传到了阿绥姆手中。通晓圣战史和先知传的阿绥姆就成为传述历史知识的学者，常常奉哈里发的命令，在首都大马士革的清真寺里讲授圣战史和圣门弟子的功业。他所提供的史料，成为后来撰写圣战和人物传记依据的重要来源之一。

谢哈布·祖赫里（742年卒）是麦加人，他是穆斯林中最早将自己的学问做记录的学者。对于搜集和记载圣训，谢哈布十分勤奋，也很注意不耻下问，常常向比自己年轻的人或者妇女

请教。他把搜集到的圣训和圣门弟子的言行都用文字记载下来，经过日积月累，逐渐就超过了同时期的许多仅用口述的学者。对于搜集和记载的历史资料，只要他认为是真实可信的，就决不改动，哪怕是哈里发命令更改，他也不会随波逐流。他的搜集和记载为以后的传记和圣战研究者提供了真实可信的文字资料。

阿卜杜拉·哈兹木（753年卒）是麦地那人，其曾祖父是重要的圣门弟子之一，曾被先知穆罕默德派到也门去传播伊斯兰教和征收十一税。阿卜杜拉的父亲曾担任麦地那的法官和总督。阿卜杜拉本人是一位圣训派法学家，由于他的家庭在辅士中地位显赫，使他掌握了很多史料，如先知穆罕默德的早年生平、各阿拉伯部落派代表团会见先知、先知与背叛伊斯兰教者的战争等等，甚至能够清楚地叙述先知穆罕默德参加过的26次战争。因此他对先知传记和圣战史的编纂产生过极为重要的影响。

除了圣训的形式之外，这一时期保留下来的历史学著作极少。这种历史学著作有一本是瓦哈布·伊本·穆奈比的所著《希木叶尔诸王的王冠》。作者由于熟悉犹太教，把许多犹太教的故事传说编进了这部书里，因此若作为历史著作，该书有许多失实之处。还有一部《帝王记和古史记》，作者阿比德是一位半传说性的南方阿拉伯人，他的这部著作在10世纪时曾广泛流传于穆斯林社会。

阿拔斯朝建立后，伊斯兰史学研究范围更加广泛。从8世纪中叶到14世纪，伊斯兰历史学发展大致经历了前期、中期和后期三个阶段。前期的史学多集中在研究、撰写先知传记和圣战史上，包括先知出世和成长，到传播伊斯兰教、对多神教徒发动圣战，一直到先知去世的历史。以后又加上了先知的后继

者发动圣战的历史。这类史学著作在很大程度上受了圣训的影响，有的本来就是圣门弟子讲述的圣训的一部分。这种以记述先知和圣战为主的史学家主要有以下几位：

波斯籍释奴伊本·易司哈格（704～768年），其祖父被阿拉伯人俘虏到麦地那，使易司哈格从小有很多机会向麦地那学者学习圣训。他曾收集了大量圣训，尤其是圣战史的圣训。阿拔斯朝建立后，易司哈格来到伊拉克，并与哈里发曼苏尔有过交往，还为太子麦海迪写过一部历史书，上起安拉创造阿丹，下迄曼苏尔之世。易司哈格曾写过《先知传》和《圣战史》。《先知传》是一部主要根据宗教传说而写成的历史著作。《圣战史》分为三个部分：《序幕》研究伊斯兰教产生之前的“天启”历史，即各种宗教神话传说；《起因》叙述了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的生活；《圣战》叙述了先知在麦地那的活动情况。在撰写这两部书时，易司哈格引用了许多前人研究和传述的史料，如倭马亚朝时期的历史学家阿尔瓦·祖拜尔、瓦哈布·穆奈比、谢哈布·祖赫里等人传述的史料。同时易司哈格还引用了波斯祆教徒、犹太教徒、基督教徒等非穆斯林掌握和传述的史料，以及诗歌中传诵的史料。易司哈格在伊斯兰世界最早对历史事件进行分类整理，在这方面他作出了卓越的贡献，后来的穆斯林史学家纷纷仿效他也进行了这项工作。但易司哈格的这两部书并没有全部流传下来，《先知传》据较新消息在摩洛哥发现了一部原本，但此消息未得到证实。《圣战史》也只能在以后的一位史学家伊本·希沙木的《穆圣传》中得知一些概要。

释奴出身的麦地那人瓦基迪（749～822年）对圣战、传记和伊斯兰历史都很精通。他曾在麦地那为哈里发赖世德充当导游，让哈里发参观这座圣城的每一处名胜古迹。后来他到了巴

格达，被哈里发麦蒙任命为法官。瓦基迪写了各种史学著作，有《圣战史》、先知的生平、先知去世前后的重大历史事件的史料、圣门弟子和再传弟子的传记、各派圣训、教法等，甚至还有一部按年代编写的《通史》。这些著作成为以后的历史学家引用史料的依据。然而保存下来的仅有《圣战史》一书，其内容大部分是讲的先知在麦地那的活动。他在搜寻史料时，十分注重教法和圣训，对历史年代的确定比以前的史学家精确。

伊本·希沙木（834 年卒）是埃及人，他著有《先知穆罕默德传》（亦译为《穆圣传》）。这部史学著作主要取材于伊本·易司哈格的《先知传》，但比《先知传》更完备翔实，成为当时研究先知穆罕默德的权威性著作。

波斯人白拉左里（892 年卒）出生在巴格达，他是研究伊斯兰教战功的最重要的历史学家。他的主要著作是《各地的征服》（或译为《诸国征服记》），在书中他把穆斯林军队政府各个地方和每座城市的故事合为一个整体，按年代编写，同时叙述了伊斯兰世界各行省的历史。

除了上述几位史学家，还有一些历史学家在研究圣门弟子和哈里发的历史方面也作出了突出贡献，他们被认为是最早记述圣训以外的历史的学者。

被称为“什叶派史料学家”的伊拉克人艾卜·米赫奈夫（774 年卒），他的祖父是位圣门弟子，也是第四代哈里发阿里的朋友。米赫奈夫曾写过 33 本书，大多是史学方面的，包括《征服伊拉克》、《征服叙利亚》、《骆驼之役》、《阿里遇难》、《绥芬之战》、《反叛》、《侯赛因之死》、《穆阿维叶亡故》等，著作内容大部分是发生在倭马亚朝时期的事。他站在什叶派的立场上，在著作中对倭马亚朝持明显的贬低态度。他的著作具有文

笔通俗、语句优美的特点，但对历史事件的编排和组织显得比较零乱。

赛义夫·欧麦尔·库非（约786年卒）曾著有《各国征服史与反叛》、《骆驼之役》、《阿绮涉与阿里的历程》等等。

巴士拉人麦达因尼（753～840年）是位精通圣战史的学者，同时也精通伊斯兰社会各方面的历史。他曾写过大量史学著作，据说多达239部。包括与先知有关的史料、有关古来西部落的历史、哈里发的情况、有关贵族的妻室和妇女、有关鄂斯曼被害、骆驼之役、反叛等重大历史事件，以及有关对外扩张的历史、有关诗人的历史等著作。

但遗憾的是，上述这三位史学家的著作均未保存下来，只能通过泰伯里、麦斯欧迪等人的著作加以了解。

瓦基迪的弟子兼秘书伊本·赛阿德（784～845年）是位释奴，他也是白拉左里的老师。他对伊斯兰历史学的贡献是对史料进行了整理、编排、增添和补充，在这一过程中大量运用了前人的研究成果。他的代表著作是《名人传记》，这是一部长达8卷的引人入胜的著作。第一、二卷阐述了先知穆罕默德的生平和圣战的历史，后6卷按麦加、麦地那、巴士拉、库法等地区排列，介绍了圣门弟子和再传弟子的言行。另外，他还对各地的学者按照其声望和年代进行了编排。

二、群星璀璨，异彩纷呈

阿拔斯朝中期以后，大批古典著作译成了阿拉伯语，各种史料经过长期、大量地搜集和整理，已有相当规模。这种文化

氛围促进了史学研究的迅速发展，使中古伊斯兰史学达到了它的鼎盛时期，这就是伊斯兰史学发展的中期阶段。这个阶段的史学已超越了描写个人传记、家族谱系和征服战功之类的范围，开始着手编纂较为大型的通史性著作，同时产生了一批正规的、高水平的历史学家。伊斯兰史学出现了群星璀璨、异彩纷呈的繁荣局面。

波斯人穆罕默德·伊本·哲利尔·泰伯里（838～923年），诞生于波斯里海南岸的泰伯里斯坦。他精通波斯语和阿拉伯语，在学术上声望极高。他曾到西亚各地搜集传闻、逸事，并通过博览群书，熟悉了东方各国的典章制度。泰伯里在人类文化史上留下了一部著名的《历代先知与帝王史》。这是一部伊斯兰教历（徙志历）的编年体世界史，从创造世界起，一直叙述到915年。内容以阿拉伯－伊斯兰历史为主，其他民族的历史为辅。泰伯里采用了宗教学传述的方法来记载历史，这些传述都是他在各地旅行和在巴格达及其他文化中心求学时期，搜集到的口头传说和伊斯兰教长老的讲演。同时他还充分利用了所能看到的历史资料，如他以前的史学家用阿拉伯语翻译的波斯历史著作。《历代先知与帝王史》内容丰富，文字优美，以后的许多穆斯林史学家和研究伊斯兰社会史的非穆斯林学者，皆以此书作为主要的材料来源。这部书是用阿拉伯语写成的第一部较完备的编年史，堪称伊斯兰史学史上划时代的巨著。当然这部书也有其不足之处，一些地方失实，一些地方泛泛而论，缺乏有力的论据。该书现存版本共13册7500页，但据说初版分量比现在的多10倍。现在这部巨著已有波斯语、突厥语、拉丁语、德语、法语等多种译本或节译本。

另一位杰出的穆斯林史学家和地理学家，就是被誉为“阿

拉伯的希罗多德”的艾卜·哈桑·阿里·麦斯欧迪（957 年卒）。他勤奋好学，既重视书本知识，又注重实地考察，学术旅行的足迹遍及西亚、中亚、南亚、马来群岛、东非桑给巴尔和埃及等地。每到一处，麦斯欧迪便对当地的历史、地理、政治、宗教、风俗、文物、典章制度作深入的调查和翔实的记录。他在埃及和叙利亚度过的一生最后 10 年里，根据前人的史学成果和自己在各地的调查研究记录，编纂成 30 册的史学巨著。但这部史学巨著保存至今的仅有一部摘要，名为《黄金草原和珠玑宝藏》，简称《黄金草原》（亦译《金色牧场》）。这部书第一卷叙述了东西方各国历史概要，包括中国、印度、波斯、犹太、罗马的历史；后三卷为阿拉伯－伊斯兰帝国史，从伊斯兰教创立叙述到 947 年。此书采用纪事本末体编成，围绕朝代、民族、著名的帝王叙述历史。《黄金草原》的内容不仅叙述了历史，还涉及许多自然地理的问题。因此这部著作实际上是一部包罗万象的史地百科全书，麦斯欧迪又被称为“百科全书家”。他在书里引用的资料，许多是其他史书里找不到的，非常珍贵。

中亚萨曼朝的纳尔沙喜（959 年卒）留下了脍炙人口的《布哈拉史》，该书不仅叙述了布哈拉的自然、社会状况和历史沿革，而且还涉及了布哈拉周围地区的历史。有关阿拉伯人对中亚的征服，这部史书的叙述比泰白里的《历代先知与帝王史》还要详细。据推测纳尔沙喜可能利用了没有流传下来的穆斯林史学家的著作，所以这部史书包含的史料，在伊斯兰地方史中是比较丰富的。后来有位学者库巴维把《布哈拉史》翻译成了波斯文，以方便波斯和中亚地区的读者。在翻译时根据其他史料对阿拉伯文本作了一些增补，尤其是对布哈拉古代史的增补十分珍贵。

这一阶段较为著名的史学家还有伊拉克人伊本·艾西尔（1160～1234 年）。他青年时代在伊拉克北部的摩苏尔接受教育，后到巴格达、大马士革等文明中心求学，造就了渊博的学识和治学才能。伊本·艾西尔的主要著作为 12 卷的《历史大全》，叙述了从创世时代至 1231 年的世界历史。书中节录了《历代先知与帝王史》的精华，并增补了其不足之处，史料极为丰富，内容十分充实。其中关于西班牙和北非各国的记载，是研究这些地区伊斯兰史不可缺少的依据。该书详尽记载了十字军东侵和蒙古第一次西征的历史，成为后世史学家的重要参考资料。这部史学名著具有词藻优美、文笔流畅的特点，因而也是一部极有文学价值的作品。伊本·艾西尔还有另一部著作《莽丛群狮》，内容为先知穆罕默德的 7500 位弟子的列传。

除了上述几位学者外，这一阶段还有不少贡献突出的史学家。

在东方伊斯兰世界，波斯人伊本·古太白撰写了历史手册《知识书》；迪奈韦里（895 年卒）用波斯人观点写成世界史《长篇记述》；历史学家兼地理学家叶耳孤比写下了《世界史摘要》；波斯人米斯凯韦（1030 年卒）写下了世界历史专著《民族史》；中亚著名学者比鲁尼（973～1048 年）曾写过《花拉子模史》和《印度史》；加兹尼朝的格尔德齐用波斯文写下《叙述之修饰》，阐述了 1032 年以前的哈里发和呼罗珊的历史；加兹尼朝的贝哈基（995～1086 年）用波斯文写了 30 卷的编年史，这部书仅保存下来一部分，被近人编辑为《马苏德史》。

在西方伊斯兰世界，穆斯林的史学研究也蓬蓬勃勃地展开，并产生了不少著名史学家和高水平的史学著作。科尔多瓦人伊本·孤帖叶（977 年卒）是西班牙最早和最著名的史学家，他撰

写了《安达卢西亚征服史》。这部保留至今的历史著作从穆斯林的民族大征服写起，到后倭马亚朝鼎盛时期的统治者阿卜杜勒·拉赫曼三世（912～961年）时为止。这部史书为后世的历史学家提供了有价值的参考资料。

科尔多瓦人伊本·哈彦（988～1076年）被认为是西方伊斯兰世界的高产学者，曾写过50多本书，其中一部名为《坚实集》的书就达60册。然而，他的大量著作仅流传下来了《安达卢西亚人物志》。

同样从事人物传记研究和写作的历史学家在西方伊斯兰世界还有若干人。科尔多瓦人伊本·法赖迪（962～1013年）曾担任西班牙巴伦西亚法官，并曾到麦加、麦地那、开罗等地旅行。他是西方伊斯兰世界著名的人物传记作家，留下了《安达卢西亚学者列传》，介绍了西班牙的穆斯林学者。后来另一位科尔多瓦人伊本·白什库瓦勒（1101～1183年）为这部学者列传作了一部续编，书名为《安达卢西亚学者列传续编》。巴伦西亚人伊本·阿巴尔（1199～1260年）又为这部续编写了一部补遗，书名为《续编补遗》。阿巴尔还著有一部人物传记总集，书名为《镶黄条外衣》。

科学史的研究也开始在西方伊斯兰世界逐渐兴起。西班牙托莱多人赛义德（1029～1070年）在科学史方面的专著是《各民族分类》。活动于西班牙穆尔西亚省的学者伊本·叶哈亚（1203年卒），编了一部价值很高的西班牙穆斯林科学家辞典，书名是《安达卢西亚学者志》，这可以说是一部伊斯兰科学史工具书。

以前学术界通常认为，伊斯兰教的历史学，到了泰伯里和麦斯欧迪时代，已达到登峰造极的水平。然而，我们可以看到，

伊斯兰史学发展的后期阶段仍然是群星闪烁，耀眼夺目。尤其是在马木路克朝和蒙古伊儿汗国时代，涌现了不少很有影响的穆斯林史学家，产生了一些世界闻名的史学名著。

艾卜勒·菲达（1273～1332 年）曾担任马木路克朝的地方官，他著有《世界史撮要》（亦译为《人类史纲要》）。这部史学著作是伊本·艾西尔的《历史大全》的摘要，但菲达把艾西尔以后的历史补叙到了自己所处的时代。

泰基艾丁·艾哈迈德·麦格里齐（1364～1442 年）被称为马木路克朝最优秀的历史学家。他出生在开罗，曾在开罗和大马士革担任过法官、教师等职务。他的代表作是《埃及志》，这是一部关于埃及的历史、文物和地方志的专著。后来的许多研究埃及历史的学者都是从这部著作里获取第一手资料。

伊本·台格利·比尔迪（1411～1469 年）与马木路克朝的几位素丹都有密切关系，可以了解到许多鲜为人知的统治者的情况。因此他能够写出《埃及历代国王本纪》一书。这部历史著作从阿拉伯人征服埃及开始，一直叙述到 1453 年的埃及历史。与此相关的人物传记在马木路克朝也开始盛行，如沙非撰写的《拜伯尔斯传》，是马木路克朝著名素丹拜伯尔斯（1260～1277 年）的传记，另有无名氏的《盖拉温传》，记载了另一名素丹盖拉温（1280～1294 年）的事迹。

蒙古伊儿汗国时期，东方伊斯兰世界在使用波斯语撰写历史著作方面，取得了令世人瞩目的巨大成就。

波斯人阿拉丁·阿塔穆尔克·志费尼（1226～1283 年）是伊儿汗国的一名官员。他的祖辈和父亲曾在穆斯林建立的塞尔柱朝和花拉子模朝、蒙古统治下的波斯东部世代担任财政大臣的职务。他从 20 岁起也开始在蒙古驻波斯的总督府中任职，曾亲

自去哈喇和林朝贺蒙哥大汗（1251～1259年）即位，那时他决定开始撰写有关蒙古的历史。后来志费尼又随旭烈兀西征中亚和波斯，亲眼目睹了一系列重大历史事件。伊儿汗国建立后，他又在前三位伊儿汗旭烈兀、阿八哈和阿合马统治期间（1260～1283年）负责管理巴格达及其周围地区的事务。他用波斯文写下了著名的《世界征服者史》。这部史学名著共分三部分：第一部分从成吉思汗最后的10年开始叙述，包括了窝阔台、贵由共三位蒙古大汗时期的历史。第二部分是中亚和波斯的历史，包括了回鹘、西辽（喀喇契丹）、花拉子模的历史，以及成吉思汗征服后，驻扎在中亚、波斯东北部地区的蒙古总督的历史。第三部分从成吉思汗第四子拖雷开始，叙述了蒙哥大汗的登基，第一代伊儿汗、蒙哥之弟旭烈兀西征，直到消灭阿萨辛教派（令伊斯兰世界恐惧的暗杀派）的历史。志费尼作为一名波斯的穆斯林，亲眼目睹了蒙古的征服对自己祖国造成的残酷的破坏，但同时自己又在蒙古政权中任职，因此在编纂史书时，自然不能秉笔直书。他在《世界征服者史》中，一方面赞扬蒙古人的优良个性、社会美德、卓越的军事和勇武的战斗精神，以及蒙古君主打击穆斯林的敌人的行为；另一方面又运用了许多双关语，愤怒谴责蒙古人征服的残暴，和这种征服对波斯造成的恶果。为了隐晦地表达自己对蒙古暴行的愤慨和对穆斯林王朝如花拉子模朝覆灭的惋惜心情，志费尼在书中引用了许多穆斯林的诗歌，包括菲尔多西的《王书》。他在诗歌中把反抗成吉思汗的花拉子模朝的扎兰丁王子，喻为古代波斯反抗外来侵略的英雄鲁斯塔姆，把蒙古人喻为外来人侵者突兰人。因此，这部史书显得词汇丰富，文采铺张，使读者仿佛是在读一部文学著作。但因所记述的许多历史事件是作者亲身经历，或是听其父辈讲

述的亲身经历，所以比其他许多史书材料更丰富、而且翔实可靠。后来的许多有关史学著作皆是从中获取史料。

伊儿汗国的合赞汗到艾卜·赛义德汗时期（1295～1335年），史学家阿卜杜拉·伊本·法哲勒拉曾用波斯文撰写了一部史书《土地之分割与世纪之推移》。由于作者在完者都汗时（1304～1317年）曾获得“瓦撒夫·哈兹勒特”（陛下的赞颂者）的称号，所以这部史书便以《瓦撒夫书》而著称。全书共分5篇，包括了从1257年至1328年的历史，以统治波斯的蒙古各伊儿汗的历史为主，中亚和中国的各蒙古君王的历史以及埃及、印度的历史为辅。作者曾表明，此书是《世界征服者史》的续编，所以从旭烈兀消灭阿萨辛教派的第二年写起。此书比起志费尼的《世界征服者史》来，文学色彩更为浓郁。志费尼在情况需要时，还能用朴素和简明的语言叙述史实，而《瓦撒夫书》几乎通篇都是华丽词藻的堆砌，过分雕琢的文体，读者只能从充满比喻、掺杂诗句的令人眼花缭乱的叙事里，了解当时的历史真相。但透过这些华丽外表所体现出来的史料，却是十分珍贵的。

伊儿汗国登峰造极的史学大作，便是拉施特（1247～1318年）主编的波斯语的《史集》，其重要程度远远超过了前两部著作。主编者拉施特是波斯哈马丹人，他早年学习医术，曾担任伊儿汗阿八哈（1265～1282年）的御医。后来又担任合赞汗（1295～1304年）的御医，1298年被合赞汗任命为伊儿汗国宰相。任职期间，拉施特协助这位有作为的君主进行了一系列经济改革，取得了显著的政绩，并促使合赞汗正式将伊斯兰教重新定为波斯国教。完者都汗即位后，仍然任命拉施特为宰相。但末代伊儿汗艾卜·赛义德即位之初，拉施特被政敌诬陷为毒死

完者都的凶手，于1318年9月13日被赛义德处以腰斩。

拉施特编纂此书受到合赞汗和完者都汗的支持，因而《史集》是一部正规的官修史书。他在编纂之前，曾做了大量的准备工作。正像拉施特本人在《史集》的序言中表露的那样，史学家的职责，就在于采用各国有价值的史书，广泛地寻访“学识鸿博之人”。当时在伊儿汗国朝廷中，聚集着来自中国、印度、克什米尔、吐蕃、回鹘、阿拉伯、意大利等地的历史学家、天文学家和其他各门学科的学者。拉施特便向各位学者求教，向他们搜寻各国史书和有关记载。对于搜集到的资料，拉施特并非不加区别地全部利用。他认为，即使是当事人，对事件的说法今天也与明日有差异，何况年代久远的国家大事，仅凭口述更难以作为信史。同一史实由于来源不同，或因史书作者看法不同，也会有不同的记载，或夸张，或遗漏，甚至根本就掩盖了史实真相。但若担心史实有误而不予记录，那大量的历史资料岂不都会湮没无存？所以拉施特在国事繁重的情况下，仍然花费了大量工夫去“参考各国价值最重之史籍，研究证据较确之传说”，[①] 做了很多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的工作，最后编纂成三大卷的《史集》。

拉施特原计划《史集》共分三部分：第一部分为蒙古人的历史，第二部分为世界史，第三部分为附有地图的地志。但第三部分至今未发现，已发现的波斯文写本经过整理分为三卷：第一卷为序言、突厥、蒙古部族志和成吉思汗纪；第二卷记载从成吉思汗的儿子窝阔台到铁穆耳（即中国的元成宗，1294～

① 见［瑞典］多桑著，冯承钧汉译：《多桑蒙古史》，中华书局，1962年，上册，第12～13页。

1307年在位）时期，各位大汗统治下蒙古和中国的历史；第三卷为伊儿汗国史，一直记载到合赞汗去世，其中也包括了犹太人和法兰克人的历史。《史集》中不少地方详细摘录了志费尼的《世界征服者史》，但又利用了许多志费尼未见过的史料，包括意大利商人提供的拉丁文手稿。整部《史集》篇幅宏大，内容丰富，叙述完备，层次分明，条理井然有序，语言质朴精练，简明扼要，与前两部史书风格迥然不同。这部世界史学名著被称为“一部中世纪时，在亚洲和欧洲单个人不能完成的巨大的历史百科全书。”① 后人麦斯欧德于1434年左右为《史集》作了续篇，将最后两位伊儿汗在位时的历史补齐。这部史学名著成为后人研究和撰写史书的极为重要的史料来源。

德里素丹国时期，印度的穆斯林也很盛行用波斯语撰写史学论著，并取得了丰硕成果。这时产生了多部波斯语的编年史，如明哈·乌德·丁的《纳绥尔通史》，巴拉尼的《菲鲁兹王史记》，西拉其·阿费富的《菲鲁兹王史记》，叶海亚·本·阿马德的《穆巴拉克王史记》等。

地方志的研究和编纂也仍然是伊斯兰历史学的一个重要方面。前一阶段在这方面的代表性学者是赫兑卜·巴格达迪（1002～1071年），他撰写了著名的《巴格达志》，这部材料丰富的地方志，详细叙述了阿拔斯朝前期，首都巴格达的经济状况，各不同阶层人士的社会生活，多姿多彩的风土人情，为后人了解伊斯兰帝国繁荣时期的首都巴格达提供了最佳的史料。后一阶段在这方面卓有成就的是西班牙的伊本·赫帖卜（1313～

① 巴托尔德：《蒙古入侵之前的突厥斯坦》，吉伯纪念丛书新编第五卷，伦敦，1928年，第46页。

1374 年），据说他曾撰写过 60 多种著作，包括诗歌、历史、地理、医学、哲学等等。其中有一部内容丰富的地方志著作《格拉纳达志》，是研究西班牙重要城市格拉纳达地方状况和社会生活的权威性著作。

阿富汗赫拉特人穆阿彦丁撰写的《赫拉特州志》是一部波斯文的地方志，大约编纂于 1494 年。它主要叙述了阿富汗赫拉特地方的历史，也包括伊朗呼罗珊的历史。记载的历史从阿拉伯人入侵开始，尤其详细地记载了成吉思汗西征的军队残酷破坏呼罗珊的情况，和蒙古统治时代的呼罗珊和赫拉特的历史。

百科全书式的史学著作在马木路克朝时期也比较流行，出现了较为著名的学者和著作。斯哈卜丁·艾赫迈德（1278～1332 年）是马木路克朝的百科全书家，他曾在埃及、叙利亚担任官职，以努韦理的名字而闻名。他的成名作是《文苑观止》（亦译为《适应文学各科之成绩》）。全书共分五部：第一部涉及天体、气象、季节、地球等领域的知识；第二部论述社会关系中的人和政治学；第三部谈论动物界；第四部讨论植物界；第五部论述了宗教与世俗的历史，从人类的始祖阿丹，一直叙述到 14 世纪初。比较详细的部分包括了成吉思汗开始的蒙古诸王的历史，埃及马木路克朝的历史，马木路克朝与蒙古伊儿汗国的外交和战争史。

另一位百科全书家是艾哈迈德·盖勒盖山迪（1418 年卒），他写了一部《夜盲者的曙光》。这是一部为政府机关中的文职人员写的手册，其中充满了埃及和叙利亚的地理知识和历史故事。

三、名垂千古的史学大师

在中世纪伊斯兰史学发展的晚期，西方伊斯兰世界出现了一位赫赫有名的史学大师，这就是阿卜杜勒·赖哈曼·伊本·赫尔顿（1332～1406年）。

伊本·赫尔顿的祖先在8世纪时随着穆斯林的征服大军从也门迁徙到了西班牙，他本人出生于突尼斯，曾经在北非的穆斯林小王朝中担任高级官职。后来因官场失意，于1362年到西班牙格拉纳达的奈斯尔王朝宫廷中任职，曾受国王穆罕默德五世的委派，前往西班牙的基督教国家卡斯提进行议和谈判。后因受到猜忌而返回北非马格里布，在一个穆斯林小王朝中又担任了一些重要职务。不久他退出官场，隐居到位于现阿尔及利亚东北部的赛拉麦城堡里，开始撰写他的历史巨著，一直到1382年。这一年他出发前往圣城麦加朝觐克尔白，但中途滞留在开罗，应邀到世界著名的爱资哈尔清真大寺讲学。1390年，他被马木路克朝素丹贝尔古格（1382～1399年）任命为开罗城马立克教派大法官。1401年，当武功显赫的帖木儿大帝率领蒙古军队横扫整个西亚，并兵临马木路克朝统治的大马士革城下时，伊本·赫尔顿跟随素丹纳绥尔·法赖吉（1399～1412年）去同令人生畏的帖木儿谈判。“帖木儿打量着这位史学家的高雅风采，对他的不凡姿态感到惊奇，对他的口才大为折服。他让其坐到

自己身旁，对自己能有机会认识如此博学之人而向对方表示感谢。”[①] 可见赫尔顿在伊斯兰世界是一位名声远扬的重要学者。

赫尔顿与以往的史学家的根本区别就在于，他已具有唯物主义思想。他反对把古代的神话和传闻当做史料的传统作法，着重研究历史事实的真相和历史事件的本质，力图寻求历史发展的规律。这位史学大师的蜚声世界的历史巨著名为《阿拉伯人、波斯人、贝贝尔人历史的殷鉴和原委》，全书共分三编，即绪论、正文和附录。正文论述了阿拉伯人及其周围各民族的历史。附录概述了贝贝尔人和北非各穆斯林王朝的历史。然而，使赫尔顿美名远扬的是这部巨著的第一编绪论，全称为《人类文明的本质，乡村、沙漠和城市，统治权的获得，收人、生计、学问、技术等文明出现的所有现象，其理由和原因》，简称《历史绪论》，约占全书的七分之一。在书中他努力探讨民族盛衰的规律，突破了旧的史学研究的局限，第一次提出了他的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理论。

人类社会的发展为何呈现纷繁复杂的状况？各不同民族的风俗习惯和社会制度为何会出现较大差异？伊本·赫尔顿认为，应该从人类生存的地理环境中去寻求根源。他在《历史绪论》中强调要正确认识气候和地理环境对人类社会发展的作用，正是由于地理环境的不同，造成了人与人之间的外在和内在的差异。所谓外在的差异，包括了人们的肤色、体质乃至生活方式的不同。如寒冷地带居民肤色较白，体质健壮；热带地区居民肤色较黑，体质孱弱。温带地区居民生活优越，经济发达；寒

① 〔法〕格鲁塞著，魏英邦汉译：《草原帝国》，青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491～492页。

带和热带地区居民生活落后，近于野蛮。所谓内在差异，指居民的个人性格乃至整个民族性的不同。如热带地区居民性格兴奋，处事轻率，对未来从不关心；寒带的居民则相反，性格阴郁持重，对未来非常关心，甚至随时忧心忡忡，担心将来无法生活。由于地理环境造成的食物的丰裕与不足，同样对居民的性格产生影响。如物产丰富地区的居民，由于生活舒适，营养过剩，从而引起性格懦弱，思维愚钝，行为懒惰；另一些地区的居民则因土地贫瘠，生活困苦，因而性格优良，思维敏捷，勤劳进取。因此，在生活艰苦的乡村和沙漠中的居民，大多朴素。善良、勇敢，宗教信仰虔诚，但不服从公共权威。沙漠中的贝杜因人便是其典型。而城市中的居民正好相反，生活的优裕使他们大多懦弱、狡诈，对宗教信仰不虔诚，并且由于他们过分依赖公共权威保护自己的生命和财产，从而很容易丧失勇气和抵抗力。[①] 这样，城市居民的文明程度便远远高于乡村和沙漠中的居民，前者必须依靠经济上较严密的分工协作和政治上较完整的组织管理才能生存；后者由于主要依赖个人的勇敢机敏，不服从公共权威，没有形成一套完善的经济和政治质地，而处于较野蛮的社会状态。

因此，赫尔顿认为，人类社会各集团之所以具有不同性质，并非由于种族的先天差异，而是受地理、气候、物产多寡等后天的环境因素影响而产生的。在当时的伊斯兰世界，宗教神学占据着统治地位，而作为一名虔诚穆斯林的伊本·赫尔顿，却大胆提出客观物质世界对人类社会的发展起着不可忽视的作用，他的论点对伊斯兰教“安拉为世界万物之主宰”的基本教义无

① 伊本·赫尔顿：《历史绪论》第一卷，第158～170页。

疑是一种勇敢的挑战。旧的历史观往往“把人对自然界的关系从历史中排除出去了，因而造成了自然界和历史之间的对立”[①]。赫尔顿的理论将人类社会的发展与自然界的状况有机地联系起来，认为人类体质和性格的差异、人类社会文明的进步与落后，并非是因种族的优劣或神的旨意，而是取决于客观自然界的影响。这种论点在几乎被神学完全主宰的穆斯林学术文化领域里，闪烁着朴素唯物主义的火花，在唯心主义充斥的社会历史研究领域内有着振聋发聩的进步意义。

当然，赫尔顿的理论存在着把地理环境的影响绝对化的倾向，在一定程度上抹杀了人类社会发展与自然界发展的区别。而且他的理论还会使人误认为，似乎体格和品质越优秀的民族，文明程度越低；反之，文明程度高的社会，皆是由体格和品质低劣的人组成。这实际上也有悖于人类社会进化的一般规律。

赫尔顿提出的地理环境对人类社会发展至关重要的理论，为近代西方的地理社会学奠定了基石。近代西方地理社会学的创始人孟德斯鸠的理论，显然受到赫尔顿观点的影响。

旧的历史学往往“至多考察了人们历史活动的思想动机，而没有考究产生这些动机的原因，没有摸到社会关系体系发展的客观规律性，没有看出物质生产发展程度是这种关系的根源”[②]。伊本·赫尔顿则突破了旧史学研究的局限，在自己的社会历史研究中着重考察了人类的经济活动，提出了一整套经济理论。

首先，赫尔顿提出了“劳动协作论”。他认为，人类要获得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44页。
② 《列宁选集》，第二卷，第586页。

生活必需品，单靠个人的力量是不行的，必须通过人类以社会结合与协作的方式而从事的物质资料生产活动，才能维持人类的生存。这种相互之间的社会结合与协作，对于人类是必不可少的。为什么乡村居民与城市居民相比，无论经济水平和生活方式皆有很大差距呢？这正是因为二者的社会结合与协作程度不同。乡村由于人口少且分散，协作程度极低，故生产水平低下，产品仅能维持最低生存，生活方式极其落后。城市居民以工商业为生，人口多而集中，社会结合紧密，协作程度高，因而能生产出更多的产品。除满足生存之必需外，还有剩余物品可满足安逸和奢侈的需求。城市居民正是因为人口多而协作程度高，才会有多余劳力去创造出更多的社会财富，乡村居民正因为人口少而协作程度低，不可能有剩余劳力来创造生活必需品之外的社会财富。这样，就出现了城乡之间的差别。①

赫尔顿论述的社会结合，也就是人们在生产活动中结成的某种生产关系。他批判了唯心史观从神意和人们主观意愿中寻求社会发展原动力的错误观点，把社会史研究的着眼点放到人类最基本的物质资料生产活动上，无疑是将社会史研究提高到了一个新的高度。在工业革命以前的4个世纪，赫尔顿作为一名穆斯林学者，在社会历史研究中已对人类将来会出现的社会化生产有所预感，率先提出了前人未曾提出过的经济理论，展现了这位大学者超常的聪明睿智。他的劳动协作论对后世的经济学研究产生了深远影响。如在赫尔顿去世三百多年后，英国著名的古典政治经济学家亚当·斯密提出了他的“分工论”，其

① 伊本·赫尔顿著，森本公诚译：《历史绪论》第二卷，岩波书店，1980年，第732－735页。

中的许多观点赫尔顿早已有所论述。因此，二者的理论具有异曲同工之妙。

伊本·赫尔顿的经济理论的另一重要组成部分，就是他的“劳动价值论”。在这一理论中，他将社会历史研究的触角伸向了城市商品经济领域，探讨了市场的价值规律。他认为，一个人运用技术获取的货币收入，就是此人的劳动力的价值量。当然，在生产过程中也有一些劳动力之外的因素，如劳动对象等。但劳动是最重要的，其价值也最大。一般情况下，劳动构成了商品价值之大部。商品以其中包含的劳动价值量作媒介进行交换，无劳动即无收益。当然，在现实社会中也有利用特权获得受益者，但那是无偿占有了他人劳动创造的价值，所占有的是劳动力价值与商品总价值之间的差额。赫尔顿进一步分析了劳动力成为商品的事实。他指出由于劳动力可以创造出商品的价值，所以劳动力本身也就被当成商品，在城市中的劳动力市场上交易。其中技术性劳动力价格上涨，如普通商品一样，其价格根据供需状况围绕“事实上的价值”而上下波动。①

赫尔顿的劳动价值论已触及商品交换的基本规律，即商品是根据其中包含的必要劳动所创造的价值量进行交换的，商品的价格围绕价值上下波动。同时，他也朦胧地感受到了剩余价值的存在，即他指出的特权阶层所占有的是商品总价值与创造这些商品的劳动力价值之间的差额。虽然他未能对此作深入系统的论证，但他凭借自己对社会的细致观察和高深的学术造诣，初步提出这一论点，在中世纪时代的确难能可贵。

---

① 伊本·赫尔顿，《历史绪论》第二卷，第771～772、784、738页。他提出的“事实上的价值”实际上就是指商品的价值，即西方古典政治经济学家所指的“自然价格”。

赫尔顿还分析了人民的经济活动与国家统治之间的密切关系。他认为，国家通过税收与人民沟通，如果国家对人民课税率低，则人民收入高，劳动积极性就会大大增加，国民生产就兴旺发展，就会产生更多的财富，国家的税收就会增加。如果国家统治者为了自己的奢侈享乐而增加税收，则人民收益减少，劳动积极性降低，社会生产停滞甚至倒退，国家税收就会迅速减少，背叛国家的事就会随之发生。赫尔顿在此巧妙地论证了经济发展与政治统治之间的辩证关系，认为剥夺人民生计的经济政策终将导致文明衰落，王朝灭亡。①

伊本·赫尔顿的社会历史研究的又一个重要领域，就是对社会政治上层建筑——国家统治的研究。他从四个方面阐述了自己的政治理论：

1．首先论证了王权产生的必要性

他认为人类一方面为了生存必须进行社会结合与协作，另一方面为了自己的生存又与他人进行争斗，这种争斗往往造成人类生命财产的重大损失。为了减少这种争斗造成的损失，保全大家的生存，人类必需一种仲裁力量或统治者，这种力量或统治者就是王朝或国家。赫尔顿的这种理论，实际上否认了长期以来在伊斯兰社会流行的神意建国的观点，把国家的产生与人们的生存和各社会集团（阶级）之间的斗争联系了起来，这显然是符合人类社会发展进程的，其理论已带有历史唯物主义的因素。

① 伊本·赫尔顿，《历史绪论》第二卷，第559～573页。

2. 国家建立的条件

赫尔顿在此提出了他的“连带意识论”，即要建立国家政权，人们必须要有一种在共同利益驱使下形成的共同意识，即“连带意识”。有连带意识的集团称为连带集团，许多小的连带集团结合为一个大的连带集团。其中必有一个凌驾于其他集团之上的核心集团，该核心集团中最具统治才能者，掌握整个连带集团的最高统治权。这种最高统治权就是王权，其具体实体就是王朝或国家。因此国家必须借助连带意识才能建立。赫尔顿的所谓“连带意识”，可以理解为一种近似从氏族意识向民族意识转化的集团共同思想。他考察了西亚、北非许多游牧地区国家建立的状况后，发现这些国家不少是由一些游牧集团组成。这些一盘散沙般的小集团之所以能接受国王的统治，正是因为具有服从统治的连带意识。赫尔顿认识到了一个政权必须要对所辖地区的民众有一种凝聚力或向心力，要唤起民众拥护该政权创建者的共同意识，否则政权难以建立，即使勉强建立了也很难巩固。但他将连带意识提高到国家政权得以建立的诸种因素的首要地位，却是不妥的。

3. 国家的统治和衰亡问题

他认为，第一，国家一旦建立，没有连带意识也能存在，因为这时王位继承的现实已在人们头脑中造成了王统观念。第二，国家要扩张领土仍受到连带意识的限制，所以不能无限扩大。第三，王权拥有者总是倾向专制化和生活的奢侈安逸，这种倾向若过度发展，人民就会不服从统治而掀起暴动，国家便

会因此走向衰落。[①] 这三点就是赫尔顿的“国家论”，他在这里一针见血地指出了封建统治者的本质特征——政治上的专制和生活上的奢侈腐化倾向，揭示了这正是国家衰亡的重要原因。这是他在多年的政治生涯中，经过冷眼观察得出的精辟结论。以前的绝大多数封建史家，都将国家的衰亡归咎于下层民众的“暴乱”、“盗贼蜂起”等原因，赫尔顿的国家论显然突破了这一局限。

4．如何以法治国的问题

赫尔顿在这里提出了他的法制思想，主张要限制王权的专制，必须制定被广大民众承认的“政治规范”，实际上就是法律，或限制王权的政治法规。他认为，若不依照这种政治规范进行统治，王权就不能充分确立。他还详细考察了各种宗教的、世俗的、凭君主意志进行统治的和有法律条文作依据的不同国家的类型，论证了他的法制主张的正确性。

伊本·赫尔顿提出的法制社会，当然不是近代资产阶级法制国家的概念，而是类似于中世纪英、法两国等级议会君主制的政体。他所主张的政治规范，主要是指伊斯兰教法律。因为他认为，在政教合一的穆斯林国家施行的伊斯兰教法律，已包含了所有的政治规范，所以伊斯兰教法应是最高之法。但并非仅靠宗教法便可达到完善的法制社会，因为“宗教法的各项规定也只有通过连带意识和权力来实现”[②]。

伊本·赫尔顿还对社会文化各门学科发展的历史和教育问题

① 伊本·赫尔顿：《历史绪论》第一卷，第249～274页、302～329页。

② 伊本·赫尔顿：《历史绪论》，第一卷，第371、376页。

作了深入研究，详细论证了知识和科学对社会发展的影响，阐述了加强教育的重要性。

伊本·赫尔顿因他的《历史绪论》中的博大精深的史学理论、经济学理论、政治学理论和文化教育理论，而赢得了东西方学术界的普遍赞誉。他不仅被认为是伊斯兰历史学和社会学的一代宗师，而且被认为是近代历史学和社会学的奠基者之一，被誉为“阿拉伯的孟德斯鸠”。他的《历史绪论》是世界上第一部试图系统探讨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不朽著作，被认为可与古代的修昔底德和近代的马基雅维里的著作相媲美。许多西方学者盛赞他是“伊斯兰教所产生的最伟大的历史哲学家，也是历代最伟大的史学家之一。”①

四、流芳百世的地理学

大约在10世纪前后，伊斯兰世界由于朝觐制度的确立，海外贸易的兴旺，交通邮务的发达，人民之间往来的频繁，产生了对地理学研究的需求，促使穆斯林的地理学兴起并取得了长足进步。这时古希腊学者托勒密的附有带经纬度的地名表的《地理学》，被多次翻译成阿拉伯语，这就为穆斯林地理学的产生奠定了基础。地理学主要研究人类赖以生存的地球的自然和社会的地理要素的分布规律和空间关系，大致可分为自然地理学和人文地理学。阿拔斯朝时期的地理学没有近现代那种详细的学科分支，它既包括了自然地理学，也包括了人文地理学。

① 希提：《阿拉伯通史》，第679页。

这一时期出现了不少著名的地理学家。

赫赫有名的大学者花拉子密（780～850年）出生于中亚的花拉子模，他以译成阿拉伯语的托勒密的《地理学》为依据，编纂了《地形学》一书。这本书里附有一张“地形图”，是花拉子密和其他69名学者共同绘制的。这是由穆斯林绘制的第一张关于天空和地球的图画。《地形学》以后成为伊斯兰世界各种相关著作的基础书籍，其中阐述的地理学理论对穆斯林地理学家的影响，一直延续到14世纪。

波斯人胡尔达兹比（约912年卒）撰写的《省道记》（又译《道程及郡国志》）在846年初次出版。该书详细记载了东西交通路线、驿站和各地贸易情况。书中有关历史地志学的内容，学术价值极高，成为以后的地理学家的重要参考资料。

古达麦曾担任阿拔斯朝中央政府管理税收的官员。他于928年后不久完成了《土地税》一书，书中讨论了如何将哈里发帝国分为若干省，如何组织每个县的邮政和税务工作。

历史学家叶耳孤比也是一位地理学家，他于891～892年完成了他的《地方志》一书。这部书独创一格，在地志学和经济地理学方面叙述得更为详尽。

这时在伊斯兰世界出现了一个学派，称为“文学地理学派”。这个学派的学者们的成果大都是政治地理学著作，并带有浓厚的文学色彩。这一学派的主要代表人物有：出生于波斯伊斯泰赫尔城的伊斯泰赫里（10世纪人），他于950年完成《省道志》一书，书里附有各地区的彩色地图。在他之前活动于萨曼朝宫廷的艾卜·巴勒希（934年卒）曾建立了穆斯林地理学的体系，把研究的主要注意力放在伊斯兰世界范围以内，伊斯泰赫里对这种体系作了详细的发挥。活动于943～977年的伊本·

郝盖勒根据伊斯泰赫里的要求，修正了《省道志》一书，后又把它改写为《省道和省区》。出生于耶路撒冷的麦格迪西曾游历了几乎整个伊斯兰世界（除西班牙和印度外）。他在985～986年把20年旅行的记录编成《全国各地区最好的分类》，这部书内容十分丰富，学术价值极高。也门地理学家哈木丹尼（945年卒）留下的两部著作《花冠》和《阿拉伯半岛志》，对于研究伊斯兰教产生前后的阿拉伯半岛，具有很大的参考价值。

从9世纪起穆斯林开始了对意大利南部西西里岛的征服，伊斯兰文明随之传入这一地区。这里产生了穆斯林著名的地理学家和制图家易德里西（1100～1166年）。他撰写了《云游者的娱乐》这部被称为“纪念碑式的著作”。这部著作总结了托勒密和麦斯欧迪等人研究成果的主要内容，而且还依据了各地实际观测者的最新报告。这部书已认识到了“地球浑圆”这一事实，在当时是一个了不起的进步。易德里西还用银子制造了一张盘子形的世界地图。

史学家和天文学家比鲁尼在地理学方面也作出了杰出贡献，他关于河流变迁的理论，在当时处于世界领先地位。他曾在他写的《印度游记》中，指出印度河谷肯定是一个古海的盆地，被冲积层淤塞后形成了现在的河谷状态。同样的观点也被应用于对阿姆河水流变化的论述中。他的理论不仅远远超出了当时的研究水平，而且许多已同现代科学的理论十分接近。

在阿拔斯朝晚期，产生了一位东方穆斯林最伟大的地理学家雅古特（1179～1229年）。他幼年时作为战俘被卖给伊拉克的一个商人。后受到良好教育并获得解放，流浪一段时间后他到了波斯东部的木鹿城，那里有藏书丰富的图书馆，他便在那里潜心攻读，收益颇大。1219年蒙古西征花拉子模时，他逃到

了摩苏尔，并于1224年在摩苏尔完成了他的《地名辞典》初稿。1228年在叙利亚的阿勒颇最后定稿。这部按字母顺序排列的地名词典，实际上是一部百科全书，它涉及的内容，除集当代地理学之大成外，还包括了历史、人种志和自然科学。其中引用的古籍许多已毁于战乱，因此所引用的有关材料极为珍贵。

用游记或旅行指南的形式写成的地理学著作这时也大量产生。除了比鲁尼的《印度游记》外，西班牙的穆斯林白克里（1094年卒）曾用旅行指南的体裁撰写了分量很重的地理学著作《列国道路志》，这是一部综合性的地理学巨著，从自然、历史、经济等方面对地理学进行了研究，积累了大量资料，对欧洲地理学的发展产生了极大影响。但该书仅流传下来了其中一部分。伊本·祝拜尔（约1145～1217年）是出生于西班牙的著名游记作家。他曾利用到麦加朝觐的机会，游历了穆斯林控制的埃及、叙利亚、伊拉克、西西里等地。他把旅行所见写成了一部《游记》，这部书既是地理学著作，又富有文学色彩。另一位出生于西班牙的地理学家和游记作家是马齐尼（1080～1169年），他曾到过俄罗斯，见过一些穆斯林很少见到的伏尔加河地区保加尔人的生活和风俗，这些都被写进了他的游记中。

伊斯兰世界名气最大的旅行家是穆斯林商人和旅行家苏莱曼·塔吉尔和摩洛哥穆斯林伊本·白图泰（1304～1377年）。

苏莱曼在9世纪前期，曾从波斯湾到印度和中国经商旅行。回国后他在851年把自己的见闻写成了《东游记》（又名《历史的锁链》）。10世纪这部游记又经穆斯林史学家艾卜·赛义德·哈桑作了增补。《东游记》中记载了中国和印度的地理环境、交通路线、经济、政治、宗教、风俗习惯等情况。其中记载最详细的是从阿曼到中国所经过的海洋和岛屿的情况，以及广州的风

俗、宗教等，这是穆斯林关于中国和印度沿海状况的最早记载，在《马可·波罗游记》问世前，苏莱曼的《东游记》与比鲁尼的《印度游记》一起，是欧洲人了解和研究远东地理的最重要的参考书。

伊本·白图泰曾于1325至1354年间三次出游，足迹遍及整个伊斯兰世界，向东到了中国和印尼的苏门答腊，向东南到过印度和锡兰（斯里兰卡），向南深入到非洲中部，向北去过西班牙。他将沿途所见的奇闻逸事讲述给别人听，伊本·朱赞根据他的口述记录成书，1356年完成，名为《异域奇游胜览》，汉语译名为《伊本·白图泰游记》。这部游记在记载各地的经济、政治、风俗、民情的同时，也叙述了当地的地理和物产的状况。

涉及地域范围最广的中古穆斯林地理学著作是用波斯文写成的《胡杜德·阿拉姆》（《世界境域志》），它于1892年在中亚伊斯兰文化名城布哈拉被发现。书上没有署作者姓名，但注明了成书于徙志历372年，即982或983年。这是一部除了美洲和大洋洲以外的世界地理著作。全书分为61章，第1章是序言，第2至8章为世界地理概论，内容包括疆域、海洋、岛屿、山川和沙漠等。从第9章开始，由东到西分地区叙述，如第9至17章叙述中国、南亚和中亚，第18至22章叙述西伯利亚，第23至38章叙述西亚，第39至41章叙述北非和西班牙，以后各章叙述小亚、东欧、钦察和东非等地区。除地理状况外，该书还涉及了当地的民族、物产、风俗、社会制度等情况，是一部百科全书式的学术著作。

第九章　颇具特色的社会教育

中古时期的穆斯林统治者都十分重视社会教育。伊斯兰世界社会教育的兴盛，既是伊斯兰文明繁荣的表现，也是这种繁荣得以出现的重要原因。伊斯兰教育是与宗教密切相关的教育，清真寺是最重要的教育场所，受教育者首先必须学习伊斯兰教经典和阿拉伯语。但伊斯兰教育又并非完全意义上的神学教育，它还包括了广泛的人文学科和自然科学的教育。除了清真寺外，大学、图书馆、天文台、医院都是重要的教育机构。社会教育的推广使穆斯林的文化水平大大提高，为伊斯兰文明走向繁荣培育了大量人才。

一、走进圣殿的学子

随着伊斯兰世界经济和政治的发展，穆斯林对教育的需求日益迫切。但是到倭马亚朝时期，正规化教育尚未在穆斯林社会普及，教育的途径主要有三条：1. 普通百姓通常将孩子送到清真寺里去受教育。2. 哈里发或贵族的孩子可请家庭教师来教育，家庭教师的职务通常由被保护民“麦瓦利”或基督徒担任。3. 向贝杜因人学习，倭马亚朝前期的哈里发经常把儿子送到沙漠地区，去向贝杜因人学习纯正的阿拉伯语和骑射技术。

这三条途径中，清真寺教育是最主要的。因为清真寺教育是免费教育，穷苦百姓的孩子也可以享受。所以当时社会上的莘莘学子，绝大多数都是在神圣的清真寺里开始他们的启蒙教育的。受教育的内容是多方面的，但头等重要的是必须接受阿拉伯语和伊斯兰教神学的教育。无论身份高低，要成为真正的穆斯林，首先必须学好这两门课程。清真寺教育的主要内容，就是教会学生诵读《古兰经》和圣训。所以伊斯兰教最早的教师，就是《古兰经》和圣训的诵读者。这些教师把学生们按不同程度划分为不同班级，向他们教授《古兰经》和圣训的读法和阿拉伯语的书写方法。学生们在学习伊斯兰教经典的同时，也就学到了阿拉伯语的语音、语法、词汇、句子和书法。除此而外还要进行其他方面的教育，如伦理教育，要求受教育者勇敢、刚毅、睦邻、慷慨好客、尊重妇女、实践诺言、不贪图享乐等。

哈里发和贵族的孩子们也同样要学习《古兰经》和圣训的

诵读和书写，而哈里发尤其重视向皇子传授纯正的阿拉伯语，往往把皇子送到沙漠的贝杜因人聚居区，去向那些没有受城市语言“污染”的游牧民学习阿拉伯语纯正的发音。此外还要学会射箭、游泳以及贝杜因人的一些优秀品德。哈里发欧麦尔二世（717～720年）常常对犯语法错误的孩子处以体罚。他还对他儿子的教师发出指示说：“你教他们的第一课，应该是痛恨各种娱乐，因为娱乐是以恶魔的诱惑开始，以真主的震怒结束的。”①

除了上述几种教育途径以外，这时也出现了个别正规的学校教育，在库法、巴士拉等地有人办起了正规的初等学校。但这种学校在穆斯林社会尚属凤毛麟角，没有产生什么影响。

到了阿拔斯朝时，教育在穆斯林社会普及开来。这时倭马亚朝时的教育方式继续保留，但已在发生一些变化。如清真寺教育，这时仍是伊斯兰世界的重要教育方式。但在清真寺中出现了一些各具特色的学术讲座，有的专讲语法，有的专讲文学，还有的甚至在庄严肃穆的清真寺内讲起了爱情诗和朗诵咒骂诗，使清真寺教育更趋世俗化。当时著名的清真寺，如埃及的阿慕尔清真寺、麦加和麦地那清真寺、巴士拉和库法的清真寺等等，都具有教育机构的职能。

除此而外，伊斯兰世界这时又新出现了其他的教育方式。当时社会流行的初等教育方式是书院或小学教育，它产生于阿拔斯朝前期，是附属于清真寺的教育机构，但有一定的独立性。在这类初等教育场所里，孩子们一边学习《古兰经》，一边学写字（世俗的诗句），另外还要学习语法、历代先知的故事、初等

① 希提：《阿拉伯通史》，第294页。

算术原理、除爱情诗以外的诗歌等课程。学习方式主要是强调背诵，能将《古兰经》的某一部分背得滚瓜烂熟的学生，会得到奖励，或让他放一大假，或让他骑着骆驼在大街上周游一圈以示荣耀。但书院或小学对学生的管理极为严格，还用体罚、鞭打和关禁闭等方式来处罚调皮的学生。著名的享乐主义诗人艾卜·努瓦斯曾用讥讽的态度对此有过生动的描述：

> 我见一个人，有意不理人，端坐讲台上，学生坐周围，
> 斜眼看见我，装着寻别人。原来在书院，老师叫哈夫苏。
> 老师叫声打，打我的哈比毕。自从进书院，天天逃学去。
> 衣服解开了，外套扔一边。众人举起鞭，幸好没用棍，
> 宝贝求师尊，再也不逃学。我说算了吧，他会做个好学生。[①]

女孩子们也同样可以到清真寺里接受初等教育，尤其是在西班牙，穆斯林的女性接受教育的机会更多。学生们学完教师所规定的课程并考试及格后，教师就会发给他们一张结业证书。

不仅孩子们主要在清真寺接受教育，而且成人教育也主要在清真寺里进行。伊斯兰城市的所有清真寺，几乎都是重要的成人教育中心。一个旅行者只要走进任何一个城市的某座规模稍大的清真寺，他就一定会学到伊斯兰教经典或其他课程。文

① 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三册，第50页。“哈比毕”意思是“我所疼爱的人”。

学地理学家麦格迪西和伊本·郝盖勒都曾提到，10世纪时，在巴勒斯坦、叙利亚、埃及、波斯西部的法尔斯和东部的锡吉斯坦各地的清真寺里，存在着许多小组和集会，在讲课的宗教学家、《古兰经》诵读者或文学家周围，常常坐着不少接受教育的成人。

在清真寺里讲学的，不仅仅是一般的经典诵读者，往往有一些比较著名的学者在那里举办各种学术讲座。如阿卜杜拉·阿拔斯曾在巴士拉、麦地那的清真寺里讲学，最后回到麦加，在克尔白中讲授《古兰经》、圣训、伊斯兰教法律和文学。巴士拉的清真寺，在倭马亚朝时便以哈桑·巴士里的讲座为中心，开展教义学的研究。伊马日沙斐仪也曾在埃及开罗的阿慕尔清真寺里主持小组学习并讲授各种学科，历史学家泰伯里也曾在这座清真寺里讲授诗歌。著名的苦行主义诗人艾卜·阿塔西亚也曾在清真寺里聚众讲学。到清真寺里学习的人也不仅仅是文化水平低的文盲或半文盲，甚至一些知名度很高的学者也到清真寺里进修提高。如大名鼎鼎的伊斯兰教法学家马立克·艾奈斯便是其中之一。

清真寺教育功能的另一个重要表现，就是具有收藏图书的作用。各个大规模的清真寺里都附设了图书馆，里面收藏的多是虔诚的穆斯林捐赠的图书。其中宗教文献方面的图书占大多数。

清真寺及其附设的书院还常常成为学术讨论和辩论的场所。各位学者常在清真寺里讨论伊斯兰教法律、阿拉伯语法、词法、社会思想、宗教学等各方面的问题。尤其是在阿拔斯朝时期，伴随着学术高潮的兴起，在哈里发和王公大臣的支持下，追求真理的学者门在清真寺里展开学术讨论已蔚然成风，呈现出百

花齐放的繁荣景象。讨论会上经常开展激烈的辩论和思想交锋，学者们为了得到哈里发恩宠和社会声誉，对参加每次辩论都进行充分准备，对各种可能涉及的问题反复研究、深思熟虑。这不仅提高了辩论的水平，而且促使知识分子们更加大胆、自由地思考各种问题，加速了思想文化的传播。

二、得天独厚的学校教育

倭马亚朝时期，穆斯林社会已产生了个别的学校教育。阿拔斯朝建立后，学校在伊斯兰世界各地纷纷出现，穆斯林接受教育的机会大大增加。学校为每个愿意接受教育者敞开了大门，只要有饭吃并能交纳低廉的学费，就能进校学习。甚至还有些教师为了行善而免收学费，特别是教授宗教学科的教师。后倭马亚朝的哈里发哈克木二世（961～976 年）还在科尔多瓦创办了 27 所免费学校，使当时西班牙的几乎每个穆斯林都会写字。许多著名穆斯林学者和文学家，年幼时家境都十分贫寒，但他们仍能接受到良好的教育。如诗人艾卜·阿塔西亚出身于陶瓷工人，法学家艾卜·尤素福（798 年卒）小时当过漂布工人，他们因教育的普及而受惠，以后为伊斯兰文明的繁荣作出了重大贡献。

比较正规的高等教育机构这时已产生。起初大多是一些多功能的机构，如图书馆、天文台、医院等机构同时具有高等教育的职能。赖士德时兴建、麦蒙时加以扩建和充实的“智慧宫”，既是翻译馆，又是科学院和图书馆，内部还设有天文台，可教授天文学。法帖梅朝的哈里发哈基木也于 1005 年在开罗设

立了与皇宫相连的科学馆，另外在开罗还有藏书达20万册的皇家图书馆，它们里面可以教授神学、医学和天文学。许多医院也可教授医学，起着医学院的作用。

专门的高等学校首先建立于西方伊斯兰世界。后倭马亚朝的哈克木二世把科尔多瓦大清真寺办成了科尔多瓦大学，他扩大了清真寺内的校舍，花费了26万多第纳尔（金币），让拜占庭艺术家带来的镶木细工装饰了这所学校。他又从东方聘请了许多教授到大学里来任教，如历史学家孤帖叶、语言学家嘎里等。哈里发捐赠了大量基金，作为教授们的薪俸。因此这所大学吸引了大量来自亚、非、欧三大洲的穆斯林学生和基督教学生，正式注册的有数千人。持有科尔多瓦大学毕业证书的人，可以在后倭马亚朝获得收入最多的官职。

后来西班牙的一些穆斯林小王朝在塞维利亚、马拉加和格拉纳达也办起了大学。这些大学的课程有《古兰经》注释、教义学、哲学、阿拉伯语法、诗歌、辞典学、法律学、天文学、数学、化学、医学、历史学和地理学。开罗的爱资哈尔清真寺里办起的爱资哈尔大学，是世界上最早实现社会互助和免费教育的大学，从988年起逐渐成了西方伊斯兰世界的最高学府。除了上述课程外，这所大学还开设了阿拉伯文学、逻辑学、雄辩术、书法等课程。

这种与清真寺联系密切的大学被称为“马德拉萨”，原意为“讲课的场所”，后来专门指正规的宗教大学。这反映出伊斯兰教的高等教育具有很大的宗教色彩。伊斯兰教认为，知识与安拉的某一显现有关系，因而知识是有神性的。所以伊斯兰教的高等教育机构总是与宗教机构关系密切。当然“马德拉萨”与完全意义的神学院又有些区别，虽然宗教学科包括伊斯兰教法

学，是每所高等学校必须学习的课程，但“马德拉萨”里还要传授大量非神学的知识，如逻辑学、哲学、数学和其他科学，它们被称为“理性学科”。

东方伊斯兰世界的高等学校出现于阿拔斯朝后期，即塞尔柱帝国时代。塞尔柱帝国宰相尼札木·穆尔克于1065～1067年在巴格达创办了尼札米亚大学。这是一所宗教大学，《古兰经》和古诗是人文学科的主要学习课程。教师们研究的主要是沙斐仪派的教法学和正统的艾什尔里派的教义学。学校可以供给学生伙食、寄宿等，许多学生还享受奖学金。该大学聘请了一些著名学者担任教授，如被誉为“伊斯兰教权威”的波斯人安萨里就曾于1091到1095年在这所大学任教。每位讲师授课时，手下还有两三名助教辅导和答疑。这所大学的某些规章制度后来成为许多穆斯林大学的典范和早期欧洲大学的先例。

哈里发穆斯坦绥尔于1233年耗资70万第纳尔建立了穆斯坦绥里亚大学，它也是一所宗教大学。学校设施齐全，有藏书8万卷的图书馆、教室、花园、洗澡堂、食堂、校医院等，共有100多间房屋，所有房间都用美丽的彩砖装饰。学校的主要课程是讲授逊尼派的四大教法学派的法律学体系，除了宗教学外，还要讲授哲学、医学、数学、天文学等课程。每年都有来自世界各地的四五千名学生在此求学。1326年7月，摩洛哥著名的穆斯林旅行家伊本·白图泰曾访问过这所大学。他看到四大教法学派每派都各自有一个拱形教学大厅，里面有礼拜处和教室。上课的教师正襟危坐，“身着黑衣，头戴缠头。其左右各立

…助教，高声重复教师口授的讲话　各派讲课皆如此”[①]。

叙利亚的穆斯林小王朝赞吉朝的统治者努尔丁不仅是反抗十字军的英雄，而且也是文化建设的积极倡导者。他在重新修建大马士革城的同时，还兴办了这座城市中第一所专门讲授圣训的学校努尔氏圣训学校，以及第一所医院努尔医院和第一所宗教大学。这所医院后来也发挥了医科大学的作用。宗教大学主要讲授沙斐仪学派的理论，努尔丁以后又在阿勒颇、希姆斯、哈马和巴勒贝克等叙利亚城市兴办了这类大学。

另一位反抗十字军的穆斯林英雄、艾优卜朝的创建者萨拉丁（1138～1193 年）也是一个热心文化教育的统治者，他仅次于尼札木而被称为伊斯兰教高等学校的第二个伟大的建设者。在萨拉丁统治时期，大马士革变成了一个学校城。后来他又把“马德拉萨”这种宗教大学的模式传入了耶路撒冷、汉志和埃及。他在埃及创办的许多大学中，最著名的是位于开罗的萨拉希叶学校。萨拉丁之后的艾尤卜朝统治者在阿勒颇建立的若干伊斯兰教大学，如哈拉维耶大学、莫卡达米耶大学、苏尔达尼亚大学、埃尔佛多斯大学等，都是 13 世纪伊斯兰世界著名学府，培养了大批伊斯兰教人才。

在上述这些统治者的支持下，伊斯兰世界的高等学校纷纷建立，在巴格达共有 30 多所，在大马士革有 20 多所，在摩苏尔有六七所，埃及的开罗、亚历山大、叙利亚的阿勒颇以及摩洛哥的城市里也有若干所。其中科尔多瓦大学后来逐渐成为世界著名大学，其地位超过了尼札米亚大学和爱资哈尔大学。科

① 伊本·白图泰著，马金鹏译：《伊本·白图泰游记》，宁夏人民出版社，1985 年，第 180 页。

尔多瓦还有规模宏大的图书馆，藏书达40多万册。

15世纪后在中亚等地兴起的伊斯兰教经学院，也是一种专门的伊斯兰教高等学校。如在中亚名城撒马尔罕的雷吉斯坦广场上，耸立着3所气势宏伟的经学院，即兀鲁伯经学院、提利亚·卡利经学院和希尔·多尔经学院。兀鲁伯经学院是帖木儿大帝之孙兀鲁伯（1394～1449年）于15世纪建立，其造型类似清真寺，有一个高13米、直径13米的大穹隆顶，建筑材料使用的是特殊金属，穹隆顶和大门都用了各种颜色的彩陶装饰，反映出兀鲁伯对文化教育的重视。学院建成之后，兀鲁伯聘请了被称为“当代柏拉图”的撒拉胡丁·鲁米和被称为“当代托勒密”的阿拉丁·忽希奇到学院授课。这所经学院不仅讲授伊斯兰教经典和法律等宗教学课程，还传授自然科学方面的知识。

提利亚·卡利经学院是建于15～17世纪的巍峨壮观的宗教大学。提利亚·卡利在波斯语中意思是“用黄金装饰”，可见这所经学院的华贵，统治者对建设这所经学院非常重视。希尔·多尔经学院是17世纪建造的高大雄伟的宗教大学，因有高耸的尖塔装饰而闻名。希尔·多尔在波斯语中意思是“老虎出没”，因而这所经学院的墙上有老虎追逐骆驼的绘画（见图24）。这两所经学院是专门的宗教大学，以教授伊斯兰教神学为基本课程。类似的经学院在阿富汗西北的赫拉特城附近还有两所，都建于15世纪，城东北的加扎尔扎赫经学院保存较完整，城西北的郭瓦夏古经学院现在只保存了六柱冲天高塔。

中世纪时伊斯兰世界的教育比较自由，国家也没有专门的教育经费，只有靠捐赠性质的资助和学生交的学费维持。所以没有国家统一规定的教学大纲，各校的教学大纲五花八门，由学生根据不同学习目的自行选择不同学科的教学大纲，教师自

行安排教学计划。对完成学业的人要进行考试，但通过考试后并不获得任何学位。若欲担任教师开设讲座教学，必须参加答辩，接受学者们的质问，目的是为了防止不学无术者误人子弟。

对于教育学的研究，在阿拔斯朝后期也开始出现。如著名学者安萨里在他所著的《宗教学科的复兴》一书里，就以教育论作为第一章。在教育论中，安萨里反对以传授知识为教育宗旨的说法，而强调利用教育激发学生的伦理意识的必要性，把伊斯兰教育与伦理体系有机地联系起来。史学大师伊本·赫尔顿在世界名著《历史绪论》中，用专章论述了教育问题，并提出了自己精辟的见解。包括人类认识客观事物的规律、教育应当由浅人深地进行、应使受教育者充分发展自己的个性、教育者应该“因材施教”等今天看来仍然十分正确的主张，批评了不正确的教育方法。

正因为历代许多穆斯林统治者非常重视教育，所以在穆斯林中能涌现出大量有知识、有文化的学者，这才有了中世纪伊斯兰文明的灿烂辉煌。

第十章　独领风骚的自然科学

自然科学应该属于世俗文化的范畴，然而，穆斯林的自然科学的起源与发展，却与伊斯兰教的经典《古兰经》和圣训有着密切关系。既然宇宙万物皆为安拉创造，因而穆斯林认为所有自然科学的原理都是来自安拉的“启示”《古兰经》。并且《古兰经》和圣训还营造了一种有利于科学发展的氛围，为穆斯林的学者们提供了科学知识，启发了学者们研究科学的灵感和悟性。因此，伊斯兰自然科学带有明显的神学因素。学者们在论述自己的科学研究时，往往要杂入伊斯兰教的神秘主义、毕达哥拉斯和新柏拉图主义的哲学；叙述自然界的现象时，常常又会涉及天使、天堂等宗教概念。同时，伊斯兰世界各民族古代灿烂的自然科学成果，被穆斯林广泛吸收，为伊斯兰科学奠定了雄厚的基础。然而，伊斯兰自然科学虽然吸收了不少古代希腊人的逻辑推理方法，却仍带有明显的古代东方人从事自然

科学研究的特点，即注重观察和实验。所以尽管穆斯林在自然科学许多方面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文明成果，并注意将这些成果应用到实际生活中，但尚未形成坚实的科学理论和完备的科学体系。

一、举世瞩目的医药学

穆斯林中曾传闻，先知穆罕默德说过："学问分两类，宗教的学问和身体的学问。"身体的学问即指医学。伊斯兰教产生之前，阿拉伯半岛的医学是非常原始的，那时正常的药物往往同法术、符咒混在一起使用。另外还有少数的单方（土药方）和治疗方法，被称为"先知的处方"，如拔火罐、用蜂蜜做药、放血等，阿拉伯人把它们世代流传下来。

伊斯兰教诞生后，医药学由于它的实用性，受到哈里发等统治者的重视，因而在穆斯林的自然科学中发展较为突出。而伊斯兰医学，主要是发源于希腊、罗马的医学，其次也受波斯和印度医学的影响。波斯胡泽斯坦地区的军迪沙卜尔城，是萨珊朝国王沙卜尔一世（240～270 年）所建，用来作为罗马俘虏的大本营。后来胡斯洛一世（531～579 年）在城中兴建了一所著名的医学院，医学院一直保存到阿拔斯朝时代，这座城市因而成为传播希腊、罗马医学的重要基地。在伊斯兰教产生前后，许多阿拉伯的有识之士就开始通过各种渠道学习希腊、罗马的科学。在倭马亚朝时，哈里发已经允许翻译希腊和罗马的医学书籍。穆罕默所属的古莱西部落的哈立德·叶济德就曾率先翻译希腊、罗马的医学、星相学和化学等书籍。在军迪沙卜尔最早

从事医学教学的是一批拜占庭医生。伊斯兰教产生之前，阿拉伯人医生哈里斯·伊本·卡莱达（634年卒）曾到这所医学院向拜占庭医生学习，学习结束后在波斯各地行医。伊斯兰教产生后，哈里斯被认为是阿拉伯半岛上第一个受过科学训练的医生，获得了“阿拉伯人医生”的称号。

穆斯林征服了整个西亚后，在被征服地区有一些认识希腊文的非穆斯林医生开业行医，并相互传授古代希腊、罗马的医学。这些医生中较为著名的有倭马亚朝第一位哈里发穆阿维叶的御医伊本·伍萨勒，他是一名基督教徒；伊拉克总督哈查吉的希腊医生台亚左格，据说曾写过三四部医书，但均失传。另外还有一名著名医生马赛尔哲韦，是信奉犹太教的波斯人，他于683年曾将一篇叙利亚语的医学论文翻译成阿拉伯语，这篇论文原是埃及亚历山大的基督教士艾海伦用希腊语写成的，这个译本成为用阿拉伯语写成的最早的科学文献。

倭马亚朝的统治者十分重视医学，据说哈里发韦立德曾下令把麻风病人隔离，并指定专人为之治疗。欧麦尔二世曾将受希腊传统影响很深的医科学校从亚历山大城迁到叙利亚的安条克和伊拉克的哈兰城。

到阿拔斯朝时，医学成了受哈里发资助的官方事业，因而迅速发展。这时穆斯林的医学仍受到古代希腊、罗马医学的影响，著名穆斯林翻译家侯奈因和他的儿子易司哈格，把古希腊医学家格林的全部著作和古罗马医学家盖伦的大部分著作，从希腊语翻译成了阿拉伯语，对穆斯林的医学产生了极大影响。当时要精通医学业务的人，都必须学习希腊语。所以当时正规的穆斯林医生通常都懂得希腊哲学，他们除了必须学习医学、解剖学之外，还应该学习逻辑学、伦理学、玄学等，许多医生

都读过一本名为《优秀的医生应该是一名哲学家》的书，有意识地用希腊哲学思想指导自己的医学临床和研究工作。765 年哈里发曼苏尔患胃病，他的御医们束手无策，于是从军迪沙卜尔把当地著名医院的院长、景教徒乔治·伯赫帖舒请去，治好了曼苏尔的病。从此以后，哈里发便与希腊、罗马的医学有了更为密切的联系。乔治的后裔在 250 年间一直是巴格达宫廷里的御医，哈里发赖士德仿照军迪沙卜尔医院的样式，在巴格达兴建了一座医院，由军迪沙卜尔来的拜占庭医生及其弟子进行管理。除此而外，在巴格达还有一些印度医生行医，他们把印度医学传到了伊斯兰世界。其中比较著名的是哈里发赖士德时代的印度医生索利哈·本·拜赫莱，他在哈里发宫廷中的威望甚至超过了拜占庭医生。散文学家查希兹也曾在自己著的《解释与说明》中提到不少印度医生的名字。

穆斯林自己创办的医院这时在伊斯兰世界各地纷纷出现。第一座正规的穆斯林医院，是哈里发赖士德于 9 世纪初在巴格达仿照波斯医院建立的，名称为“比马里斯坦”，波斯语的意思是“治病的地方”，就是医院。以后不久，在伊斯兰世界的埃及、叙利亚、北非、西班牙等地陆续设立了 30 多所正规医院。这些医院都配有药房和为妇女特设的病房。许多医院还附设了图书馆，讲授医学课程，兼有医学院和医学研究所的功能，培养了大量穆斯林医生，并研究出不少药物和治疗方法。11 世纪时伊斯兰世界出现了官方组织的旅行医疗队，医生们带着药品，到全国各地对人民进行巡回诊疗。治疗手段也比以前大为进步，穆斯林医生已知道消毒、使用麻醉剂，并懂得用较为有效的方法治疗伤寒、霍乱等急性病。

这时的医疗管理水平也大有提高，医生和药剂师皆须经过

考试才能就业。931 年发生了庸医杀人事件，巴格达大医院院长息南奉阿拔斯朝政府命令，对巴格达所有的营业医生进行一次考试。有 860 多名医生成绩合格而获得行医执照，庸医全被淘汰。

这一时期出现了一大批穆斯林的医学家、药学家和医药学研究成果。

伊斯兰世界大多是气候炎热的地带，各种眼科疾病十分流行。拜占庭医生伯赫帖舒的学生伊本·马赛维（857 年卒）曾为此撰写过眼科论文《眼的失调》，马赛维的学生、翻译家侯奈因写过一本专著《眼科十论》，被认为是眼科学最古的教科书。法蒂马朝的哈里发哈基木统治时期（996～1021 年），眼科学的研究在埃及取得了重要进展。阿马尔·伊本·摩苏里撰写了《眼科医方撮要》，他在书中提出了许多眼科方面的新观点，尤其是介绍了一种十分重要的眼科手术，即运用他自己发明的空管来治疗软性白内障。最著名的眼科医生是伊本·伊萨，他于 11 世纪时在巴格达享有盛名。中世纪用阿拉伯语写成的眼科学著作共有 32 种，但只有伊萨的《眼科医生手册》完整地流传到现在，被认为是最古老而且最有价值的眼科学文献。这部专著虽然在某些新观点上不如《眼科医方撮要》，但书中详细阐述了 130 种眼科疾病，比前者更完备。该书后来被翻译成拉丁语和希伯来语，直到现在，东方许多国家的眼科医生还在学习这部名著。12 至 13 世纪的叙利亚和埃及，有大量高水平的眼科医生，他们除了行医之外，也对眼科学进行了研究，并留下了相关的阿拉伯语著述。活跃于 1256 年前后的叙利亚阿勒颇人麦克西尼编纂了《眼药水全书》。另一位叙利亚人伊本·尤素福于 13 世纪末在哈马行医，他会成功地为病人摘除白内障，并著有《众目之

光和眼科要略》。这两部眼科专著是医学知识相当渊博、内容十分丰富的著述。

波斯人阿里·泰伯里（854年卒）曾担任哈里发穆台瓦基勒（847～861年）的御医，他于850年写成《智慧的乐园》一书，这是用阿拉伯语写成的最古的一本医学纲要，着重参考了古代希腊和印度的同类著作。波斯人麦朱西（994年卒）写了一部《医学全书》，关于药物学、饮食学、人体循环系统和妇产科方面的内容是该书的精华。伊本·哲兹莱（1100年卒）著有《养生表》，把各种疾病用表格加以排列，使人看起来一目了然。

阿拔斯朝时，伊斯兰世界遐迩闻名的医学家是拉齐和伊本·西那。

拉齐（865～925年）出生在波斯的赖伊（今德黑兰以北），他是中古伊斯兰世界最伟大的临床医生。他担任过巴格达大医院院长，著述达150多种，最有代表性的是《医学集成》。这部书不仅把穆斯林从希腊、波斯、印度获得的医学知识进行了总结，而且还增添了许多医学新成就，是一部内容丰富的医学百科全书。1279年该书被译成拉丁语后曾多次出版，在数百年内对西方医学思想产生了重要影响。他在东波斯时，曾赠送给支持过他的萨曼朝地方统治者曼苏尔一部10册的书，名为《曼苏尔医书》。其内容涉及解剖学、生理学、皮肤病、热病、毒物、诊断、治疗等各方面。15世纪80年代该书被译成拉丁语、法语、德语在欧洲流传。拉齐还写了一部《天花与麻疹》，这是世界上这方面最早的专著，后被译成拉丁、希腊、法、英等语言在欧洲流行。拉齐还是外科串线法的发明者。

伊本·西那不仅是伊斯兰世界著名的哲学家，而且是拉齐之后最伟大的穆斯林医学家。他共写了99部书，其中医学论著中

最重要的是《医典》，书里说明了一些病的起因，分析了病源传播的途径，如肺结核的接触传染性，钩虫病是由肠道寄生虫造成，水流和土壤也有传播疾病的作用；区分了一些相似病状的不同性质，如纵隔膜炎和胸膜炎的区别等等。该书还研究了760多种药物的性能。这部医学名著具有百科全书的内容和系统化的编排，在同时代的医学文献中取得了显赫地位。12世纪它被译成拉丁语传入欧洲，取代了包括拉齐在内的各位穆斯林医学家的著作，成为欧洲各大学的医学教科书。在15世纪晚期，这部《医典》用拉丁语出版了15版。从12至17世纪这部书被作为西方的医学指南。

艾尤卜朝时，埃及出现了两位很有名气的医生。一位是萨拉丁的御医迈蒙尼德（1135～1204年），他对古罗马医生盖伦的学说进行了批判。另一位是伊本·纳菲斯（1210～1288年），他对盖伦的学说进行了更为严厉的批判，并提出了自己的血液小循环理论。他指出，心脏的隔膜很硬，不像盖伦所设想的那样，有细孔可以让血液通过。因此，血液必然是通过肺从右心室流到左心室。

西班牙的穆斯林医学家大部分是兼职医生，如哲学家伊本·鲁世德，曾撰写了《医学通则》这部百科全书。在书中鲁世德已认识到一个人一生不会患两次天花的事实，并对视网膜的机能有了更进一步的认识。又如伊本·巴哲，既是一位哲学家，又是一位科学家。他曾于12世纪在西班牙的穆瓦希德王朝宫廷中担任御医，写过不少医学和药学的论文，贝塔尔曾加以引用。伊本·赫帖卜既是一位史学家，又是一名医学家。他也曾担任宫廷御医。当14世纪欧洲“黑死病”肆虐之时，基督教徒认为是天灾而束手无策。但相信科学的赫帖卜却坚持认为是由于疾病

的传染引起的，他还写了论文论证，凡是与病人接触的人都患了这种病，不与病人接触的人都平安无事，而且传染的媒介相当多，连衣服、容器、首饰都可能成为传播病源的媒体。

尽管如此，西班牙还是产生了穆斯林医学界十分少见的外科医生，其中最著名的是宰海拉威（约 1013 年卒）。他曾担任后倭马亚朝哈里发哈克木二世的御医。他在自己的医学名著《医学宝鉴》中，总结了当时的外科学知识，介绍了当时比较新颖的外科手术，如伤口烧灼术、膀胱截石术等，强调了活体解剖术的重要性。书中还用图解的方式，介绍了各种外科手术器械。这部书后来被翻译成拉丁语，从 15 世纪到 18 世纪在欧洲各国流传，在数百年间一直保持外科常用手册的重要地位。它不仅对穆斯林医学产生了重要影响，而且还奠定了欧洲外科学的基础。

与宰海拉威同样著名的西班牙内科医生，是出生于塞维利亚的伊本·左胡尔（约 1091～1162 年），他也曾在穆瓦希德王朝宫廷中担任御医。他共著有六种医学著作，流传下来的有三种。其中很有价值的是《医疗调理便览》，这部书是他配合他的好朋友伊本·鲁世德的《医学通则》写成的。但《医疗调理便览》一书比《医学通则》论述的内容更为具体。鲁世德称赞左胡尔是古希腊的格林以后最伟大的医生，至少是拉齐以后最伟大的临床医师。

解剖学在伊斯兰世界也逐渐发展起来。伊斯兰教反对解剖人的尸体，马赛维曾用猴子做解剖试验，研究这种与人类体质特征比较接近的灵长类动物的体内结构，以便为治疗人类疾病寻求正确方法。马木路克王朝统治时期，大马士革医院院长伊本·奈菲斯（1289 年卒）在他所著的《医典解剖学注》中，明

确地提出了肺血循环的概念。

阿拉伯人虽然在游牧时代已积累了为骆驼和马治病的丰富经验，但并未形成系统的兽医学知识和治疗技术。这种系统的知识和先进的技术是向拜占庭人学的，因为阿拉伯语中的“兽医”一词就是从希腊语翻译过来的。兽医学的著作在阿拔斯朝以后也开始出现，哈里发穆尔台迪德（892～902 年）的御马总管叶耳孤卜曾撰写了《骑术和马色》的著作，其中包括了兽医学的若干基本原理。这部书的阿拉伯语抄本现在还保存在英国的博物馆里。马木路克朝素丹纳绥尔（1299～1309 年）的御马监伊本·孟迭尔·贝塔尔（1340 年卒）曾著有《二艺全书：兽医学和养马学》，这是一部关于兽医学的论文集。

阿拔斯朝时期，穆斯林的药学水平大大提高，创建了一些药剂学校和制药厂，编写了若干药方集子。在这些集子里，药学家们详细介绍了酒精、樟脑、大黄等各种药品的使用方法。在药学方面作出重要贡献的有一位科尔多瓦医生加菲基（1165 年卒），他的主要论著是《本草》，这是一部论述药用植物的专著。

伊斯兰世界最著名的植物学家兼药物学家是西班牙的伊本·贝塔尔（1248 年卒）。他曾到西班牙、北非、埃及、叙利亚、小亚细亚等地，进行了广泛的旅行和调查，成为本草学家的领袖，并被认为是古希腊医学家和药物学家俄斯科里提斯的当然继承者。他留下了《药物学集成》和《医方汇编》两部重要的著作。书里引证了加菲基的《本草》和 150 位医学著作家的论著，其中有 20 名是希腊人。贝塔尔把所列药物分为动物、植物和矿物三类，共论述了 1400 个项目，其中有 300 个新颖项目包括了 200 多种植物。他的学生伍赛比耳也是一名药学家，曾跟

随贝塔尔一起在大马士革附近采药。

13世纪时，医学史的专门研究也开始在伊斯兰世界兴起，并产生了有关的专著。最著名的医学史家是伊本·艾比·伍赛比尔（1203～1270年）。他父亲是大马士革的眼科医生，他本人先后在大马士革和开罗求学，曾与植物学家和药学家贝塔尔共同研究植物学，后来自己也成为医生。伍赛比尔编纂了《医师列传》一书，书中包括了400多位穆斯林医生和希腊医生的传记。这是一部资料来源丰富，精心安排结构的医学人物传记总汇。书里撰写的医学家们，大多同时又是天文学家、数学家、物理学家和哲学家等，所以这部专著是研究伊斯兰科学史的极为重要的参考资料，被认为是伊斯兰科学史研究中举世无双的著作。另外一部医学史著作是基弗兑（1172～1248年）著的《哲学家兼医师列传》，但这部书仅有一个摘要流传下来。

二、天文历法成就非凡

穆斯林系统地研究天文学，是从阿拔斯朝开始的。古代的阿拉伯人虽然崇拜星辰，但他们对星辰从未有过任何科学研究。伊斯兰教产生后，尤其是阿拔斯朝时期，由于农业的发达，海上航运的兴盛，礼拜朝向的正确判定，都需要掌握天文学。加上统治者对天文学的重视，促进了穆斯林对天文学的研究。

穆斯林的天文学最初来自古代希腊的星相学。星相学是观察天体的形状及运动状况以占卜吉凶的一门学问，其产生与原始的宗教迷信相联系。中世纪伊斯兰帝国的统治者哈里发认为，星宿的形态与运动同现实世界里的吉凶祸福有关，于是便在宫

廷里养了不少占星学家。这些占星学家把古代希腊的星相学传播于穆斯林中，对伊斯兰天文学产生了影响。其中最有名的占星学家是艾卜·麦耳舍尔（886年卒），他出生于阿富汗的巴里黑，活跃于巴格达。他有4部占星学著作在12世纪时被翻译成拉丁语传入了欧洲，所以中世纪的许多欧洲人把他描绘成一位"先知"。他在著作里介绍了他的奇妙的理论，即星辰能对世界万物的生死和人类的祸福产生影响，同时他又科学地指出，月亮的出没能影响到潮汐的变化。

在美索不达米亚有一座城市哈兰，哈兰人在伊斯兰时代继承了古代巴比伦的数学、占星学和天文学，并传播了古希腊的数学、天文学和医学，形成了一个哈兰学派。哈兰学派包括了不少著名的学者，如天文历法翻译家哈查只·伊本·麦台尔（成名于786～833年间）、数学家和天文学家萨比特·伊本·古赖（831～901年）、医学和哲学家伊本·西那、天文学家和数学家白塔尼（858～929年）等人。大约在827至828年间，哈查只根据叙利亚译本翻译了托勒密的《天文大集》。在他之前的穆斯林曾尝试过翻译这部古希腊天文学名著，但未成功，所以哈里发麦蒙又让哈查只重新翻译。哈查只的译本后来又经著名天文学家和数学家艾卜勒·瓦发（940～998年）作了修订。著名翻译家侯奈因·伊本·易司哈格也将《天文大集》全部翻译，他的译本后来由伊本·古赖进行了校订。

然而，对穆斯林影响较大的是印度的天文学。771年时有一个印度代表团受到哈里发曼苏尔接见，代表团里有一位精通星体运动和其他天文学知识的人，他是根据一本梵文的印度天文学著作《信德汗德》中的理论来观察天象的，此书是印度天文学家拜尔赫姆卡特于公元628年写成。曼苏尔让那位代表团

员写出该书的大意，后来又命主管天象的法扎里（806 年卒）把此书译成了阿拉伯文。从此，穆斯林便掌握了计算星体运动的原理，法扎里也就成为穆斯林中的第一位大天文学家。阿拔斯朝时期，穆斯林解决了一批关于球体三角计算的天文学问题，他们所采用的是一些希腊人不知道的很有用的重要方法，这些方法正是来源于印度的天文学。

阿拔斯朝时，印度的《信德罕德》、托勒密的《天文大集》和萨珊波斯的帕来威历表（附在《信德罕德》后面）都被译成阿拉伯语在穆斯林社会流传，为穆斯林天文历法学的兴起和发展创造了条件。经过几百年的观测和研究，穆斯林在天文和历法方面取得了不少成就，大大充实了古代天文历法学知识的宝库。

9 世纪时，穆斯林天文学者就已开始使用精确的仪器进行正规的天文观测。第一次正规的天文观测，是在波斯西南部的军迪沙卜尔进行的。哈里发麦蒙于 829 年在巴格达建立了天文台，由辛德和叶海亚二人负责研究工作。他们在这里不仅系统地观测了天体运动，而且还根据精确观测的结果，校正了托勒密《天文大集》中的一切基本要素，如黄道斜角、二分点、岁差、岁实等。除了他们二人外，一些天文学家如费尔干尼（约 850 年卒）、伊本·古赖、白塔尼等也曾在这座天文台中进行过观测。不久以后麦蒙又在大马士革的嘎西雍山上建立了天文台。这些天文台里都设置了各种天文仪器，有象限仪（四分仪）、星盘（见图 26）、日晷（guǐ）仪、观象仪、天球仪、地球仪、平纬仪、方位仪等，其中第一个星盘是由易卜拉欣·法萨里仿照希腊星盘制造。麦蒙还支持天文学家在美索不达米亚和约旦两地分别测量子午线一度之长，目的是推算地球的圆周和体积。在

测量中天文学家充分运用了已掌握的数学知识，如正弦计算、三角学等等，结果测出子午线一度之长约为133公里，超过当地子午线一度的实际长度不到9公里。根据这一测量计算，地球的圆周是4.8万公里，地球的直径大约是1.53万公里。

阿拔斯朝以后的历代穆斯林统治者，也很重视天文台的建设。统治伊拉克的布韦希朝大元帅舍赖弗·道莱（982～989年）在巴格达宫廷中建立了另一个天文台。在这个天文台工作的有三位杰出的天文学家：一位是阿卜杜勒·赖哈曼·苏非（986年卒），他曾著了一部观测天文学的杰作《恒星集》；一位是艾哈迈德·萨安尼（990年卒）；还有一位是前面提到的艾卜勒·瓦发。

此外，10世纪以后，在波斯的赖伊、设拉子、尼沙不儿和中亚的撒马尔罕等城市的天文台中，都有许多穆斯林天文学家在努力工作。所以在阿拔斯朝时出现了许多卓有成就的天文学历法家。

最早的穆斯林天文学家可能要算著名地理学家花拉子密，他在印度和希腊天文历法的基础上，以法扎里的天文表为蓝本，制定出著名的花拉子密天文历表，取代了印度和希腊的各种天文历表。在它使用一百多年后，西班牙的穆斯林天文学家曾对其进行过校正。1126年英国人艾德拉把它译成拉丁语，成为东西方多种天文历表的蓝本，它还曾经传入中国。[①]

出生于中亚拔汗那（今费尔干纳）的艾哈迈德·拔汗尼，861年受哈里发穆台瓦基勒的委托，在埃及的弗斯塔特（开罗）设立了一个水位计。他的主要著作是《天文学入门》，1135年

① 马坚编译：《回历纲要》，中华书局，1955年，第22页。

以后被翻译成拉丁语和希伯来语。

白塔尼曾于877到918年在巴格达从事天文学的观测和研究。他修正了托勒密天文学中的一些错误，改进了太阳和某些行星轨道的计算方法，他发现太阳的偏心率是在不断改变，即地球的轨道是一个经常在变化着的椭圆。他还证明了太阳环食的可能性，较为精确地确定了黄道及其斜角度、回归年和四季之长，并第一次提出关于决定新月可见度的独创的理论。他编的《萨比天文历表》先后被翻译成拉丁语和西班牙语，对欧洲的哥白尼和法国天文学都产生过影响。

阿富汗的穆斯林史学家比鲁尼同时又是卓越的天文学家。1030年他曾为自己的保护人、加兹尼朝素丹马苏德写了一个总结整个天文学的报告，题为《马苏德天文学和占星学原理》。同年他又写了《占星学人门解答》，内容是有关天文学、算术、几何、占星学的简短回答。他最主要的著作是《古代遗迹》（又译为《前人留下的足迹》），主要研究古代各族人民的历法和纪元。在他的这些论著里，比鲁尼研究了当时争论不休的一个问题，即关于地球以地轴为轴而自转的理论，并对地球的经度和纬度作出了精密的测定。

出生于中亚忽毡的阿布尔·马赫穆德·胡江季10世纪后半期时在布韦希朝的天文台中工作，他发明了六分仪，这种天文仪器用来确定行星的准确位置和出现于行星带中的星座，这种六分仪后来成为帖木儿帝国时期兀鲁伯天文台的主要仪器。

法蒂马朝时期，埃及有两位杰出的天文学家。一位是阿里·伊本·优努斯（1009年卒），他编了一个天文历表献给法蒂马朝哈里发哈基木，称为《哈基木历表》。在这一历表中，他根据用浑天仪和方位圈实际观测的结果，修正了当时通行的历表的一

些偏差。另一位是出生于伊拉克巴士拉的伊本·海赛姆（965～1038年），他在古希腊天体测量的基础上，把托勒密关于天空的数学模式改变为“物质”模式。他著了一部《天文学概论》，在书中提出了他的天空物质模式。这种对天空模式看法的转变，极大地影响了以后的东西方天文学。

西班牙的穆斯林天文学家参考了东方伊斯兰世界的天文学和占星学著作，企图建立一个符合物质世界实际的宇宙体系。他们重新提出了亚里士多德的学说，以抨击托勒密的天在运动而地球静止的观点。这种反对托勒密观点的天文学家有艾芬帕赛（1139年卒）、艾卜·巴克尔（1185年卒）和贝特鲁·基乌斯（约1200年卒）。他们反对托勒密的本轮假说，认为行星必然环绕一个真正物质的中心体，而不是环绕一个几何点运行的。因此，他们以亚里士多德所采用的欧多克斯同心圆体系作为他们理论的基础，力图建立一个在天文学上能自圆其说的宇宙体系。但最终未能成功。

除上述几位学者外，11到13世纪时，在西班牙活跃着不少卓有成就的天文学家。

出生于科尔多瓦的麦只里帖（1007年卒）被认为是西班牙最重要的穆斯林科学家，他曾校订过花拉子密天文历表。花拉子密的第一个历表是以波斯萨珊朝的叶兹德格尔德纪元为基础的，麦只帖里把它改编成以伊斯兰教历纪元为基础，而且以科尔多瓦的子午线取代了原来历表中“艾林”子午线。[①] 麦只里帖还被认为是天文测定法方面的领头人。1126年经他改编的历

① “叶兹德格尔德”是波斯萨珊朝国王的名字，“艾林”是穆斯林接受古代印度和希腊的大地球体说后形成的观念，即认为世界有一个顶点叫“艾林”，与四个方位的基点相等。

表被翻译成拉丁语传入了欧洲。

宰尔嘎里（1029～1087年）被认为是这一时期第一流的天文观测家。他设计过一种改良的观象仪，称为“萨非哈”，并首先证明了太阳对众星辰的最远点的运动的值为12.04″（准确的值是11.8″）。他还与其他几位学者一起，通过观测和研究，制定了著名的托莱多历表。在历表中他对托勒密的天文体系进行了修正，用一个椭圆的均轮代替水星的本轮。

伊本·艾弗莱哈（约1145年卒）著有《天文学书》，他在书里尖锐批评了托勒密的学说，正确地指出，内行星、水星和金星没有明显的视差。

易司哈格·比特鲁吉（1204年卒）也著有《天文学书》，此书全盘继承了亚里士多德的天文学，专门论述了各个天体的对应位置，并对托勒密的学说进行了攻击。比特鲁吉被认为是穆斯林新天文学的杰出代表，但他在《天文学书》中却企图把错误的同心球理论变相地复活起来。

塞尔柱朝和伊儿朝时期，东方伊斯兰世界的天文学继续发展。出生于波斯尼沙不儿的欧麦尔·赫雅木（1048～1124年）既是一个诗人和自由思想家，又是第一流的天文学家和数学家。塞尔柱朝素丹哲拉勒丁·马立克沙（1072～1092年）在波斯东部的赖伊建立了一座天文台，请赫雅木来工作。赫雅木与他的合作者共同研究的结果，改革了古代波斯的历法，创造了“哲拉里历”（以马立克沙的名字命名），这种历法比西方的格里历还要精密，格里历积330年误差一日，而哲拉里历积5000年才误差一日。

成吉思汗的孙子旭烈兀灭掉阿拔斯朝、建立伊儿汗国后，第二年即1259年就在波斯西北的马腊格开始建设天文台。旭烈

兀聘请了阿拔斯朝著名天文学家、出生于波斯东北徒思的纳绥剌丁·徒斯（1201～1274 年）担任天文台的第一位负责人。纳绥剌丁是一位名气很大的天文学家，旭烈兀的兄长蒙哥大汗曾要求旭烈兀在摧毁阿萨辛教派后，把纳绥剌丁送回蒙古帮助建立天文台。但旭烈兀在 1256 年火掉阿萨辛派后，得知蒙哥正在征服南宋，于是就把这位伊斯兰世界著名的天文学家留在了伊朗。[①] 纳绥剌丁负责兴建的这座天文台直到旭烈兀的儿子阿八哈汗（1265～1282 年）时才建成。天文台的顶部开有天窗以便照进日光，并可凭借这扇天窗观测子午线和日蚀。天文台内有价值 2 万第纳尔（金币）的各种精密天文仪器，如浑天仪、象限仪、二至仪等，另外还有一座地球仪，把全球分为七个气候带。台内还附设了一座图书馆，里面藏有蒙古军从西亚各地抢掠来的 40 万册书籍。纳绥剌丁聘请了穆雅代丁、尼吉木丁、马拉吉和法赫鲁丁四位学者与自己合作。此外还有旭烈兀从中国带来的天文学家傅曼齐（音译），他让纳绥剌了获得了中国纪元和中国的天文历法知识。纳绥剌丁与这些合作者经过研究后认为，地球并非处在宇宙的中心，这实际上批判了古希腊学者托勒密的“地心说”。在天文台工作期间，纳绥剌丁吸收了古希腊、印度和波斯的天文历表的长处，以及阿拔斯朝的天文学成果，编成了一部天文历表，称为“伊儿汗历”，以纪念第一位伊儿汗旭烈兀。这部天文历表后来流行于亚洲各国，也曾传到了中国。

中世纪穆斯林的最后一个重要天文台是中亚撒马尔罕的兀

① 〔波斯〕拉施特主编，余大钧译：《史集》第三卷，商务印书馆，1986 年，第 73～74 页。

鲁伯天文台，它是由帖木儿的孙子兀鲁伯所建。这座天文台大约兴建于1428年，1908年俄国考古学家在撒马尔罕发现。坐落在柯希克高地边缘的兀鲁伯天文台有三层，与君士坦丁堡的圣索菲亚大教堂一样高，据说原来墙上还描绘了图画，表现了九天星象、分秒度数、气候分野和海洋山岳。天文台里配备了当时最先进的天文仪器，精通天文学的兀鲁伯曾在里面进行了天文学研究。与他一起从事长期观测和研究工作的，有前面提到的被称为“当代柏拉图”的撒拉胡丁·鲁米和“当代托勒密”的阿拉丁·忽希奇，还有吉雅苏丁·马苏德和穆伊丁。在几位著名学者的帮助下，兀鲁伯于1437年编成了中世纪天文学的重要文献《兀鲁伯新天文表》。这个新天文表分为四个部分：不同时代与不同地区，计时，行星运程和恒星的位置。17世纪这部重要天文学文献被介绍到欧洲，翻译成英、法等多种语言，在欧洲学术界引起很大反响。

伊斯兰教通用历法是徙志历（希吉拉历），即伊斯兰教历。这套历法从639年开始使用，规定从先知穆罕默德由麦加迁徙到麦地那的622年7月16日开始计算，即这一天为伊斯兰教的元年元旦。西方社会在表示伊斯兰教历时，为了与公历相区别，往往在伊斯兰教历年代前面加一个H（Hijrah缩写）或A.H.做标记。伊斯兰教历是以月亮的圆缺作为测定时间的标准，因此属于太阴历。伊斯兰教历每年分为12个月，单月30天，双月29天，不置闰月，全年共354天。每30年为一个周期，中间包括11个闰年（30年里的第2、5、7、10、13、16、18、21、24、26、29年），每个闰年的12月末加上一天。这样30年平均每年为354日8时48分，比通行的太阳历（公历）回归年少10日21时1分。积2.7回归年相差一月，积32.6回归年

相差一年，一个世纪伊斯兰教历比公历少了大约 3 年。伊斯兰教的节日和宗教活动都是依据伊斯兰教历，而伊斯兰教历比公历一年的时间短，要准确计算两种历法的对应日期是很复杂的，所以伊斯兰教的节日便与季节无关，也与公历无法对应，每年的同一节日会出现在公历的不同月份。伊斯兰教历也将一周分为 7 天，星期五是聚礼日，也是伊斯兰教国家的公共休息日。

三、百花齐放，争奇斗艳

除了在医学和天文历法领域取得丰硕的成果外，中古时期，穆斯林在数学、物理学、化学、矿物学和生物学等各方面，也是成就斐然。伊斯兰自然科学呈现出百花齐放，争奇斗艳的繁荣景象。

伊斯兰数学是在继承古代美索不达米亚、埃及、希腊、波斯和印度数学思想的基础上形成的。现在世界上最通用的数字符号被称为“阿拉伯数字”，实际上这种符号是中世纪时期从印度传入伊斯兰世界的。零符号“0”在梵语里有“空虚”之意，译成阿拉伯语读 sifr，通过意大利语译成英语读 zero，但在二百年前由阿拉伯语直接译为英语却读作 cipher。771 年当印度学者把天文学论文《信德罕德》传入伊斯兰世界时，零符号与其他印度数字及十进位法一起，也被传入了伊斯兰世界并在穆斯林社会逐步推广。以后经历了约二三百年时间，它们在穆斯林中普遍应用。这同花拉子密与海伯什（874 年卒）制定的《天文表》中的数字分不开的。他们不但在《天文表》中采用印度数字，还极力在穆斯林中推广这种数字，促进了印度人的这项发

明得以普遍应用。当然，穆斯林对这些印度数字赋予了新的定义，而且还将这套印度数字加以发展。大约在9世纪后半期，西班牙的穆斯林发展了一套“尘土数字”，即在沙土算盘中运算时使用的数字。这种尘土数字的形状与印度数字略有差异，它可以看成是穆斯林对印度数字进行发展后的新创造。记载这种尘土数字的最古老的阿拉伯语书籍出现于874年。与印度数字比较起来，现代的欧洲人使用的数字，更接近于这种尘土数字。零符号和阿拉伯数字的推广运用，尤其是它们以后传入欧洲，对于近代科学的进步产生了巨大的作用。

除了在数字上有所创新外，穆斯林数学家们还发明了新的计算技巧。他们创立并系统阐述了代数学和三角学（包括平面三角学和球面三角学），发展了古希腊和印度的几何学，创立了解析几何学，并率先运用几何学解决代数问题，尤其是运用毕达哥拉斯的几何图形概念解决遇到的数学问题。这些数学计算方法被大量地运用到其他学科中，如天文学中就经常大量地使用数学计算。

对穆斯林数学思想影响最大的是著名科学家花拉子密。穆斯林最古老的算术和代数学书籍是他撰写的。他写的代数学著作是《积分和方程计算法》，全书有例题800多个。此书12世纪被译成拉丁语，成为欧洲各大学主要的数学教科书，一直使用到16世纪。而且代数学这门学科、名称和阿拉伯数字（Algorism）的术语，也是借这本书传入欧洲的。

波斯人艾卜勒·瓦法不仅在天文学上取得了成就，而且也对穆斯林数学作出了很大贡献。他发明了一种计算正弦表的方法，能使半度的正弦值精确到小数点后9位。他计算出一个正切表，并发明了正割和余割。他还发明了简单明了的三角公式，并能

用几何法解四次方程式，以圆锥曲线的交割解三次方程式。

伊斯兰的数学与天文学关系十分密切，许多穆斯林天文学家都在自己的著作中列出专题，论述有关数学的问题。天文学家白塔尼曾在自己的论著中广泛传播了三角比的许多基本概念。白塔尼去世两百多年后，西班牙的伊本·艾弗莱哈在《天文学书》中，专门用了一章，论述平面三角学和球面三角学。阿富汗的比鲁尼的《占星学入门解答》有不少部分是论述算术和几何问题的。诗人和天文学家欧麦尔·赫雅木在数学方面受花拉子密的影响很深，但他的代数学比花拉子密的代数学显然有更大的进步。他的代数学包括了用几何方法和代数方法解二次方程，还有各种方程的分类法。

穆斯林的物理学这时刚起步，但已取得显著成就。哲学家肯迪以欧几里得的《光学》为蓝本，写了一部几何光学与生理光学相结合的著作。这部著作被译成了拉丁语，在东西方被广泛采用。科学家比鲁尼在自己的著作中，曾根据流体力学的原理，对天然泉水的作用进行了科学的解释。利用空气动力学原理尝试飞行的第一位穆斯林，是西班牙的伊本·菲尔纳斯（888年卒）。他曾用带羽毛的翅膀，在空中飞行了一段距离。他还极具发明才能，曾发明用石头制造玻璃的方法，并在自己家里设置了模拟天文馆，里面会看到模拟的星辰、云彩和闪电。

波斯人哈金（约965～1038年）10世纪时活跃于伊朗赖伊的布韦希朝宫廷中。他运用了阿基米德的浮力定律，并参考了其他穆斯林学者的研究成果，发明了测量合金中的金银比重的公式和天平，同时他还注意到了物体受热对自身密度产生的影响。他的《光学全书》1572年被译成拉丁语传到了欧洲。在这部书中，哈金研究了视觉生理光学，并发明了许多有关术语，

如网膜、角膜、玻璃状体、前房液等。哈金认为，视觉是在玻璃体中得到的，他反对柏拉图和欧几里得关于视觉是由眼睛发射出光线的观点，而赞成德谟克利特等人的说法，即光线是从被观察的物体以球面形式发射出来的。哈金向古希腊人学到了反射角等于入射角的定理，并用实验重新检验了托勒密的折射定律。他把一个容易准确读出入射角和反射角的圆盘垂直放置，一半浸入水中，入射光通过盘边的小孔和中心的小孔射入。他指出，光线在较密媒质中更靠近入射点的垂线，入射线、折射线和法线在同一平面上。因此，托勒密关于入射角与反射角成正比的论点是错误的，只有在入射角很小时才适用。但哈金未能发现正确的折射定理。哈金还提出了著名的“哈金问题”，即在发光点和眼睛位置已定的前提下，如何寻找球面镜、圆柱面镜和圆锥面镜的反射点。他对这一问题进行了详细而复杂的讨论。①

天文学家伊本·海赛姆同时也是一名物理学家。他曾写过一百多种著作，包括数学、天文学、医学、哲学、物理学等等。使他名声远扬的著作是物理学方面的《光学书》，这部论著的阿拉伯语原本已佚失，现在保存的是16世纪翻译出版的拉丁语本。古希腊欧几里得和托勒密的光学理论认为，眼睛的视线只能接触到直接可见的物体。海赛姆通过反复的实验，弄清了入射角与反射角对视线的影响，对古希腊的光学理论提出了反对意见，认为视线还可以接触到物体反射或折射出来的光。在某些实验中，他提出的理论已接近对放大镜的发现，为意大利人

① 参见申先甲等编著：《物理学史简编》，山东教育出版社，1985年，第236～237页。

三百年后制造出放大镜奠定了基础。海赛姆的这部光学著作，对于中古时期世界光学的发展影响巨大　由于海赛姆对光学理论作了系统化的阐述，被誉为“光学之父”。另一位穆斯林科学家库特卜丁就曾利用海赛姆的光学理论，科学地解释了彩虹形成的原因，认为人们看到的“彩虹”，实际上是阳光透过大气的水珠折射和反射后产生的现象。

出生于阿富汗的阿勒·伽兹尼，是穆斯林物理学家中为数不多的采用定量分析方法从事物理学研究者。他在 1137 年写出《智慧秤的故事》一书，描写了一种带 5 个秤盘的杆秤，把一个秤盘放在另一个下面，便可测定水中物体的重量。利用这个杆秤，伽兹尼确定了一些物质的比重，以克/立方厘米为单位。如沸水为 0.958，铸金为 19.05，白银为 10.3，铸铜为 8.66，锻铁为 7.74……伽兹尼还发现，空气也有总量，阿基米德的浮力定律在空气中同样适用，大气密度随高度变化而变化，离地面越近密度越大。物体在不同海拔高度时，其重量也会有差异。因此，他提出了一个重要思想：物质的质量与重量不是一回事，二者成正比。伽兹尼还以路程与时间之比提出了速度这一概念。

应该指出，中国的指南针在这一时期传到了伊斯兰世界，并在穆斯林社会广泛应用，尤其是运用到航海上，与穆斯林对磁场的理解有很大关系。

穆斯林的科学家们还对古希腊的，尤其是亚里士多德的物理学进行了研究和批判。如亚里士多德派哲学家们，批判并发展了亚里士多德关于时间、空间和运动的理论，伊本·西那还用倾角概念来解释抛体运动，以弥补亚里士多德物理学的薄弱环节。拉齐、比鲁尼和赫兑卜则属于反亚里士多德派，拉齐提出了一种特殊形式的原子论，比鲁尼批判了亚里士多德物理学的

许多基本假设，赫兑卜重新研究了落体加速度，批判了亚里士多德的抛体运动理论……然而，由于伊斯兰世界观的局限，穆斯林学者们很少对物理学作定量的分析和解释，仅停留在对自然界象征性质的认识上，难以在物理学中创造出较为系统的理论。

穆斯林的化学是由古代炼金术逐渐发展形成的。穆斯林的炼金师们采用了古希腊的“四元素说”，并设想，如果改变构成金属的元素的量，便可使一种金属转化为另一种金属。在实验中，穆斯林的炼金师通常都要使用天平，开始用定量方法来研究物质的化学变化过程。在研究中他们还发现了许多古希腊人不知道的化学物质，如矿物酸和硝石（穆斯林称之为“中国雪”）。

穆斯林炼金术的鼻祖是阿拔斯朝的查比尔·伊本·哈彦，他于776年时活跃于伊拉克的库法城，并在那里建立了自己的实验室。查比尔在实验室里殚精竭虑地工作，力图以一种神秘物质为媒介，把一些矿藏丰富的廉价金属如铁、铜、铅、锡等，炼成价值昂贵的黄金、白银等金属。也许他在这方面获得了某些成功，在他死后两百年后，在重新修建库法城的一条街时，他的实验室被发现。在实验室的地下，发掘出了一个研钵和一大块黄金。查比尔在这所实验室中改良了蒸馏、升华、溶化、结晶等方法，第一个把硝酸和盐酸合成王水。在化学理论上他首创“燃素说”，科学地阐述了燃烧和还原的作用。他的著作多达百种，如《仁慈书》、《集中书》、《七十书》、《炉火术》、《东方汞》、《智慧之箱》等，对东西方化学产生了不小影响。查比尔曾在《智慧之箱》一书中描述了制造无机酸的配方：“先取一份胆铜，两份硝石，十份矾土，在蒸馏甑中将混合物加热到通

红，则液体从混合物中抽去，这样的溶液有很好的溶解作用。”他这里显然说的是硝酸。查比尔还蒸馏明矾得到硫酸，把硝酸与盐酸混合制得王水。查比尔认为炼金师必须注重实验，“谁不做研究和实验，则他任何时候都一事无成……术士们感到高兴的不是因为有了大批材料，而仅仅是因为有了完善的实验方法”。①

医学家拉齐也是穆斯林最著名的化学家，他也主张化学家应多从事实验。他有12本关于炼金术的著作，把炼金术与医学结合进行论述。其中有一本《秘典》，12世纪被译成拉丁文，成为欧洲化学知识的一个主要来源。拉齐把当时已知的物质分为4类：植物性的、动物性的、矿物性的和衍生的。

矿物学可以说是近代无机化学的前身，穆斯林由于非常喜爱宝石，所以对包括宝石在内的矿物那变幻莫测的性质特别感兴趣。中古时期穆斯林用阿拉伯语写成的有关宝石鉴赏的著作就多达50种以上。保存至今最古老的这类著作，是9世纪伍塔里德的著作，他的《宝石的用途》一书的写本，现在被保存在巴黎。希哈卜丁·帖法西（1253年卒）曾撰有《关于宝石的思想之花》，书中阐述了24种宝石的来源、产地、纯度、价格以及在医药上的应用价值。比鲁尼曾正确地鉴定过18种宝石和矿物的比重。拉齐认为矿物由六部分组成，即醇（汞、硫、硇砂、雄黄、雌黄等）、金属、石、矾土、盐、其他。伊本·西那把无机矿物分为4类，即石、可熔物、硫和盐。他认为石源于水并受干素的作用而生成，明矾和硇砂是含有土和火的盐，金属是

① 《化学发展简史》编写组编著：《化学发展简史》，科学出版社，1980年，第61页。

由硫、汞和决定金属本性的杂质组成。但他否认金属的相互转化，认为炼金师得到的只是贵重金属的合金，或使普通金属带有贵重金属的颜色。他说："我在任何时候也不会明白，一种金属能变为另一种。相反，我认为这是不可能的，因为没有使一种金属转变为另一种金属的方法"。[①]

中国古代发明的火药也被穆斯林广泛应用于战争中。要配制火药，当然需要有关的化学知识，穆斯林在这方面已有了相当的积累。13 世纪末，一名叙利亚的穆斯林哈桑·艾哈德卜曾撰写了一篇论文《马术和战术》。文中提到了制造火药的配方，尤其是着重论述了火药的重要成分硝石。1300 年，希腊人马尔克在一本书的附录中谈到了火药的配方，这是欧洲的第一个火药配方，这些配方与艾哈德卜的配方极为相似。穆斯林的第一本有关火药应用的著作，是欧麦里（1348 年卒）撰写的，1312 年在开罗刊行。

伊斯兰教是很重视动物的，《古兰经》中有些章节就是以动物命名的，如《黄牛》、《牲畜》、《蜜蜂》、《蚂蚁》、《蜘蛛》、《象》等。然而穆斯林的动物学却是与文学密切联系的，用阿拉伯语论述动物学的学者，主要是一些文学家。他们在文学著作中，用文学语言描述动物，给动物取了各种有趣的名称和绰号，并引证诗歌对动物的这些名称和绰号进行说明。如对于马，穆斯林有精深研究，几乎发展成为一种专门的"养马学"。穆斯林学者们编写了许多关于马的论文，在论文中列举马的品种，揭示马的四肢的名称，描绘马的各种毛色，说明马的各种令人喜爱和使人讨厌的特性。一点也不亚于伊斯兰教产生前后，阿拉

① 《化学发展简史》，第 62 页。

伯人对骆驼的观察和研究。

在动物学方面最著名的学者和著作是查希兹和他的《动物志》。查希兹在这部书中多次提到，他写《动物志》的目的，是为了通过动物显示真主那令人惊异的智慧和能力。他在《动物志》中，多次引证了亚里士多德关于动物的后代进化和适应环境的理论。他还引证了其他穆斯林文学家对动物的描写，并对这种描写加以解释。如他在《动物志》中引用了穆尔泰齐赖派领袖穆阿台米尔（825年卒）描写动物的诗：

> 万物众生靠真主养，鬣狗、角鹿、原羊。天高有飞鸟，荒漠有生灵；
>
> 原羊走高山，野驴卧崎岖。哑蛇穴中盘，狐蚁洞里居；鸵鸟惧自影，
>
> 舞动风有声。吞石胃口好，火炭最欢迎；羚羊啃苦瓜，蝎子喜椰枣。[1]

从这首诗可以看出，穆斯林学者通过长期观察，已深入了解到了许多动物的生活习性和活动规律。查希兹本人也亲自饲养动物，栽培植物。在饲养和栽培的过程中，在他到各地去游历的旅途中，他都对动物的各方面情况作了细致的观察和研究。正是基于这种观察和研究，查希兹才能在《动物志》中，凭借所掌握的动物各种特性的知识，充分运用严肃、诙谐、幽默、戏谑等种种形式，来表达自己对现实社会的看法。《动物志》里谈得最多的是人类饲养的狗和鸡，也是查希兹观察得最仔细的

① 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二册，第370～371页。

两种动物。聪明睿智的查希兹喜欢怀疑，从不轻信权威的结论，正如本书在第五章里提到他对“逻辑创始人”亚里士多德理论的怀疑。为了创造出一种新的结论，查希兹常常亲自动手做实验。通过这些实验所得出的结论，已产生了现代的“动物心理学”的萌芽。例如查希兹对公鸡夜啼进行了观察和研究，并提出了一个命题：一个村子里如果仅有一只公鸡，它是否会啼叫？以此来了解公鸡啼叫是出于本能，还是出于对其他公鸡啼叫的响应。他对母鸡与雏鸡的数量关系也进行了观察和研究。查希兹的研究对后来的穆斯林动物学家有较大的影响。如被认为是“最伟大的阿拉伯动物学家”的德米里（1405年卒），就深受查希兹的影响。

在植物学领域做出突出贡献的是西方伊斯兰世界的穆斯林学者。他们对许多植物作了深入的观察，并对枣椰、大麻一类的雄雌性作了区分。植物学家们按照自己的方法，对植物进行了分类：一些是由种子生长，一些是由插枝生长，还有些是天然长成……科尔多瓦学者艾卜·加菲基曾广泛搜集了非洲和西班牙的各种植物，并列出了每种植物的阿拉伯语、贝贝尔语和拉丁语的名称，而且他还用阿拉伯语对这些植物的性状进行了清楚、精密的描写。加菲基的主要著作是《本草》，这是一部论述药用植物的书籍。前述西班牙的贝塔尔既是医生和药物学家，同时也是一名植物学家，他在两部重要的论著《药物学集成》和《医方汇编》里引证了加菲基的《本草》，把所列药物分为动物、植物和矿物三类，共论述了1400个项目，其中有300个新颖项目包括了200多种植物。

把植物学应用于农业，也是西班牙穆斯林的一大贡献。12世纪活跃于西班牙塞维利亚的穆斯林学者艾卜·阿瓦木，曾写过

一篇《论农业》的著作。这本著作参考了古代希腊人的相关著作和以前穆斯林的有关研究成果，并着重总结了西班牙穆斯林农民在长期生产实践中积累的丰富经验，是中世纪伊斯兰世界有关农业的最杰出的论著。著作中论述了585种植物的性状，并介绍了50多种果树的栽培方法。该书还论述了葡萄和许多果树的病虫害症状，有针对性地提出了治疗的方法。对于果树的嫁接、土壤的性质、肥料的施用等，阿瓦木也提出了新颖而独到的见解。

第十一章　中古文明的耀眼奇葩

伊斯兰文明构成了人类文明史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一灿烂辉煌的文明是在吸纳了古代多种文明的基础上形成的，它既是宗教文明，又具有世俗文明的特征。在东方和西方文明社会之间，伊斯兰文明像一座桥梁，促进了东西方不同文明的相互交汇和融合；在人类上古文明和近代文明之间，伊斯兰文明发挥了承先启后的巨大作用。伊斯兰文明在中古世界文明的百花园里是一朵耀眼的奇葩，这种文明的重要历史地位，已越来越多地为人们所认识。

一、海纳百川，神人兼备

伊斯兰文明是各不同民族的穆斯林在长期一起生活，相互

交流和融合的过程中共同创造的。如果把这种文明称为“阿拉伯文明”显然是不妥的，因为它既不是由阿拉伯人单独创造，也不仅仅是在阿拉伯人统治的区域内创造，甚至也不完全是用阿拉伯语创造。因此，伊斯兰文明不是单一的民族文明，而是一种多民族的文明。这正是伊斯兰文明的一大特点，即伊斯兰文明犹如大海纳百川，具有特别鲜明的兼容性或包纳性。它是吸纳了古代波斯、希腊和罗马、印度、中国、犹太教和基督教等各种文明的精华之后，加上阿拉伯人传播的伊斯兰教和传统的阿拉伯语，所形成的一种全新的文明。

波斯有着悠久的历史和灿烂的文明。651 年波斯萨珊朝灭亡后，波斯成为哈里发国家的一个行省。波斯人绝大多数改信了伊斯兰教，学习和运用阿拉伯语。但是他们在思想文化、生活习俗等方面仍保留着自己传统的文明因素，并在宗教、语言、文学各方面用自己较高的文明影响着阿拉伯人。波斯文明在伊斯兰文明中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

波斯的传统宗教有祆教（琐罗亚斯德教）、摩尼教和马资达克教，在阿拉伯人征服波斯前后它们都曾对伊斯兰教发生过影响。如祆教认为人在去世前三天，神会把他的灵魂取出，盘旋在他的肉体上。在来世接受审问时，每人必须经过一条横架在地狱上的长桥，行善者经过时，长桥是平坦宽敞易于通过的大道，让他顺利通往天堂乐园；邪恶之徒通过时，长桥则变得像头发丝那么细，使他坠入火狱。功过相等者则进入天堂火狱之间的地带。这些思想被许多穆斯林所接受，伊斯兰教也相信，人死后要经过横在火狱上的一座长桥，人死前三天天使会取出死者灵魂盘旋于其肉体之上。祆教认为本宗教的创始人琐罗亚斯德是神的使者，神曾与之交谈，并降“默示”给他。伊斯兰

教认为先知穆罕默德接受安拉的默示后传教，这一点与祆教十分相似。

这三种宗教所认为的光明与黑暗二神，在伊斯兰教经典《古兰经》中保留了明显的痕迹。如《古兰经》第24章“光明”的第35节和第40节，就反复谈到光明与黑暗的问题。这种波斯宗教中的二元论思想，是伊斯兰教什叶派的一个支派拉费兹派教义的来源，而什叶派的另一支派穆阿吉勒派则猛烈抨击这种二元论思想，可见波斯宗教对伊斯兰文明的影响是很深的。摩尼教主张人们修行、清静廉洁、超脱尘世，伊斯兰教苏非派主张人们安于贫苦生活，应该具有忍耐、谦卑的品格，这种对人生的消极态度与摩尼教的主张如出一辙。伊斯兰教主张凡穆斯林皆兄弟、反对高利贷剥削的思想，显然与马资达克教派提出的人人平等、财富共有思想有着共通之处。

从另一角度看，波斯人即便是改信了伊斯兰教，也必然把自己原有的宗教传统和信仰掺进伊斯兰教内，给伊斯兰教染上一层波斯色彩。同时，波斯人的价值观念也自然而然地融会进了穆斯林的思想中。如波斯人的王统观念极强，这是波斯长期实行中央集权制的结果。但阿拉伯人的传统观念却是反对权力束缚，酷爱绝对自由。然而，以波斯库法为大本营的什叶派却与这种传统观念背道而驰，该派承袭了波斯萨珊朝的王统意识，主张由穆罕默德的近亲阿里继承先知的职位，反对按阿拉伯人的传统做法选举继承人。

至于波斯的语言、文学、歌唱、舞蹈等，在伊斯兰文明中的地位和影响，已如前面的详细介绍。在翻译运动中，数量众多的被翻译成阿拉伯语的作品，绝大部分来自波斯萨珊王朝。伊本·奈丁曾在他的《书目》中，列举了许多位专门从事将波斯

文作品翻译成阿拉伯文的作者姓名，如穆加法、努百赫特父子、艾卜·台米姆、哈桑·赛赫勒、白拉左里、易司哈格·亚齐德、穆罕默德·伯尔麦克、米特亚尔·伊斯法罕尼……不仅是翻译家，伊斯兰时代有相当大一部分文学家、史学家、科学家也都是波斯人。他们不仅用阿拉伯语进行创作，而且还用波斯语创作。

另外，波斯帝王喜欢举行文学集会，这一点也被穆斯林的哈里发继承。波斯帝王举行这种文学集会时，常挂上帷帐与臣下隔开，不少哈里发也仿效这种作法，用帐幕将自己与参加集会的其他人隔离开。伊斯兰国家的王公大臣也常模仿波斯贵族，举办一些歌舞宴会。

因此，古代波斯文明在伊斯兰文明中，占有至关重要的地位。连阿拉伯血统的著名史学家伊本·赫尔顿在蜚声世界的《历史绪论》中，也高度评价了波斯人和波斯文明在伊斯兰文明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他认为无论在宗教学科还是思维学科中，伊斯兰教范围内的学者多半都是波斯人。由于阿拉伯人文盲众多，所以波斯人在许多文化领域执掌大旗。他说："穆圣的话千真万确，'知识即使远在天边，波斯人也能得到'。"①

古代希腊和罗马文明在伊斯兰文明中，也占有相当重要的一席地位。上古时期由于马其顿的亚历山大东征和罗马国家的征服，希腊、罗马文化已传到了西亚。后来通过两种途径，希腊、罗马古典文明对穆斯林产生了重要影响，成为伊斯兰文明中的一个重要的文明因素。

一种途径是在伊斯兰教产生前后，一些大城市成为古典文

① 伊本·赫尔顿著，森本公诚译：《历史绪论》第三卷，岩波书店，1987年，第1211～1214页。

明传播的基地，使希腊、罗马文明在西亚和北非地区广为流传。如前述波斯胡泽斯坦地区的军迪沙卜尔城，是传播希腊、罗马医学的重要基地。另一座位于美索不达米亚的城市哈兰，在伊斯兰时代主要传播了古希腊的数学、天文学和医学，形成了一个著名的哈兰学派。还有一座城市就是埃及的亚历山大城，希腊文化特别是希腊哲学在该城有深厚的基础。在这里产生了一个著名的哲学派别，被称为亚历山大学派或新柏拉图学派。该派将柏拉图、毕达哥拉斯和斯多葛等哲学派别与其他古代唯心主义哲学糅合在一起，并进一步加以神秘化，是典型的客观唯心主义哲学。它引导人们厌弃现世生活，向往神秘的来世，对伊斯兰教的穆尔太齐赖派和苏非派有深刻影响。

第二种途径就是通过翻译，使大量希腊、罗马的文化典籍被介绍到伊斯兰世界。这些古典文化著作在穆斯林中广泛流传，促进了伊斯兰精神文明的繁荣。

通过这两种途径传给穆斯林的希腊、罗马古典文明包括了各个领域的文化内容，其中对伊斯兰文明影响最大的是哲学。

古代希腊、罗马的科学对伊斯兰文明也有较大影响。在伊斯兰教产生前后，许多阿拉伯的有识之士就开始通过各种渠道学习希腊、罗马的科学。例如穆罕默所属的古莱西部落的哈立德·叶济德曾潜心跟罗马传教士学习工艺，考证有关工艺的古籍，而且率先翻译希腊、罗马的医学、星相学和化学等书籍。在科学中对伊斯兰文明影响最大的是医学和星相学，它们实际上奠定了穆斯林医学和天文学的基础。

希腊、罗马的语言和文学也对伊斯兰文明有较大影响。在流行于伊斯兰世界的阿拉伯语中，有不少是从希腊、罗马传入的外来词语。希腊文学对伊斯兰文学影响较大的是格言，许多

希腊名人的格言被译成了阿拉伯语而流传于穆斯林中。此外在故事、歌唱等文化领域，希腊、罗马文学也对穆斯林产生了不小的影响。

印度古代文明也是伊斯兰文明中的一个重要因素。阿拉伯人征服印度西北部地区后，将俘虏的大批印度人作为奴隶分配到了哈里发帝国各地。这些印度人许多皈依了伊斯兰教，学习阿拉伯语，逐渐与其他穆斯林融合。同时他们把古代印度文明带入了穆斯林社会，为伊斯兰文明的形成和繁荣增添了绚丽的色彩。

印度古代文明对伊斯兰文明的影响大体分为直接影响和间接影响两个方面。直接影响是指穆斯林对印度西北部的征服，使印度的信德和旁遮普并入了伊斯兰帝国。印度人通过各种方式进入了伊斯兰帝国各地，在与穆斯林进行经济交流和文化交流的过程中，把古代印度文明传入了穆斯林社会。间接影响是指通过波斯人将印度古代文明带入伊斯兰帝国。波斯人早在穆斯林征服之前，就与印度人保持着频繁往来，深受古代印度文明的影响，并将印度文化融会于波斯文化之中。当波斯文明对伊斯兰文明产生影响之时，印度文明就渗入了伊斯兰文明中。

印度文明对穆斯林的影响在科学、语言文学、宗教和游艺等方面均有所表现。印度科学对穆斯林影响较大的是天文学、数学和医学。印度文学在伊斯兰文学中占有相当重要的地位。许多印度故事先被翻译成波斯语，然后又译成阿拉伯语在穆斯林社会广为流传。中古穆斯林学者伊本·奈丁的《书目》里就列举了许多著名的印度故事书的名称。印度格言也对穆斯林产生很大影响。另外印度宗教里的“轮回转世”的思想，也被一些穆斯林所接受。什叶派的一支努赛里派就认为，不信仰阿里的

人，来世将会转变为骆驼、毛驴、狗之类的动物。这种轮回转世思想在一些伊斯兰教小派别的教义里皆有所体现。在游艺方面，印度的象棋传人哈里发国家后，深受穆斯林喜爱，下象棋已成为穆斯林中普遍流行的游艺，上自哈里发、下至平民都爱玩这种游戏。哈里发赖士德还送给法兰克的查里大帝一副象棋。

尤其值得一提的是，中国的古典文明对伊斯兰文明的影响也是不可忽视的。中国古代的医药学、绘画艺术、造瓷技术、造纸技术、火药、指南针等传入伊斯兰世界，对伊斯兰文明的繁荣作出了巨大贡献。一些大名鼎鼎的穆斯林学者的高深学问，被认为在一定程度上受了中国古典文明的影响，如著名医学家拉齐，就曾与一名中国医生在一起工作了一年之久。中国医疗中的一个重要部分切脉术，就曾在伊本·西那的《医典》里有所介绍。[①] 穆斯林的天文学也曾受到中国天文学的影响，旭烈兀从中国带来的天文学家傅曼齐，曾让穆斯林天文学家纳绥剌丁获得了中国纪元和中国的天文历法知识。

古代阿拉伯人在与外界进行经济和文化交流的过程中，接触到了各种宗教思想。其中对阿拉伯人影响最大的是犹太教和基督教。在伊斯兰教产生之前，犹太教和基督教已经传入了阿拉伯半岛。《圣经》的《旧约》和《新约》在半岛上的阿拉伯人中流传，糅合进了希腊、罗马古典文明的犹太教和基督教文明，这时已对阿拉伯人产生了影响。伊斯兰教产生和哈里发帝国形成后，大批信奉非伊斯兰宗教的居民仍然能够与穆斯林和睦相处，共同生活。不少犹太教徒成基督教徒和穆斯林成了好朋友，

① 参见斯蒂芬·梅森著，周煦良等译：《自然科学史》，上海译文出版社，1980年，第86页。

许多穆斯林还与信犹太教或基督教的女子通婚。这样，在伊斯兰世界，犹太教和基督教文明仍在继续影响着穆斯林，成为伊斯兰文明中不可忽视的文明因素。

犹太教的《圣经·旧约全书》被穆斯林称为“讨拉特”，它在阿拉伯半岛的流传为《古兰经》中的故事传说提供了许多基本素材。《古兰经》里多次提到“讨拉特”，认为它是真主降示的经典，“其中有向导和光明，归顺真主的众先知曾依照它替犹太教徒进行判决，一般明哲和博士也依照他们所奉命护持的天经而判决”。[①] 《圣训》也提到过《旧约》中的一些法律范例。《古兰经》中的故事有相当大一部分取材于《旧约》中的故事，只是详略不同而已。一般说来《古兰经》叙述的同类故事更略一些，类似于《旧约》故事的摘要。不仅如此，穆斯林在其他著作中也很注意采纳《旧约》里记载的或犹太人传说的以色列人及其先知的故事，如泰伯里的《历代先知与帝王史》、伊本·古太白的《知识书》里就充满着这类故事。穆斯林学者还常用《旧约》及其注释的内容来诠释《古兰经》，使《旧约》及其注释成为伊斯兰教经注学的重要依据。

在教义上，犹太教认为人可以死而复生，认为先知去世是升天，以后还会作为救世主重新降临人间，以恢复宗教和法律。这种思想对伊斯兰教什叶派的影响极深，什叶派也相信最后一位隐遁的伊马木不是去世而是升天，将来会作为马赫迪（救世主）重新降临人间。在教法学上，犹太教徒曾研究废除某些《旧约》中规定的律法，一些穆斯林也受其影响，认为在有经训明文规定的情况下，也可废除一些旧的法律条文。在文学上，

① 马坚译《古兰经》，第5章第43～46节。

犹太教有关众先知、贤人的训戒、箴言等内容也大量进入伊斯兰文学作品中，如穆斯林作者赖比的《稀世璎珞》里就有不少这种箴言和训戒。

《古兰经》把《圣经·新约全书》中的《福音书》称为“引支勒”，并在许多章节中多次提到“引支勒”所记载的人物、故事和传说，如麦尔彦（马丽亚）、尔撒（耶稣）及其信徒的故事，特别是大量提到尔撒的奇迹的传说。一些《古兰经》注释家也模仿基督教的《福音书》来解释《古兰经》，如《泰伯里经注》里就有许多诠释来源于《福音书》，为《古兰经》作注的赛阿莱比写的《先知故事集》里就有很多来自《新约》的故事，如麦尔彦、尔撒、最后的晚餐等长篇故事。

在社会思想上，穆斯林接受了基督教“贫为贵”的观点，传述了许多反映这种思想的故事，并把这些故事用伊斯兰教箴言的形式写入了自己的著作里。如著名伊斯兰学者安萨里（1059－1111年）在其名著《宗教学科的复兴》中曾写道，尔撒说：“富人难进天堂。”穆萨说：“主啊！在你所造的万物中，你喜欢谁，我就喜欢谁！”上帝答道：“我喜欢所有的穷人。”[①]在历史学中，穆斯林史学家很重视基督教的历史，许多历史学家如叶耳孤比、泰伯里、麦斯欧迪等，都在自己的著作中引用了《新约》中谈到的基督教的历史。在语言文学方面，基督教文化也渗入了穆斯林中。阿拉伯语里就有不少基督教名词，一些诗人原是基督徒，他们皈依了伊斯兰教，却在自己的诗歌作品里加进了不少基督教的观念。基督教修道院的僧侣们的箴言和基督教著作中出现的训戒，对伊斯兰文化的影响比诗歌还要

① 转引自爱敏：《阿拉伯 伊斯兰文化史》第二册，第317页。

大。

穆斯林还经常展开与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的论战。为了能取得论战的胜利，许多穆斯林精心研究了犹太教和基督教的学说、观点，这实际上就潜移默化地受到了犹太教和基督教文明的影响。

到了阿拔斯时代，犹太教和基督教的宗教观点、宗教传说和故事以及宗教习俗等，都不同程度地渗透进了穆斯林社会中，使犹太教和基督教文明成为伊斯兰文明中的重要因素。

阿拉伯人传播的伊斯兰教，阿拉伯人的语言，甚至阿拉伯人的传统文学，都是伊斯兰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当然，在伊斯兰帝国形成后，伊斯兰教也不是穆罕默德时代的早期宗教，它已受到来自各个民族的不同宗教信仰的影响，而发生着部分改变。阿拉伯语也吸收了各个不同民族的语言精华，变得更加丰富多彩，语音、语法、修辞等也产生了很大的变化，早已不是原始时代的阿拉伯语了。从沙漠中诞生的阿拉伯文学，在伊斯兰文学中仍发挥着巨大影响，尤其是诗歌的影响更为显著，以至于到了近代，穆斯林的诗歌仍带有浓郁的沙漠气息。

总而言之，伊斯兰文明绝不是单一的民族文明，而是在共同信仰的旗帜下，各不同民族的文化相互交融以后形成的文明。在伊斯兰时代，没有一个学派、一种宗教、一种语言或文学，能够不受其他学派、宗教、语言或文学的影响而独立存在。各种古典文明和古代文化长期相互渗透，完全融合在一起了。要用任何一种民族文明来称呼这种文明都不准确，只有一种称呼可以涵盖它的全部内容，这就是“伊斯兰文明”。

伊斯兰文明究其性质看，属于宗教文明。这种宗教文明就狭义的宗教学看，大致包括了如下几个层次：

1. 宗教精神和宗教思想体系

这一层次包括了伊斯兰教最基本的宗教信仰，如信仰安拉为惟一的真神，信仰诸天使、诸使者、《古兰经》和圣训、死而复活和末日审判等等。也包括了围绕这一基本信仰而产生的各项宗教意识、道德标准、价值观念、各教派的不同教义，以及由教义引申出的各种理论等等。

2. 与伊斯兰教有关的各种组织和制度

包括伊斯兰教的宗教义务、祈祷仪式、教派组织等。这一层次必须与上一层次相适应，是基于上一层次而产生出的文明形态。

3. 表现伊斯兰教的大量的、可以直接感受到的宗教实物和宗教表达方式

如穆斯林在礼拜时念诵的《古兰经》文、伊斯兰教的经典、各类宗教典籍、宗教文物、宗教建筑（清真寺、圣陵等）、宗教艺术品、马德拉萨（宗教学校）等等。这些宗教实物和宗教表达方式，是第一层次的另一具体表现形式。

然而，伊斯兰文明不仅仅是宗教或神学，而是包含了在伊斯兰教信仰的旗帜下，穆斯林创造的丰富多彩的物质文明、制度文明和精神文明。它比起世界其他宗教文明来，世俗性显得特别强。首先，正如本书第三章分析，伊斯兰教的经典，无论是《古兰经》还是圣训，其中的宗教神秘性都比别的世界宗教经典的神秘性要少得多。《古兰经》和圣训的许多条文，都是针对社会现实所规定的一些法律条例、生活准则等世俗内容。根

据这些规定，各个不同民族的穆斯林逐渐形成了许多共同的价值观念，共同的思维方式，共同的道德标准和共同的生活习俗。伊斯兰教以外的人们，根据穆斯林的这些共同特征，把伊斯兰教看成是一种社会制度和生活方式，把穆斯林称为“伊斯兰民族”。

其次，伊斯兰文明包含了许多本身属于世俗文化领域的内容。如哲学、教育、语言、文学、艺术、建筑、历史、地理、医学、天文学、数学、物理学、化学、植物学和动物学等等。它们与宗教学中的经注学、圣训学、伊斯兰教法律学一起，构成了内容丰富、绚丽多彩的伊斯兰精神文明。

当然，即使是世俗文化领域，也不可避免地在不同程度上受着伊斯兰教的制约。如哲学中往往带有伊斯兰教神秘主义色彩，教育的首要课程是宣讲伊斯兰教的经典，诗歌和故事也首先必须赞美安拉，艺术必须最大限度避免表现偶像，最重要的建筑物是宏伟壮丽的清真寺……就连自然科学，也不能完全摆脱伊斯兰宗教的影响。如伊斯兰教的宇宙论与先知穆罕默德的“登霄”相联系，勾画出一幅宇宙略图，用多种象征主义的表达形式，表现安拉创造的广袤无垠的宇宙。伊斯兰数学中的“0”代表着神秘的空虚，“1”却代表着安拉的独一无二。

因此，伊斯兰文明是一种“神人兼备”、世俗性很强的宗教文明。

二、东西交流，承先启后

伊斯兰文明是人类历史上的一笔宝贵财富，它谱写了人类

社会发展的光辉灿烂的篇章，在世界文明史上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伊斯兰文明在自身发展的过程中，吸收了东西方文化的精华，不断充实和丰富自己的内容，使这种文明在很大程度上兼有东西方文明之特长。例如在哲学和科学上，古代东方文化往往注重经验描述，局限于直接经验，不能通过严密的逻辑思维将直接经验进行高度归纳和概括，使局部感性经验上升为全面的理性认识。因而尽管东方人在许多单个的问题上能取得突破性成果，却难以形成思维严密的哲学体系和科学体系。古代西方文化往往注重严密的逻辑思维和演绎推理，但许多人忽视具体经验的积累，因而得出的结论中常常包含不少主观臆断的成分。伊斯兰文明由于其兼容性的特点，吸收了东西方文化中的优秀因素，将二者的长处融为一体，既注重具体实验，又注重逻辑推理，克服了古代东西方文化之不足。同时伊斯兰文化中还出现了一些新的文化内容，如代数学、光学等。这说明伊斯兰文明不是简单地容纳各种文明因素，而是吸收了各种文明中的精华后，自成一体的新的文明。

在东方文明与西方文明之间，伊斯兰文明起着从中交流的桥梁作用。这种作用一方面是吸收了西方古典文明的精华，如希腊、罗马古典文化，这一点在第二章里已有介绍。然而更主要的是向西方传播了古代东方灿烂的先进文明。无论是在生产领域的农业、工艺、建筑方面，还是在自然科学领域的天文学、医学、数学、物理学、地理学和化学方面，甚至在人文学科领域的语言学、文学和社会科学等方面，穆斯林都向西方传播了东方的先进文明。

这种文明由东向西交流的主要途径大致有三条：

最重要的是通过西班牙，具体就是西班牙马德里西南的托

莱多。西班牙的穆斯林在中古时期曾不辞辛劳，到遥远的东方学习。他们的足迹遍及埃及、叙利亚、伊拉克、波斯、中亚甚至中国。从这些地区吸收到先进的文明成果后，便把它们带回了西班牙。当伊斯兰文明在西班牙生根、开花、结果后，先进的东方文明势必对邻近的欧洲人产生吸引力。1085 年基督教徒收复了托莱多后，这里便成了欧洲人翻译伊斯兰文明成果的中心。大量穆斯林学者的著述被译成欧洲各国文字，在西方基督教社会广泛流传。

其次是意大利的西西里岛，它正处于东西方交点上。穆斯林征服西西里后，伊斯兰文明传入了这片欧洲领土。阿拉伯语同希腊语、拉丁语一起，成为西西里岛通行的语言。该岛西北端巴勒莫的居民甚至会同时说几种语言。所以有大量的穆斯林创造的文明成果，在西西里被翻译成了欧洲文字，传入了欧洲。这种把阿拉伯语的文明成果翻译成欧洲语言而介绍到欧洲的运动，并不亚于穆斯林把欧洲古典文明成果翻译成阿拉伯语的运动。

第三条途径是叙利亚，由于十字军的东侵，使穆斯林与西方人发生了密切接触，使许多西方来的“法兰克人”接受了当时穆斯林先进的生活方式和思想文化，在十字军运动结束时，这些先进的文明很快被传到了欧洲。

通过这三条途径传到欧洲的伊斯兰文明成就是多方面的。

在农业生产和植物学方面，穆斯林的一些新的植物和作物被介绍到了欧洲。这些植物和作物有稻子、杏子、桃子、石榴、桔子、甘蔗、棉花、柠檬、甜瓜、芝麻、冬葱、丁香、香料、香蕉等。农业产品的制成品及其制作方法也传到了欧洲。如波斯蔷薇油、糖果、香水、蔗糖、生姜等。尤其是经加工后的各

种香料和蔗糖，成为欧洲人日常生活中大量需要、必不可少的东西。有了各种香料，欧洲人便能享受到美味佳肴。蔗糖取代蜂蜜后，更是改变了欧洲人的餐饮习惯，不仅可以用蔗糖制成各种甜食，还可以制造大量不含酒精的饮料。风车原是波斯东部的生产工具，12 世纪被十字军从伊斯兰世界传到了欧洲。十字军还把经过穆斯林改良的筒车传到了欧洲，在欧洲农业的提水灌溉中起很大作用。

在工艺方面，伊斯兰文明对欧洲的影响处处可见。意大利甚至荷兰的陶器制造，曾模仿过穆斯林陶器的式样。意大利人对于书籍的装订压型和皮制书面的装潢，完全学习穆斯林的方法。威尼斯人在黄铜上镶嵌黄金、白银和红铜的工艺，是借鉴了伊拉克摩苏尔的穆斯林的手法。欧洲骑士佩戴的纹章和徽章，无论是双头鹰形状，还是两把钥匙形状，都是来源于穆斯林纹章。12 世纪欧洲人的许多工艺产品的名称，就是源于阿拉伯语。摩苏尔向意大利出口细布，意大利人就把这种细布称为“摩苏里那”；从巴格达运去的丝绸，意大利人称为“巴尔达克”；用丝绸制成并悬挂在教堂中的华盖，欧洲人称为“巴尔达琴”；格拉纳达的穆斯林向欧洲供应了大量薄纱，欧洲人便称之为“格勒纳德”；意大利语称黄金为“阿基米那”，来源于阿拉伯语“阿家米”，意思是“波斯的伊拉克”……穆斯林还向西方传播了来自中国的造纸术、指南针和火药等发明创造。12 世纪时，这些发明成果传入了西班牙，13 世纪又传入了西西里，在这些地区兴盛之后，又传入了法国和欧洲大陆。这些来自东方的发明创造无疑促进了以后西方社会的高速发展。

在建筑学中，穆斯林建筑中的马掌形弓架结构，成为后来西方哥特式建筑中尖头弓架结构的先声。尖头拱廊做装饰的清

真寺尖塔，为哥特式花饰窗格提供了楷模。文艺复兴时代的钟塔，模仿了埃及穆斯林的方形尖塔。艾格萨清真寺中的大圆顶寺，曾被西班牙、英国、法国和德国的许多圆庙式教堂模仿。

穆斯林的大地球体说对西方地理学产生了重要影响，若没有这种影响，就没有后来西欧航海家开辟新航路的壮举，也就不会出现近代西方资本主义的迅猛发展。穆斯林的占星学和天文学对西方的影响更为巨大。在中世纪的欧洲社会，被引证得最多的穆斯林占星学家是艾卜·麦耳舍尔，欧洲人称他为阿勒卜马萨尔，把他奉为“先知”。麦耳舍尔的4部著作在12世纪时，被西班牙人约翰和阿德拉翻译成了拉丁语，麦耳舍尔的那些奇妙观点也随这些著作传入欧洲。穆斯林天文学家麦只里帖校订的花拉子密天文历表，1126年也被阿德拉翻译成拉丁语传入了欧洲。法国南部的一些城市也根据穆斯林天文学而发展起了自己的天文学。如1140年雷蒙在马赛根据托莱多历表起草了他的星表；1160年埃斯拉在纳尔邦翻译了比鲁尼注释的花拉子密历表。世界闻名的天文学家哥白尼著名的《天体运行论》，就援引过穆斯林天文学家白塔尼和宰尔嘎里的著作。在欧洲的各种语言中，大多数星辰的名称都来源于阿拉伯语。如蝎子座、山羊座、飞鸟座……大量天文学术语也来自阿拉伯语，如地平、经度、天底……

穆斯林数学对西方的影响也是显而易见的。穆斯林从印度数学中继承的数字符号，欧洲人又继承过去，称之为“阿拉伯数字”。这种数字在欧洲的应用，有一个十分缓慢的过程。从11世纪阿拉伯数字就已传入欧洲，但大多数欧洲人仍主要使用陈旧的罗马数字，同时兼用阿拉伯数字。意大利比萨人利奥多曾到北非游历，并曾向一位穆斯林数学家学习。1202年，他撰

写并刊行了一部著作，将阿拉伯数字推广到意大利。除了阿拉伯数字以外，欧洲数学的许多术语也是来源于穆斯林的数学用语，如代数学、阿拉伯式记数法、不尽根、正弦……

穆斯林的物理学虽然起步较晚，但也对欧洲物理学产生了影响。如著名穆斯林科学家海赛姆的《光学书》被翻译成拉丁语传到欧洲后，在欧洲学术界引起很大反响。欧洲许多著名科学家如罗杰·培根、达·芬奇、约翰那·凯卜勒、牛顿等人的著作，都明显受到了海赛姆《光学书》的影响。

伊斯兰的医学对欧洲的巨大影响更是有目共睹，11 世纪后有许多穆斯林医学家的著述被介绍到欧洲。西班牙的托莱多在这方面起过重大作用。这个翻译中心曾在 11 世纪以后，掀起了将阿拉伯语的文明成果翻译成欧洲语言的运动，其中有相当多的译著是医学方面的。在翻译穆斯林医学著作并将其介绍到欧洲的运动中发挥了重大作用的，是非洲突尼斯人君士坦丁（1087 年卒）、意大利克雷莫那人热拉尔（1187 年卒）和法拉古特。君士坦丁翻译了阿里·伊本·阿拔斯的《皇家医家》中的理论部分。热拉尔翻译了拉齐的《曼苏尔医书》、伊本·西那的《医典》和宰海拉威的《医学宝鉴》。法拉古特于 1279 年翻译了拉齐的《医学集成》和伊本·兹莱的《养生表》。通过这些翻译活动，伊斯兰医学传入了西方，与欧洲的医学结合起来，形成了欧洲近代化的医学。中世纪后期欧洲有组织的医疗机构，是向穆斯林学习后才设立的。穆斯林经常沐浴的卫生习惯，促使欧洲出现了公共澡堂。

不仅在自然科学方面，而且在人文学科方面，伊斯兰文明对欧洲近代文明也产生了不可估量的进步影响。在语言学方面，欧洲的许多词语，尤其是科学方面的词语，皆直接来源于译成

阿拉伯语的东方词汇，如医药学方面的蔷薇水、头痛、酒精、蒸馏器、碱、锑、雄黄等；建筑学方面的铺路石、建筑者、平房顶、水槽、错骨、鹰架、卧室等；农业生产方面有运河、稻子、杏子、柠檬、芝麻、桃子、石榴、桔子、甘蔗、棉花筒车等；纺织业中的淡红色、淡紫色、缎子、波斯绸、斜纹五色丝缎、羽纱等。

在文学上，众所周知意大利的薄伽丘写的《十日谈》就是模仿《一千零一夜》的体裁。13 世纪在西欧开始兴起的寓言、逸事、训戒故事等，与穆斯林翻译的波斯和印度的同类作品非常相似。乔叟的《情郎的故事》，实际上是《一千零一夜》中的一个故事。17 世纪法国寓言诗人拉封丹写作《故事集》的资料，主要来源于被翻译成阿拉伯语的《凯里莱和迪木奈》。西班牙的歹徒的故事，与穆斯林的“麦咯麦”十分相似。塞万提斯的《堂吉诃德》，是以穆斯林学者哈默德·本·因基里用阿拉伯语撰写的《堂吉诃德·台·拉·曼都》为蓝本的。

被认为是继承了古代希腊哲学思想的伊斯兰折衷主义哲学，将希腊古典哲学的“真理”与伊斯兰教经典中的“真理”糅合起来，并加以发展。然后穆斯林把这种新的哲学思想传入欧洲，为欧洲“经院哲学”的兴起奠定了基础。经院哲学家大阿尔伯特（约 1200～1280 年）在很大程度上接受了伊本·西那的哲学思想。经院哲学的主要代表人物托马斯·阿奎那（约 1225～1274 年）在编写亚里士多德哲学解义时，曾采用伊本·西那的论证方法。

在地理社会学方面，欧洲人也受到了伊斯兰文明的影响。近代西方地理社会学的创始人孟德斯鸠认为人们的性格的坚强与懦弱、各地婚姻制度的差异、政治法律的不同甚至国家的强

弱，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各地不同的气候。[①] 这种观点与伊本·赫尔顿的理论如出一辙。

在经济学方面，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家亚当·斯密提出的社会分工论，论述了社会的分工可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并分析了分工能使劳动者超额完成工作量的具体原因。[②] 其中的许多论点明显受到了伊本·赫尔顿的劳动协作论的影响。亚当·斯密的分工论在工业革命前夕，资本主义手工工场正向机器大工业过渡阶段提出，自然比赫尔顿的理论更为透彻和系统化，但他的理论与伊本·赫尔顿的劳动协作论有异曲同工之妙。

直到今天，伊斯兰文明对欧洲文明的巨大影响，仍然被欧洲的许多有识之士所承认。

在欧洲古典的希腊、罗马文明与近代文艺复兴运动之间，伊斯兰文明起着承先启后的作用。当“蛮族”人侵毁灭了大量的古典文明成就，以后基督教会又对古典文明横加摧残，导致欧洲出现所谓“黑暗的中世纪”时，穆斯林却保存了大量的希腊、罗马的古典文明遗产。在伊斯兰教各国统治者的鼓励下，穆斯林掀起了长时期的翻译欧洲古典文明成果的高潮。在这场翻译运动中，几乎所有的古希腊、罗马重要的哲学、科学著作皆被译成了阿拉伯文。12 世纪以后，这些重要的古典文明成果又通过穆斯林之手传给了欧洲人，后者将这些文明成果又翻译成欧洲语言而传入欧洲。

前面提到的翻译中心托莱多，在翻译伊斯兰文明成果的同

---

① 见孟德斯鸠著，张雁深译：《论法的精神》，商务印书馆，1982 年，上册，第 227～229 页。

② 亚当·斯密著，郭大力、王亚南译：《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商务印书馆，1981 年，上卷，第 8 页。

时，也将在穆斯林中长期流传，并经过穆斯林学者注释甚至加工的欧洲古典文明成果，也翻译成了欧洲文字。如苏格兰人迈克尔·斯科特（约 1236 年卒）就曾在托莱多翻译过比特鲁吉的《天文学书》、亚里士多德的《天地》（附有伊本·鲁世德的注释）。后来他到西西里的时候，又翻译过伊本·西那注释的亚里士多德的《动物学》。1143 年赫尔曼在图卢兹翻译了穆斯林天文学家麦只里帖翻译成阿拉伯语的托勒密的《明白的天球》。意大利克雷莫那人热拉尔，将 71 种穆斯林翻译成阿拉伯语的欧洲古典文明成果，又译成拉丁文，其中包括穆斯林天文学家拔汗尼翻译成阿拉伯文的托勒密的《天文大集》，穆斯林学者法拉比注释的亚里士多德的著作、欧几里得的《几何原理》和格林、希波克拉底等人的各种论文。

这些被重新翻译成欧洲文字的古典文明成果在欧洲社会广为流传，对 14 世纪以后兴起的欧洲文艺复兴运动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许多古典名著的欧洲文字译本都是直接从阿拉伯文本翻译过去的。倘若没有伊斯兰文明，没有穆斯林对欧洲古典文明成果的保存，今天的欧洲人就不可能知道苏格拉底、柏拉图、亚里士多德、希波克拉底、格林、托勒密……也就不可能掀起声势浩大的复兴古典文化的运动。而假若没有这场振聋发聩的反封建的思想文化运动，也就不会有欧洲近代文明的出现。

主要参考书目

（有☆者为提供图片者）

1.《古兰经》，马坚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
2.坎斯坦勒拉尼注释，穆罕默德艾玛热编，宝文安、买买提·赛来译，《布哈里圣训实录精华》，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
3.伊本·赫尔顿著，森本公诚译，《历史绪论》，第一卷，岩波书店，东京，1979年。
4.伊本·赫尔顿著，森本公诚译，《历史绪论》，第二卷，岩波书店，东京，1980年。
5.伊本·赫尔顿著，森本公诚译，《历史绪论》，第三卷，岩波书店，东京，1987年。
6.[波斯]志费尼著，波伊勒英译，何高济汉译，《世界征服者史》，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1年。
7.[波斯]拉施特主编，余大钧译，《史集》，第三卷，商

务印书馆，1986 年。
8. 陈开俊等译，《马可·波罗游记》，福建科学技术出版社，1982 年。
9. 伊本·白图泰著，马金鹏译，《伊本·白图泰游记》，宁夏人民出版社，1985 年。
10. 杨兆钧译，《克拉维约东使记》，商务印书馆，1985 年。
11. 艾哈迈德·爱敏著，纳忠译，《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一册，商务印书馆，1982 年。
12. 艾哈迈德·爱敏著，朱凯、史希同译，纳忠校，《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二册，商务印书馆，1990 年。
13. 艾哈迈德·爱敏著，向培科等译，纳忠校，《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三册，商务印书馆，1991 年。
14. P.K. 希提著，马坚译，《阿拉伯通史》，商务印书馆，1979 年。
15. 纳训译，《一千零一夜》，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 年。
16. 加富洛夫著，肖之兴译，《中亚塔吉克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年。
17. 第·博尔，《伊斯兰哲学史》，中华书局，1958 年。
18. 马吉德·法赫里著，陈中耀译，《伊斯兰哲学史》，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2 年。
19. 筒井俊彦著，秦惠彬译，《伊斯兰教思想历程》，今日中国出版社，1992 年。
20. 汉密尔顿·吉布著，《阿拉伯文学简史》，人民文学出版社，1980 年。
21. 塞克斯著，张家麟译，《阿富汗史》，第一卷下册，三联书店，1976 年。

22. 萨米·哈菲兹，《阿拉伯音乐史》，人民音乐出版社，1980年。
23. 多桑著，冯承钧译，《多桑蒙古史》，中华书局，1962年，上册。
24. 巴托尔德，《蒙古入侵之前的突厥斯坦》，吉伯纪念丛书新编第五卷，伦敦，1928年。
25. 格鲁塞著，魏英邦译，《草原帝国》，青海人民出版社，1991年。
26. 马坚编译，《回历纲要》，中华书局，1955年。
27. 申先甲等编著，《物理学史简编》，山东教育出版社，1985年。
28.《化学发展简史》编写组编著，《化学发展简史》，科学出版社，1980年。
29. 斯蒂芬·梅森著，周煦良等译，《自然科学史》，上海译文出版社，1980年。
30. 孟德斯鸠著，张雁深译，《论法的精神》，商务印书馆，1982年，上册。
31. 亚当·斯密著，郭大力、王亚南译，《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商务印书馆，1981年，上卷。
32.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宗教研究所伊斯兰教研究室，《伊斯兰教文化面面观》，齐鲁书社，1991年。
33. 郭应德著，《阿拉伯史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年。
34. 小林元，〈马木路克考〉，《回教圈》，东京，1939年，3卷，3～4期。
35. 穆罕默德·高特卜著，一虹译，《伊斯兰艺术风格》，中

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0 年。
36. 李原、向大济编著，《历史建筑之谜》，上海远东出版社，1995 年。
37. 郭泽民、许高瑜编，《色彩斑斓的外国节日》，四川人民出版社，1990 年。
38. 雅科伏列夫著，任光宣、李冬含译，《艺术与世界宗教》，文化艺术出版社，1989 年。
39. 黄夏年主编，《世界宗教名胜》，四川人民出版社，1994 年。
40. 辛哈、班纳吉著，张若达等译，《印度通史》，商务印书馆，1964 年。
41. 格鲁塞著，常任侠、袁音译，《印度的文明》，商务印书馆，1965 年。
42. 谢·雅·托卡列夫著，魏庆征译，《世界各民族历史上的宗教》，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年。
43. 布哇著，冯承钧译，《帖木儿帝国》，台湾商务印书馆，1962 年。
44. 王治来著，《中亚史纲》，湖南教育出版社，1986 年。
45. 穆罕默德·侯赛因·海卡尔著，王永芳、赵桂云译，《穆罕默德生平》，新华出版社，1987 年。
46. 朱伯雄主编，《世界美术史》第五卷，山东美术出版社，1989 年。
47. 朱伯雄主编，《世界美术史》第八卷，山东美术出版社，1991 年。☆
48. 加布里埃尔·曼德尔著，陈卫平译，《伊斯兰艺术鉴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2 年。☆

49. 秦惠彬主编，《伊斯兰文明》，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9年。
50. 秦惠彬主编，《中国伊斯兰教基础知识》，宗教文化出版社，1999年。
51.《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
52.《列宁选集》，第二卷。
53. 佛兰西斯·罗宾孙编，《剑桥伊斯兰世界图解历史》，剑桥，1996。☆
54. 约翰·R·海叶斯编，《阿拉伯文化的特征》，纽约、伦敦，1992。☆
55. 佛兰西斯·罗宾孙，《伊斯兰世界的版图》（1500年后），牛津，1996。☆
56. 安克巴尔·S·艾赫迈德，《充满活力的伊斯兰》，纽约，1994。☆

后　语

笔者自 1984 年师从孙培良教授和杨群章教授学习和研究中东历史以来，至今已有 17 年。在这虽不漫长却也非短暂的岁月里，自己在深不可测的中东历史学海里艰辛地探索，经历了许许多多旁人无法理解的困苦。由于外国小语种的限制，资料的奇缺，研究经费的匮乏，加之自己天资愚钝，才疏学浅，因而虽倍加努力，辛勤耕耘，却收获甚微。在这期间笔者曾为大学历史专业本科学生开设过“伊斯兰文化史”课程，也曾在从中央到地方的一些学术期刊上发表过数十篇中东史论文，还参加了《世界大通史》中有关伊斯兰世界部分的撰写工作。然而笔者的一个心愿却未能有机会实现，那就是把多年来学习和研究的心得单独成书出版。现在，由于四川人民出版社胡务先生的鼎力支持，这一心愿终于能够实现了。在此，笔者对胡务先生的厚爱深表谢意！

本书的研究得到了四川省教育委员会（现省教育厅）科研处和四川师范大学科研处的大力支持，使本项研究得以列为四川省教委的重点研究课题。由此使笔者获得了宝贵的研究经费资助，能够阅读和复制一些难得的研究资料，从而使本书的内容更为丰富、翔实。若无上述支持，要完成这部差强人意的著作，其难度还将增加若干倍。

本书是在参考了许多前辈们经年研究成果的基础之上撰成，为避掠美之嫌，书中引用前辈们的研究成果之处，均尽可能加以注释。有些研究成果虽未直接引用，但重点参考的资料也给予了说明，同时在本书后的参考书目中一并载明。

本书初稿完成以后，又得到原中国伊斯兰教协会委员、天津市资深阿訇哈雨田先生，南开大学穆斯林学者、伊斯兰文化研究专家、中东历史学教授哈全安先生，四川省伊斯兰教协会常委、成都市伊斯兰教协会副会长阿布杜·嘎斯姆·张世明先生，成都皇城清真寺的马生江阿訇、虎彦阿訇的审阅，并承蒙上述各位师长提出了宝贵的修改意见，使本书得以进一步完善。在此笔者谨向各位师长表示崇高敬意和衷心感谢！

另外，四川师范大学图书馆的邓小青女士，四川师范大学历史系资料室的刘波女士和向兵先生在为本书提供资料方面给予了许多帮助，四川师范大学的毛丽娅副教授，四川大学研究生刘章才同志为本书寻觅有关图片，做了大量工作，笔者在此一并致谢。

由于笔者水平的局限，书中错误在所难免，望学界同仁和读者朋友批评指正。

许晓光

2001 年 5 月于成都狮子山